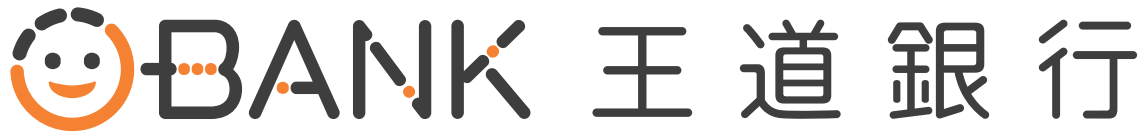


證券代號:2897

查詢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https://www.o-bank.com>



二〇二三年年報

刊印日期: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總行及國內外據點

總行營業部

地 址：台北市(114)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99 號

電 話：(02)8752-7000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地 址：台北市(114)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99 號

電 話：(02)8752-7000

南京復興分行

地 址：台北市(104)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28 號 1 樓

電 話：(02) 6619-2788

桃園分行

地 址：桃園市(330)桃園區藝文一街 88 號

電 話：(03)341-5539

新竹分行(數位體驗分行)

地 址：新竹縣(302)竹北市光明五街 212 號 5 樓

電 話：(03)558-9165

台中分行

地 址：台中市(403)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489 號 8 樓之 1

電 話：(04)2326-5500

高雄分行

地 址：高雄市(800)新興區中正三路 55 號 12 樓

電 話：(07)225-0212

香港分行

地 址：香港九龍尖沙咀海港城港威大廈第六座 32 樓 3210-14 室、33 樓 3310-13 室

電 話：(852)3165-8899

天津代表處

地 址：中國天津市和平區大沽北路 2 號天津環球金融中心津塔寫字樓 4510 室

電 話：(86)22-5830-8000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李冠豪、馬偉峻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 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本行發言人

姓 名：張倫瑋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8752-7000 分機 13301

E-mail：opheliachang@o-bank.com

信用評等機構

名 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 話：(02)2175-6800

網 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蕭至佑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2)8752-7000 分機 13300

E-mail：joysiew@o-bank.com

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本行網址

<https://www.o-bank.com>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目 錄

致股東報告書.....	1
本行簡介.....	5
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及顧問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顧問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3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12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127
七、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127
八、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2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132
十、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與比例.....	133
募資情形.....	134
一、資本及股份.....	134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14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46
四、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辦理情形.....	148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48
營運概況.....	149
一、業務內容.....	149
二、人力資源概況.....	173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174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 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177
五、資訊設備	178
六、資通安全管理	182
七、勞資關係	184
八、重要契約	188
九、辦理證券化商品情形	188
財務概況	18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8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9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202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03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203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者	203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204
一、財務狀況	204
二、財務績效	205
三、現金流量	20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6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7
六、風險管理事項	208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226
八、其他重要事項	227
特別記載事項	22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8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231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23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1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 響之事項	231
附錄	232
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32
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337

致股東報告書

2023 年，全球迎來力拚經濟復甦的後疫情時代，然經濟受制於終端市場需求不振及產業庫存調整影響，使經濟成長力道趨緩，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 2023 年經濟成長率為 1.31%，較前一年度下滑。整體金融業受股債市及匯市行情推升影響，台灣金融業獲利年增 46.7% 至新台幣 7,036 億元；銀行業投資與財富管理等受益於預期美聯儲升息循環近尾聲，民眾投資債券意願大增，收益表現亮眼，獲利創歷史新高為新台幣 5,057 億元，年增 17.0%。

在過去一年當中，本行持續在穩定中追求成長契機。在個體財務報表方面，王道銀行 2023 年個體資產總額達新台幣 3,906 億元，個體淨收益達新台幣 69 億元，個體稅後淨利達新台幣 25 億元，較前一年度下降 50.5%，然若不計入前一年度原子公司台灣工銀租賃與日盛國際租賃合併案之一次性收益，個體稅後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 24.3%，EPS 為 0.87 元，為本行自 1999 年成立以來的歷史新高。此外，在扣除其他轉投資獲利後，銀行本業稅前獲利年增率達 103.1%，續創轉型商銀後亦為歷史新高。在資產品質方面，本行 2023 年年底逾放比大幅改善至 0.09%，備抵呆帳覆蓋率為 1,506.8%；本行亦持續管理資本適足之穩定性，資本適足率為 13.97%，恢復至良好水準。此外，2023 年 6 月中華信評授予本行長、短期信用評等為「twA」及「twA-1」，整體展望穩定。

在合併財務報表方面，2023 年，本行合併資產總額達新台幣 6,267 億元，合併淨收益達新台幣 95 億元，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 34 億元，較前一年度扣除因租賃合併案帶來的一次性收益後成長 23.3%。在本行主要轉投資事業方面，中華票券公司 2023 年稅後淨利 13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23.8%，主要來自於業務規模與利差的提升，同時亦積極調整債券投資部位以提高養券收益率及評價利益；子公司控股美國華信銀行（IBT Holdings Corp.）2023 年度受美國聯準會劇烈升息及特定區域商辦市況蕭條影響，一筆商用不動產授信案發生逾期，在提列足額備抵呆帳後對獲利產生影響，2023 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19 億元，較前一年度衰退。而在創投事業部分，受惠股市行情回升，2023 年稅後淨利為 2.23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60.5%。在權益法轉投資方面，本行原子公司台灣工銀租賃公司於 2022 年底與日盛國際租賃公司合併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公司」，2023 年本行認列租賃轉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2.33 億元，在扣除因合併案產生之收購價格分攤攤銷費用後為新台幣 0.13 億元。此外，本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公司，營運穩健成長，2023 年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達新台幣 1.55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約 33.6%。

在預算目標達成率方面，因上述子公司控股美國華信銀行之商用不動產授信

逾放案提列足額備抵呆帳，略影響本行獲利，2023 年本行個體稅後淨利預算目標達成率為 82.3%，合併稅後淨利預算目標達成率為 91.4%。

回顧過去一年，本行重要營運計畫及成果說明如下：

一、整合客戶基礎與產品資源，提升手續費收入

持續調整大型授信客戶與優化客群結構外，同時提升產品多元性與客製化能力，並藉由內部激勵制度等方式增進組織協作與產品滲透度，有效提升聯貸、貿易融資、財務行銷（TMU）等各項手續費收入之增長，同時掌握高資產客戶與企業主之財富管理商機，延續落實精品銀行經營策略，2023 年手續費淨收益穩健成長。

二、聚焦業務轉型，掌握商機

持續耕耘中型市場企業（MME）客群，以及個人數位小貸、微型企業（Micro SME）信貸市場等高利基授信業務，授信資產餘額突破百億大關；同時，香港分行放款規模與利差表現亮眼，新設立之國際金融業務團隊在嚴控風險下，快速累積資產部位，有效掌握海外高利差商機並分散風險，為獲利挹注高成長動能。此外，亦經由異業合作與策略聯盟方式持續拓展新興場景應用商機，並增加導入外部數據源以強化風控決策與優化作業流程等創新支援能力。

三、優化存款結構，擴大利差，強化風險控管

持續優化全行資產負債管理機制與內部資金移轉訂價（FTP）制度，藉此引導業務達到全行年度目標，在有效深化客戶現金管理服務與推行各式專案下，零售存款規模首度突破 350 億元的里程碑，亦藉由有效控管資金成本，逐步改善存款結構與利差結構，優化淨穩定資金比率（NSFR）、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等流動性表現。另，為因應全球經濟不明朗之潛在風險，在過去一年持續優化各項業務徵信審核作業、風險預測與評分模型，導入個金智能徵審應用，加強監控企金授信集中度，藉此強化風險胃納能力；本行逾放比於 2023 年底為 0.09%，大幅優於同業平均水準。

四、培育人才，深化 ESG，落實永續經營

2023 年，本行啟動新鮮人菁英培育以及中高階管理人才發展計畫，同時執行內部人才跨部門輪調，以持續儲備團隊戰力與落實永續經營。此外，本行於過去一年持續深耕永續發展舉措，在國內評鑑部份，除再次榮獲臺灣證券交易所「2022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前 5%與獲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授予 CG6014(2023) 公司治理評量「特優認證」外，更獲多項國際 ESG 評鑑之肯定，根據集保所「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資訊，截至 2024 年 4 月底，本行於

MorningStar Sustainalytics ESG 風險評分位列台灣金融業排名第一、整體上市櫃公司排名第二， FTSE Russell ESG Rating 成績亦於台灣金融業排名第一、整體上市櫃公司排名第四，在在彰顯王道銀行致力於永續經營及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共好的決心。

展望 2024 年，全球經濟預計緩慢復甦、高通貨膨脹將漸趨緩解，惟地緣政治風險恐持續造成諸多不明朗前景。台灣經濟部分，雖中央銀行於今年 3 月份預期國內電費自 4 月起調漲後將推升通膨走勢，故調升政策利率半碼至 2%，然預期後勢長期成長將趨於穩定。

展望未來，在全球經濟衰退風險猶存、因應法規發展以及跨領域新興業者加入競爭下，本行將持續以審慎積極的態度，執行 2024 年各項業務營業目標及重點策略方向如下：

一、深耕客戶基盤，優化高品質獲利結構

將深耕客群經營與產品滲透度，包含透過企業金融服務平台加強銷售財務行銷（TMU）與貿易融資等商品，著重於銷售低資本耗用產品，並透過提升商品豐富度與增進客製化能力完善個人理財服務平台，以提升財富管理等手續費收入；同時持續強化整合協銷能力，深化客戶服務、深耕客戶基盤，致力爭取成為企業與個人客戶之主要往來銀行。

二、優化存款結構，提高資產負債分配效益

加強開拓薪轉戶與證券戶等渠道，拓增線上與線下零售存款，同時開發具貿易融資與理財需求之企業主，以提高小企存款部位與資金留存期間，加強提升小企與零售存款規模；此外，內部亦將持續精進資產負債管理制度，藉此確保內部資源有效分配並提高資金運用成效，並兼顧淨穩定資金比率（NSFR）、流動性覆蓋比率（LCR）等流動性規範。

三、完善數位轉型，強化三大支柱

2024 年，本行將加強落實數位轉型之三大支柱-科技、數據、場景，藉由科技賦能建構營運基礎工程，以數據探勘客戶金融需求，進而運用至金融使用場景，包含優化與整合銀行核心系統及應用系統，並透過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雲端建置等技術導入，提升營運穩定度和作業效率；亦透過佈建數據治理與應用，例如擴增外部數據源與技術、擴大佈署場景、加強數據平台基礎建設、培育數據人才等方式，有效落實「業務數據化，數據業務化」之經營方針；此外，同步於業務上加強擴大場景應用，鎖定微型企業（Micro SME）與加盟商之商機，擴充對外合作網絡，拓展客戶基盤。

四、加速海外布局，多元化集團資產配置


為強化集團競爭力及分散風險，同時提升獲利來源多元性，本行將赴澳洲雪梨申設銀行代表人辦事處，掌握當地轉型商機，未來並將積極爭取升格為分行；同時，由子公司創業投資事業赴新加坡申設辦公室據點，以快速切入東南亞市場深度調研、建立當地網絡關係，開拓金融科技產業之業務與投資機會，藉此達到集團多元化之資產配置，健全整體獲利結構。

五、永續轉型思維，結合銀行服務實踐永續金融

為創造永續價值，本行將持續結合本業深耕永續發展舉措，提升本行國際 ESG 評鑑表現，除精進公司治理、員工照顧、客戶關係、環境保護、社會參與等面向外，於綠色金融之耕耘亦不遺餘力，包含持續推展對環境社會友善之金融商品，並積極管理氣候變遷風險，同時對投融資組合進行碳盤查，並對高碳排客戶進行氣候風險管理等；此外亦訂定內部碳定價機制，將投融資對象的碳排放量以碳費收取形式納入內部計價制度。另亦持續將 ESG 風險評估納入投融資決策，並提升環境與社會友善產業授信比例、拓增永續連結貸款與相關債券投資等。

展望未來，本行將持續秉持「利他圓己」之王道精神，為股東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創造永續價值，並持續朝企業永續發展的目標邁進，相信在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下，本行未來的各項表現必能持續精進，開創佳績，亦期望股東們繼續給予支持及指導。

董事長



本行簡介

一、設立日期：1999 年 7 月 27 日

二、銀行沿革：

王道商業銀行的前身為台灣工業銀行，創立於 1999 年，係由資深金融家謝森中先生與駱錦明先生聯合發起，並結合民間企業力量所共同推動成立的國內第一家新設工業銀行，主要任務為配合國家經濟發展策略，參與重大經建計畫，提供專業的投資銀行服務，扶植策略性新興事業發展，加速我國產業體質的改造與轉型。隨著國內產業結構的轉型，本行過去協助政府扶持生產事業的階段性任務已達成，為了因應當今金融市場的需求，於 2017 年 1 月正式跨足個人金融業務，並更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英文名稱為「O-Bank」，為廣大的金融消費者提供簡單、方便、安全的數位金融服務，成為台灣首家原生數位銀行，期望藉由金融科技打造普惠金融的願景。此外，為朝更高標準的公司治理與永續經營邁進，王道銀行於 2017 年 5 月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王道銀行自開業以來，即以「誠信、專業、團隊、創新、榮譽」為企業核心價值，追求卓越成長與永續經營。在企業金融部分，本行以「精品銀行」自許，提供企業全方位的金融服務，主要企業金融業務包括：短/中長期授信、貿易融資、應收帳款承購或融資、金融商品交易、資產證券化、專案融資、信託、外匯及國際金融。本行以專業的聯貸經驗、多元化的產品，提供企業資金服務，結合專業財務顧問諮詢服務，協助企業訂定經營策略與健全財務結構；在環球貿易金融部分，本行因應企業不同時期的資金管理需求，提供應收帳款承購、貿易融資及整合性現金管理解決方案，協助企業順利擴大業務、轉型升級與進軍國際；在信託部分，本行發行台灣近十年來首度獲金管會核准募集的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s, REITs）「圓滿一號」，並於 2018 年 6 月掛牌上市。本行在與企業客戶建立互信互惠的長期合作中，成為企業客戶最佳的財務顧問及主要往來銀行，共享雙贏成果。

在個人金融部分，王道銀行以具前瞻性的創新思維，打造台灣第一家原生數位銀行，結合雲端系統與大數據分析，提供最佳的消費者體驗，包括：全程線上開戶、線上申辦信用貸款、線上申購基金、線上買賣外匯、24 小時空中視訊客服以及機器人理財等各種服務，藉由科技打造低門檻、無疆界、零時差的普惠金

融環境。在實體通路方面，本行除了在台北內湖科技園區設立總行暨營業部，另設有台北南京復興分行、桃園分行、新竹分行、台中分行以及高雄分行。

另為強化國際金融業務，本行於 2003 年 9 月開辦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ffshore Banking Unit, OBU）、2009 年 4 月開設首家海外分行－香港分行，致力發展海外投資、融資及開辦人民幣業務，以期提供客戶多元化的籌資管道與金融服務，以及滿足台灣企業佈局全球之資金調度與財務需求。

因應業務發展、擴大經營範疇的需要，本行分別於 2006 年 1 月、2007 年 12 月藉由入股中華票券金融公司近 28% 股權，將本行事業版圖擴及短期票券市場，希望透過業務、技術及通路上的合作與結盟，創造經營綜效。此外，為積極開創商機、擴大集團規模，2007 年 3 月，本行併購美國加州之華信商業銀行（EverTrust Bank），集團的金融服務範圍成功拓展到美西地區。華信商業銀行主要業務為存款、放款、現金管理、貿易金融與消費金融等業務，在加州大洛杉磯、矽谷等地區總計設有八個據點，致力於服務華人市場。

針對中小企業客戶的財務需求，本行於 2011 年 4 月，轉投資設立子公司「台灣工銀租賃公司」，台灣工銀租賃公司並於同年 6 月赴蘇州轉投資設立「台駿國際租賃公司」，提供多元的金融服務並深耕當地市場；2022 年 12 月，台灣工銀租賃與日盛國際租賃合併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公司」，王道銀行轉為該公司第二大股東，期能藉由更具規模的基礎，打造具綜效的嶄新租賃事業。

此外，本行與中國光大銀行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公司」，於 2020 年 8 月開業，提供創新的數位消費金融服務以滿足大陸市場需求，進而拓展本行在兩岸三地的金融營運版圖。

本行於積極擴張業務範疇時，亦致力於提昇永續績效，於 2015 年設立「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將永續經營的理念劃分為公司治理、員工照顧、客戶關係、社會參與、環境保護和綠色金融共六大面向，每年訂定年度目標並定期追蹤執行成效，系統性地執行各項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此外，王道銀行為進一步落實永續經營，2023 年於董事會轄下增設「永續委員會」，成員由董事組成且過半為獨立董事，負責審議公司永續發展策略和執行成果，以督導公司落實環境、社會、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Governance, ESG）之永續目標。

王道銀行獲得多項國內獎項與國際評鑑的肯定，2017 年 10 月，本行獲得美國 B 型實驗室認證為「B 型企業 (B Corporation)」，持續實踐 B 型企業的共好理念。此外，本行連年獲頒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項，2023 年榮獲綜合績效類「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永續單項績效類「社會共融領袖獎」、「性別平等領袖獎」、「職場福祉領袖獎」與「創意溝通領袖獎」，以及永續報告類金融及保險業「銀獎」；公司治理表現於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上市公司之中排名前 5%；員工照顧部分亦入選「臺灣證券交易所銳聯臺灣高薪酬 100 指數」成分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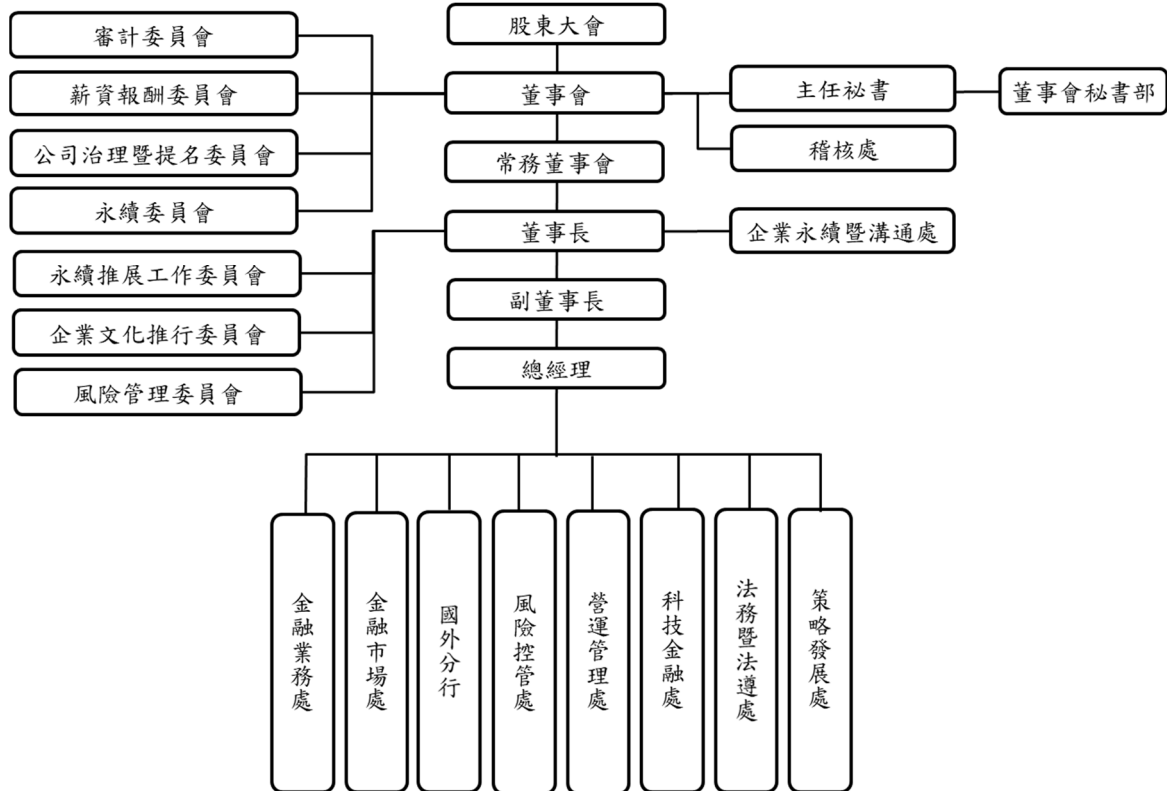
2024 年本行於倫敦證券交易所集團旗下子公司 FTSE Russell 推出的 ESG Score 獲得 4.3 分（滿分為 5 分），亦於國際永續評鑑機構 Sustainalytics 的 ESG 風險評分獲得 7.6 分（分數越低越佳），根據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資訊，截至 2024 年 3 月底，本行 FTSE Russell ESG Score 位列台灣金融同業排名第一、全體上市櫃公司排名第四；Sustainalytics 分數於台灣金融同業排名第一、全體上市櫃公司排名第二。此外，本行更以 2023 年 Sustainalytics 成績獲評選為「全球銀行業 ESG 最佳表現 (ESG Industry Top Rated)」和「亞太區企業 ESG 最佳表現 (ESG Regional Top Rated)」，表彰本行投入永續經營及企業風險控管的卓越表現。展望未來，王道銀行將持續秉持「真誠以待、情義相隨」的企業文化精神，致力於永續經營及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共好，持續朝永續企業的目標邁進。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基準日:2024.4.16

(一) 組織



(二) 功能性質委員會執掌：

1. 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其審議之事項包括：(1)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3)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4)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5)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6)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7)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8)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9)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10)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11)審核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12)審核其他由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及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並應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旨在制定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尋覓或審核董事會秘書部提報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經董事會

決議後，提請股東會選舉適任董事；制定並檢討董事之進修計畫、出席率標準及繼任政策、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反貪污政策以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監督並指導公司參與各項公司治理評鑑、評量成果，及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提報董事會檢討、精進。

4. 永續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之，其中至少應有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並由本行董事長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旨在審議本行永續(環境、社會、治理)發展策略，包括氣候變遷、公司治理及綠色金融等要項、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決策；監督本行永續發展年度計畫及各項目標達成情形。
5. 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設置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委員數名，旨在擬訂本行永續發展相關制度、政策方向與推動計畫，定期召開會議追蹤各項計畫執行進度，並每年向董事會提報永續發展年度計畫目標及報告執行成果。
6. 企業文化推行委員會：設置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委員數名，旨在擬訂及執行企業文化具體推動方案，並定期調查員工需求推出相應政策，致力形塑公司的企業文化及良好的工作氛圍。
7. 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長為主席，設置委員數名，包括董事會指派至少兩名董事，旨在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機制暨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並監督各項風險之風險管理及檢討執行成效。

(三) 各部門所營業務

1. 董事會秘書部：負責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之召開、公司章程修訂、年報編製、董事會文書、庶務及機要事項、公司治理之統籌與推動等事項。
2. 稽核處：負責全行各單位及國內外子公司之查核與監理、內外部檢查缺失改善追蹤、自行查核督導、不良授信或投資案件之調查、全行各單位及子公司稽核業務之考核等相關事項。
3. 企業永續暨溝通處：負責全行永續政策及策略方針擬訂、企業永續發展相關業務規劃與執行；建立、管理及維護企業形象和品牌形象，整合規劃企業的重要訊息發布與溝通方式，媒體公關及危機處理之規劃、執行及管理。
4. 金融業務處：負責法人金融、個人金融、數位金融與國際金融業務發展與管理，下設：
 - (1) 企、商金業務中心：負責各種存款、授信及財富管理等業務之推展及客戶關係之管理與維繫。
 - (2)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負責國際金融各項業務及管理辦法、契據之維護修訂與國際金融業務相關事項之執行。
 - (3) 企業理財部：負責企金聯貸、授信案涉結構、專案、併購融資與跨境案件等業務，專案提供財務顧問諮詢、臺外幣可轉讓定期存單業務等商品之開發、銷售及管理。

- (4)環球金融商品部：負責應收帳款、貿易融資、供應鏈融資等業務之開發、銷售及管理。
 - (5)企金現金管理暨電子金融部：負責企金現金管理及電子金融、網路銀行、整合性收付款等業務之規劃、推廣與維護。
 - (6)信託部：負責信託業務之開發、研擬、推動及管理、提供資產證券化商品之安排服務及資產管理或不動產開發之顧問服務。
 - (7)消費金融部：負責消費金融業務營運管理及銷售推廣之策略規劃與執行管理。
 - (8)財富管理部：負責財富管理業務客戶經營政策、服務內容、行銷策略與計畫之擬訂。
 - (9)數位創新部：負責數位金融業務營運策略規劃、產品推展、客戶關係之管理與維護及客群數據分析。
 - (10)存匯支付部：負責個人金融存款帳戶、臺外幣存款及匯款業務、卡片、支付及企業薪轉業務之規劃、推動類業務、規劃支付之各項通路系統與流程整合規劃。
 - (11)營業部及國內分行：負責各種存款及財富管理等業務之推展及客戶關係之管理與維繫。
 - (12)金融業務管理部：負責法人金融、個人金融及數位金融業務發展策略規劃與執行管理。
- 5.金融市場處：負責全行資金調度、債票券、匯率、利率、有價證券及衍生性等各項金融商品交易業務。
- 6.風險控管處：負責全行風險控管及風險規劃事宜，下設：
- (1)風險管理部：負責信用、市場及作業風險管理政策之規劃、全行授信政策之規劃與擬定、風險性資產組合之控管及不良授信案件之追蹤處理、以及逾催案件及轉銷呆帳之法律訴訟或強制執行作業。
 - (2)企金授信管理部：負責法人金融授信審查、違約機率模型及評等制度之導入與維護、授信額度年度報核及覆審作業之審查與控管、授信契據、擔保品審核、額度控管放行、信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管理、揭露及陳報等事宜。
 - (3)個金授信管理部：負責個人金融授信審查、業務風險控管機制之建立、風險性資產組合管控、授信備抵呆帳與損失評估與管理、預警帳戶之管理與追蹤、全行國內不動產擔保品鑑價作業。
- 7.營運管理處：負責全行營運作業規劃、財務與庶務管理，下設：
- (1)企金作業服務部：負責法人金融臺外幣授信、存匯款、應收帳款、證券化、進出口外匯、聯貸、貨幣暨外匯市場及證券暨投資相關產品之清算、交割、帳務處理及各項作業之流程規劃。
 - (2)個金作業服務部：負責個人金融存款帳戶開戶、帳務處理、集中作業之管理及國內個金分行作業與服務。

- (3)客戶服務部：負責個人金融客戶服務策略與服務流程之規劃、客戶關係維護與服務行銷之管理與執行。
 - (4)營運規劃部：負責作業營運策略、流程設計規劃、資源配置及整合管理。
 - (5)財務會計部：負責會計、稅務及各部門經營績效之考核評估事項。
 - (6)總務部：負責各項營繕工程與財物之購置及管理、股務、文書收發與各項行政庶務。
- 8.科技金融處：負責全行資訊系統規劃管理、資安政策制定維護，下設：
- (1)整合系統部：負責資料倉儲、營運數據庫資料、交易中台外部串接之相關應用系統架構評估、流程規劃、整合、設計、開發、測試與維運。
 - (2)應用系統部：負責法人與個人金融客戶資料系統、徵授信系統、金融市場業務系統、財富管理相關之需求範疇管理、架構評估與流程規劃、開發、測試與維運。
 - (3)核心系統部：負責核心、櫃員與總帳系統之架構規劃、財金跨行通匯、票交所通路及卡片相關系統、外匯及貿易金融業務相關、數位金融授信應用系統之需求範疇管理、架構評估與流程規劃。
 - (4)數位通路部：負責數位通路相關應用系統、客服相關應用系統與管理系統之整合設計、開發與維運。
 - (5)資訊技術部：負責各系統平台政策及標準制訂與維護、全行問題通報中心及問題追蹤管理。
 - (6)資訊安全部：負責資安法規之檢視與執行及相關政策之制定與維護。
- 9.法務暨法遵處：負責全行涉法事務之研議處理、法令遵循制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規劃與管理，下設：
- (1)法務部：負責全行有關業務契約之審議、法律諮詢服務、法令研究及涉法事務之研議處理。
 - (2)法遵暨洗錢防制部：負責法令遵循之規劃、管理與監督、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規劃與管理。
- 10.策略發展處：負責全行經營方針與策略規劃、人力資源管理及投資業務評估，下設：
- (1)戰略企劃部：負責全行經營方針與策略之規劃分析與執行、國際事務發展策略之規劃與擬訂、國際策略聯盟關係之規劃與執行、組合產品之規劃、設計、開發、轉投資事業之管理聯繫、數據治理發展策略之規劃與執行。
 - (2)國外代表處：負責海外地區之商情調查、分析與研究。
 - (3)人力資源部：負責人力資源政策及人事規章擬訂、人員任用、差勤、薪酬、福利、獎懲與教育訓練事項。
 - (4)投資部：負責國內外生產及創業投資事業有關投資業務之開發評估、投資事業之追蹤管理及處分。
- 11.國外分行：負責海外地區之企金業務推廣、客戶關係維護、金融商品交易、帳務作業及行政管理事項。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分支機構主管及顧問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駱怡君	女 51~60歲	2023.6.16	三年	2002.5.30	108,018 *10,743	0.004 *0.004	108,018 *10,743	0.004 *0.004
常務董事 (榮譽董事長)	中華民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男 81~90歲	2023.6.16	三年	2011.6.13	362,298,574 *23,972,980	13.25 *8.02	362,298,574 *23,972,980	13.23 *8.15
						1999.7.12	1,431,228 *128,945	0.05 *0.04	1,431,228 *128,945	0.05 *0.04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坤正)	男 51~60歲	2023.6.16	三年	2023.6.16	263,404,275 *23,731,226	9.63 *7.94	263,404,275 *23,731,226	9.62 *8.07
						2020.6.19	165,000	0.006	165,000	0.01

基準日：2024.4.16

單位：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王道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美國華信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亞洲執行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副理事長暨青年事務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理事 王道商業銀行香港分行行長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管碩士	註 3	常務董事	駱錦明	一等血親	-
-	-	-	-	王道商業銀行董事長 美國華信商業銀行董事長 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董事 兩岸企業家峰會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理事長、榮譽理事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總經理 美國阿拉巴馬大學商學碩士	註 4	董事長	駱怡君	一等血親	-
-	-	-	-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果皮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悠遊卡(股)公司董事 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 健康聯網資訊服務(股)公司董事 夠麻吉(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網路暨電子商務產業發展協會(TIEA)理事 17Life 康太數位整合(股)公司董事長 PayEasy.com 康迅旅行社董事長 康迅數位整合(股)公司創辦人、總經理 台新銀行網路銀行執行顧問 台新銀行信用卡業務主管 文化大學企研所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企研所 EMBA 碩士	註 5	-	-	-	-

職 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中華 民國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鄭誠禎)	男 61~70 歲	2023.6.16	三年	2017.6.14	54,728	0.002	54,728	0.002
						2015.11.11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李榮慶	男 61~70 歲	2023.6.16	三年	2011.6.13	100,390 *9,984	0.004 *0.003	100,390 *9,984	0.004 *0.003
董事	中華 民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男 61~70 歲	2023.6.16	三年	2011.6.13	362,298,574 *23,972,980	13.25 *8.02	362,298,574 *23,972,980	13.23 *8.15
						2022.11.2	-	-	-	-
董事	中華 民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陳俊仁)	男 51~60 歲	2023.6.16	三年	2002.5.30	83,137,161 *7,490,185	3.04 *2.50	83,137,161 *7,490,185	3.04 *2.55
						2023.6.16	-	-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艾貝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艾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三和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三和塑膠工業(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美國聖約翰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 6	-	-	-	-
-	-	-	-	松圓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百通投資(股)公司董事 亨吉利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亨通機械(股)公司總經理 亨國(股)公司總經理 逢甲大學會計系學士	註 7	-	-	-	-
-	-	-	-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工銀租賃(股)公司董事 台駿國際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總經理 王道商業銀行風險管理部資深副總經理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學士	註 8	-	-	-	-
-	-	-	-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副董事長 王道商業銀行專案顧問 網際威信(股)公司董事 拉卡拉金融科技集團董事長暨總裁顧問 衛盈聯金融科技集團中國區總裁 中國華潤銀行總行副行長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台新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第一商業銀行經理 Visa 國際組織台灣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淡江大學電子計算機學系學士	註 9	-	-	-	-

職稱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	中華 民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湯維慎)	女 51~60 歲	2023.6.16	三年	1999.7.12	268,554,793	9.82	268,554,793	9.80
						2023.6.16	*23,786,204	*7.95	*23,786,204	*8.09
獨立 常務 董事	中華 民國	胡富雄	男 61~70 歲	2023.6.16	三年	2020.6.19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鴻光	男 61~70 歲	2023.6.16	三年	2020.6.19	-	-	-	-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台灣工業銀行投資部副總經理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學士	註 10	-	-	-	-
-	-	-	-	華新麗華(股)公司獨立董事 合作金庫證券(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董事長 中華信用評等公司董事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董事 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 財政部中央信託局常務董事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碩士	註 11	-	-	-	-
-	-	-	-	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國合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聖安生醫(股)公司董事 成霖企業(股)公司董事 強茂(股)公司董事 順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執業會計師 紐約市立大學布魯克學院企管碩士	註 12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威娜	女 61~70歲	2023.6.16	三年	2023.6.16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傳芬	女 51~60歲	2023.6.16	三年	2023.6.16	-	-	-	-

註 1:本表「*」為甲種特別股。

註 2:本行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非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

註 3:董事長駱怡君兼任：華信商業銀行副董事長、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董事、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財團法人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董事、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IBT Holdings Corp.董事、KC Investments Corp.董事、Lucky Bamboo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常務理事、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總會常務監事、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副理事長、台北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理事、中華民國銀行公會理事、台灣女董事協會榮譽理事、刑事偵防協會理事。

註 4:代表人駱錦明兼任：財團法人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董事長、鴻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台大經濟研究學術基金會董事、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財團法人國策研究院文教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黃達夫醫學教育促進基金會董事、兩岸企業家峰會常務理事、台北市建國中學校友會理事、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榮譽理事長。

註 5:代表人林坤正兼任：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果皮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健康聯網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夠麻吉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社團法人台灣遠距智慧之愛公益聯盟理事長。

註 6:代表人鄭誠禎兼任：三和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艾貝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和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7:董事李榮慶兼任：松圓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加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日松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庭芳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通群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百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盈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通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吉利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鴻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翔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弘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亨通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	-	-	-	盛大資訊系統(股)公司董事長 臺北金融教育發展協會理事長 永豐金控資深執行副總經理兼數位科技長 永豐金控營運長 永豐銀行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暨消費金融處處長、電子金融處處長、整合行銷處處長 萬事達卡國際組織資深副總裁暨中國區總經理、副總裁暨台灣區總經理 富邦銀行資深副總裁暨信用卡部經理 Aspen University, USA 企業管理碩士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學士	註 13	-	-	-	-
-	-	-	-	宏鑑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台灣晶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暨投資審議委員會委員 美時化學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暨審計委員會委員 美國盛信律師事務所實習律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法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法碩士	註 14	-	-	-	-

註 8:代表人簡志明兼任：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日盛全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日盛全台通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日盛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台駿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駿騰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9:代表人陳俊仁兼任：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虹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HITRUST.COM INCORPORATED 董事。

註 10:代表人湯維慎兼任：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11:獨立常務董事胡富雄兼任：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註 12:獨立董事林鴻光兼任：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強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中市私立巨美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董事、喬山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順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國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13:獨立董事江威娜兼任：盛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盛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德益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友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盛大資訊日本株式會社董事、通匯(香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盛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社團法人臺北金融教育發展協會理事長。

註 14:獨立董事王傳芬兼任：台灣晶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宏鑑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2.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2024.4.16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5.78%)、Triple Ace Management Co., Ltd.(42.79%)、駱怡倩(1.43%)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KC Investments Corp.(86.11%)、駱錦明(3.73%)、鴻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63%)、陳世姿(3.62%)、駱怡君(2.91%)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誠禎(40%)、林慧珍(20%)、鄭博允(20%)、鄭博文(20%)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ky Capital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37.99%)、駱怡如(26.16%)、駱錦明(21.51%)、陳昱璇(7.17%)、陳昱達(7.17%)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Crystal Lake Global Limited(65.91%)、陳世姿(34.09%)

註:上述資料皆由各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3.前表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2024.4.16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慎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駱怡倩(96.94%)、駱錦明(1.53%)、陳世姿(1.53%)
Triple Ace Management Co., Ltd.	Global Sail Holdings Limited (100%)
KC Investments Corp.	Paradise Palms Ltd. (100%)
鴻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駱怡君(91.66%)、駱錦明(4.17%)、陳世姿(4.17%)
Sky Capital International Group Inc.	Eagle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100%)
Crystal Lake Global Limited	陳世姿(100%)

註:上述資料皆由各法人股東提供，本公司僅依其提供資料揭露。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基準日：2024.4.16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駱怡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董事長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召集人 ■ 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 <p>駱怡君女士為本行董事長，同時擔任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副理事長暨青年事務委員會召集人，為該協進會自創會 70 年來之首位女性副理事長。駱女士亦身兼華信商業銀行副董事長、美國麻省理工學院(MIT)亞洲執行委員會委員、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董事、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理事等職務。</p> <p>駱怡君女士曾擔任本行香港分行首任行長、常務董事暨集團策略長、副董事長等職務；亦曾獲選達沃斯世界經濟論壇(WEF)全球青年領袖(YGL)；另獲得美國艾森豪獎(Eisenhower Fellowships)，是台灣唯一一位同時獲得此兩項殊榮的得主。2016 年並獲總統府任命擔任亞太經濟合作會議企業諮詢委員會(APEC Business Advisory Council, 簡稱 ABAC)台灣代表。</p> <p>駱怡君女士深具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風險管理、銀行業務、公司治理、企業永續及綠色金融等各項專業能力，持續秉持「利他圓己」之企業精神帶領本行不斷精進，打造與客戶互惠共榮的金融服務平台，成就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共創多贏的永續企業願景。</p>	-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駱錦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常務董事 ■ 本行榮譽董事長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 <p>駱錦明先生為本行常務董事暨榮譽董事長，同時擔任兩岸企業家峰會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榮譽理事長等職務。</p> <p>駱錦明先生為資深銀行家，於 1999 年與前央行總裁謝森中先生結合民間企業共同創立台灣工業銀行，並於 2017 年帶領本行改制為商業銀行並於同年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p> <p>駱錦明先生曾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總經理及本行董事長等職務，銀行年資達 50 年以上，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自然人專業董事資格。駱錦明先生具備豐厚之金融經驗，並有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風險管理、企業永續及授信業務等各項專業能力。本行將持續借重駱錦明先生之專才及金融經驗，協助本行深耕金融業務發展及創造營運佳績。</p>	-	0
林坤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常務董事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 <p>林坤正先生為本行常務董事，同時擔任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果皮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健康聯網資訊服務(股)公司董事、夠麻吉(股)公司獨立董事、社團法人台灣遠距智慧之愛公益聯盟理事長等職務。</p> <p>林坤正先生曾任職於台新銀行，其銀行工作經驗超過五年以上，並曾擔銀行總行副經理以上或同等職務，具備銀行業務專業經驗，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自然人專業董事資格。林坤正先生另於 17Life 康太數位、康迅數位整合(股)公司、</p>	-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ayEasy.com 康迅旅行社、臺灣網路暨電子商務產業發展協會及悠遊卡(股)公司等單位擔任要職，具有產業知識、數位金融創新、企業永續、資訊科技及資安等之專才。本行將持續借重林坤正先生之專業能力，強化本行企金、個金及數位金融創新等業務，據以持續深化本行金融服務之品質。		
鄭誠禎	<p>■ 本行董事</p> <p>鄭誠禎先生為本行董事，同時擔任三和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艾貝企業(股)公司董事長、艾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及三和塑膠工業(股)公司董事等職務。</p> <p>鄭誠禎先生擁有豐富產業經驗，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專長。鄭誠禎先生以其治理經驗提供本行營運策略、經營管理等議題之建議，未來本行將持續借重鄭誠禎先生之專才，持續強化本行業務發展。</p>	-	0
李榮慶	<p>■ 本行董事</p> <p>李榮慶先生為本行董事，同時擔任松圓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長、百通投資(股)公司及亨吉利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亨通機械(股)公司及亨國(股)公司董事等職務。</p> <p>李榮慶先生擁有豐厚企業治理經驗，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等專長。李榮慶先生以其專長及實務執行經驗，提供本行有關營運策略及財務會計等領域之建議，未來本行將持續借重李榮慶先生之專業能力，持續落實本行營運目標。</p>	-	0
簡志明	<p>■ 本行董事</p> <p>簡志明先生為本行董事，同時擔任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日盛全能源(股)公司董事、日盛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台駿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p>	-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簡志明先生為資深專業經理人，金融業資歷逾 35 年，曾於台灣工銀租賃擔任董事，以及於中華票券擔任總經理，亦曾任本行風控長，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金融知識、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等各項專業能力，本行將借重簡志明先生的金融專才及豐富的實務經驗，持續穩健發展本行業務。</p>		
陳俊仁	<p>■ 本行董事</p> <p>陳俊仁先生為本行董事，同時擔任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副董事長、虹堡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p> <p>陳俊仁先生曾擔任網際威信(股)公司董事、衛盈聯金融科技集團中國區總裁、中國華潤銀行總行副行長、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Visa 國際組織台灣總經理等職務，銀行資歷豐富，具備產業知識、數位金融創新、企業永續、資訊科技及資安等之專才。本行將持續借重陳俊仁先生之各項專業能力，強化本行經營管理及資訊安全防護之執行。</p>	-	1
湯維慎	<p>■ 本行董事</p> <p>湯維慎女士為本行董事，同時擔任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公司董事等職務。</p> <p>湯維慎女士擁有豐富企業治理經驗，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風險管理等能力。湯維慎女士以其專長及實務執行經驗，提供本行有關營運策略及財務會計等領域之建議，未來本行將持續借重湯維慎女士之專業能力，持續落實本行營運目標。</p>	-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胡富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獨立常務董事 ■ 本行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 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 ■ 本行審計委員會委員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 <p>胡富雄先生為本行獨立常務董事，同時擔任華新麗華(股)公司獨立董事。</p> <p>胡富雄先生曾於合庫證券、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擔任董事長，以及於兆豐銀行、中華信評公司等單位擔任董事，亦曾於行政院、經濟部、財政部(中央信託局常務董事)及農業委員會(督導農業金融業務)等公部門服務，具金融產業及公部門之豐富資歷，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自然人專業董事資格；胡富雄先生任職於行政院第五組組長期間，執掌院區資訊資安業務，及曾任農業委員會資訊長督導資安工作。</p> <p>胡富雄先生具備厚實的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銀行業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法律知識及資訊安全等各項專業經驗，本行將持續借重胡富雄先生之各項專業才能，強化本行經營管理及資訊安全防護之執行。</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胡富雄先生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林鴻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獨立董事 ■ 本行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 本行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 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 <p>林鴻光先生為本行獨立董事，同時擔任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喬山健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順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國合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成霖企業(股)公司董事等職務。</p> <p>林鴻光先生曾於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任執業會計師，並曾任安永台中分所主任會</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林鴻光先生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計師、安永台灣所長及安永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前後於安永台灣服務 20 餘年，審計經驗豐富，深具財務會計、公司治理、金融知識、資訊科技及資安諮詢專業。本行審計委員會於林鴻光先生之專業引領下，有效與本行簽證會計師及稽核主管充分溝通，持續確保本行財務報告允當表達、內控制度有效實施及妥善控管營運風險，精進本行治理品質。</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江威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獨立董事 ■ 本行審計委員會委員 ■ 本行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 <p>江威娜女士為本行獨立董事，同時擔任盛大資訊(股)公司董事長、盛勵科技(股)公司董事、社團法人臺北金融教育發展協會理事長、盛勵投資(股)公司監察人、通匯(香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盛大資訊日本株式會社董事等職務。</p> <p>江威娜女士曾擔任於永豐銀行總經理、富邦銀行資深副總裁暨信用卡部經理、萬事達卡國際組織資深副總裁暨中國區總經理、副總裁暨台灣區總經理，銀行資歷豐富，具有銀行經營管理、業務拓展、資訊科技及資訊安全等專才。本行將持續借重江威娜女士之各項專業能力，強化本行經營管理及資訊安全防護之執行。</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江威娜女士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王傳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獨立董事 ■ 本行審計委員會委員 ■ 本行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 本行永續委員會委員 <p>王傳芬女士為本行獨立董事，同時擔任台灣晶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美時化學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宏鑑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等職務。</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王傳芬女士符合獨立性要求：</p>	2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王傳芬女士在處理本國與跨國企業併購、合資、資本市場案件、公平交易法遵循等領域擁有豐富法律經驗，亦具備國際市場、風險管理、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等專業能力，本行將持續借重王傳芬女士之法律專才及經驗，持續穩健發展本行業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註：1.本行全體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2.本行確實落實董事利益迴避原則，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董事於該案進行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並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本表「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定義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之規定。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行董事成員遴選，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遴選條件不侷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與國籍等；並宜納入符合本行多元化發展所需各領域專業及豐富經驗之菁英人才；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含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能力、會計及財務能力、風險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金融專業及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投資併購能力、領導及決策能力、企業永續、法律、資訊科技及資通安全等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本行第九屆董事會成員注重多元化要素，由金融、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其中 10 名董事為碩士，2 名董事為學士，涵蓋經濟、商學、企管、會計、法律及資訊等專業領域。董事會整體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等能力，具此專長之代表者為駱怡君、駱錦明、簡志明及鄭誠禎董事等；財務會計專長以林鴻光、李榮慶、胡富雄及江威娜董事等為代表；擅長風險管理、

危機處理者為駱錦明、簡志明及林坤正董事等；具充沛國際市場觀者為駱怡君、鄭誠禎及湯維慎董事等；擅長資訊科技及資通安全者為胡富雄、林鴻光、江威娜及陳俊仁董事等；具法律知識者為胡富雄及王傳芬董事等。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財務、商務、法律及產業等專長。本行目前 12 位董事中，包含 4 位獨立董事，占比為 33%，4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為 9 年以下；董事年齡分佈區間：60 歲以下 5 位、61 至 70 歲 6 位、71 歲以上 1 位，充分將豐富經歷與創新意念結合；再者，本行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董事會女性董事占比目標為 1/3，目前董事成員中包括 4 位女性董事，已達成目標；另，具員工身份(含關係企業)之董事有 1 位，占比為 8.3%。

此外，本行於 2020.12.23 第八屆第 5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進修及繼任計畫方針」，2023.8.21 更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董事繼任政策」，2024.3.13 修訂部分條文，期透過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組成、精進董事會之獨立性及決策力以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舉措，以持續提升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之目標。

董事會多元化專業能力：

董事姓名	多元化專業能力	營運判斷/經營管理能力	會計/財務能力	風險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金融專業/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投資併購能力	領導及決策能力	企業永續知識	法律知識	資訊科技/資通安全能力
駱怡君	✓	✓	✓	✓	✓	✓	✓	✓	✓		
駱錦明	✓	✓	✓	✓	✓	✓	✓	✓	✓		
林坤正	✓	✓	✓	✓	✓	✓		✓	✓		✓
鄭誠禎	✓	✓	✓	✓	✓	✓	✓	✓	✓		
李榮慶	✓	✓	✓	✓	✓	✓		✓	✓	✓	
簡志明	✓	✓	✓	✓	✓	✓		✓	✓	✓	
陳俊仁	✓	✓	✓	✓	✓	✓		✓		✓	✓
湯維慎	✓	✓	✓	✓	✓	✓	✓	✓	✓		
胡富雄	✓	✓	✓	✓	✓	✓	✓	✓	✓	✓	✓
林鴻光	✓	✓	✓	✓	✓	✓	✓				✓
江威娜	✓	✓	✓	✓	✓	✓	✓	✓	✓		✓
王傳芬				✓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行目前 12 位董事中，包含 4 名獨立董事，占比為 33%。本行獨立董事之提名及選任，其資歷、專業、獨立性及兼任家數等條件，均係依照「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暨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定獨立董事之條件等規範辦理。另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要求。另為確保獨立董事避免因久任降低其獨立性，並客觀行使職權，本行全體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未達三屆；此外，為提升董事之治理品質，本行亦訂有董事兼任限制，不得同時擔任超過 4 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含本行董事及獨立董事)。

本行董事會有 2 名董事互為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章節)，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之規定。此外，本行未有政府機關或單一法人組織及子公司佔董事會席次達三分之一以上之情形。據此，本行綜合評估董事會之組成具備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芳遠	男	2020.02.01	2,630,525	0.10	-	-	-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一鋒	男	2017.03.01	2,423,004 *300,000	0.09 *0.10	-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誠洲	男	2022.08.24	500,000	0.02	-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范先蓉	女	2024.04.01	697,085 *300,000	0.03 *0.10	-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仲程	男	2023.04.06	400,000	0.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豐仁	男	2014.03.01	650,020 *90,000	0.02 *0.03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秋玲	女	2021.07.28	290,465	0.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至佑	女	2021.03.01	856,261 *300,000	0.03 *0.10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俊	男	2023.03.29	120,000	0.00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雄榮	男	2021.01.01	150,894 *50,000	0.01 *0.02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麗真	女	2022.11.03	150,000	0.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倫瑋	女	2024.04.01	253,604 *300,000	0.01 *0.10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唐若衡	男	2021.07.29	85,000	0.00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靳允道	男	2016.03.01	375,917 *30,000	0.01 *0.01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方煥文	男	2018.03.15	424,911	0.02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彭斌珺	女	2023.07.10	60,000	0.00	-	-	-	-

基準日：2024.4.16

單位：股，%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2)
		職稱	姓名	關係	
王道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英國曼徹斯特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美國華信商業銀行董事	-	-	-	-
王道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碩士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玉山金控財務長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總稽核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	-	-	-	-	-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工商金融處大型企業部資深副總裁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協理 英國伯明罕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公司監察人、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	-	-	-
王道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國際關係碩士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	-	-	-	-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工銀租賃公司/(蘇州)台駿國際租賃公司風控長 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法律學碩士	-	-	-	-	-
國泰世華銀行策略規劃處專案協理 淡江大學交通管理學系	-	-	-	-	-
王道銀行資深協理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	-	-	-	-
台北富邦銀行區域金融處資深協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	-	-	-	-
王道銀行資深協理 台灣大學經濟碩士	-	-	-	-	-
台新銀行支付金融處資深協理 淡江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	-	-	-	-
巨石資本公司財務長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碩士	-	-	-	-	-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耀中	男	2023.12.04	-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俊傑	男	2021.08.21	20,000	0.00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田富彰	男	2022.08.29	61,802 *120,000	0.00 *0.04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子宏	男	2020.09.01	155,406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宋麗輝	女	2019.03.01	210,000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方琮彬	男	2017.03.01	201,802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徐佩琳	女	2019.08.26	167,208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致寬	男	2023.04.01	408,010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彥良	男	2022.11.03	40,000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洪可音	女	2022.03.01	253,010 *10,397	0.01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葉承先	男	2022.10.01	61,802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 煜	男	2020.03.01	291,802 *30,000	0.01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官淑森	女	2022.12.28	88,000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劉弘毅	男	2022.01.01	76,109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楊雅雯	女	2016.05.16	83,505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李德馨	女	2023.04.01	212,062	0.01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源	男	2020.03.01	178,203	0.01	10,383	0.00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江彥墅	男	2022.11.03	39,108	0.00	-	-	-	-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2)
		職稱	姓名	關係	
內政部移民署移民資訊組高級分析師 交通大學資訊管理學碩士	-	-	-	-	-
燦坤實業集團資訊長 輔仁大學資訊工程系	-	-	-	-	-
王道銀行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會計碩士	-	-	-	-	-
元大銀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協理 東海大學管理學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美國加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美國紐約雪城大學資訊資源管理碩士	-	-	-	-	-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策略發展處協理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	-	-	-	-
星展銀行消費金融處副總裁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統計碩士	-	-	-	-	-
台灣工銀租賃(股)公司審查部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經濟學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淡水工商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	-	-	-	-	-
中國大陸天樂平法律事務所律師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	-	-	-	-	-
澳盛銀行財會業務暨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秘書 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	-	-	-	-
花旗(台灣)銀行電話理財服務中心副總裁 美國加州金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美國康乃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清華大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	-	-	-	-	-
元富證券公司資訊部資深協理 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淑偵	女	2022.03.01	230,812 *10,000	0.01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宗福真	女	2024.04.01	120,000 *10,000	0.00 0.00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秀惠	女	2024.03.18	-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黃峰昶	男	2024.04.15	-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魁德	男	2021.05.06	30,000	0.00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順昌	男	2015.11.01	148,604 *12,585	0.01 0.00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毓麟	男	2022.11.03	60,000	0.00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朱庭逸	男	2022.11.03	30,000	0.00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許弘杰	男	2024.03.14	24,000 *7,000	0.00 *0.00	8,000	0.00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惠雯	女	2024.04.01	36,382	0.00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簡士傑	男	2024.04.01	25,000	0.00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涂兆信	男	2024.04.01	25,000	0.00	-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戴欣怡	女	2021.11.12	47,000 *200,000	0.00 *0.07	-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林彥良	男	2024.04.01	20,000	0.00	-	-	-	-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家豪	男	2024.01.01	-	-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黃彥智	男	2023.02.16	25,000	0.00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邱郁珍	女	2022.01.01	16,000	0.00	-	-	-	-

註 1：本表「*」為甲種特別股。

註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2)
		職稱	姓名	關係	
王道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	-	-	-	-
台北富邦銀行財富管理中正區主管 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	-	-	-	-	-
悠遊卡(股)公司業務群資深協理 台北科技大學環境工程與管理碩士	-	-	-	-	-
香港商東亞銀行台北分行信託部主管 輔仁大學應用統計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英國國立里茲大學國際商務法律碩士	-	-	-	-	-
王道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	-	-	-	-
永豐銀行系統與資訊安全管理部經理 淡江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實踐家政經濟專科學校五年制國際貿易科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中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臺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	-	-	-	-
王道銀行經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資深經理 美國南加州大學公共政策管理碩士	-	-	-	-	-
王道銀行經理 僑光商專銀行保險科	-	-	-	-	-
王道銀行經理 高雄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	-	-	-	-

(三) 自銀行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顧問等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第八屆(2023.1.1~2023.6.15)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1)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2)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	駱怡君	11,110	11,608	161	161	0	0	763	1,275	12,035.048	13,044.052	0	0	0	0	0	0	0	0	0	12,035.048	13,044.052	無
董事長	明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駱怡君)	825	825	0	0	4,076	4,076	0	0	4,901.002	4,901.002	0	0	0	0	0	0	0	0	0	4,901.002	4,901.002	無
常務董事	駱錦明	413	413	0	0	2,038	2,038	758	758	3,209.001	3,209.001	0	0	0	0	0	0	0	0	0	3,209.001	3,209.001	無
常務董事	黃健強	0	0	0	0	0	0	60	60	60.000	60.000	0	0	0	0	0	0	0	0	0	60.000	60.000	無
常務董事	台灣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黃健強)	413	413	0	0	2,038	2,038	0	0	2,451.001	2,451.001	0	0	0	0	0	0	0	0	0	2,451.001	2,451.001	無
常務董事	簡志明	0	0	0	0	0	0	60	60	60.000	60.000	0	0	0	0	0	0	0	0	0	60.000	60.000	3,882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413	413	0	0	2,038	2,038	0	0	2,451.001	2,451.001	0	0	0	0	0	0	0	0	0	2,451.001	2,451.001	無
董事	陳世姿	0	0	0	0	0	0	18	18	18.000	18.000	0	0	0	0	0	0	0	0	0	18.000	18.000	無
董事	台雅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世姿)	275	275	0	0	1,359	1,359	0	0	1,634.001	1,634.001	0	0	0	0	0	0	0	0	0	1,634.001	1,634.001	無
董事	李榮慶	275	275	0	0	1,359	1,359	18	18	1,652.001	1,652.001	0	0	0	0	0	0	0	0	0	1,652.001	1,652.001	無
董事	艾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誠禎)	275	275	0	0	1,359	1,359	18	18	1,652.001	1,652.001	0	0	0	0	0	0	0	0	0	1,652.001	1,652.001	無
董事	李芳遠	0	401	0	0	0	0	18	52	18.000	453.000	19,187	19,187	50	50	611	0	611	0	19,865.001	20,300.001	無	
董事	台雅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芳遠)	275	275	0	0	1,359	1,359	0	0	1,634.001	1,634.001	0	0	0	0	0	0	0	0	0	1,634.001	1,634.001	無
董事	林朽柴	0	0	0	0	0	0	18	18	18.000	18.000	0	0	0	0	0	0	0	0	0	18.000	18.000	無
董事	怡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朽柴)	275	275	0	0	1,359	1,359	0	0	1,634.001	1,634.001	0	0	0	0	0	0	0	0	0	1,634.001	1,634.001	無
董事	葉瑞義	0	2,586	0	0	0	0	18	39	18.000	2,625.001	0	0	0	0	0	0	0	0	0	18.000	2,625.001	無
董事	怡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瑞義)	275	275	0	0	1,359	1,359	0	0	1,634.001	1,634.001	0	0	0	0	0	0	0	0	0	1,634.001	1,634.001	無
董事	林坤正	275	275	0	0	1,359	1,359	18	18	1,652.001	1,652.001	0	0	0	0	0	0	0	0	0	1,652.001	1,652.001	無
獨立常務董事	胡富雄	1,100	1,100	0	0	0	0	114	114	1,214.000	1,214.000	0	0	0	0	0	0	0	0	0	1,214.000	1,214.000	無
獨立董事	林鴻光	825	825	0	0	0	0	72	72	897.000	897.000	0	0	0	0	0	0	0	0	0	897.000	897.000	無
獨立董事	劉榮主	825	825	0	0	0	0	60	60	885.000	885.000	0	0	0	0	0	0	0	0	0	885.000	885.000	無

註1：給付董事配置司機之相關報酬計新台幣1,092仟元，給付兼任員工配置司機之相關報酬計新台幣450仟元。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2023年度盈餘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尚未訂定發放細節，上列金額係按2022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 1.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行章程規定，獨立董事不參與酬勞分配，不論營業盈虧本行得支給報酬。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行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等因素，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註3：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第九屆(2023.6.16~2023.12.31)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註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1)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2)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駱怡君	13,130	13,718	190	190	6,440	6,440	902	1,507	20,662.08	21,855.09	0	0	0	0	0	0	0	0	20,662.08	21,855.09	無
常務董事	駱錦明	0	0	0	0	0	0	933	933	933.00	933.00	0	0	0	0	0	0	0	0	933.00	933.00	無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263	263	0	0	3,220	3,220	0	0	3,483.01	3,483.01	0	0	0	0	0	0	0	0	3,483.01	3,483.01	無
常務董事	林坤正	0	1,438	0	0	0	0	96	111	96.00	1,549.06	0	0	0	0	0	0	0	0	96.00	1,549.06	無
常務董事	台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坤正)	263	263	0	0	3,220	3,220	0	0	3,483.01	3,483.01	0	0	0	0	0	0	0	0	3,483.01	3,483.01	無
董事	李榮慶	175	175	0	0	2,147	2,147	30	30	2,352.01	2,352.01	0	0	0	0	0	0	0	0	2,352.01	2,352.01	無
董事	艾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鄭誠禎)	175	175	0	0	2,147	2,147	30	30	2,352.01	2,352.01	0	0	0	0	0	0	0	0	2,352.01	2,352.01	無
董事	簡志明	0	0	0	0	0	0	30	30	30.00	30.00	0	0	0	0	0	0	0	0	30.00	30.00	4,588
董事	明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175	175	0	0	2,147	2,147	0	0	2,322.01	2,322.01	0	0	0	0	0	0	0	0	2,322.01	2,322.01	無
董事	陳俊仁	0	1,083	0	0	0	0	30	45	30.00	1,128.05	0	0	0	0	0	0	0	0	30.00	1,128.05	無
董事	台雅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仁)	175	175	0	0	2,147	2,147	0	0	2,322.01	2,322.01	0	0	0	0	0	0	0	0	2,322.01	2,322.01	無
董事	湯維慎	0	0	0	0	0	0	30	63	30.00	63.00	0	3,384	0	59	0	0	136	0	166.00	3,506.01	無
董事	怡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湯維慎)	175	175	0	0	2,147	2,147	0	0	2,322.01	2,322.01	0	0	0	0	0	0	0	0	2,322.01	2,322.01	無
獨立常務董事	胡富雄	700	700	0	0	0	0	174	174	874.00	874.00	0	0	0	0	0	0	0	0	874.00	874.00	無
獨立董事	林鴻光	525	525	0	0	0	0	108	108	633.00	633.00	0	0	0	0	0	0	0	0	633.00	633.00	無
獨立董事	江威娜	525	525	0	0	0	0	90	90	615.00	615.00	0	0	0	0	0	0	0	0	615.00	615.00	無
獨立董事	王傳芬	525	525	0	0	0	0	84	84	609.00	609.00	0	0	0	0	0	0	0	0	609.00	609.00	無

註1：給付董事配置司機之相關報酬計新台幣1,291仟元，給付兼任員工配置司機之相關報酬計新台幣0元。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2023年度盈餘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尚未訂定發放細節，上列金額係按2022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 1.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行章程規定，獨立董事不參與酬勞分配，不論營業盈虧本行得支給報酬。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行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等因素，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 註3：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1)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2)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投資事 業或母公 司酬金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金 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李芳遠	12,300	13,174	108	108	29,554	29,629	1,333	—	1,333	—	43,295 1.74	44,243 1.78	無
執行副總經理	林一鋒	66,704	66,704	2,819	2,819	86,699	86,810	4,437	—	4,437	—	160,659 6.45	160,770 6.45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許誠洲													
資深副總經理	蕭仲程 (註 3)													
資深副總經理	王佳琪 (註 3)													
資深副總經理	遲毓華 (註 3)													
副總經理	范先蓉													
副總經理	賴豐仁													
副總經理	蕭至佑													
副總經理	趙秋玲													
副總經理	謝俊 (註 3)													
副總經理	陳雄榮													
副總經理	洪麗真													
副總經理	唐若衡													
副總經理	靳允道													
副總經理	方煥文													
副總經理	彭斌珺 (註 3)													
副總經理	邵文釗													
副總經理	田富彰													
副總經理	王俊傑													
副總經理	郭慧嫻													
副總經理	李耀中 (註 3)													
副總經理	遲威宙 (註 3)													
副總經理	王永池 (註 3)													
副總經理	謝敦仁 (註 3)													
副總經理	譚興傑 (註 3)													

註 1：給付司機之相關報酬計 3,294 仟元。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止，尚未訂定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細節，上列金額係按 2022 年度實際分派原則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3：2023 年度經理人任期：蕭仲程 4.6~12.31、謝俊 3.29~12.31、彭斌珺 7.10~12.31、李耀中 12.4~12.31、王佳琪 1.1~1.31、遲毓華 1.1~12.8、遲威宙 1.1~2.28、王永池 1.1~3.19、謝敦仁 1.1~4.14、譚興傑 1.1~8.3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總經理及 各個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王佳琪、謝敦仁、王永池、遲威宙、李耀中	王佳琪、謝敦仁、王永池、遲威宙、李耀中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譚興傑	譚興傑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彭斌琚、王俊傑	彭斌琚、王俊傑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遲毓華、謝俊、郭慧嫻	遲毓華、謝俊、郭慧嫻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范先蓉、蕭至佑、賴豐仁、趙秋玲、唐若衡、邵文釗、靳允道、方煥文、洪麗真、田富彰	范先蓉、蕭至佑、賴豐仁、趙秋玲、唐若衡、邵文釗、靳允道、方煥文、洪麗真、田富彰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許誠洲、蕭仲程	許誠洲、蕭仲程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林一鋒、陳雄榮	林一鋒、陳雄榮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李芳遠	李芳遠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6 人	26 人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芳遠	-	1,333 (註 1)	1,333	0.02
	執行副總經理	林一鋒	-	4,437 (註 1)	4,437	0.18
	資深副總經理	許誠洲				
	資深副總經理	蕭仲程(註 2)				
	副總經理	范先蓉				
	副總經理	賴豐仁				
	副總經理	蕭至佑				
	副總經理	趙秋玲				
	副總經理	謝俊(註 2)				
	副總經理	陳雄榮				
	副總經理	洪麗真				
	副總經理	唐若衡				
	副總經理	靳允道				
	副總經理	方煥文				
	副總經理	彭斌琿(註 2)				
	副總經理	邵文釗				
	副總經理	田富彰				
	副總經理	王俊傑				
	副總經理	郭慧嫻				
副總經理	李耀中(註 2)					

註 1：截至年報刊印止，尚未訂定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細節，上列金額係按 2022 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2：2023 年度經理人任期：蕭仲程 4.6~12.31、謝俊 3.29~12.31、彭斌琿 7.10~12.31、李耀中 12.4~12.31。

(四)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分析

1. 本行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別 身分別	2023 年					2022 年				
	人數	金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人數	金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董事/ 獨立董事	18	82,875	90,703	3.33%	3.64%	21	106,735	123,728	2.12%	2.46%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26	203,953	205,013	8.18%	8.23%	24	170,481	171,652	3.39%	3.41%
稅後純益		2,492,420					5,034,47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行董事及高階經理人酬金政策內容如下：

董事酬金原則：

- 本行董事酬金需綜合考量公司營運成果、董事貢獻度、董事承擔責任以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績效評估項目例示如下：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 本行董事酬金需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辦理，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二點五，其中，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派。如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本行董事如有違反規範公司董事相關之法令規章且情節重大者、未依主管機關規範完成進修時數者等，得經董事會評估決議，不予支領董事酬勞。
- 本行董事如有於任職期間發生道德風險或造成公司形象重大負面影響之情事，得經董事會評估決議執行董事酬金索回機制。

高階經理人酬金原則：

- 本行高階經理人酬金係綜合考量其所擔任職務之職責、專業技能以及工作能力等，並參酌同業水準核給。
- 本行高階經理人之變動獎金視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考量所屬單位績

效狀況，及依個人績效表現而定，部分獎酬採結合股權方式給付且連結公司股價，以與公司長期經營績效緊密結合。

- c. 本行高階經理人如有違反法令規章、內部規定或因不當行為而發生重大風險事件，造成公司可預期或實際發生利益或商譽損失，且歸責屬實，本行將根據該經理人承擔之責任停止支付遞延獎金，或向高階經理人索回部分或全部已發放之變動薪酬，以建立連結長期經營績效之永續經營制度。

- (2)董事會並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行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3)經理人(含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績效評估連結政策

本行高階經理人之酬金政策，係依據董事會核定之「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規定辦理，給付高階經理人之酬金包含固定薪資及變動薪資，固定薪資係依其所擔任職務之職責、工作能力表現、及所擔任職務所需專業技能等綜合考量，每年參考同業水準，以維持市場競爭力；變動薪資則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未來風險及個人績效展現，進行合理分配，其中個人績效評核包含財務性指標及非財務性指標，財務性指標包含稅前淨利、長短期業務目標之達成率、公司年度獲利情形、成本收入比率與資產品質等指標，非財務性指標包含公司核心價值、策略目標、創新、法令遵循、內控、風險控管及永續發展目標等，其中永續發展目標佔比不低於 5%，以落實執行本行永續發展策略。整體酬金制度除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激勵性獎酬外，同時考量未來風險因素，經理人之獎酬除部分採結合股權方式或現金遞延給付外，另訂有長期激勵獎金計畫，採虛擬股票方式發放，獎金實際價值與未來股價相關，以強化經理人獎酬與公司長期經營績效之關聯，建立公司良好商譽及永續經營基礎，為創造員工、客戶及股東極大化利益而努力。另個人若有違反內部控制或風險管理原則，造成本行預期或實際發生損失，且經歸責屬實，本行得根據其應承擔之責任索回全部或部分未到期之遞延獎金，以建立永續經營基礎。有關酬金制度其他資訊並揭露於本行官網(<https://www.o-bank.com/about/csr/csr-execution/Employee>)。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2023 年常務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2023 年第八屆常務董事會開會 7 次(2023.1.1~2023.6.15)，常務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怡君	6	1	86	
常務董事	駱錦明	5	2	71	
常務董事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健強	7	0	100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7	0	100	
獨立 常務董事	胡富雄	7	0	100	

2023 年第九屆常務董事會開會 11 次(2023.6.16~2023.12.31)，常務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駱怡君	11	0	100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11	0	100	
常務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坤正	11	0	100	
獨立 常務董事	胡富雄	11	0	100	

2.2023 年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2023 年第八屆董事會開會 3 次(2023.1.1~2023.6.15)，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怡君	3	0	100	
常務董事	駱錦明	3	0	100	
常務董事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健強	3	0	100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3	0	100	
獨立 常務董事	胡富雄	3	0	100	
獨立董事	林鴻光	3	0	100	
獨立董事	劉榮主	3	0	100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世姿	3	0	100	
董事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誠禎	3	0	100	
董事	李榮慶	3	0	100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芳遠	3	0	100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朽柴	3	0	100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瑞義	3	0	100	
董事	林坤正	3	0	100	

2023 年第九屆董事會開會 5 次(2023.6.16~2023.12.31)，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駱怡君	5	0	100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5	0	100	
常務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坤正	5	0	100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誠禎	5	0	100	
董事	李榮慶	5	0	100	
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5	0	100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仁	5	0	100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維慎	5	0	100	
獨立 常務董事	胡富雄	5	0	100	
獨立董事	林鴻光	5	0	100	
獨立董事	江威娜	5	0	100	
獨立董事	王傳芬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行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	應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2023.2.15 第八屆第 21 次 董事會	本行對財團法人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捐贈案	駱怡君、駱錦明、陳世姿	具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第 14 條之利害關係	本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依迴避原則，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本行對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捐贈案	駱怡君、駱錦明、陳世姿		
2023.3.14 第八屆第 22 次 董事會	本行 202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董事酬勞分派(所有非獨立董事)： 駱怡君、駱錦明、黃健強、簡志明、陳世姿、鄭誠禎、李榮慶、林朽柴、李芳遠、葉瑞義、林坤正 員工酬勞分派： 李芳遠		

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	應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修訂本行香港地區各職等人員月本薪全距標準	李芳遠		
	修訂本行 2023 年度稽核計畫	李芳遠		
	本行授信戶申請授信條件變更案	簡志明		
2023.5.3 第八屆第 23 次 董事會	本行授信戶申請變更負責人案	駱怡君、駱錦明、陳世姿、林朽柴、葉瑞義		
	本行提請選舉第九屆董事案	駱怡君、駱錦明、簡志明、陳世姿、鄭誠禎、李榮慶、林坤正		
	本行第九屆董事暨其所屬法人申請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駱怡君、駱錦明、簡志明、陳世姿、鄭誠禎、李榮慶		
2023.6.16 第九屆第 1 次 董事會	本行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胡富雄、林鴻光、江威娜、王傳芬		
	本行第二屆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駱怡君、駱錦明、胡富雄、林鴻光		
2023.6.29 第九屆第 2 次 董事會	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異動案	林坤正、簡志明、陳俊仁		
	推派代表本行遴選轉投資事業董事長案	林坤正、湯維慎、陳俊仁		
	核定本行董事長之報酬案	駱怡君、駱錦明		
2023.8.21 第九屆第 3 次 董事會	本行第一屆永續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駱怡君、駱錦明、林坤正、胡富雄、林鴻光、江威娜、王傳芬		
	本行對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捐贈案	駱怡君、駱錦明		
2023.11.1 第九屆第 4 次 董事會	本行對財團法人台大經濟研究學術基金會捐贈案	駱怡君、駱錦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2023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永續委員會)、董事成員(自我)														
評估方式	董事會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評估內容	<p>(1) 本行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之標準分為「優」(5 分)、「佳」(4 分)、「好」(3 分)、「尚可」(2 分)及「有待加強」(1 分)等五項等級；績效評估之結果，以所得評分之「平均得分」為準。</p> <p>(2) 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六、其他項目(公平待客、個資管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資安管理、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等議題) <p>(3) 本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五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p>(4) 本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面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p>(5) 2023 年董事績效評估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各評估面向平均得分介於 4.68~4.95 分之間：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平均得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68</td> </tr> <tr> <td>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4.86</td> </tr> <tr> <td>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4.95</td> </tr> <tr> <td>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4.93</td> </tr> <tr> <td>E. 內部控制</td> <td>4.92</td> </tr> <tr> <td>F. 其他項目(公平待客、個資管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執行、資安治理、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等議題)</td> <td>4.92</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面向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68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86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95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93	E. 內部控制	4.92	F. 其他項目(公平待客、個資管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執行、資安治理、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等議題)	4.92
評估面向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68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4.86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95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93														
E. 內部控制	4.92														
F. 其他項目(公平待客、個資管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執行、資安治理、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等議題)	4.92														

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各評估面向平均得分介於 4.90~5 分之間；薪資報酬委員會各評估面向平均得介於 4.94~5 分之間；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各評估面向平均得分均為 5 分；永續委員會各評估面向平均得分介於 4.94~5 分：

評估面向	審計委員會 平均得分	薪資報酬 委員會 平均得分	公司治理暨 提名委員會 平均得分	永續委員會 平均得分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4	4.94	5	4.96
B.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4.90	5	5	4.94
C.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96	4.96	5	4.98
D.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5	5	5
E. 內部控制	4.90	5	5	5

三、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各評估面向平均得分介於 4.75~5 分之間：

評估面向	平均得分
A.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83
B. 董事職責認知	5
C.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7
D.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75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94
F. 內部控制	4.75

四、2023 年董事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於 2024.3.13 提報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並作為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成員)持續精進、董事薪酬及改選提名之參考。整體而言，本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董事會能善盡指導與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風險管理及永續發展之責；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完善，克盡其責，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董事成員清楚明瞭自身職責，積極參與公司營運，提供合適決策，有效增進治理品質。

五、2023 年董事會績效(自評)作業，精進建議如下：

精進項目	精進計畫
1.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	提前規劃預告本行召開董事會之日期，並運用視訊、實體等多樣參與會議方式，以提升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出席率)。
2.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	提前預告本行召開股東常會之日期，並積極邀請本行董事參與股東常會，以提升董事出席股東常會情形(出席率)。

2021 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外部績效評估	
評估週期	至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評估期間	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董事會(含董事會授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評估方式	外部評估
評估內容	<p>(1) 執行摘要說明</p> <p>本行於 2021 年 4 月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下稱"評估機構")辦理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作業，評估期間自 2020.6.1 起至 2021.5.31 止。評估機構係倡議及協助企業強化公司治理、提升競爭力與永續經營能力之非營利、專業之民間公益團體，提供董監事進修、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董事會績效評估及公司治理相關專業書籍出版等服務；評估機構由四名具豐富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鑑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等經驗之專業委員組成評估團隊，具承辦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專業性；另評估機構亦已於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敘明其評估團隊具備獨立性。</p> <p>評估機構以參閱本行填答之開放性問卷、提供之各項資料與公開資訊等為依據，另以至本行面對面實地訪評(2021.9.30)本行董事長、獨立董事、會計師、總經理及經營團隊之方式，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之指導」、「董事會之授權」、「董事會之監督」、「董事會之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及「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等八大構面，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 2021.10.12 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本行業於 2021.12.29 將評估報告及本行後續精進計畫提報至本行第一屆第 5 次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第八屆第 12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於 2022.12.27 將評估報告建議事項之 2022 年執行情形提報至本行第一屆第 9 次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第八屆第 20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p> <p>(2) 總評摘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主動參與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並邀請第三方專業獨立機構，協助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顯示董事會對於落實公司治理制度，藉由獨立客觀之檢視，尋求精進機會，以提升董事會效能之主動積極態度。 二、獨立董事皆為業界傑出人士，三位獨立董事皆勇於任事，對董事會之運作積極參與、貢獻所長，並運用功能性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發揮效能，提高議案決策效益，形成良好之董事會議事文化。 三、董事長採開放式領導，董事會議事氛圍開明，董事長重視集思廣益之議事文化，尊重董事會成員之意見，使各項董事會議案得以充分討論，提高議案決策之品質。董事則透過不同會議場合，積極參與公司願景及策略目標之制定，表達意見、貢獻專業，發揮董事指導監督之功能。 四、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董事會會議時程與議程安排、董事進修規劃、董事會會議中或會議外資訊提供，以及定期與不定期對董事資訊通報等工作，同時並製作內容包含董事、銀行、金融相關新聞、法令宣導、專題報告與國際公司治理趨勢等資訊的「董事參考資訊季刊」，俾利各董事有效掌握公司、產業、以及國際公司治理趨勢等重要資訊，足徵董事會支援系統完備，公司治理主管充分當責。

(3) 建議事項摘要及本行精進計畫

建議事項(摘要)	精進計畫
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之績效考評與薪資報酬，係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與審計委員會一致)審議後，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建議公司董事長於內部稽核主管之考評與核薪時，可參酌審計委員會之意見，進一步強化內部稽核之獨立性及審計委員會對內部稽核之督導職能。	業依評估機構建議執行相關精進措施。
公司網站業已揭露「檢舉案件處理辦法」，並提供檢舉「專線、電子信箱、(郵寄)稽核部檢舉信箱」等舉報方式，建議考量增加審計委員會或獨立董事有檢視權限，提供利害關係人直接表達意見之溝通管道，使審計委員會得以接收相關重大資訊。	本行 2021.12.29 業經董事會核准修訂「檢舉案件處理辦法」並於公司網站更新，依評估機構建議及衡酌實務作業情形，已提供利害關係人直接表達意見之溝通管道，且審計委員會得以即時接收相關重大資訊。
建議配合公司發展願景、策略及全球 ESG 發展趨勢，訂定高階經理人培訓、繼任計畫，並將相關計畫執行狀況，定期提報董事會，以利公司永續經營。	本行業於公司網站揭露「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自 2022 年起，將依評估機構建議，定期檢視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為使新任董事盡早認知董事職責及熟悉公司業務，安排新任董事透過各部門主管介紹相關資訊與業務。建議公司可進一步建置「董事手冊」(內容例如：公司業務簡介、產業動態、法令規範、董事權利義務、進修辦法等主題)，提供董事參考並簽收備案，且明確訂定新任董事講習制度，以利未來之執行。	業依評估機構建議，(1)將新任董事講習制度明文納入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2)執行建置董事手冊作業，自本行第九屆董事起，提供董事參考之。
公司每年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公司各項 CSR 舉措執行成果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成效，且公布於公司企業網站。建議貴公司可評估將 CSR 年度計畫目標提報董事會，增加董事成員了解公司 CSR 各項舉措。	業依評估機構建議執行相關精進措施。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提升資訊透明度：

- 為提升董事會運作資訊透明度，本行(1)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2)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3)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進修情形等。

(二)功能性委員會：

-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行依證交法規定，於2011年第五屆董事會起實施審計委員會制度，於董事會下設有「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同時配合實施審計委員會制度，修訂「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2020.8.21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部份條文。2024.3.13配合主管機關規範之修正及強化委員會職責，修訂部分條文。
- 為健全本行薪資報酬管理機制，本行2009年起於董事會下設有「薪酬委員會」，訂定「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2011年修訂部份條文並更名為「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其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配合主管機關規範之修正，於2021.3.22修訂部分條文。
- 為強化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任機制，建構多元化、專業化之董事會，本行2020.11.4起於董事會下設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並訂定「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其成員由三位董事組成，過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主要職責為制定董事會成員選任標準、審核及提名董事候選人，經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選舉適任董事；制定並檢討董事之進修計畫、出席率標準及繼任政策；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反貪污政策以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監督並指導參與各項公司治理評鑑、評量成果，以及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提報董事會檢討、精進。
- 為落實企業永續經營，實踐兼顧環境、社會、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Governance 即ESG)之目標，本行於2023.8.21起於董事會下設有「永續委員會」，並訂定「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其成員至少由三位董事組成，且過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主要職責為審議本行永續(環境、社會、治理)發展策略，包括氣候變遷、公司治理及綠色金融等要項以及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決策；監督本行永續發展年度計畫及各項目標達成情形。

(三)健全公司治理相關規範：

- 為強化本行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於2019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王道商業銀行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 為配合主管機關法規修正，明定相關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以及新增明定董事會未設常務董事者，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均應提董事會討論修正，並於2024.1.31經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並促進業務健全發展，於2017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王道商業銀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配合主管機關之規範修正，於2023.8.21經董事會通過修訂部份條文。
- 為提升董事會職能及落實公司治理，於2019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王道商業銀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本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且應至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於2023.12.27修訂部份條文。本行2023年董事會內績效評估作業及2021年外部績效評估作業已完成，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董事會運作情形-其他應記載事項-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強化董事會運作：

- 為落實本行永續發展理念，並持續強化本行董事會職能，本行於規劃董事繼任人選時，除應參考多元化政策，並應衡酌繼任人選對本行產業熟悉程度，及是否符合本行中長期經營發展策略，據以建構董事會組成。
- 本行董事會除持續致力於強化其運作職能，並提升本行公司治理之深度及廣度外；同時配合主管機關與國際接軌之方針，透過與本行管理階層密切溝通，落實推動永續發展、公平待客原則、誠信經營、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個資保護管理及資訊安全管理等相關議題之各項政策與執行。
- 為持續強化及精進公司治理各項制度，本行於2023年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由獨立第三方機構就本行公司治理各項制度之完整性、執行落實程度以及反饋機制有效性進行全面性評估，並獲得公司治理協會頒發「CG6014公司治理制度評量」特優認證(效期自2023年12月26日起至2025年12月25日止)。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行於 2011.2.24 董事會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權，並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本行審計委員會於 2011.6.13 經股東會通過設立，其成員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本行審計委員會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進行審議：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本行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一、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考核其有效性。
- 二、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與提供保證。
- 七、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或報酬。
- 九、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審核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審核其他由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023年第四屆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2023.1.1~2023.6.15)，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林鴻光	3	0	100	召集人
獨立常務董事	胡富雄	3	0	100	
獨立董事	劉榮主	3	0	100	

2023年第五屆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2023.6.16~2023.12.31)，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林鴻光	5	0	100	召集人
獨立常務董事	胡富雄	5	0	100	
獨立董事	江威娜	5	0	100	
獨立董事	王傳芬	5	0	100	

註：第五屆審計委員會成員學經歷暨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行2023年度之合併及個體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馬偉峻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案等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本行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訂定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及「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建立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三道防線，以維持有效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運作，健全本行之經營。

本行審計委員會依職責定期召開會議，審核本行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對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加以考核，並審核包括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及財務報告等事項。審計委員會經由稽核處逐次呈送之檢查報告、定期彙報之稽核業務辦理情形瞭解內控制度運作情形，及已採行必要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失，另每年兩次與內部稽核人員舉辦內部控制制度檢討座談會，就內控制度缺失進行溝通與檢討，以監督本行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之有效性。

- 委任簽證會計師

茲因本行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需要，自2023年之年度財務報告簽證起，簽證會計師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變更為李冠豪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及參考金管證審字第11103826071號函，並配合「公司治理3.0」推動採用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辦理本行2023年起各項財務、稅務報表之查核簽證事宜，經對簽證會計師進行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2023.12.26審計委員會及2023.12.27董事會審議並通過。

- 風險之監督

審計委員會審議董事會核決層級之各項風險限額、風險胃納暨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監督檢討各項風險管理成效，以確保本行風險管理程序之有效性及完整性。

- 2023 年度運作情形，主要議案內容及審核結果，詳如下表：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2023.2.15 第四屆 第 21 次	捐贈「財團法人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案	✓	-
	捐贈「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案	✓	-
	本行總稽核異動案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2.15)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3.14 第四屆 第 22 次	本行 2023 年度稽核計畫	✓	-
	本行 202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含兼營保險代理業務)」	✓	-
	本行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	-
	日○○○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案	✓	-
	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案	✓	-
	修訂本行「應收帳款買方額度審核權限辦法」	✓	-
	修訂本行「授信暨金融交易授權額度審核權限辦法」	✓	-
	修訂本行「同一法人、同一集團授信總額度控管辦法」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流動性管理辦法」	✓	-
	修訂本行「風險管理政策」	✓	-
	授信戶「陳○○」等 65 戶轉銷呆帳案	✓	-
	本行 2022 年度公平待客評核成果	✓	-
	本行「2022 年度總行版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	-
	本行「保險代理人業務 2022 年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	-
	本行 2022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聲明書」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控聲明書」	✓	-
	本行「2023 年度總行版洗錢及資恐風險防制計畫」	✓	-
	修訂本行「個人放款產品定價辦法」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3.14)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2023.5.3 第四屆 第 23 次	本行 202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
	本行簽證會計師 2023 及 2024 年度之委任報酬	✓	-
	本行 202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
	修訂本行「不動產授信集中度管理準則」	✓	-
	授信戶「D○○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李○○」等 39 戶轉銷呆帳案	✓	-
	本行授信戶申請變更負責人	✓	-
	修訂本行「法令遵循制度辦法」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行為守則」	✓	-
	訂定本行「香港分行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實務準則」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新金融產品暨新業務開發核准及風險評估作業程序」並更名為「香港分行新產品或新服務開發核准及風險評估作業審核辦法」	✓	-
	解除本行董事暨其所屬法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
	修訂本行「公司章程」	✓	-
	修訂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	✓	-
	本行 2022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	-
	修訂本行「與同屬集團企業及關係人間財務業務往來處理辦法」	✓	-
	本行 2022 年自前子公司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	-
	修訂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
	修訂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修訂本行「分層負責表」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5.3)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6.29 第五屆 第 2 次	修訂本行「會計制度」及「稅務治理政策」	✓	-
	本行香港分行金融檢查缺失改善情形	✓	-
	修訂本行「檢舉案件處理辦法」	✓	-
	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案	✓	-
	「J○○ Industrial Co., Ltd.」及「劉○○」等 54 戶轉銷呆帳案	✓	-
	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異動	✓	-
	修訂本行「授予個別金融機構信用額度控管辦法」	✓	-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修訂本行「授信政策」	✓	-	
	修訂本行 2023 年度國家風險限額	✓	-	
	增修本行「香港分行流動性管理辦法」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恢復計劃」	✓	-	
	本行香港分行恢復計劃核給信貸額度案	✓	-	
	修訂本行「金融交易業務管理政策」	✓	-	
	修訂本行「負責人兼職行為內部管理辦法」	✓	-	
	修訂本行「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	✓	-	
	訂定本行「辦理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政策」	✓	-	
	訂定本行「反貪腐政策」	✓	-	
	推派代表本行遴選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人選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6.29)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8.21 第五屆 第 3 次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辦法」及「兼營證券商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	-	
	本行 202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	-	
	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	-	
	規劃出售本行子公司股權案	✓	-	
	本行設立「永續委員會」，並訂定「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	✓	-	
	捐贈「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案	✓	-	
	授信戶「鄭○○」等 55 戶轉銷呆帳案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流動性管理辦法」與「流動性風險緊急應變計畫」	✓	-	
	本行香港分行開辦保險引薦業務案	✓	-	
	修訂本行「盡職治理準則」暨 2023 年度「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	-	
	修訂本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	✓	-	
	修訂本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	✓	-	
	修訂本行「保險代理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	✓	-	
	本行「2022 年度全行版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	✓	-	
	修訂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訂定本行「直接投資作業管理辦法」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8.21)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 通過，而經全體 董事 2/3 以上同 意之議決事項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11.1 第五屆 第 4 次	本行 202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
	捐贈「財團法人台大經濟研究學術基金會」案	✓	-
	修訂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
	授信戶「駿○○○企業有限公司」、「易○○實業有限公司」及「蔡○○」等 53 戶轉銷呆帳案	✓	-
	本行「2023 年度全集團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改善重點彙整報告」	✓	-
	修訂本行「客戶申訴暨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11.1)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12.27 第五屆 第 5 次	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以委任其辦理本行 2023 年起各項財務、稅務報表之查核簽證案	✓	-
	修訂本行「安全維護作業規範」	✓	-
	授信戶「鳳○○○有限公司」及「陳○○」等 59 戶轉銷呆帳案	✓	-
	修訂本行 2024 年度產業風險限額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新產品或新服務開發核准及風險評估作業審核辦法」	✓	-
	修訂本行「香港分行行為守則」	✓	-
	修正本行「一般授信資產出售辦法」	✓	-
	2023 年度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經營策略、作業準則及經營績效檢討報告	✓	-
	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	✓	-
	修訂本行「兼營證券商自行買賣外國債券交易處理程序」	✓	-
	本行 2024 年度稽核計畫	✓	-
	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 2024 年度稽核計畫	✓	-
	修訂本行「行務檢查辦法」、「自行查核暨自行評估辦法」及「授信與投資責任歸屬暨獎懲辦法」	✓	-
	修訂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	✓	-
	修訂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
	本行申請赴澳洲雪梨設立代表人辦事處案	✓	-
	修訂本行「個人資料管理政策」及「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	✓	-
	本行 2023 年度個資自我評估報告	✓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2023.12.27)審計委員會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無。
- 二、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請參閱上表。
-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就稽核及財務情況，定期向獨立董事報告及說明。

1.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

- (1)本行稽核處定期每季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辦理情形，並每年兩次於稽核座談會與獨立董事檢討內部控制制度缺失事項，座談會議記錄提報董事會核備。
- (2)本行每年度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議。
- (3)本行稽核處對行內各單位及各子公司查核之稽核報告，皆呈送各獨立董事查閱。
- (4)本行稽核處對金融檢查機關、會計師、內部稽核單位與內部自行查核單位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持續追蹤覆查，並將追蹤改善辦理情形，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核備。
- (5)本行稽核處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前將次一年度之稽核計劃，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議。
- (6)本行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間溝通管道暢通，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2023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溝通事項：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3.2.15	第四屆第 21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總稽核	本行 2022 年度稽核業務辦理情形	准予核備
2023.3.14	第四屆第 22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總稽核	會計師辦理本行 202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協議程序執行報告（含兼營保險代理業務）	准予核備
			本行「LIBOR 轉換工作執行情形（2022.12.31 作為基準日）」指定專案查核報告	准予核備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本行 2023 年度稽核計畫修訂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本行 202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含兼營保險代理業務）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2023.5.3	第四屆第 23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總稽核	本行 2023 年度第一季稽核業務辦理情形	准予核備
			金管會 2022 年對本行辦理一般業務檢查（檢查報告編號：111B027）所提檢查意見（表 B）及後續改善處理情形	准予核備
2023.6.27	第五屆第 2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總稽核	本行海外分支機構（香港分行）金融檢查缺失改善情形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為應富時永續評鑑（FTSE Russell ESG Ratings）評鑑指標評量、金管會公告缺失態樣及本行組織調整，修訂本行「檢舉案件處理辦法」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2023.8.18	第五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總稽核	金管會 111 年度對本行辦理一般業務檢查（檢查報告編號：111B027）所提檢查意見（表 B）後續改善處理情形	准予核備
			本行 2023 年上半年度稽核業務辦理情形	准予核備
			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12 年度本行使用新加坡商 Salesforce.com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SFDC）雲端服務專案查核」檢查報告	准予核備
2023.10.31	第五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總稽核	本行 2023 年度第三季稽核業務辦理情形	准予核備
			金管會 2022 年度對本行辦理一般業務檢查（檢查報告編號：111B027）所提檢查意見（表 B）後續改善處理情形	准予核備
			金管會 2023.2.18 至 2023.2.24 對本行桃園分行辦理一般業務檢查（檢查報告編號：112B011）所提檢查意見（表 B）後續改善處理情形	准予核備
			金管會 2023.2.13 至 2023.2.17 對本行高雄分行辦理一般業務檢查（檢查報告編號：112B010）所提檢查意見（表 B）後續改善處理情形	准予核備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3.12.26	第五屆 第5次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 事、總稽核	本行 2023 年度各單位稽核評核結果	准予核備
			金管會 2023 年度對本行辦理海外地區暴險 控管機制專案檢查（檢查報告編號：112B024 所提檢查意見（表 B）及後續改善辦理情形	准予核備
			本行 2023 年度辦理子公司稽核工作評核結果	准予核備
			稽核處辦理本行「全民普發現金 6,000 元於 112 年 03 月 31 日提早入帳」重大偶發事件改善措施執行情形之指定專案檢查報告乙份	准予核備
			金管會 2022、2023 年度對本行、桃園分行及高雄分行辦理一般業務檢查（報告編號：111B027、112B010、112B011）所提檢查意見（表 B）後續改善辦理情形	准予核備
			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112 年度本行使用新加坡商 Salesforce.com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SFDC）雲端服務一般查核」檢查報告乙份	准予核備
			本行 2024 年度稽核計畫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 2024 年度稽核計畫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修訂「王道商業銀行行務檢查辦法」、「王道商業銀行自行查核暨自行評估辦法」、「王道商業銀行授信與投資責任歸屬暨獎懲辦法」等三項內部辦法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2023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座談會溝通事項摘錄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3.2.15	稽核座談會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稽核及稽核處同仁	本行 2022 下半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	1. 依建議事項辦理 2. 會議記錄提報 2023.3.14 第八屆第 22 次董事會核備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3.8.21	稽核座談會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稽核及稽核處同仁	本行 2023 上半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	1. 依建議事項辦理 2. 會議記錄提報 2023.11.1 第九屆第 4 次董事會核備

2.會計師與獨立董事溝通情形：

本行簽證會計師各季於審計委員會或單獨溝通會議與獨立董事就財務報告核閱或查核之情形與結果、關鍵查核事項及相關新修訂法規等事項，已與獨立董事充分相互溝通及討論。

2023 年度會計師與獨立董事之溝通情形及報告事項彙整如下：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2023.03.14	單獨溝通會議	本公司獨立董事、簽證會計師	202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關鍵查核事項	無意見不一致
	第四屆第 22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簽證會計師、營運管理處主管、財務會計部主管、會計主管	2022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及關鍵查核事項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2023.05.03	第四屆第 23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簽證會計師、營運管理處主管、財務會計部主管、會計主管	2023 年第一季度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2023.08.18	單獨溝通會議	本公司獨立董事、簽證會計師	2023 年上半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關鍵查核事項及 202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	無意見不一致
	第五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簽證會計師、營運管理處主管、財務會計部主管、會計主管	2023 年上半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及關鍵查核事項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2023.10.31	第五屆第 4 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董事、簽證會計師、營運管理處主管、財務會計部主管、會計主管	202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情形	無異議，提報董事會核議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行網站 <https://www.o-bank.com>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四)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 ✓		無差異。 (一) 本行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項下設立「聯絡我們」及「公司治理」項下「利害關係人股東聯絡窗口」，充分揭露聯絡資訊，股東可經由電話或電郵方式提出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本行由負責人員妥善處理。 (二) 本行每月均依規申報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於停止過戶時與股東名冊核對是否相符，以掌握主要股東持股情形。另外，本行亦於公司網站揭露相關法令宣導及其表單，並持續向股東宣導，以掌握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行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並訂有「王道商業銀行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		無差異。 (一) 本行董事成員遴選，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遴選條件不侷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與國籍等；並宜納入符合本行多元化發展所需各領域專業及豐富經驗之菁英人才；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包含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能力、會計及財務能力、風險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金融專業及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投資併購能力、領導及決策能力、企業永續、法律、資訊科技及資通安全等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本行第九屆董事會成員注重多元化要素，由金融、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其中董事 10 名為碩士，2 名董事為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二)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	✓		<p>士，涵蓋經濟、商學、企管、會計、法律及資訊等專業領域。董事會整體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等能力，具此專長之代表者為駱怡君、駱錦明、簡志明及鄭誠禎董事等；財務會計專長以林鴻光、李榮慶、胡富雄及江威娜董事等為代表；擅長風險管理、危機處理者為駱錦明、簡志明及林坤正董事等；具充沛國際市場觀者為駱怡君、鄭誠禎及湯維慎董事等；擅長資訊科技及資通安全者為胡富雄、林鴻光、江威娜及林坤正董事等；具法律知識者為胡富雄及王傳芬董事等。董事會成員皆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豐富的金融、財務、商務、法律及產業等專長。</p> <p>本行目前 12 位董事中，包含 4 位獨立董事，占比為 33%，4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皆為 9 年以下；董事年齡分佈區間：60 歲以下 5 位、61 至 70 歲 6 位、71 歲以上 1 位，充分將豐富經歷與創新意念結合；再者，本行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董事會女性董事占比目標為 1/3，目前董事成員中包括 4 位女性董事，已達成目標；另，具員工身份(含關係企業)之董事有 1 位，占比為 8.3%。</p> <p>此外，本行於 2020.12.23 第八屆第 5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進修及繼任計畫方針」，2023.8.21 更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董事繼任政策」，2024.3.13 修訂部分條文，期透過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組成、精進董事會之獨立性及決策力以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舉措，以持續提升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之目標。</p> <p>(二)本行除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設置公司治理暨提</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上市上櫃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註 1)	✓	<p>名委員會、永續委員會、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及企業文化推行委員會；透過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據以強化本行董事會之治理及監督效能。</p> <p>(三)為持續精進公司治理，提升本行董事會職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強化董事會運作成效，本行於 2019.6.26 第七屆第 18 次董事會通過訂定「王道商業銀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 2023.12.27 修訂部分條文。</p> <p>依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三條規定，本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績效評估，每三年應至少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p> <p>本行 2023 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已完成，並提報本行 2024.3.13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整體而言，本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董事成員亦能理解自身職責，積極參與公司營運，提供合適決策，有效增進治理品質。本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亦於 2021 年度委任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完畢。</p> <p>董事績效評估結果，除提供予本行董事、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做為持續精進及改選提名之參考外，亦與公司營運成果、董事參與公司營運情形、董事貢獻度及所承擔責任等因素共同納入董事薪酬訂定之參考依據，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定期檢視之，以謀本行致力於公司治理之營運方針。</p> <p>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年報「公司治理報告-董事會運作情形-其他應記載事項-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本行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自 2023 年之年度財務報告簽證起，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p> <p>本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程序係參考金管會金管證審字第 11103826071 號函，並配合「公司治理 3.0」推動採用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評估之，評估結果業提報本行 2023.12.26 審計委員會及 2023.12.27 董事會審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註 2)，足堪擔任本行簽證會計師，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函。</p>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行「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轄下設有公司治理小組，公司治理小組由董事會秘書部統籌，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各項執行作業，包括公司經營方針與最高管理原則、誠信經營、風險控管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例如法令遵循、資訊透明揭露、資料保護、股東權益維護等。</p> <p>為強化本行公司治理制度，本行於 2017.12.27 董事會通過訂定「王道商業銀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內容涵蓋：遵循法令並健全內部管理、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審計委員會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此外，本行經 2019.2.27 董事會決議通過，由張順昌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張協理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本行公司治理主管職權範圍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p>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以及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p> <p>本行 2023 年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2)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3) 會後負責協助將董事會重大決議相關資訊提供予本行發言人，以對外發佈重大訊息，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 擬訂董事會議程並於法定期限內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 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辦理董事改選時通知權責單位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 負責全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2023 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持續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指標。 (2)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機制。 (3)誠信經營政策遵循之簽署。 (4)舉辦全行「誠信經營宣導」教育訓練。 (5)董事「誠信經營與公平待客」講座。 (6)確實執行檢舉制度。 (7)辦理誠信經營查核及有效性評估。</p> <p>本行 202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12</td> <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td> <td>3</td> </tr> <tr> <td>9.4</td> <td>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td> <td>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td> <td>6</td> </tr> <tr> <td>10.6</td> <td>中華民國工商促進會</td> <td>AI 實務應用與法律解析</td> <td>3</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4.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9.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0.6	中華民國工商促進會	AI 實務應用與法律解析	3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4.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9.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0.6	中華民國工商促進會	AI 實務應用與法律解析	3																	
四、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行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對客戶、股東、員工、供應商、社會大眾、政府機關等利害關係人提供充足資訊，包括各個利害關係人關注之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溝通管道以及溝通頻率等等；此外，本行亦針對各個利害關係人設有專屬聯絡窗口，建立順暢的溝通管道。</p>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行已架設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其他重要資訊，並依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資訊公告與揭露。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行公司網站以中文版及英文版網頁並行，供國內外投資人查詢參考；並由各專責部門指定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及揭露。本行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適時對外發表財務、業務相關訊息。本行法人說明會之相關訊息，均依規於本行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及揭露。																	
(三)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	✓		(三)本行已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等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於期限前公告並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行注重員工權益及致力僱員關懷，除依規定替員工投保勞健保外，尚有團保福利，並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定期醫師諮詢。 本行依法提撥資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除不定期提供各類藝文活動資訊外，亦設立各類社團，增進員工及促進員工身心靈健全發展。 本行重視員工溝通與交流，定期舉辦員工大會及「WeCare 2.0⁺」活動，並設置關懷信箱。另為提升員工對公司的參與感，由員工共同成立員工持股會，培養同仁長期儲蓄及累積個人退休財富，使員工能夠持有公司股票，共享經營成果。</p> <p>(二)投資者關係： 本行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即時的公司訊息，如公司資訊、財務資訊、股務資訊、投資人活動、投資人服務等。</p> <p>(三)利益相關者權益： 本行利益相關者之權益皆受到相關法令及內規之保障，本行並於官網提供各個利害關係人可聯繫本行之專屬聯絡窗口。</p> <p>(四)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行董事進修以持續提升董事多元化專業能力、並精進董事職能與決策效能為目標辦理。本行參考主管機關法令規範及公司治理方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進修地圖」等進行課程規劃，適時提供董事進修專業課程，本行2023年度全體董事(含年度內卸任董</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p>事)總進修時數為 158 小時，相關進修情形已依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公告揭露。網址：https://mops.twse.com.tw。</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本行經董事會核決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資訊揭露政策、氣候風險管理政策、信用風險管理準則、流動性及利率敏感性風險管理辦法、市場風險管理辦法、作業風險管理辦法、各項授信業務風險之管理機制、資產品質及分類之評估機制及資訊安全防護機制等，以作為本行風險管理之依據。相關風險控管情形(含授信資產組合、市場、利率、流動性、作業風險控管，暨美國華信銀行風險控管情形等)皆提董事會核備。</p> <p>本行亦於公司網頁中公司治理項下設置風險管理專區，涵蓋風險管理機制、氣候變遷風險與赤道原則三大區塊，風險管理機制區塊揭露本行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管理範疇、組織架構與運作情形；氣候變遷風險區塊揭露本行氣候風險政策與治理、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辨識、氣候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分析、以及氣候變遷情境分析；赤道原則區塊揭露本行依赤道原則執行專案融資業務遵循制度與架構、以及當年度執行情形。另於法定公開揭露事項中設置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專區，揭露之資訊內容包含本行資本適足性管理情形、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制度、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等相關資訊。</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為提供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本行依各項業務屬性與客戶需求，訂定相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 形及原因
	是	否	
			<p>客戶政策，並依規執行。</p> <p>(七)銀行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行自 2009 年 6 月起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透過保險機制分散風險，適度減輕本行董事及管理階層所須承擔之風險與責任。 2023 年度董事責任保險續保情形已向董事會報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揭露。 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p> <p>(八)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單位:新台幣) 2023 年，本行對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捐贈 1,000 萬元、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90 萬元、台大經濟研究學術基金會 11.2 萬元、彰濱秀傳醫院 15 萬元、台灣女性影像學會 6.6 萬元、教育部體育署 375 萬元，以及捐贈物資給新北市瑞芳區吉慶國小、新北市坪林區坪林國小，全年捐贈金額總計新台幣 15,017,000 元(含物資捐贈)。</p>
<p>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行持續精進公司治理及推動永續發展，連續四屆榮獲公司治理評鑑(第七至第十屆；2020 年至 2023 年)上市公司組排名前 5%的優秀成績，且於 2023 年金融保險類組排名躍升至前 10%佳績。</p> <p>■2023 年本行參與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榮獲最高等級「特優」認證。</p> <p>■2023 年度持續精進各項公司治理舉措，例如提高女性董事席次、擴大設置獨立董事席次，以強化健全董事會結構並持續提升董事會監督功能；強化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作業規範，確保關係人交易不損害公司利益或股東權益；股東會線上直播，以利投資人以多元方式瞭解股東會內容；強化公司資訊揭露，以利投資人及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資訊；鼓勵勞動力組成多元化及性別平等、重視對社區之影響、支持文化發展等各永續發展面向。</p>			

註 1：請說明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 2：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適任性
一、獨立性評估		
1.會計師是否與本行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
2.會計師是否與本行或本行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否	✓
3.會計師是否與本行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
4.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是否有在本行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
5.會計師是否有對本行提供有影響審計獨立性之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
6.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行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
7.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行之辯護人或代表本行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否	✓
8.會計師是否與本行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
9.會計師是否收受本行或本行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否	✓
二、適任性評估		
1.資深查核人員是否具備足夠之審計經驗以執行查核工作	滿意	✓
2.會計師/資深查核人員每年是否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以持續獲取專業知識及技能	滿意	✓
3.事務所是否維持足夠資深之人力資源	滿意	✓
4.事務所是否擁有足夠之專業人員(如評價人員)，以支援查核團隊	滿意	✓
5.會計師工作負荷是否適宜	滿意	✓
6.查核團隊成員於各查核階段投入是否適當	滿意	✓
7.EQCR 會計師是否投入足夠之時數執行審計案件之複核	滿意	✓
8.事務所是否具備足夠之品質控管人力，以支援查核團隊	滿意	✓
9.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	滿意	✓
10.會計師事務所提升審計品質之承諾，包括會計師事務所創新能力及規劃	滿意	✓
11.簽證會計師對本行重大缺失是否能夠適時提出改進建議	滿意	✓
12.簽證會計師/查帳經理對查核工作重視程度	滿意	✓
13.能否配合本行要求時限完成查帳工作	是	✓

(五) 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行薪酬委員會於2009.4.22經董事會決議設立，2009.8.26董事會並通過訂定「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另於2011.12.28更名為薪資報酬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職責為協助董事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以及訂定業務人員之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標準等。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並得視實際需要隨時召開之。2023年分別於1.12、2.15、3.14、5.3、6.16、6.27、8.18、10.31及12.26各召開乙次會議。

依本行「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之規定，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三)訂定業務人員之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標準。本款所規範業務人員係指其酬金或績效考核來自銷售各項金融商品、服務之人員。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基準日：2024.4.16

身 分 別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常務 董事 (召集人)	胡富雄	<p>胡富雄先生為本行獨立常務董事，同時擔任華新麗華(股)公司獨立董事。</p> <p>胡富雄先生曾於合庫證券、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擔任董事長，以及兆豐銀行、中華信評公司等單位擔任董事，亦曾於行政院、經濟部、財政部(中央信託局常務董事)及農業委員會(督導農業金融業務)等公部門服務，具金融產業及公部門之豐富資歷，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自然人專業董事資格；胡富雄先生任職於行政院第五組組長期間，執掌院區資訊資安業務，及曾任農業委員會資訊長督導資安工作。胡富雄先生具備厚實的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銀行業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法律知識及資訊</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胡富雄先生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身 分 別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安全等各項專業經驗，本行將持續借重胡富雄先生之各項專業才能，強化本行經營管理及資訊安全防護之執行。		
獨立董事	林鴻光	<p>林鴻光先生為本行獨立董事，同時擔任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喬山健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順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國合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成霖企業(股)公司董事等職務。林鴻光先生曾於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任執業會計師，並曾任安永台中分所主任會計師、安永台灣所長及安永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前後於安永台灣服務 20 餘年，審計經驗豐富，深具財務會計、公司治理、金融知識、資訊科技及資安諮詢專業。本行審計委員會於林鴻光先生之專業引領下，有效與本行簽證會計師及稽核主管充分溝通，持續確保本行財務報告允當表達、內控制度有效實施及妥善控管營運風險，精進本行治理品質。</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林鴻光先生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獨立董事	江威娜	<p>江威娜女士為本行獨立董事，同時擔任盛大資訊(股)公司董事長、盛勵科技(股)公司董事、社團法人臺北金融教育發展協會理事長、盛勵投資(股)公司監察人、通匯(香</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p>	0

身 分 別	條件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p>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盛大資訊日本株式會社董事等職務。</p> <p>江威娜女士曾擔任於永豐銀行總經理、富邦銀行資深副總裁暨信用卡部經理、萬事達卡國際組織資深副總裁暨中國區總經理、副總裁暨台灣區總經理，銀行資歷豐富，具有銀行經營管理、業務拓展、資訊科技及資訊安全等專才。本行將持續借重江威娜女士之各項專業能力，強化本行經營管理及資訊安全防護之執行。</p>	<p>要件評估，確認江威娜女士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獨立董事	王傳芬	<p>王傳芬女士為本行獨立董事，同時擔任台灣晶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美時化學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宏鑑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等職務。</p> <p>王傳芬女士在處理本國與跨國企業併購、合資、資本市場案件、公平交易法遵循等領域擁有豐富法律經驗，亦具備國際市場、風險管理、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等專業能力，本行將持續借重王傳芬女士之法律專才及經驗，持續穩健發展本行業務。</p>	<p>本行獨立董事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定資格要件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之規定選任之。本行於提名及選任時徵提獨立董事之獨立性書面聲明，並透過下列各項獨立性要件評估，確認王傳芬女士符合獨立性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皆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皆未持有任何本行股份數。 ■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身 分 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姓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任何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註：四位委員之完整學經歷暨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銀行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 二、第五屆委員任期：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胡富雄	4	0	100	
委員	林鴻光	4	0	100	
委員	劉榮主	4	0	100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為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2023 年度開會 5 次，其中：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胡富雄	5	0	100	
委員	林鴻光	5	0	100	
委員	江威娜	5	0	100	
委員	王傳芬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處理
2023.1.12 第五屆 第 21 次	本行董事長及經理人 2022 年度績效評等以及年終獎金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除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核定案外，餘均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023.2.15 第五屆 第 22 次	本行新任經理人報酬案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處理
2023.3.14 第五屆 第 23 次	本行 2022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香港分行符合薪酬披露範圍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人員對象核議案		
	本行新任經理人報酬案		
	本行 2023 年度薪資調整計劃及香港地區各職等月本薪全距標準修訂案		
	本行董事長及經理人 2023 年度薪資調整案		
2023.5.3 第五屆 第 24 次	定期檢視本行董事酬金政策		
	本行「金融交易業務獎金辦法」及「股權交易業務獎金辦法」修訂案		
	本行轉投資事業董事代表人報酬給付案		
	本行新任經理人報酬案		
2023.6.16 第六屆 第 1 次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推舉案		
2023.6.27 第六屆 第 2 次	本行董事長報酬案		
	本行經理人 2022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本行新任經理人報酬案		
2023.8.18 第六屆 第 3 次	本行新訂「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及「績效獎金提撥及發放辦法」修訂案		
	本行新訂「長期激勵獎金計劃實施辦法」案		
2023.10.31 第六屆 第 4 次	本行新任經理人報酬案		
2023.12.26 第六屆 第 5 次	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案		
	本行董事酬金政策修訂案		
	本行新任經理人報酬案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2.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於2020.11.4經董事會決議設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至少三名董事組成，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並應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依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 制定董事會成員所需之專業知識、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之標準，並據以尋覓或審核董事會秘書部提報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經董事會決議後，提請股東會選舉適任董事。
- (二) 制定並檢討董事之進修、出席率標準及繼任政策。
- (三)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四)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五) 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反貪污政策，並督導相關政策與專案之執行情形。
- (六) 監督並指導本公司參與各項公司治理評鑑、評量成果，及董事會績效評估，提報董事會檢討、精進。
- (七) 其他董事會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另依「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之規定，本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會議，並得視實際需要隨時召開之。

(2)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本銀行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第一屆委員任期於2023年6月16日止屆滿，第二屆委員任期自2023年6月16日至2026年6月15日，2023年度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共開會5次，本委員會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第一屆	第二屆			
召集人	胡富雄	胡富雄先生曾於合庫證券、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擔任董事長，具備厚實的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銀行業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法律知識及資訊安全等各項專業經驗，具備本委員會所需專業能力。	2	3	0	100	(註)
委員	駱怡君	駱怡君女士歷任本行香港分行首任行長、常務董事暨集團策略長、副董事長等職務，深具營運管理、領導決策、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風險管理、銀行業務、公司治理、企業永續及綠色金融等各項專業，具備本委員會所需專業能力。	2	3	0	100	(註)
委員	林鴻光	林鴻光先生曾於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任執業會計師，並曾任安永台中分所主任會計師及安永台灣所長，前後於安永台灣服務二十餘年，審計經驗豐富，深具財務會計、公司治理、金融知識、資訊科技及資安諮詢專業，具備本委員會所需專業能力。	2	3	0	100	(註)

註：三位委員之完整學經歷暨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2.15 第一屆 第10次	本行2022年「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討論案	建議事項： 胡富雄獨立常務董事、林鴻光獨立董事建議本行評估再次參加2023年公司治理評量認證。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本行業於 2023 年參加公司治理評量認證。 反對事項：無。		
2023.5.3 第一屆 第 11 次	本行 2022 年「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評核結果」案	無		
	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進修及繼任計畫方針」修訂討論案	無		
	本行「第八屆董事之任期即將屆滿，擬於 2023 年股東常會中提請選舉第九屆董事」案	無	就本案有利害關係之委員會成員，依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第三項之規定執行迴避；本案經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就本案有利害關係之董事會成員，依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四條之規定執行迴避；本案經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023.6.16 第二屆 第 1 次	推舉第二屆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無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選胡富雄獨立常務董事為第二屆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不適用
2023.8.21 第二屆 第 2 次	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2022 年度至 2023 上半年度運作情形」案	無		
	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討論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進修及繼任計畫方針」，並更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	建議事項： 胡富雄獨立常務董事、林鴻光獨立董事建議本行就「董事繼任及更新政策」調整用詞。 本行業依二位獨立董事之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性標準暨董事繼任及更新政策」修訂討論案	意見調整用詞為「董事繼任政策」 反對事項：無。		
2023.12.26 第二屆 第3次	本行「2023年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案 本行「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討論案 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討論案	無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永續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永續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行永續委員會於2023.8.21經董事會決議設立。永續委員會由董事會決議委任至少三名董事組成，且過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並由本行董事長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依本行「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之規定，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 審議本公司永續（環境、社會、治理）發展策略，包括氣候變遷、公司治理及綠色金融等要項。
- (二) 監督本公司永續發展年度計畫及各項目標達成情形。
- (三) 審議本公司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決策。

(2)永續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本銀行之永續委員會委員計7人，第一屆委員任期自2023年8月21日起至2026年6月15日，2023年度永續委員會共開會1次，本委員會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駱怡君 董事長	1	0	100%	本行董事長駱怡君女士歷任本行香港分行首任行長、常務董事暨集團策略長、副董事長等職務，深具營運管理、領導決策、風險管理等專業；此外，駱怡君女士自 2015 年起即擔任本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主席(自 2024 年起更名為「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督導公司各項永續行動方案，並帶領王道銀行獲得 B 型企業認證，致力實踐永續經營及與所有利害關係人共好的企業願景。駱怡君女士熟稔企業永續、公司治理及綠色金融等相關議題，具備本委員會所需專業能力。
委員	駱錦明 常務董事	1	0	100%	駱錦明先生歷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總經理及本行董事長，銀行年資達 50 年以上，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自然人專業董事資格；此外，駱錦明先生亦擔任本行教育基金會董事長，長期投入藝文推廣與社會公益等活動。駱錦明先生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風險管理、公司治理、企業永續、社會關懷等各項專業與經驗，符合本委員會所需專業能力。
委員	林坤正 常務董事	1	0	100%	林坤正先生曾任職台新銀行總行副經理以上或同等職務，具備銀行業務專業經驗，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自然人專業董事資格。此外，林坤正先生具備豐富的社會關懷經驗，包含擔任社會企業孔雀魚普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夥人、社團法人台灣遠距智慧之愛公益聯盟理事長等，亦曾擔任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 USR)計畫評審、《遠見》USR 大學社會責任獎評審等，並且長期關注國內外永續趨勢，具備本委員會所需專業能力。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專業資格與經驗
委員	胡富雄 獨立常務董事	1	0	100%	胡富雄先生曾擔任合庫證券董事長、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擔任董事長、兆豐銀行董事以及中華信評公司董事，亦曾於行政院、經濟部、財政部(中央信託局常務董事)及農業委員會(督導農業金融業務)等公部門服務，具備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銀行業務、公司治理、風險管理、法律知識及資訊安全等各項專業經驗。
委員	林鴻光 獨立董事	1	0	100%	林鴻光先生曾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執業會計師，並曾擔任安永台中分所主任會計師、安永台灣所長以及安永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具備財務會計、公司治理、金融知識、資訊科技及資安諮詢等專業經驗。
委員	江威娜 獨立董事	1	0	100%	江威娜女士曾任永豐銀行總經理、富邦銀行資深副總裁暨信用卡部經理、萬事達卡國際組織資深副總裁暨中國區總經理以及副總裁暨台灣區總經理，具備銀行經營管理、業務拓展、資訊科技以及資訊安全等專業經驗。
委員	王傳芬 獨立董事	1	0	100%	王傳芬女士於企業併購、合資、資本市場案件、公平交易法遵循等領域擁有豐富法律經驗，具備國際市場、風險管理、危機處理及領導決策等專業經驗。

註：七位委員之完整學經歷暨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永續委員會決議事項：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	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3.12.27 第一屆 第1次	本行參與國內外永續相關評鑑概況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行投資與融資碳盤查執行概況及管理措施案	無		
	本行 2023 年企業社會責任目標重點執行成果案	無		
	本行氣候風險報告案	無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永續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永續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三、永續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永續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 推動永續發展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一、本行於2015年1月起成立「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成員包括董事長、總經理以及各單位最高督導主管，2023年已完成召開四場會議。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主責推動全行永續發展，每年提出企業社會責任年度目標並呈報董事會；此外，每年亦將永續報告書呈報至董事會核備，報告書內載明企業社會責任年度管理目標、策略以及執行成果等，以利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情形。</p> <p>為持續提升永續發展之督導機制，本行自2023年8月起於董事會轄下新設「永續委員會」，成員由董事組成且過半數為獨立董事，2023年已完成召開一場會議。</p> <p>本行另設有永續專責單位企業永續暨溝通處企業溝通部永續發展科，統籌推動全行永續發展事務。</p>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二、本行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每年定期檢視、調查和分析各項重要議題，包括其對經濟、環境與人群(人權)的衝擊程度以及對公司營運的衝擊程度，依此鑑別出重大主題。2023年，本行重大主題範圍涵蓋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員工照顧、客戶關係、社會參與以及綠色金融等面向，針對各項議題可能產生的風險與機會(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由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各小組訂定相關政策、管理方針與年度目標，每季召開會議追蹤執行進度與成效。本行各項重大主題對公司之衝擊</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說明、管理方針、關鍵績效指標以及達成情形與效益詳見本表第七點。	
<p>三、環境議題</p> <p>(一)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一)本行致力於在日常營運過程中兼顧環境議題，追求營運與環境之共生共榮，自2018年起每年進行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該認證涵蓋範圍包含總部大樓、客服中心、資訊中心、桃園分行、新竹分行、台中分行、高雄分行與營業部台南區，並規劃於2024年將認證涵蓋範圍擴大至全球營運據點，以建置完整且健全的環境管理機制，確保有效進行各項環境管理作為以及遵循相關環境管理法規。此外，本行亦於2019年起，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取得ISO 14064認證聲明書，且逐步擴大盤查範圍，2022年起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已包含本行全球營運據點，持續監控溫室氣體排放情形。2023年之驗證範疇新增台北南京復興分行及台中、桃園分行新增租用場地。</p> <p>於2023年採用隱含價格方法制定內部碳定價，以本行再生能源用電費用為基準，計算出每減少1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之溫室氣體需付出額外成本，再以各部門所在樓層或分行所有之用電量據以計收碳費，並依此作為汰換節能設備、購買再生能源、節能大作戰比賽獎金等相關措施之內部計價使用</p>	無差異
<p>(二)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		<p>(二)本行除了持續更換節能設備、推行節能減碳舉措，2021年本行總部大樓更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委由專業機構辦理第三方驗證(證書效期為2021.12.17至2024.12.16止)，建立系統性能源管理架構，提</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	✓		<p>升能源使用效率；另本行辦理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每年皆委由專業機構進行環境管理系統認證(認證有效日期為2023.11.24至2024.12.4止)，涵蓋範圍包含本行全台營運據點，2024年度將納入香港分行及天津代表處；ISO 14064溫室氣體盤查則委由英國標準協會(BSI)驗證機構辦理認證，涵蓋範圍包含本行全球營運據點，2023年數據已於2024.5.9完成第三方S2驗證。</p> <p>本行以2020年為基準年訂定全球營運據點之人均用電量於2030年減少6%，另以2022年為基準年承諾全台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比例於民國2030年達50%、2050年達100%之長期目標。</p> <p>經盤查本行全台營運據點用電量，2022年為548.5萬度、人均用電量為5,580.04度，2023年為558.3萬度、人均用電量為5,179.46度，人均用電量較去年減少約7.18%；2023年全球營運據點總用電量為578.36萬度，人均用電量為4,876.57度，較2022年減少約6.68%，已達成2023年減量目標；同時，本行積極導入使用再生能源，2023年太陽能再生能源用電量為770,588 kWh，較2022年太陽能再生能源用電量61,600 kWh增加1151%，於2023年總用電量佔比為13.35%。此外，本行採購時皆優先考量重視環保綠能或是取得環保標章的廠商，全行用紙皆採購再生材質紙張以及可回收使用之碳粉匣，力行綠色採購，降低耗材對環境之負荷。</p> <p>(三)本行以董事會為氣候風險管理最高督導單位，由董事會轄下之永續委員會審議氣候變遷發展策略，並由</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施？</p> <p>(四)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		<p>董事長轄下之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綠色金融小組統籌推動氣候風險舉措，且每半年將氣候變遷相關議題與管理措施呈報董事會，並載入永續報告書。</p> <p>本行依照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公布之TCFD建議書架構，評估氣候變遷對於公司的風險與機會，每年重啟完整評估並檢視更新。本行於2023年底完成最新一次氣候風險評估，彙整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議題共29項、機會議題共19項，經內部相關部門及其主管一一辨識各項議題與其業務之關聯性，並透過氣候變遷情境分析評估其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得出本行氣候風險矩陣圖以及氣候機會矩陣圖，決定出三項重大風險議題為「金融行業氣候相關風險的監管」、「更低排放的選擇取代現有產品和服務」以及「碳定價機制」，三項重大機會議題為「提升永續/ESG指數評等」、「增加金融資產的多元化」以及「發展來自新環境市場和產品的新收益流」，並研擬因應措施以降低相關財務衝擊。</p> <p>本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詳細說明，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7.綠色金融」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p> <p>(四)本行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環境保護小組設有「環境管理目標」，訂定全球營運據點之人均用水量以及人均廢棄物量於2030年分別減少8%以及5%之長期目標；此外，本行亦設定並承諾於西元2050年達到淨零碳排之目標，詳細資訊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6.環境永續」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專區下載)。。</p> <p>經辦理ISO 14064盤查本行全台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包含範疇一、二與三)，2021年為3,463.3公噸、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為3.97公噸；自2022年起，本行溫室氣體盤查範圍擴大至全球營運據點，範疇三首次納入盤查類別1、類別3與類別5，溫室氣體排放量為4,391公噸、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為4.05公噸。2023年範疇一、二及範疇三類別1: 購買的產品和服務、類別3:燃料和能源相關活動、類別5:營運產生的廢棄物、類別6:商務差旅、類別7:員工通勤等皆納入溫室氣體盤查，全球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為4,245.84公噸，較去年減少3.31%，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為3.58公噸；如僅計算範疇一與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2023年全球營運據點依市場基礎計算之碳排放量則為2,758.66公噸，較去年減少11.19%。本行全台營運據點用水量部分：2022年為14,916百萬公升、人均用水量為0.015百萬公升。自2023年將海外營運據點用水量納入統計範疇，全球營運據點總用水量為18.50百萬公升，其中，香港分行總用水量為0.15百萬公升、天津代表處總用水量為0.11百萬公升，人均用水量為0.016百萬公升。廢棄物量部分：全球2022年總廢棄物量為54.09公噸、人均廢棄物產出量為0.05公噸，2023年為67.88公噸、人均廢棄物產出量為0.06公噸，人均廢棄物產出量較去年增加0.01公噸。相關完整確信資訊，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6.環境永續」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下載)。</p> <p>本行具體能、資源減量舉措包括：針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機房皆採用節能且使用效率高的產品，並逐步汰換耗能設備及燈具；針對減少用水量，本行持續提升各項硬體設備的用水效能；針對減少廢棄物量，本行除了確實進行資源回收外，並提倡重複使用廢紙以及減少紙張用量等，自2022年開辦「廚餘回收再利用計畫」，將總部大樓回收之廚餘製作為植栽堆肥供員工領用。總行於2023年11月起再增設食品紙容器專用回收桶，與一般廢棄物具更明確之區隔，擴大回收範圍。</p> <p>於1月將7輛燃油公務車汰換為插電式油電複合動力車，減少汽油耗用及範疇一碳排放量</p>
<p>四、社會議題</p> <p>(一)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無差異</p> <p>(一)本行致力於人權保障，依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以及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核心勞動基準」等各項國際人權規範，訂定「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行為，包括落實職場多元性、不因任何因素有差別待遇、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建立多元溝通管道等；此外，本行每年檢視員工可能面臨之人權風險，透過人力資源數據辨識人權相關議題發生的風險值，並依辨識結果建立減緩措施以及管理目標，以減少對員工造成的傷害與衝擊。</p> <p>為提升員工對人權的基本意識，除於新進人員訓練中安排法規遵循、性別平權、性騷擾防治、拒絕職場暴</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力及弱勢族群關懷等相關議題,亦持續深化在職員工的人權觀念,落實人權教育。</p> <p>(二)本行訂有「員工薪酬管理辦法」,規範員工各項薪酬核給及發放原則;另為鼓勵員工發揮工作潛能並追求卓越表現,每一營業年度若有盈餘,得按規定提撥獎金總額,並依個別員工所任職務及績效表現合理分配獎金;2023年,89%以上參與年度考核之員工獲得調薪,平均調薪率為3.4%,其中個人調薪最高幅度超過20%(含晉升調薪);本行亦定期參考金融同業薪資標竿,檢視薪酬政策,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結構,已連續六年入選「臺灣證券交易所銳聯臺灣高薪酬100指數」成分股。本行重視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2023年全體女性員工佔比為47.55%、女性主管佔比為40.91%,更率先業界提供給同性伴侶員工相同的假別與福利,相關性別平等作為榮獲第三屆「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認證」金質獎。本行除依規設有傷病假、生理假、婚假、喪假、育嬰假、產檢假、陪產假以及家庭照顧假等,更進一步設置優於法令規範之榮譽假、感心假、公益假、收養假、器官捐贈假、寶寶照顧假以及陪產(檢)假,休假期間仍支付薪資,保持員工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此外,本行亦提供員工三節禮金、生日禮券、結婚補助、生育補助以及醫療補助等。另為落實同值同酬政策,本行敘薪及獎酬不因性別而有差異。每年定期檢視同職務女男固定薪資合理性,並逐步縮小差異性。</p>
(三)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	✓		<p>(三)本行致力於提供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包括:於辦公大樓加</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p>裝預冷空調箱系統及新鮮空氣進氣系統，且定期檢測二氧化碳排放，亦安排每日清潔及配合疫情狀況每周或隔周實施一次消毒作業，降低工作環境中的有害因子；每兩年檢測一次室內空氣品質、每兩年辦理一次建築物安全檢測、每半年舉辦一次整體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每半年清洗一次水塔、每季抽檢一次飲用水、每月保養電梯兩次等。</p> <p>而為避免員工在工作場所發生職業災害事件，本行除訂有「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明確規範工作場所應注意事項及衛生標準外，亦配合人資部共同辦理ISO 45001第三方驗證，並已取得認證效期為2023.8.3至2026.8.2之證書。本行每年至少舉辦一次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致力將職災風險降至最低。2022年本行共計發生0件可記錄職業傷害事件。2023年度本行共計發生0件火災事件，0死傷人數。</p> <p>此外，本行重視員工健康，定期舉辦多元化運動課程與社團活動，鼓勵員工打造健康生活，亦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以及健康講座。本行推動運動職場之作為，獲得健康職場認證以及運動企業認證。總行大樓近年來逐步汰換多項耗能燈具設備，於2023年將多年來努力節能成果提出綠建築標章認證申請，經綠建築舊建築改善類之減碳效益評估法評定後，於2023年12月7日獲內政部認可，取得照明系統改善1項減碳項目，通過綠建築標章等級為銅級，標章有效期限自2023.12.7至2028.12.6止。</p>
(四)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行每年度根據員工發展需求，建立年度訓練計畫，將課程區分為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作技能、管理技能、金融專業及通識課程等類別，2023年全行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為89.4小時，其中，管理職平均訓練時數為93.9小時，非管理職平均訓練時數為88.6小時；同時，為掌握經濟趨勢及市場變化，特別邀請外部專家來行演講，而因應嶄新的數位銀行業務，亦由內部專家編修數位金融線上學習課程等方式，加強金融科技相關領域知識。</p> <p>(五) 本行所有業務皆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辦理，內部並訂有「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及相關資訊安全管理機制；此外，本行於官網完整說明各項產品業務，並揭露各項業務收費標準，使客戶在交易前獲得充分的商品特性、風險及費用等相關資訊，落實完善的產品說明制度；而在廣告行銷方面，本行訂有「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要點」，確實控管本行對外宣傳內容符合誠實信用與保護金融消費者之精神。</p> <p>此外，為保障消費者權益及建立有效申訴程序，本行訂有「客戶申訴暨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客戶申訴暨爭議事件通報處理作業要點」以及「信託業務紛爭受理方式及處理流程」等內規，建立完整申訴程序，保護消費者權益。</p>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六) 本行訂有「促進供應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管理要點」，鼓勵供應商落實企業標準、道德標準、勞工標準以及環境標準，並透過「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評估供應商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狀況，包括：平等聘僱、員工人權、安全衛生以及環境保護等面向，確認供應商無未符合規定之情事，方可進行實質</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交易。若供應商違反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承諾，或對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本行得列管並予以停止參加本行採購、維護、專案建置投標權。並於2023年12月8日舉辦供應商大會，宣導ESG最新趨勢、本行供應商管理及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理念、共同遵守職業安全相關法規，鼓勵供應商共同致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p> <p>2023年，王道銀行供應商總家數為155家，其中，達規定採購金額(新台幣100萬元以上)需進行自評之供應商為60家，已全部完成自評，實施自評比率為100%；應進行實地訪查總家數為6家，已進行實地訪查之供應商數量共6家，實地訪查比率達100%，完成自評作業與實地訪查之供應商對環境保護、安全與衛生以及人權與勞動等皆未有重大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p>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五、本行之永續報告書，內容架構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之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 GRI Standards)、AA1000當責性原則、美國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 SASB)之商業銀行及消費金融行業準則編製，同時參考證交所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ISO 26000指引、聯合國全球盟約揭露要點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撰寫。本行永續報告書委託BSI英國標準協會依據GRI永續性報導準則以及AA1000保證標準進行第三方審查，每年皆取得BSI英國標準協會出具之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同時亦每年委託會</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計師事務所依據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之確信準則3000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參考國際確信準則ISAE 3000訂定), 針對特定永續績效指標出具獨立有限確信報告書。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 公司治理</p> <p>1.女性董事及獨立董事占比皆達 1/3 以上：本行第九屆董事會成員共 12 人，其中女性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有 4 位。</p> <p>2.董事總進修時數 158 小時：2023 年全體董事總進修時數為 158 小時，高於法規標準 32 小時，且進修達成率為 100%。</p> <p>3.完善揭露董事薪酬：公開揭露所有董事之個別薪酬，並將董事酬金政策呈報至 2024 年股東會通過。</p> <p>4.持續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每年持續進行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認證，資訊單位驗證涵蓋範圍率達 100%。</p> <p>■ 客戶關係</p> <p>1.累計推出 18 款公益認同卡：2023 年新推出 1 款公益認同卡，累計共 18 款，認同卡用戶約佔本行總客戶數 9.2%。</p> <p>2.推出個人綠色貸款：推出個人綠色信貸和綠色房貸，鼓勵客戶選擇購買節能產品和綠建築房屋。</p> <p>3.推出線上 24 小時換匯：客戶可於本行線上申請外幣帳戶，並可以 24 小時於線上買賣共 12 種外幣。</p> <p>4.客戶滿意度持續提高：本行個人客戶滿意度達 90.9%，企業客戶滿意度達 99.4%。</p> <p>■ 員工照顧</p> <p>1.推出長期激勵獎金計畫：鼓勵員工追求長期績效表現，設定長期績效目標，並依屆時達成情形採虛擬股權方式發放長期激勵獎金。</p> <p>2.管理階層女性達 41%，高階經理人女性達 44%：2023 年員工之女男比例近各半，其中所有管理階層女性占比達 41%，高階經理人女性占比達 44%，獲晉升之女性員工占比達 55.7%。</p> <p>3.同性伴侶員工享同等福利：率先業界核給擁有同性伴侶的員工同等之假別以及各項補助項目。</p> <p>4.通過 ISO 45001 第三方驗證：持續精進本行職業安全管理系統，並通過 ISO 45001 第三方驗證。</p> <p>5.提倡運動並打造健康職場：獲得衛生福利部「健康職場認證標章」以及教育部「運動企業認證」。</p> <p>■ 環境保護</p> <p>1.承諾 2050 年全球營運據點淨零碳排：承諾於 2050 年全球營運據點達成淨零碳排放，並參</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考科學基礎減量目標(SBT)設定範疇一和二之減碳目標。</p> <p>2.再生能源使用比例達 12%以上：持續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2023 年全球營運據點綠電使用比例達 12%以上。</p> <p>3.溫室氣體排放量持續降低：2023 年全球營運據點依市場基礎計算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二）較去年減少約 11.19%，人均碳排放量較去年減少約 18.53%。</p> <p>4.獲得綠建築銅級標章：本行總部大樓近年之節能減碳成效，於 2023 年獲得內政部頒發綠建築銅級標章。</p> <p>5.綠色採購金額成長 153%：持續推行綠色採購，2023 年符合環保署定義之綠色採購金額較前一年成長 153%。</p> <p>■ 綠色金融</p> <p>1.完成氣候變遷風險情境分析：完成氣候變遷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之情境分析，並將氣候變遷因子納入高氣候風險產業企業客戶和被投資公司之審查流程；依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揭露氣候變遷相關資訊，成為 TCFD 支持者。</p> <p>2.提高碳盤查比例並管控高碳排產業：全台第四家加入碳核算金融聯盟的金融業者，碳盤查範圍涵蓋企業放款 100%及中長期投資 100%，並持續追蹤和控管高碳排產業部位。</p> <p>3.制定內部碳定價機制：將碳費導入投資和融資業務的內部計價制度之中，引導業務單位選擇較低碳排放量的投融資對象、避免高碳排放量的投融資對象，帶動產業低碳轉型。</p> <p>4.訂定煤炭及非傳統油氣排除指引：訂定煤炭及非傳統油氣相關產業排除指引，依據國際非政府組織 Urgewald 公佈之全球煤炭與非傳統油氣退出清單，訂定控管對象和控管政策，並承諾於 2030 年全面撤資相關煤炭與非傳統油氣企業。</p> <p>■ 社會參與</p> <p>1.全台首創消費碳排放明細：全台首創「消費碳排放明細」功能，可查詢每筆刷卡消費的碳排放量，並推出低碳生活卡，訂定減碳獎勵機制，發揮金融力量號召更多人參與減碳。</p> <p>2.推出交通減碳明細：與一卡通合作推出「交通減碳明細」功能，供本行客戶查詢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的碳排放量以及相比開車之減碳量。</p> <p>3.率先業界提倡綠色消費：率先業界提倡意識消費，累計與 29 家社會企業與 B 型企業合作「綠色消費力專案」。</p> <p>4.全台首推影響力專案：推出「影響力專案」，集結客戶的存款力量，專款專用提供小額貸款給經濟弱勢群體，且本專案之社會投資報酬報告書更通過國際社會影響力學會(Social Value International)認證。</p> <p>5.推出 O for YOU 扶助存款專案：推出「O for YOU 扶助存款」專案，針對經濟弱勢族群提供台幣活儲階梯式優惠利率，鼓勵經濟弱勢者逐步累積資產。</p> <p>6.持續支持社會企業產品：支持社會企業產品，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Buying Power 採購獎項，已連續七年獲獎。</p> <p>7.累計栽培 42 名清寒學生：2015 年起持續舉辦清寒學生暑期種子實習計畫，累計 42 名清寒學生受惠。</p> <p>8.堤頂之星累計扶植 1,290 名新秀：連續十四年舉辦堤頂之星藝術推手徵件計畫，累計扶植 1,290 位藝術新秀。</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行重大主題之衝擊說明與受影響之價值鏈(包括關鍵風險與機會說明)、內部管理政策與影響範圍如下：							
重大主題	衝擊說明與受影響之價值鏈 (包括關鍵風險與機會)	主要內部政策	影響範圍				
			直接關係 公司與員工	商業關係 客戶 供應商		間接關係 股東 社會大眾 政府機關	
誠信經營與 公司治理	潛在負面衝擊(風險):金融業肩負保管人民財產之責,不誠信行為或不透明的公司治理可能遭政府裁罰,或失去客戶與股東的信任,嚴重影響公司經營績效,造成公司營收損失。本行秉持誠信經營為核心價值,並透過專業且獨立之董事會,發揮關鍵決策及盡責督導功能,以獲得利害關係人的信賴與支持。	「誠信經營守則」 「道德行為準則」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	○	○	○
風險管理	潛在負面衝擊(風險):正確辨識傳統與新興風險並確實落實風險管理,可預防或減少各項可能對公司產生不良影響之風險,同時能在發生重大事故時維持業務正常運作,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之內。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有效的風險管理能在市場或環境風險發生時增加公司的競爭力,提升客戶與股東的信任。	「風險管理政策」 「授信政策」 「作業風險管理辦法」 「信用風險管理準則」 「市場風險管理辦法」 「重大偶發事件管理辦法」 「重大事故緊急應變及復原計劃施行辦法」	○	○	○	○	○
法令遵循及 內部稽核	潛在負面衝擊(風險):金融業為主管機關高度監理產業,需嚴格遵守合法合規性。失能之法令遵循與內部稽核制度,將導致不合規行為,並增加營運風險和聲譽風險,造成公司與客戶	「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實務準則」 「法令遵循制度辦法」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 「個人資料管理政策」	○	○	○	○	○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主題	衝擊說明與受影響之價值鏈 (包括關鍵風險與機會)	主要內部政策	衝擊範圍						
			直接關係 公司與員工	商業關係 客戶 供應商		間接關係 股東 社會大眾 政府機關			
	損失。本行嚴格遵循各項金融法令與內部稽核制度，確保全體員工遵循各項法規。								
資訊透明與產品揭露	<p>潛在負面衝擊(風險)：建立透明且公開的資訊揭露管道，以增加利害關係人對王道銀行的認識與信任，包括財務資訊、治理情形以及產品揭露等，避免因資訊或產品揭露不完善，造成公司或相關利害關係人的損失。</p> <p>實際正面衝擊(機會)：完善揭露公司與產品資訊，提升利害關係人對公司的信任，包括讓股東瞭解營運與財務狀況、讓客戶清楚理解金融產品內容、讓社會大眾認識王道銀行的永續行動等。</p>	「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資訊揭露政策」		0			0		0
資訊安全	<p>潛在負面衝擊(風險)：打造安全的金融交易環境以及完善保護顧客資料，為金融業之責任，數位金融服務更需確保資訊安全，避免資安事件之風險。</p>	「資訊安全政策」	0	0					0
營運績效	<p>實際正面衝擊(機會)：獲利與成長是企業營運的基本目標，創造長期穩健的營運績效，方有助企業的永續發展。本行營運績效持續提升，有助於公司各面向的推展。</p>	<p>「公司章程」</p> <p>「目標管理實施辦法」</p>	0				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主題	衝擊說明與受影響之價值鏈 (包括關鍵風險與機會)	主要內部政策	衝擊範圍					
			直接關係 公司與員工	商業關係 客戶 供應商		間接關係 股東 社會大眾 政府機關		
創新與策略	潛在正面衝擊(機會): 公司須明確訂定公司短、中、長期的發展策略,並持續創新,打獨特性和競爭力,以爭得市場先機。	「公司章程」	0	0		0		
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提供客戶優質的金融服務體驗以及完善的申訴管道,持續提升客戶滿意度,創造優良客戶關係。 潛在負面衝擊(風險): 持續提供良好的服務品質以及提升客戶滿意度,將能夠避免公司的品牌形象及商譽損失。	「公平待客原則規範」 「客戶申訴暨金融消費爭議處理辦法」		0				0
綠色金融	實際負面衝擊(風險): 針對環境與社會風險產業,本行訂有禁止承作對象,並進行投融資ESG風險分級,進行不同管控。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銀行能以金融中介者的角色促進各個產業邁向永續發展,引導資金投入對環境和社會有益的產業。	「永續授信暨投資政策」		0				0
氣候策略	實際負面衝擊(風險): 為了降低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企業必須主動管理和因應氣候變遷風險;而銀行除了自身營運減碳,亦需盤查投融資組合的碳排放量,引導客戶減碳,共同打造永續環境。	「環境管理政策」 「氣候風險管理政策」		0	0			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主題	衝擊說明與受影響之價值鏈 (包括關鍵風險與機會)	主要內部政策	衝擊範圍					
			直接關係 公司與員工	商業關係 客戶 供應商		間接關係 股東 社會大眾 政府機關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氣候策略帶來新型態客群,包括再生能源產業、 電動車產業等,同時亦可將資金投入綠色債券, 拓展氣候相關業務機會。							
環境永續	實際負面衝擊(風險): 公司營運會持續耗用各項資源,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 減緩企業經營對環境造成的負面衝擊,企業方能與環境永續共存。 潛在正面衝擊(機會): 降低各項能源耗用以及減少廢棄物,將可促進生態保育以及生物多樣性。	「環境管理政策」	0	0	0			
人才培育與訓練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公司的成長與發展仰賴人才,持續提升員工職能與培訓,有效育才留才,才能打造公司競爭力。	「員工教育訓練實施要點」 「工作規則」	0					
員工薪酬與福利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本行建立完善且公平的薪酬制度,並給予具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吸引優秀人才,帶動公司的進步與發展。	「員工薪酬管理辦法」 「工作規則」	0					
平等與友善的職場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本行提供多元、平等且健康之工作環境以及暢通之內部溝通管道,打造符合員工需求的幸福職場,以吸引人才並提升人才留任率。	「人權政策」 「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0					0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重大主題	衝擊說明與受影響之價值鏈 (包括關鍵風險與機會)		主要內部政策	衝擊範圍
				直接關係 公司與員工
				商業關係 客戶 供應商
				間接關係 股東 社會大眾 政府機關
金融包容性	實際正面衝擊(機會): 本行運用企業核心力量 打造有利於社會及環境 永續的商業模式,並使 更多消費者能有效取得 金融服務,進而引導產 業朝可持續性發展,實 踐永續金融。		「公司章程」	0 0 0

2.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行董事會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政策》，明訂由董事會擔任最高督導單位，並由董事會轄下之永續委員會審議氣候變遷發展策略、由董事長轄下之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統籌推動本行氣候風險相關舉措，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氣候風險相關政策。 氣候風險相關風險與機會治理架構圖及詳細說明，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7.綠色金融」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行針對氣候變遷三大風險議題，研擬因應措施以降低相關財務衝擊，財務衝擊預估約新台幣 2.5036 億元，包括投融資部位影響損益約 2.1418 億元、採購再生能源和購置電動車等資本支出約 2,418 萬元、預估各情境之下可能遭主管機關裁罰費用約 1,200 萬元；風險管理措施成本預估為 1,171 萬元，皆為投入內部人力進行研究和教育訓練等營運費用。針對氣候變遷所帶來之三大機會議題，則由相關部門依其業務特性，發展相關產品與服務，財務衝擊數字預估約新台幣 4.4837 億元，包括提升本行永續評等進而增加取得資金機會約 3.5637 億元、產品多元化和來自新環境市場之收益約 9,200 萬元；機會管理措施成本預估約 1,644 萬元，皆為投入內部人力進行研究和教育訓練等營運費用。

項目	執行情形				
氣候變遷三大風險議題及三大機會議題則如下：					
氣候風險議題	財務衝擊類別	財務衝擊估計金額	風險管理措施	風險管理措施估計成本	影響時間週期
金融業氣候相關風險的監管(轉型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氣候變遷相關的法規與政策可能影響高碳排資產的價值或使用年限，造成該資產價值崩跌，形成擱置資產，將衝擊該企業的財務狀況，增加企業違約的風險。 主管機關提升對金融業者的氣候風險監管強度，將增加相關管理成本，此外，若違反政策或法規之要求，亦可能遭主管機關裁罰或糾正。 	新台幣 1 億 8,418 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審視資產組合與擔保品種類及分布區域，調整業務發展策略，擬定氣候風險排除名單。 評估氣候變遷風險的預期損失程度，採取適當控制措施，降低暴險程度與預期損失，並評估資源重新分配。 密切關注主管機關對氣候相關風險監管政策之變化，依政策或法規之要求訂定或審視相關規範。 辦理教育訓練培養內部人員的氣候變遷相關知識和推動相關精進舉措。 	新台幣 718 萬元	短、中、長期
更低排放的選擇取代現有產品和服務(轉型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未致力於低碳轉型，將影響企業形象以及利害關係人的觀感。 高碳排客戶的產品被取代，導致本行於相關產業的營收減少。 逐年提升本行的再生能源使用量，全球營運據點綠電使用比例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 	新台幣 4,518 萬元	於投資及企業授信決策流程中納入氣候風險檢核項目，具氣候風險之產業需進行氣候風險評估，且氣候高風險者需進行管控措施。對於個人金融房屋貸款授信案件，將淹水、坡地等可能造成擔保品減損之因素納入授信評估流程，並管控授信成數。	新台幣 348 萬元	短、中、長期
碳定價機制(轉型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國政府課徵碳費或碳稅，將使投融資客戶營運成本增加，致使銀行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上升。 實施內部碳定價機制，將增加內部之營運成本。 	新台幣 2,100 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關注國際碳稅及相關法規趨勢，針對被收取碳費或碳稅的投融資對象加強議合；持續優化投資和徵審檢核表單，加強評估客戶受到的影響。 持續優化內部碳定價機制，並且定期向各部門宣導減碳作為。 	新台幣 105 萬元	短、中、長期
氣候機會議題	財務衝擊類別	財務衝擊估計金額	機會管理措施	風險管理措施估計成本	影響時間週期
提升永續/ESG 指數評等	提升本行永續相關評鑑之評等或分數，有助於吸引國內、外投資人，增加資金取得機會以及金融影響力。	新台幣 3 億 5,637 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入既有人力研究、規劃 ESG 精進舉措，提升 ESG 相關外部評等。 提升資訊揭露與強化利害關係人溝通，使利害關係人更加了解本行財務業務狀況以及永續作為。 	新台幣 1,456 萬元	短期
增加金融資產的多元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行綠色債券或可持續發展債券。 開發綠色產業相關應收帳款或金融資產證 	新台幣 6,600 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內部業務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建立相關新興產業知識。 修訂新金融商品或新業務開發相關政策。 	新台幣 150 萬元	短期

項目	執行情形																				
	氣候風險議題	財務衝擊類別	財務衝擊估計金額	風險管理措施	風險管理措施估計成本	影響時間週期															
		券化商品。 3. 提高投資符合綠色債券或可持續發展債券之比例，同時提升綠能產業之授信比例。		3. 訂定永續授信暨投資政策，將 ESG 因子納入徵審流程以及投資決策流程，並訂定 ESG 相關業務目標。																	
	發展來自新環境市場和產品的新收益流	1. 開發太陽能、電動車等產業之新型態業務客群。 2. 評估承作綠色產業金融資產證券化商品，增加財務顧問、信託管理及手續費收入。 3. 增加 ESG 相關投資目標，包括綠能產業及電動車產業等。	新台幣 2,600 萬元	1. 對內部業務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建立相關新興產業知識。 2. 增訂新興產業之授信規範，並訂定責任授信之目標。 3. 拓展 ESG 相關產業之投資標的，並訂定責任投資之目標。	新台幣 38 萬元	短期															
	氣候變遷三大風險與機會議題之財務衝擊類別、風險管理措施，以及影響時間週期之詳細說明，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7.綠色金融」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p>為有效評估氣候變遷風險對自身營運據點以及投融資業務可能造成的衝擊，本行採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enter for Disaster Reduction, NCDR)在 IPCC(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第五次評估報告(AR5)，以及第六次評估報告(AR6)全球暖化程度(Global Warming Level, GWL)情境之模擬結果評估台灣地區實體風險，以香港渠務署公佈之較高風險沿岸低窪或當風地區評估香港地區實體風險，以 Think Hazard 資料平台之氣候風險資訊評估其他地區實體風險，評估範圍包括本行營運據點、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授信不動產擔保品以及銀行簿投資部位；另採用全球中央銀行與監理機關綠色金融網路(Network for Greening the Financial System, NGFS)GCAM6.0 V4.2 Phase4 氣候變遷情境模型評估轉型風險，評估範圍包括營運據點與投融資業務，整體評估範圍請詳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6 1503 1431 1827"> <thead> <tr> <th data-bbox="466 1503 580 1541">氣候風險</th> <th data-bbox="580 1503 743 1541">業務項目</th> <th data-bbox="743 1503 1431 1541">對財務之影響</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66 1541 580 1697">實體風險</td> <td data-bbox="580 1541 743 1632">本行營運據點 營業租賃出租 不動產</td> <td data-bbox="743 1541 1431 163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營運據點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受損或營運中斷。 ● 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價值減損。 </td> </tr> <tr> <td data-bbox="466 1632 580 1697"></td> <td data-bbox="580 1632 743 1697">投融資業務</td> <td data-bbox="743 1632 1431 16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對象公司登記地受極端氣候影響，發行人違約風險上升。 ● 融資對象之不動產擔保品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價值減損。 </td> </tr> <tr> <td data-bbox="466 1697 580 1765">轉型風險</td> <td data-bbox="580 1697 743 1765">本行營運據點</td> <td data-bbox="743 1697 1431 1765">● 本行營運據點產生之碳排放，將受未來碳價影響，進而增加營運費用</td> </tr> <tr> <td data-bbox="466 1765 580 1827"></td> <td data-bbox="580 1765 743 1827">投融資業務</td> <td data-bbox="743 1765 1431 1827">● 投融資對象之碳排放將受未來碳價影響，施行低碳轉型計畫將增加其營運成本</td> </tr> </tbody> </table>						氣候風險	業務項目	對財務之影響	實體風險	本行營運據點 營業租賃出租 不動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營運據點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受損或營運中斷。 ● 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價值減損。 		投融資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對象公司登記地受極端氣候影響，發行人違約風險上升。 ● 融資對象之不動產擔保品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價值減損。 	轉型風險	本行營運據點	● 本行營運據點產生之碳排放，將受未來碳價影響，進而增加營運費用		投融資業務	● 投融資對象之碳排放將受未來碳價影響，施行低碳轉型計畫將增加其營運成本
氣候風險	業務項目	對財務之影響																			
實體風險	本行營運據點 營業租賃出租 不動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行營運據點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受損或營運中斷。 ● 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價值減損。 																			
	投融資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對象公司登記地受極端氣候影響，發行人違約風險上升。 ● 融資對象之不動產擔保品受極端氣候影響，造成資產價值減損。 																			
轉型風險	本行營運據點	● 本行營運據點產生之碳排放，將受未來碳價影響，進而增加營運費用																			
	投融資業務	● 投融資對象之碳排放將受未來碳價影響，施行低碳轉型計畫將增加其營運成本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p>面對日益嚴峻的氣候變遷風險，本行積極評估氣候變遷對銀行經營可能帶來之風險與機會，並於《風險管理政策》之中增訂新興風險管理，明定新興風險因子包括氣候變遷等風險，辦理各項業務或策略規劃時，應將有關之風險納入評估。</p> <p>本行另訂有《氣候風險管理政策》，明訂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p>																				

項目	執行情形
	<p>流程，由董事會擔任最高督導單位，並由董事會轄下之永續委員會負責審議氣候變遷發展策略、由董事長轄下之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統籌推動本行氣候變遷相關舉措，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氣候變遷相關政策及監督和檢討氣候風險管理機制。</p> <p>風險管理單位至少每半年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氣候風險之相關資訊，以利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於制定策略規劃及監控業務時納入考量。監控氣候風險之過程中，如發現重大異常或特殊情況將立即依內部規範採取因應措施，並提報董事會。</p> <p>本行依據氣候風險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架構，明確劃分各道防線之氣候風險管理職責：</p> <p>(一)第一道防線於辦理相關業務應辨識、評估氣候風險，特別是屬高氣候風險產業之客戶與資產部位。</p> <p>(二)第二道防線之風險管理單位應有效監控第一道防線對於氣候風險管理之執行；法令遵循單位應確保各單位作業均遵守法令規範。</p> <p>(三)第三道防線應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進行氣候風險監控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p> <p>本行《氣候風險管理政策》詳細說明，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7.綠色金融」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p>
<p>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為瞭解氣候變遷風險因子造成的財務衝擊以及本行氣候風險承受度，本行採用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之「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進行氣候變遷壓力測試。</p> <p>「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結合氣候風險與傳統金融壓力情境進行情境分析，情境分析之方法論係採用 MESSAGE-GLOBIOM 1.1 整合分析模型(Integrated assessment model, IAM)，以及 NiGEM 總體經濟模型所模擬之 NGFS Phase2 氣候變遷情境，做為各項分析情境之總體經濟因子，並以 IPCC 第五次評估報告(AR5)所產製之代表濃度路徑(RCPs，包含 RCP2.6 和 RCP8.5)情境做為環境資訊依據，設定有序轉型、無序轉型以及無政策三種氣候情境，並考量氣候變遷時間尺度及銀行業務週期，以 2030 年及 2050 年為情境產製時期，進而估算各氣候情境中的平均違約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平均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及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用以估計預期損失數(Expected Loss, EL)之未來變化，以評估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能力。</p> <p>最近一次進行之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係以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涵蓋國內外分行與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之金融資產組合為基礎，採用「靜態資產負債假設」，據此推估本行在不同氣候情境下所面臨之氣候風險。</p> <p>執行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在延遲開始進行減碳轉型政策之無序轉型情境中，其碳價水準上升對投融資部位帶來更加明顯之營業額減損，相較於有序轉型及無政策情境產生的預期損失及增幅更為顯著。</p>

項目	執行情形												
	<p>本行進一步分析各情境下信用風險預期損失佔本行 2023 年度個體稅前損益及淨值之比率，於不同氣候情境下預期損失佔 2023 年個體稅前損益比重 84.79%~121.49%；佔 2023 年淨值比重 5.92%~8.49%。</p> <p>氣候變遷情境分析詳細說明，詳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7.綠色金融」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p>												
<p>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為妥善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本行設定氣候關鍵指標與目標，以衡量並落實永續發展，相關指標與目標設定符合聯合國責任銀行原則(The 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Banking, PR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4 611 1437 1800"> <thead> <tr> <th data-bbox="464 611 608 645">指標與目標</th> <th data-bbox="608 611 1437 645">內 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64 645 608 869">溫室氣體排放</td> <td data-bbox="608 645 1437 869">為有效盤查與監測營運過程中的碳排放情形，本行於 2018 年起導入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且每年通過驗證，更於 2022 年起納入海外據點香港分行與天津代表處，盤查與驗證範圍涵蓋本行全球營運據點 100%，同時參考 SBTi 之減量計算工具 (Science-based Target Setting Tool) 2.1 版本，設定本行全球營運據點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並納入本行營運管理處處長年度績效考核的企業社會責任目標之中，期能共同實現《巴黎協定》(Paris Agreement) 全球升溫控制在攝氏 1.5 度內的願景。</td> </tr> <tr> <td data-bbox="464 869 608 1032">能源使用</td> <td data-bbox="608 869 1437 1032">本行積極推動各項低碳轉型計畫，除了持續降低日常營運的耗能量以及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也承諾本行全台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量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之目標。 為達成上述目標，本行致力於溫室氣體排放管理、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及廢棄物管理，亦透過設置環境管理相關減量目標創造低耗能的營運模式。</td> </tr> <tr> <td data-bbox="464 1032 608 1514">低碳轉型</td> <td data-bbox="608 1032 1437 1514">為衡量並檢視投資與融資部位的碳排放情形，本行於 2022 年 2 月簽署加入 PCAF，導入國際投融資碳管理標準，依循 PCAF 發布之《金融業全球溫室氣體盤查和報告準則》(The Global GHG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for the Financial Industry) 進行投融資業務碳盤查。 根據盤查結果考量產業別、影響期間長短，對投融資部位進行差異化管理，例如：訂定十大高碳排產業，針對高碳排產業設有投融資比例上限，分別設定高碳排產業授信部位佔比於 2024 年底低於 3%、2025 年底低於 2.9%，並於 2030 年減少至 2.8%以內；高碳排產業銀行簿投資部位佔比亦設定於 2024 年底低於 16%、2027 年底低於 12%，並於 2030 年減少至 5%以內。</td> </tr> <tr> <td data-bbox="464 1514 608 1637">氣候機會</td> <td data-bbox="608 1514 1437 1637">本行參考貸款市場協會 (LMA)、聯貸銀行團及貸款交易協會 (LSTA)、亞太地區貸款市場協會 (APLMA) 所發布之永續連結授信指引 (Sustainability Linked Loan Principles, SLLP)，積極與企業客戶洽談「永續連結貸款」，依不同產業特性訂定企業客戶需達成的永續績效目標，當有達成約定之永續績效目標，則可享受金融優惠，本行並設有永續連結貸款承作金額目標，透過資金鼓勵企業客戶擬定和實踐永續相關計畫或行動方案。</td> </tr> <tr> <td data-bbox="464 1637 608 1800">內部碳定價</td> <td data-bbox="608 1637 1437 1800">本行採用隱含價格方法制定自身營運之內部碳定價，以本行再生能源用電費用為基準，計算出每減少 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之溫室氣體需付出之額外成本，並依此作為汰換節能設備、購買再生能源、節能大作戰比賽獎金等相關措施之內部計價使用。 另針對所有企業融資部位以及中長期投資部位，透過投融資業務之內部碳定價機制，以全體投資與融資對象的平均每百萬元碳排放量為基準並逐年調整，高於平均基準者，需於內部計價時向各業務單位額外收取碳費，且高出比例越多，碳費另以加權倍數計算，藉此引導業務單位將客戶的「碳排放量」納入業務決策流程之中。</td> </tr> </tbody> </table>	指標與目標	內 容	溫室氣體排放	為有效盤查與監測營運過程中的碳排放情形，本行於 2018 年起導入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且每年通過驗證，更於 2022 年起納入海外據點香港分行與天津代表處，盤查與驗證範圍涵蓋本行全球營運據點 100%，同時參考 SBTi 之減量計算工具 (Science-based Target Setting Tool) 2.1 版本，設定本行全球營運據點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並納入本行營運管理處處長年度績效考核的企業社會責任目標之中，期能共同實現《巴黎協定》(Paris Agreement) 全球升溫控制在攝氏 1.5 度內的願景。	能源使用	本行積極推動各項低碳轉型計畫，除了持續降低日常營運的耗能量以及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也承諾本行全台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量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之目標。 為達成上述目標，本行致力於溫室氣體排放管理、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及廢棄物管理，亦透過設置環境管理相關減量目標創造低耗能的營運模式。	低碳轉型	為衡量並檢視投資與融資部位的碳排放情形，本行於 2022 年 2 月簽署加入 PCAF，導入國際投融資碳管理標準，依循 PCAF 發布之《金融業全球溫室氣體盤查和報告準則》(The Global GHG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for the Financial Industry) 進行投融資業務碳盤查。 根據盤查結果考量產業別、影響期間長短，對投融資部位進行差異化管理，例如：訂定十大高碳排產業，針對高碳排產業設有投融資比例上限，分別設定高碳排產業授信部位佔比於 2024 年底低於 3%、2025 年底低於 2.9%，並於 2030 年減少至 2.8%以內；高碳排產業銀行簿投資部位佔比亦設定於 2024 年底低於 16%、2027 年底低於 12%，並於 2030 年減少至 5%以內。	氣候機會	本行參考貸款市場協會 (LMA)、聯貸銀行團及貸款交易協會 (LSTA)、亞太地區貸款市場協會 (APLMA) 所發布之永續連結授信指引 (Sustainability Linked Loan Principles, SLLP)，積極與企業客戶洽談「永續連結貸款」，依不同產業特性訂定企業客戶需達成的永續績效目標，當有達成約定之永續績效目標，則可享受金融優惠，本行並設有永續連結貸款承作金額目標，透過資金鼓勵企業客戶擬定和實踐永續相關計畫或行動方案。	內部碳定價	本行採用隱含價格方法制定自身營運之內部碳定價，以本行再生能源用電費用為基準，計算出每減少 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之溫室氣體需付出之額外成本，並依此作為汰換節能設備、購買再生能源、節能大作戰比賽獎金等相關措施之內部計價使用。 另針對所有企業融資部位以及中長期投資部位，透過投融資業務之內部碳定價機制，以全體投資與融資對象的平均每百萬元碳排放量為基準並逐年調整，高於平均基準者，需於內部計價時向各業務單位額外收取碳費，且高出比例越多，碳費另以加權倍數計算，藉此引導業務單位將客戶的「碳排放量」納入業務決策流程之中。
指標與目標	內 容												
溫室氣體排放	為有效盤查與監測營運過程中的碳排放情形，本行於 2018 年起導入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且每年通過驗證，更於 2022 年起納入海外據點香港分行與天津代表處，盤查與驗證範圍涵蓋本行全球營運據點 100%，同時參考 SBTi 之減量計算工具 (Science-based Target Setting Tool) 2.1 版本，設定本行全球營運據點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並納入本行營運管理處處長年度績效考核的企業社會責任目標之中，期能共同實現《巴黎協定》(Paris Agreement) 全球升溫控制在攝氏 1.5 度內的願景。												
能源使用	本行積極推動各項低碳轉型計畫，除了持續降低日常營運的耗能量以及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也承諾本行全台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量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之目標。 為達成上述目標，本行致力於溫室氣體排放管理、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及廢棄物管理，亦透過設置環境管理相關減量目標創造低耗能的營運模式。												
低碳轉型	為衡量並檢視投資與融資部位的碳排放情形，本行於 2022 年 2 月簽署加入 PCAF，導入國際投融資碳管理標準，依循 PCAF 發布之《金融業全球溫室氣體盤查和報告準則》(The Global GHG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for the Financial Industry) 進行投融資業務碳盤查。 根據盤查結果考量產業別、影響期間長短，對投融資部位進行差異化管理，例如：訂定十大高碳排產業，針對高碳排產業設有投融資比例上限，分別設定高碳排產業授信部位佔比於 2024 年底低於 3%、2025 年底低於 2.9%，並於 2030 年減少至 2.8%以內；高碳排產業銀行簿投資部位佔比亦設定於 2024 年底低於 16%、2027 年底低於 12%，並於 2030 年減少至 5%以內。												
氣候機會	本行參考貸款市場協會 (LMA)、聯貸銀行團及貸款交易協會 (LSTA)、亞太地區貸款市場協會 (APLMA) 所發布之永續連結授信指引 (Sustainability Linked Loan Principles, SLLP)，積極與企業客戶洽談「永續連結貸款」，依不同產業特性訂定企業客戶需達成的永續績效目標，當有達成約定之永續績效目標，則可享受金融優惠，本行並設有永續連結貸款承作金額目標，透過資金鼓勵企業客戶擬定和實踐永續相關計畫或行動方案。												
內部碳定價	本行採用隱含價格方法制定自身營運之內部碳定價，以本行再生能源用電費用為基準，計算出每減少 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之溫室氣體需付出之額外成本，並依此作為汰換節能設備、購買再生能源、節能大作戰比賽獎金等相關措施之內部計價使用。 另針對所有企業融資部位以及中長期投資部位，透過投融資業務之內部碳定價機制，以全體投資與融資對象的平均每百萬元碳排放量為基準並逐年調整，高於平均基準者，需於內部計價時向各業務單位額外收取碳費，且高出比例越多，碳費另以加權倍數計算，藉此引導業務單位將客戶的「碳排放量」納入業務決策流程之中。												
<p>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一)本行依據「金融業減碳目標設定與策略規劃指引」，推動能源效益節能減碳政策，實施內部碳定價及向各單位洽收碳費相關業務。</p> <p>(二)本行採用隱含價格(Implicit price)，即企業為每減少一噸碳需要支付之額外採購綠電成本，使用此方法目標找出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或符合氣候法規的邊際減碳成本，據以制定「內部碳定價作業程序」納</p>												

項目	執行情形																
	<p>為 ISO 二階管理作業，以資遵循辦理。</p> <p>(三)2023 年，經計算範疇二的內部碳定價為 3,556 元/噸 CO₂e，經彙整後統計收取各單位碳費，主要作為實踐淨零目標之相關減量措施使用。範疇三(投融資)的內部碳定價為 50-70 元/噸 CO₂e，並依據 PCAF 方法論計算本行 2022 年投資與融資之絕對碳排放量、每百萬元餘額平均碳排放量以及高碳排產業碳排放量，並公開揭露於本行永續報告書「6.環境永續」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p>																
<p>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一)本行全球營運據點環境管理目標</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2 656 1430 842"> <thead> <tr> <th></th> <th>短期(2023 年)</th> <th>中期(2025 年)</th> <th>長期(2030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人均用電量減量目標</td> <td>3.0%</td> <td>4.5%</td> <td>6.0%</td> </tr> <tr> <td>人均用水量減量目標</td> <td>3.0%</td> <td>5.0%</td> <td>8.0%</td> </tr> <tr> <td>人均廢棄物產出量減量目標</td> <td>1.0%</td> <td>3.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二)本行係參考科學基礎減量目標倡議(Science Based Target initiative, SBTi)之減量計算工具(Science-based Target Setting Tool)2.1 版本，訂定全球營運據點範疇一與範疇二的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目標，設定情境為控制升溫於攝氏 1.5 度以內；以本行全球營運據點 2023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涵蓋範圍為 65.04% (範疇一+範疇二排放量/總排放量)。本行並承諾全球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量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之目標，以達成全球營運據點 2050 年淨零碳排。此外，本行身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的成員，亦公開支持其「1.5 度 C 氣候行動宣言」，承諾配合且支持本國「2050 年淨零路徑」之規劃與目標，同時，本行亦依循本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規劃；2023 年於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宣告，取得再生能源憑證 742 張。</p>		短期(2023 年)	中期(2025 年)	長期(2030 年)	人均用電量減量目標	3.0%	4.5%	6.0%	人均用水量減量目標	3.0%	5.0%	8.0%	人均廢棄物產出量減量目標	1.0%	3.0%	5.0%
	短期(2023 年)	中期(2025 年)	長期(2030 年)														
人均用電量減量目標	3.0%	4.5%	6.0%														
人均用水量減量目標	3.0%	5.0%	8.0%														
人均廢棄物產出量減量目標	1.0%	3.0%	5.0%														
<p>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p>如下列(一)、(二)</p>																

(一)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之資料涵蓋範圍：													
(1)母公司個體應自2018年開始盤查。													
(2)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2025年開始盤查。													
(3)合併公司依照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與世界資源研究所(WRI)發布之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ISO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2018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4)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組織邊界設定採用營運控制(權)方式設定,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全球各分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本行全球營運據點近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表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總排放當量	
		直接排放	能源間接排放(市場基礎)	能源間接排放(地理基礎)	類別1:購買的產品和服務	類別3:與燃料和能源有關的活動	類別5:營運廢棄物	類別6:商務旅行	類別7:員工通勤	範疇三總排放當量	市場基礎	地理基礎	
202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87.07	2,471.59	2,838.58	201.45	568.37	88.00	55.47	637.60	1,550.90	4,309.65	4,676.63	
	市場基礎之占比(%)	6.66%	57.35%		4.67%	13.19%	2.04%	1.29%	14.79%	35.99%	100%		
	每單位營收碳排放當量(公噸CO ₂ e/新台幣佰萬元)	0.04	0.36	0.41					0.22	0.62	0.68		
202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71.54	2,834.82	2,866.17	207.83	488.00	6.09	1.16	581.98	1,285.06	4,391	4,423	
	市場基礎之占比(%)	6.18%	64.55%		4.73%	11.11%	0.14%	0.03%	13.25%	29.27%	100%		
	每單位營收碳排放當量(公噸CO ₂ e/新台幣佰萬元)	0.03	0.31	0.32					0.14	0.48	0.49		
註1:此表溫室氣體盤查涵蓋範圍為本行全球營運據點之100%(以員工人數計)。													
註2:2023年依市場基礎計算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2,758.66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依地理基礎計算之範疇一與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3,125.64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註3:每單位營收碳排放當量之計算係採本行2023年個體淨收益新台幣6,867佰萬元。													

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依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之資料涵蓋範圍：												
(1)母公司個體應自 2018 年開始盤查。												
(2)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2025 年開始盤查。												
(3)本行於 2018 年起導入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且每年透過第三方外部認證機構 BSI 完成查證確信,更於 2022 年起納入海外據點香港分行與天津代表處,盤查與查證範圍涵蓋本行全球營運據點 100%;本行全球營運據點涵蓋範圍包括:總部大樓、客服中心、資訊中心、台北南京復興分行、桃園分行、新竹分行、台中分行、高雄分行以及營業部台南區;惟不包含駐點於總部大樓之子公司,包括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佔四樓樓地板面積 100%);海外則有香港分行與天津代表處。並提供合理保證等級的溫室氣體聲明。溫室氣體聲明包含 ISO 14064-1 之必要項目(組織描述、負責人員、涵蓋期間及組織邊界等),且能提供溫室氣體政策及排放量等的信息。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 (4)本行 2022 年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中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ISO 14064-1:2018 的類別 1 與類別 2)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3 至類別 6)為有限保證等級。當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之結果為無保留意見，其完全符合相關規範及溫室氣體資訊已適切及正確的揭露。
- (5)本行 2023 年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中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ISO 14064-1:2018 的類別 1 與類別 2)之保證等級為合理保證等級，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類別 3 至類別 6)為採用確證與協議程序所得的結論。當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報告之結果為無保留意見，其完全符合相關規範及溫室氣體資訊已適切及正確的揭露。

(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A.本行訂有全球營運據點之範疇一、範疇二及範疇三減量目標，2023 年範疇一總碳排放量減量目標為 267.47 公噸 CO₂e (比起 2022 年減少 1.5%)；範疇二總碳排放量減量目標為 2,528.66 公噸 CO₂e (比起 2022 年減少 10.8%)；範疇三總碳排放量減量目標為 1,272.21 公噸 CO₂e (比起 2022 年減少 1%)。

B.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本行設有全球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總量逐年減量目標(相比基準年 2022 年)

年度 Year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減量目標	10%	15%	21%	28%	35%	40%	45%	50%	54.2%	58.4%

註：本行溫室氣體排放量自 2022 年起盤查範圍由全行營運據點擴大至全球營運據點，故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減量之比較基準為本行全球營運據點 2022 年之市場基礎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3,106.3 公噸(範疇一和範疇二)。

C.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a)照明設備：

各樓層辦公區及公共區域陸續汰換省電環保燈具、外牆照明及招牌依晝夜長短及天候狀況調控開關、中午關燈一小時、每日 22:00 警衛巡視各樓層照明設備確實關閉、宣導離開影印室及會議室隨手關閉燈具及設備電源。

(b)空調設備：

溫度設定 26 度以上、依季節設定合宜溫度、定期清洗空氣過濾網與主機熱交換器、定期檢測冷媒或風扇以節省主機運轉耗能、總行冬季主機單機輪供運轉、採用變頻式空調、每日 18:00 中控自動關閉各樓層空調電源開關、增設崁頂式節能風扇以增加冷空氣循環對流。

(c)電梯設備：

落實電梯分派調度提升運輸效能，縮短平均使用時間、依尖峰離峰時段管控運轉台數、於例假日僅開放一台供使用、宣導前往鄰近樓層洽公多使用樓梯。

(d)再生能源：

2022 年 11 月起總部大樓導入綠電使用，並將逐年增加使用比例；2023 年規劃全行分行導入綠電使用，並設定全球營運據點使用再生能源比例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之目標，逐步實踐淨零碳排。

(e)水資源：

空調主機採用氣冷式設備、於不影響正常使用之前提下，適當調降各項供水設備出水量、自動出水秒數、定期檢視水錶防漏、大樓植栽區噴灌系統依季節與天候調控用水。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f)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2023 年，本行全球營運據點依市場基礎計算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三)為 4,309.7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較去年減少 1.85%，人均碳排放量為 3.6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較去年減少 10.28%；如僅計算範疇一與範疇二之溫室氣體排放量，2023 年，本行全球營運據點依市場基礎計算之碳排放量則為 2,758.66 公噸，較去年減少 11.18%，人均碳排放量為 2.33 公噸，較去年減少 18.67%；此外，每新台幣佰萬元個體淨收益之全球營運據點範疇一與範疇二碳排放量為 0.40 公噸(換算美元則約為 12.35 公噸)、每新台幣佰萬元個體淨收益範疇一碳排放量為 0.04 公噸、每新台幣佰萬元個體淨收益範疇二碳排放量為 0.36 公噸。如欲知詳細資訊，亦可參閱本行永續報告書「6.環境永續」章節(本行永續報告書可於公司網站永續發展專區下載)。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行於1999年設立時，即制定「道德自律規範」，要求員工應恪遵一切規章與辦法，其中對待客戶的基本原則，包括不得依職務之便，從客戶處獲得個人利益；不得以賄賂、回扣、津貼、贈與或其他違法之方法爭取業務，或獲得商務上及個人利益；進行採購或招標時，要公正無私；不得協助客戶虛報報表或高估其資產價值等行為。 本行並將上開規定與銀行法第三十五條：銀行負責人及職員不得以任何名義，向存戶、借款人或其他顧客收受佣金、酬金或其他不當利益規定，列入本行法令遵循共同項目，定期教育宣導及檢核。 隨法令更迭，本行於 2015 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與「誠信經營守則」，2016 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秉誠信經營原則，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p>之經營理念，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建立良好公司治理，打造企業永續發展之環境。</p> <p>本行於公司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年報、永續報告書等對外文件中揭露誠信經營之政策方針、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p> <p>(二)本行為落實誠信經營管理並提升同仁誠信意識，2019年度起定期辦理全體同仁誠信經營行為之風險自評，並採行防範措施以降低營運活動不誠信行為之風險。另外也要求本行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所有同仁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同意書，確實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款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以茲防範不誠信行為，2023年本行董事、經理人及員工簽署率為100%。且本行為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及確保作業安全，針對部分特定職務採取定期輪調制度，亦透過協商休假制度之施行，落實風險控管；此外，本行另訂定「對外捐贈審理辦法」為捐贈依據，營業活動秉持誠信原則，穩健經營，依所制定各項業務管理辦法辦理。</p>	
(三)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p>(三)本行「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皆明定禁止不誠信行為，具體規範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事項，如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規定之情事時，應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倘查證屬實，依相關法令或本行員工獎懲辦法予以議處，以落實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本行於2020年配合相關法令及依據實務運作修訂「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亦將持續檢討修正之；此外，於新進人員訓練及全行法令遵循訓練時，向員工宣導於執行業務時，須秉持廉能公正及遵循法令之態度，透過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對員工訓練，使員工對誠信經營有持續認知與遵循。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		<p>(一) 本行除依法令明訂有關利害關係人之授信、投資、信託、金融交易及其他業務往來之有關規定外，亦明文規範：進行採購或招標時，除依本行「促進供應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管理要點」規定，因落實企業社會責任而符合優先評選議價資格之供應商外，不得偏袒特定對象，金額逾新台幣一百萬以上之採購案，其議價過程並有內部稽核人員參與監督；從事投資授信等業務同仁應遵守之相關守則及申報義務，以防止利益衝突情形發生。</p> <p>本行於進行商業活動時，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皆需納入遵循誠信經營政策條款及承諾事項，以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鑑於銀行業需經主管機關特許並受高度監理，本行不論是營業活動、捐贈、會計制度、業務機密等，均須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銀行法等有關法令，依法並應建立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及自行查核制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各項業務執行情形，至少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以促進公司建全經營，確保達成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與相關法令之遵循。</p>	無差異
<p>(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p>	✓		<p>(二) 本行為落實誠信經營，由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公司治理小組為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內容包含誠信經營宣導訓練推動情形、檢舉信箱執行情形、誠信經營教育訓練完訓比率、違反誠信經營行為之懲處比率、防範不誠信行為措施及其運作情形之查核及評估落實，俾確保落實誠信經營。</p> <p>(三)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所列議案，與其有利害關係時，於討論及表決時進行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另於「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亦規範本行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同時安排董事參與公司治理課程，增益其監督及治理之能力，期能提昇公司治理成效及誠信經營之落實。</p> <p>此外，本行官網公司治理專區設置「吹哨人制度」並設有「檢舉案件處理辦法」及檢舉管道，發現本行任何人員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檢舉人可透過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郵寄等方式向本行總稽核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舉報，本行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並積極查證處理，以落實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p>
(四)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	✓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行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期對國內營業、財務、資產保管、資訊單位、其他管理單位及國外營業單位辦理查核，並委託會計師定期辦理查核，俾確保制度有效運作。此外，本行稽核處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已納入稽核計畫據以查核，落實誠信經營。</p> <p>(五)本行依規每年定期辦理誠信經營相關宣導及訓練，內容包含「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不誠信行為案例分享」。此外，本行定期向全體員工宣導法規新訊及國內銀行/金控重大裁罰案例，藉以提升員工職業道德標準，強化員工遵法意識；另每年定期舉辦「自行查核人員訓練」等課程，以有效執行自行查核工作，加強營業單位內部控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p>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本行依法建立檢舉制度，設有「檢舉案件處理辦法」及檢舉信箱，鼓勵檢舉任何非法與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行為；並指定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單位負責檢舉案件之受理與調查，對於違反法令相關規範者，將依本行「員工獎懲辦法」及相關規範進行懲處。</p> <p>(二)本行針對檢舉事項之調查設有嚴密之案件處理作業流程，對於檢舉內容、案件處理過程及相關資料均予保密，以保護檢舉人及參與調查之相關人員，並於完成檢舉事件之調查後施行適當的後續行動與措施。</p> <p>(三)本行處理內、外部檢舉案件均以密件處理，使檢舉人不因檢舉行為而遭受不當處置。</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行於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並於年報、公司官網揭露本行落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此外，官網中亦充分登載本行之業務、牌告利率及經濟情勢等相關分析資訊，俾供社會大眾瞭解；另本行對重大財務、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網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並於年報中揭露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行為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促進健全經營，設置檢舉制度及相關規範，並透過策略化管理，建立並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持續分析評估誠信政策推動成效： 1.誠信經營教育訓練之完訓比率： 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本行2023年辦理董事「誠信經營與公平待客講座」，透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安排專業講師講授「誠信經營與公平待客」，強化董事對企業誠信倫理概念，增進公司治理能力；此外，亦辦理全行誠信經營教育訓練，主題包含「誠信經營的四道防線」、「誠信經營之行為指南」、「不誠信行為案例宣導」及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防範措施等內容，共計1,116人參訓，合計558小時，完訓率達百分之百。 2.建置檢舉制度： 為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本行訂有「檢舉案件處理辦法」，並於公司官網公告「吹哨人制度」，任何人發現王道銀行及集團企業與組織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是任何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於王道銀行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得以電話、電子郵件或書面郵寄等方式，向王道銀行總稽核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舉報，檢舉案件之處理機制為王道銀行初步判斷符合受理案件後，將於一定期間啟動調查；檢舉案件如經調查證實被檢舉人有違反相關法令者，將移送王道銀行人資單位依「員工獎懲辦法」進行懲戒，如違反法令情節重大者，王道銀行得逕送檢調單位查辦；此外，為使檢舉人瞭解檢舉案件之處理情形，檢舉案件受理進度將適時以電話、電子郵件或其他方式通知檢舉人，且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以落實公司治理及誠信經營。王道銀行檢舉信箱於2023年共接獲22件信函，經檢視信函內容，22件均無具體被檢舉人、檢舉事證或不屬於得受理之檢舉案件類型，皆不符合本行「檢舉案件處理辦法」第四條受理條件及第六條檢舉受理條件，實際檢舉案件數為0件。 3.違反誠信經營行為之檢舉懲處比率： 2023年無違反誠信經營之檢舉案件，懲處比率為零。				

(八)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參閱本行網頁 <https://www.o-bank.com>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本行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1) 董事會成員

王道銀行董事會依本行公司章程，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會成員之資格，應符合銀行董事資格等各相關法令規範。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及經營管理能力、會計及財務能力、風險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金融專業及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及投資併購能力、領導及決策能力、企業永續、法律、資訊科技及資通安全等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多元化專業能力，並宜納入符合本行多元化發展所需各領域專業及豐富經驗之菁英人才。為持續深耕本行永續發展理念，並持續強化本行董事會職能，本行業於2020年11月4日成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職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及董事會職能之強化，並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暨董事繼任政策」(請參閱本行網頁 <https://www.o-bank.com>)，規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獨立性標準、進修計畫及出席率標準、繼任政策等；本行於規劃繼任人選時，除法規要求，同時依本行永續發展、中長期經營發展策略及前述董事繼任政策等，據以建構董事會組成。本行於2023年6月16日股東常會完成第九屆董事改選，選出12席董事(其中有6席自然人董事)，並由駱怡君女士擔任本行董事長。

本行董事進修以持續提升董事多元化專業能力、並精進董事職能與決策效能為目標辦理。2023年本行所有董事皆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每位董事至少進修六小時專業課程，總進修時數為158小時，整體進修情形良好。

(2) 重要管理階層

為因應組織發展需要及確保領導團隊與人才的延續，本行依據組織的經營策略，全面建構「高階人才接班梯隊培育暨管理階層發展計畫」，業於2022年6月22日提報董事會通過，並每年定期將人才發展狀況提報董事會檢視，以維持組織之永續經營與強化競爭優勢。

王道銀行「高階人才接班梯隊培育暨管理階層發展計畫」以經營理念為核心的發展體系，建構「誠信」、「專業」、「團隊」、「創新」及「榮譽」之五大核心職能，作為接班團隊人才培育方針，人才除需擁有卓越的工作能力外，價值觀應符合公司企業文化，更應具備正直、熱情與人際領導能力等人格特質。因應本行營運理念與展望，於2019年10月24日董事會通過由李芳遠先生接任本行總經理。

本行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培育規劃，始於建立內部人才庫。我們透過建置關鍵職務的人才規格，並結合客觀的人才評測工具、內部績效與實務觀察，多維度檢視現有團隊人才現況，自高階經理人及部級主管之中遴選關鍵職位所需潛力人才，藉由能力評鑑工具盤點高階人才梯隊的接班準備度，連結公司策略及發展規劃，設計管理階層人才發展計畫。透過專業的培育，確保人選認知個人發展對公司未來發展的重要性，讓其獲得更多鍛煉的機會，提供對應資源加速未來職位能力養成。培育內容分為：

- 管理職能訓練：針對不同層級主管開辦領導力訓練計畫，聘請國內外培訓專家授課。
- 個人發展計畫：依據個別潛力人才優先發展順序，量身打造個人發展計畫，連結相對應之學習資源，並搭配總經理定期會談與輔導制度，輔助其有效提升能力。
- EMBA課程或金融研訓院金融高階主管儲訓課程(LEAP)：安排內部潛力人才參加知名院所的EMBA課程，藉由產學訓練成為具有國際觀、全方位策略思維與資訊科技結合的企業高階領導人才。
- 職務代理人制度：安排CEO轄屬高階經理人代為行使CEO職權及執行工作任務的歷練，強化高階決策及管理能力。
- 子公司高階管理職務輪調：藉由不同公司及管理職務的轉換，累積接班人選對集團企業之熟悉度及掌握度，並養成跨業經營之管理實務。
- 指派擔任子公司董事/監察人職務：透過派任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歷練，從公司治理、董事會運作，以及企業經營法律實務等管理職能的提升，全方位建構管理之深度及廣度。

2. 其他重要資訊請參閱本行網頁 <https://www.o-bank.com>。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王道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王道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民國（以下同）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與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兼營證券業務部分，確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兼營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業務部分，確實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法規遵循情形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駱怡君 (簽章)

總經理：李芳遠 (簽章)

總稽核：謝俊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趙秋玲 (簽章)

資訊安全長：李耀中 (簽章)

中華民國一一年三月十三日

王道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2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投資本行獨立董事擔任獨立董事之公司所發行之股票，違反銀行法第 74 條之 1 及「商業銀行投資有價證券之種類及限額規定」第 5 點規定	完善董事利害關係人資料蒐集(如公開資訊檢視)與單位同步作業、增加預告通知時點與方式。董事新任前即辦理利害關係人資料庫維護更新作業，之後如有任何新增或異動等情事，亦依循流程辦理。	已完成改善。
全民普發現金 6,000 元於 112 年 3 月 31 日提早入帳。	完成代繳代發作業預約功能，代繳代發作業將於預約功能指定期間執行作業；另執行交易時，如有逾時未完成案件，系統將自動發送通知予作業相關人員與主管，俾利追蹤完成所有案件。	已完成改善。
分行核心系統尚未紀錄並留存系統使用者存取個資之紀錄(Log)。	依照本行應用系統稽核日誌設計原則，紀錄個資存取紀錄，並納入集中化稽核日誌主機保存。	預計 113.3.31 前完成改善。
112 年 7 月 10 日本行部份客戶無法登入 IBMB(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優化系統服務異常之內部告警機制及官網活動網頁設定暨驗證程序，並整合網路銀行之登入頁面。 2.優化系統服務異常之客戶聯繫機制。 3.規劃本行網路/行動銀行平台升級專案以強化安控機制及提升服務品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已完成改善。 2.預計 113.3.31 前完成改善。 3.預計 113.9.30 前完成改善。
網路銀行密碼之儲存處理。	除現行所採用之密碼加密保護機制，將再以不可逆運算(雜湊演算)處理後再行儲存。	預計 113.12.31 前完成改善。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銀行及信託業務)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空白(無應加強事項)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保險代理人業務)

(基準日：11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空白(無應加強事項)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項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案由及金額	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改善情形	案由及金額	改善情形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人資已回覆)	無	—	無	—	無	—
2.(1)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或銀行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或符合金管會處理違反金融法令重大裁罰措施之對外公布說明辦法第二條規定事項	無	—	投資本行獨立董事擔任獨立董事之公司所發行股票，違反銀行法第 74 條之 1 及「商業銀行投資有價證券之種類及限額規定」第 5 點之規定，依銀行法第 130 條第 4 款規定，金管會核處本行新台幣 100 萬元罰鍰。	完善董事利害關係人資料蒐集(如公開資訊檢視)與單位同步作業、增加預告通知時點與方式。董事新任前即辦理利害關係人資料庫更新維護作業，之後如有任何新增或異動等情事，亦依循流程辦理。	無	—
2.(2) 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無	—	無	—	無	—
3. (人資已回覆)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	無	—	無	—
4.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	無	—	無	—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2023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1)承認 2022 年度決算書表業已編竣。

執行情形：相關表冊已依規辦理公告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2)承認 2022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訂定 2023 年 8 月 2 日為配息基準日，2023 年 8 月 23 日為發放日。計分派特別股股東每股配發 0.425 元，合計新台幣 127,080,950 元；分派普通股股東每股配發 0.38 元，合計現金股利總額為新台幣 1,037,958,714 元。

(3)修訂本行「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已將修訂後之「公司章程」公告於本行網站，並 2023 年 7 月 18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4)修訂本行「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已將修訂後之「股東會議事規則」上傳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告於本行網站，並依規辦理。

(5)修訂本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執行情形：已將修訂後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上傳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告於本行網站，並依規辦理。

(6)通過選舉第九屆董事十二人，任期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止，計三年，當選董事名單如下：

當選董事		當選權數(權)
駱怡君		4,076,591,714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錦明	3,279,328,062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坤正	2,871,099,658
艾貝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誠禎	2,434,527,548
李榮慶		2,391,454,745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志明	2,350,272,156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俊仁	2,309,589,625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湯維慎	2,267,848,596
胡富雄(獨立董事)		996,962,187
林鴻光(獨立董事)		909,856,282
江威娜(獨立董事)		855,364,513
王傳芬(獨立董事)		853,456,054

執行情形：以上當選名單以依規於 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告於本行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 2023 年 7 月 18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7)通過解除本行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董事	身分別 (擔任本行)	擔任他公司董事職務
駱怡君	自然人董事	美國華信商業銀行(EverTrust Bank) 副董事長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IBT Holdings Corp. 董事 K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董事 Lucky Bamboo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明山投資(股)公司	法人董事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駱錦明	法人董事- 明山投資(股)公司 公司代表人	鴻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榮慶	自然人董事	亨庭芳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通群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百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亨吉利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長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鴻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翔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弘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鄭誠禎	法人董事- 艾貝投資(股)公司 公司代表人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簡志明	法人董事- 明山投資(股)公司 公司代表人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日盛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 台駿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 日盛全台通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湯維慎	法人董事- 怡昌投資(股)公司 公司代表人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2.2023 年及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之董事會重要決議

(1) 2023.2.15 第八屆第 21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 2022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
- 通過本行總稽核異動案。

(2) 2023.3.14 第八屆第 22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 2022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通過本行 202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總行版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保險代理人業務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控聲明書」及自評執行「公平待客原則」情形。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洗錢及資恐風險防制計畫」、「總行版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
- 通過修訂本行 2023 年度「稽核計畫」。
- 通過本行 202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 通過「日○○○國際租賃(股)公司」、「新○農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
- 通過本行修訂「風險管理政策」。

(3) 2023.5.3 第八屆第 23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 通過本行簽證會計師 2023 及 2024 年度之委任報酬。
- 通過本行 202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通過本行申請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 通過更新本行召開 2023 年股東常會之相關事宜。
- 通過本行第九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 通過本行第九屆董事被提名人(含獨立董事)申請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通過本行推派代表遴選轉投資事業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長之報酬給付事宜，以及解除本行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通過定期檢視本行董事酬金政策案。
- 「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條件變更案。
- 通過本行自前子公司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臺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案。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CSR/ESG 年度計畫目標」。
- 通過修訂本行「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法令遵循制度辦法」及「王道商業銀行與同屬集團企業及關係

人間財務業務往來處理辦法」。

(4) 2023.6.16 第九屆第 1 次董事會

- 選舉本行第九屆常務董事，並由常務董事推選出駱怡君女士為第九屆董事長。
- 通過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 通過第二屆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5) 2023.6.29 第九屆第 2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推派代表遴選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人選案。
- 通過核定本行董事長之報酬案。
- 「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
- 通過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異動案。
- 訂定 2022 年普通股現金股利及特別股股息配息基準日為 2023 年 8 月 2 日。
- 通過修訂本行「檢舉案件處理辦法」。
- 通過訂定本行「反貪腐政策」。

(6) 2023.8.21 第九屆第 3 次董事會

- 通過設置「永續委員會」，訂定「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第一屆永續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 通過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 通過本行 2023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 通過本行 2022 年度「全行版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案。
- 通過修訂本行「績效獎金提撥及發放辦法」、「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保險代理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通過訂定「長期激勵獎金計劃實施辦法」、「經理人薪酬管理辦法」、「直接投資作業管理辦法」。
- 通過本行擬規劃出售子公司之子公司資產相關事宜。

(7) 2023.11.1 第九屆第 4 次董事會

- 通過修訂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通過 2023 年度「集團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改善重點彙整報告」。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8) 2023.12.27 第九屆第 5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之「預算計劃書」、「稽核計畫」、「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稽核計畫」。
- 通過評估本行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暨委任本行簽證會計師案。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個資自我評估報告」執行情形。
- 通過修訂本行「個人資料管理政策」、「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酬金政策」。
- 通過本行申請赴澳洲雪梨設立代表人辦事處案。

(9) 2024.1.31 第九屆第 6 次董事會

- 通過修訂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組織規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
- 通過本行買回股份轉讓員工作業之員工可認購股數案。
- 通過修訂本行「資訊安全政策」及廢止「資訊安全規範」。

(10) 2024.3.13 第九屆第 7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CSR/ESG 年度計畫目標」。
- 通過調整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組織規程」、「企業文化推行委員會組織規程」。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總行版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保險代理人業務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風險評估報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控聲明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總行版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 通過修訂本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通過本行 202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
- 通過本行「CG6014(2023)公司治理制度評量報告」。

(11) 2024.4.9 第九屆第 8 次董事會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自評執行「公平待客原則」情形。
- 通過中○○○股份有限公司授信案。
- 通過修訂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風險管理政策」、「氣候風險管理政策」。
- 通過本行 2024 年度「偵測經營風險內部規範妥適性評估報告」。
- 通過本行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 通過本行申請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 通過定期檢視本行董事酬金政策案。
- 通過修訂本行 2024 年度稽核計畫。
- 通過本行子公司擬赴新加坡設立據點案。

(十三) 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 與銀行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基準日：2024.4.16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范先蓉	2017.4.17	2023.3.29	職務調整

註：所稱與銀行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冠豪 林旺生	2023 年第一季 ~2023 年第三季	7,249	22,503	29,752	茲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簽證會計師由李冠豪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更換為李冠豪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
	李冠豪 馬偉峻	2023 年第四季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協議程序 2,251 仟元、資訊專案服務費 3,492 仟元、法令遵循諮詢服務費 4,681 仟元、稅務簽證 481 仟元及其他專案服務費 11,598 仟元。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23年12月27日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簽證會計師由李冠豪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更換為李冠豪會計師及馬偉峻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馬偉峻
委任之日期	2023年12月27日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八、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1. 董事、經理人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第八屆 董事 (2020.6.19~2023.6.15)	董事長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駱怡君	-	-	/	/
	常務董事	駱錦明	-	-	/	/
	常務董事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黃健強	-	-	/	/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簡志明	-	-	/	/
	獨立常務董事	胡富雄	-	-	/	/
	獨立董事	林鴻光	-	-	/	/
	獨立董事	劉榮主	-	-	/	/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陳世姿	-	-	/	/
	董事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鄭誠禎	-	-	/	/
	董事	李榮慶	-	-	/	/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李芳遠		-	-	/	/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林朽柴	-	-	/	/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葉瑞義	-	-	/	/	
董事	林坤正	25,000	-	/	/	
第九屆 董事	董事長	駱怡君	-	-	-	-
	常務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駱錦明	-	-	-	-
	常務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林坤正		-	-	-	-	
獨立常務董事	胡富雄	-	-	-	-	

職稱	姓名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2023.6.16~2026.6.15)	獨立董事	江威娜	-	-	-	-
	獨立董事	王傳芬	-	-	-	-
	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簡志明	-	-	-	-
	董事	艾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鄭誠禎	-	-	-	-
	董事	李榮慶	-	-	-	-
	董事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	-	-	-
		代表人：陳俊仁	-	-	-	-
	董事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代表人：湯維慎		-	-	-	-	
總經理	李芳遠	60,530	-	1,200,995	-	
執行副總經理	林一鋒	113,312	-	692,601	-	
資深副總經理	遲毓華(2023.12.9 卸任)	-	-	/	/	
資深副總經理	王佳琪(2023.2.1 卸任)	-	-	/	/	
資深副總經理	許誠洲	-	-	370,000	-	
資深副總經理	蕭仲程(2023.4.6 新任)	-	-	400,000	-	
資深副總經理	范先蓉	13,453	-	337,239	-	
副總經理	蕭至佑	18,237	-	342,024	-	
副總經理	遲威宙(2023.3.1 卸任)	-	-	/	/	
副總經理	趙秋玲	1,943	-	258,522	-	
副總經理	陳雄榮	17,490	-	49,307	-	
副總經理	王永池(2023.3.20 卸任)	-	-	/	/	
副總經理	靳允道	-	-	30,000	-	
副總經理	唐若衡	-	-	60,000	-	
副總經理	賴豐仁	-	-	138,020	-	
副總經理	方煥文	-	-	129,911	-	
副總經理	謝敦仁(2023.4.15 卸任)	10,000	-	/	/	
副總經理	譚興傑(2023.9.1 卸任)	-	-	/	/	
副總經理	王俊傑	-	-	-	-	
副總經理	邵文釗(2024.2.7 卸任)	-	-	-	-	
副總經理	田富彰	-	-	61,802	-	
副總經理	郭慧嫻(2024.3.18 卸任)	-	-	30,000	-	
副總經理	洪麗真	-	-	150,000	-	
副總經理	張倫瑋	-	-	3,604	-	

職稱	姓名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副總經理	謝俊(2023.3.29 新任)	-	-	120,000	-
副總經理	彭斌琚(2023.7.10 新任)	-	-	60,000	-
副總經理	李耀中(2023.12.4 新任)	-	-	-	-
資深協理	宋麗輝	-	-	30,000	-
資深協理	方琮彬	-	-	31,802	-
資深協理	楊雅雯	-	-	19,505	-
資深協理	李德馨	-	-	33,604	-
資深協理	鄒旭珍(2023.3.15 卸任)	-	-	/	/
資深協理	徐佩琳	-	-	7,208	-
資深協理	陳煜	-	-	61,802	-
資深協理	洪可音	-	-	109,010	-
資深協理	陳建源	-	-	18,604	-
資深協理	張子宏	-	-	55,406	-
資深協理	林淑偵	-	-	105,812	-
資深協理	劉弘毅	-	-	76,109	-
資深協理	黃淑貞(2023.3.31 卸任)	-	-	/	/
資深協理	李致寬	-	-	69,010	-
資深協理	葉承先	-	-	61,802	-
資深協理	陳彥良	-	-	40,000	-
資深協理	江彥墅	-	-	30,000	-
資深協理	官淑森	-	-	88,000	-
資深協理	宗福真(2023.3.15 新任)	-	-	120,000	-
資深協理	林秀惠(2024.3.18 新任)	/	/	-	-
資深協理	黃峰昶(2024.4.15 新任)	/	/	-	-
協理	張順昌	-	-	33,604	-
協理	林魁德	-	-	15,000	-
協理	陳怡蓁(2023.3.1 卸任)	-	-	/	/
協理	朱庭逸	-	-	30,000	-
協理	張毓麟	-	-	60,000	-
協理	王麗鵑(2023.5.4 新任； 2024.3.1 卸任)	-	-	20,000	-
協理	張惠雯(2023.7.1 新任)	-	-	30,000	-
協理	簡士傑(2023.11.2 新任)	-	-	25,000	-
協理	涂兆信(2024.3.1 新任)	/	/	-	-
協理	許弘杰(2024.3.14 新任)	/	/	-	-

職稱	姓名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持有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質設股數 增(減)數 *特別股
資深經理	戴欣怡	-	-	20,000	-
資深經理	呂則正(2023.1.1 新任； 2023.4.14 卸任)	-	-	/	/
資深經理	陳淑芬(2023.4.1 卸任)	-	-	/	/
資深經理	林彥良(2023.4.1 新任)	-	-	20,000	-
資深經理	劉家豪(2024.1.1 新任)	/	/	-	-
經理	邱郁珍	-	-	16,000	-
經理	黃彥智(2023.2.16 新任)	-	-	25,000	-

註：1.持有銀行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一之主要股東。

2.本表「*」為甲種特別股。

3.本表欄位增減數無異動者，以「-」標示。

4.新任日期係以首次列入本表之日期。

2. 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3 年度		2024 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駱錦明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駱怡君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陳昱璇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陳昱達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註：1.持有銀行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一之主要股東。

2.本行發行之甲種特別股無表決權，故本表所載為普通股股數。

3.本表欄位增減數無異動者，以「-」標示。

(二) 股權移轉資訊： 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基準日：2024.4.16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世姿	386,271,554	12.74%	-	-	-	-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為同一 人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世姿	292,340,997	9.64%	-	-	-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世姿	287,135,501	9.47%	-	-	-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世姿	90,627,346	2.99%	-	-	-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亨通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再抱	148,374,456	4.89%	-	-	-	-	-	-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朝棟	103,847,695	3.42%	-	-	-	-	-	-	
誠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繼誠	99,329,695	3.27%	-	-	-	-	-	-	
三和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聰敏	54,852,278	1.81%	-	-	-	-	鄭聰敏	代表人 與第九 大股東 為同一 人	
鄭聰敏	51,923,847	1.71%	-	-	-	-	三和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第八 大股東 之代表 人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美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託財產專戶	50,000,000	1.65%	-	-	-	-	-	-	

註1：股數及持有比率之計算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註2：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與比例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行投資(財會部回覆)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 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 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IBT Holdings Corp.	10,869,286	100.00	-	-	10,869,286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3,400,000	100.00	-	-	13,400,000	100.00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55,480,074	44.27	-	-	155,480,074	44.27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0,981,600	28.37	1,549,600	0.12	382,531,200	28.48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50	-	-	300,000	0.50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	-	-	200,000,000	2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100.00	-	-	65,000,000	100.00

註：係依銀行法第七十四條所為之投資。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基準日：2024.4.16

單位：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其 他
1999.8	10	2,300,000,000	23,000,000,000	2,300,000,000	23,000,000,000	設立資本	1999.5.14(88)台財證(一)第16978號
2000.8	10	35,234,043	352,340,430	35,234,043	352,340,430	盈餘轉增資	2000.7.12(89)台財證(一)第60116號
2001.8	10	30,358,043	303,580,430	30,358,043	303,580,430	盈餘轉增資	2001.7.12(90)台財證(一)第145190號
2002.7	10	24,914,215	249,142,150	24,914,215	249,142,150	盈餘轉增資	2002.7.9 台財證一字第0910137604號
2004.7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4.7.16 經授商字第0930129910號
2017.5	7~9.3			22,500,000	225,000,000	現金增資	2017.5.4 臺證上一字第10600075162號 2017.7.4 經授商字第10601090090號
2018.11	10	909,493,699	9,094,936,990	300,000,000	3,000,000,000	發行甲種特別股	2018.10.3 金管證發字第1070335566號 2018.12.21 經授商字第10701154030號
2020.10	6.35			320,000,000	3,200,000,000	現金增資	2020.8.26 金管證發字第1090353284號 2020.11.16 經授商字第10901206490號
2022.3	10					特別股轉換普通股 354,000股	2022.4.13 經授商字第11101057690號
2022.4	10					特別股轉換普通股 632,000股	2022.9.1 經授商字第11101123310號
2024.4	10					特別股轉換普通股 5,000,000股	將於刊印日後申請變更並待經濟部核准
合計		3,500,000,000	35,000,000,000	普通股： 2,738,992,301 特別股： 294,014,000	普通股： 27,389,923,010 特別股： 2,940,140,000		

股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738,992,301 股	466,993,699 股	3,500,000,000 股	上市股票
特別股	294,014,000 股			

註：內含庫藏股詳(九)買回本行股份情形說明。

(二) 股東結構

1. 普通股

基準日：2024.4.16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1	4	128	153	34,634	1	34,921
持有股數	100	17,040,601	1,782,950,584	192,578,995	738,483,021	7,939,000	2,738,992,301
持股比例	0.00%	0.62%	65.10%	7.03%	26.96%	0.29%	100.00%

2. 特別股

基準日：2024.4.16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0	1	42	1	3,690	0	3,734
持有股數	0	4,855,000	229,244,265	19,000	59,895,735	0	294,014,000
持有比率	0.00%	1.65%	77.97%	0.01%	20.37%	0.00%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基準日：2024.4.16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999	5,227	1,396,021	0.05%
1,000-5,000	16,037	38,002,699	1.39%
5,001-10,000	4,416	37,353,511	1.36%
10,001-15,000	3,670	42,361,554	1.55%
15,001-20,000	1,284	24,354,680	0.89%
20,001-30,000	1,161	29,862,812	1.09%
30,001-40,000	576	20,828,786	0.76%
40,001-50,000	505	23,934,242	0.87%
50,001-100,000	933	70,025,416	2.56%
100,001-200,000	499	70,998,299	2.59%
200,001-400,000	268	77,132,859	2.82%
400,001-600,000	111	55,372,343	2.02%
600,001-800,000	54	37,745,138	1.38%
800,001-1,000,000	24	21,891,111	0.80%
1,000,001 股以上	156	2,187,732,830	79.87%
合計	34,921	2,738,992,301	100.00%

2. 特別股

每股面額十元
基準日：2024.4.16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999	629	187,603	0.06%
1,000-5,000	2,093	7,272,778	2.47%
5,001-10,000	356	2,922,581	0.99%
10,001-15,000	119	1,544,261	0.53%
15,001-20,000	81	1,516,458	0.52%
20,001-30,000	92	2,415,522	0.82%
30,001-40,000	65	2,367,495	0.81%
40,001-50,000	111	5,149,212	1.75%
50,001-100,000	57	4,531,966	1.54%
100,001-200,000	57	8,156,355	2.77%
200,001-400,000	33	9,130,338	3.11%
400,001-600,000	8	3,815,523	1.30%
600,001-800,000	5	3,459,000	1.18%
800,001-1,000,000	2	1,723,000	0.59%
1,000,001 股以上	26	239,821,908	81.57%
合計	3,734	294,014,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2024.4.16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271,554	12.74%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997	9.64%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135,501	9.47%
亨通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48,374,456	4.89%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03,847,695	3.42%
誠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9,329,695	3.27%
台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627,346	2.99%
三和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4,852,278	1.81%
鄭聰敏		51,923,847	1.71%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美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財產專戶		50,000,000	1.65%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48,595,777	1.60%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47,838,847	1.58%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41,786,047	1.38%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5,764,625	1.18%
智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032,000	1.09%

註：持有股數及持股比例之計算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 截至 4 月 16 日止	2023 年	2022 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10.35 元	10.5 元
	最 低	9.29 元	8.33 元	7.71 元	
	平 均	9.92 元	9.74 元	8.69 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3.80 元(註 2)	13.30 元	12.44 元	
	分 配 後	不適用	註 1	12.05 元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026,218 仟股(註 2)	3,031,635 仟股	3,037,069 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	0.32 元(註 2)	0.78 元	1.62 元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不適用	註 1	0.38 元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12.49	5.36	
	本利比	-	註 1	22.87	
	現金股利殖利率	-	註 1	4.37%	

註 1：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故不揭露。

註 2：係以 2024 年 3 月 31 日自結之財務資料計算。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行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第三十二條之一

本銀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即為年度未分配盈餘，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銀行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前述所指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係本條第一項之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及依法令規定當年度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

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前項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2024 年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擬分配特別股股息新台幣 124,955,950 元(每股 0.425 元)及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228,973,986 元(每股現金股利 0.45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本行章程載明員工及董事酬勞：

第二十二條

本銀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點五為董事酬勞，獨立董事不參與董事酬勞之分派。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三十二條

本銀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為員工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依本行公司章程所定成數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2024 年度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資訊：

(1) 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43,313,682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3,313,682 元，與本行 2023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本行於2023年3月14日之董事會決議配發2022年度員工現金酬勞為新台幣53,624,814元及董事酬勞為新台幣67,031,017元，與本行2022年財務報表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無差異。

(九)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基準日：2024.4.16

買回期次	第一次(期)	第二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2020年3月23日至2020年4月28日	2023年8月23日至2023年10月20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5~7元	每股新台幣7~14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5,737,000股	普通股15,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38,304,469元(含交易手續費)	新台幣144,683,044元(含交易手續費)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6.39%	100%
買回本行股份前之資本適足率	基準日：2019.12.31 比率：14.00%	基準日：2023.6.30 比率：13.10%
買回本行股份後之資本適足率	基準日：2020.6.30 比率：12.32%	基準日：2023.12.31 比率：13.9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已轉讓5,737,000股	已轉讓7,061,000股
累積持有本行股份數量	0股	7,939,000股
累積持有本行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29%
買回股份轉讓與員工之執行進度	已全數轉讓	已轉讓7,061,000股
未於買回三年內轉讓完畢致金管會採取限制措施之情形	無	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基準日：2024.4.16

金融債券種類	2016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2017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16.4.20 金管銀票字第 10500083270 號	2016.9.8 金管銀票字第 10500215650 號
發行日期	2016.6.29	2017.9.5
面額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伍億元整	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 1.80%	年利率 1.97%
期限	8 年期；到期日：2024.6.29	10 年期；到期日：2027.9.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	-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楊承修會計師	楊承修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拾伍億元整	新臺幣貳拾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23,905,063 仟元	新台幣 23,905,06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台幣 28,482,879 仟元	新台幣 28,478,741 仟元
履約情形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授信業務	中、長期授信業務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3.02%	65.4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資本	是；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

金融債券種類	2017 年度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2018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17.11.13 金管銀票字第 10600259320 號	2017.11.13 金管銀票字第 10600259320 號
發行日期	2017.12.27	2018.6.29
面額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新臺幣柒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 1.82%	年利率 4.00%
期限	10 年期；到期日：2027.12.27	到期日：無到期日（註）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	-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楊承修會計師	楊承修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註）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新臺幣柒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23,905,063 仟元	新台幣 24,130,06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台幣 28,478,741 仟元	新台幣 28,558,691 仟元
履約情形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註）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授信業務	中、長期授信業務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71.63%	62.5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資本	是；其他第一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

註：發行屆滿 5.3 年(112.10.16)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金融債券種類	2018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2019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17.11.13 金管銀票字第 10600259320 號 及 2018.6.14 金管銀票字第 10702116800 號	2018.6.14 金管銀票字第 10702116800 號
發行日期	2018.6.29	2019.6.6
面額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億伍仟萬元整	新臺幣貳拾伍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 1.75%	年利率 1.5%
期限	10 年期；到期日：2028.6.29	7 年期；到期日：2026.6.6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	-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楊承修會計師	陳盈州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拾億伍仟萬元整	新臺幣貳拾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24,130,063 仟元	新台幣 27,130,06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台幣 28,558,691 仟元	新台幣 31,558,691 仟元
履約情形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授信業務	中、長期授信業務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2.50%	59.25%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資本	是；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

金融債券種類	2021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2021 年度第二次無擔保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21.2.22 金管銀票字第 1100203414 號	2021.2.22 金管銀票字第 1100203414 號
發行日期	2021.6.25	2021.12.22
面額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新臺幣伍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 0.9%	年利率 0.65%
期限	7 年期；到期日：2028.6.25	3 年期；到期日：2024.12.22
受償順位	次順位	一般順位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	-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陳盈州會計師	陳盈州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新臺幣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30,330,063 仟元	新台幣 30,330,06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台幣 32,166,500 仟元	新台幣 34,882,941 仟元
履約情形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一般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授信業務	綠色投資計畫之放款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5.08%	43.00%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資本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

金融債券種類	2022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2023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22.5.17 金管銀票字第 1110137858 號	2022.5.17 金管銀票字第 1110137858 號
發行日期	2022.9.27	2023.4.27
面額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	新臺幣玖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 2.3%	年利率 2.0%
期限	7 年期；到期日：2029.9.27	7 年期；到期日：2030.4.27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	-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李冠豪會計師	李冠豪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壹拾壹億元整	新臺幣玖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30,330,063 仟元	新台幣 30,330,06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台幣 35,434,261 仟元	新台幣 35,434,261 仟元
履約情形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授信業務	中、長期授信業務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41.20%	40.92%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資本	是；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

金融債券種類	2023 年度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2024 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23.5.17 金管銀票字第 1120213421 號	2023.5.17 金管銀票字第 1120213421 號
發行日期	2023.9.27	2024.3.27
面額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新台幣一仟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柒億元整	新臺幣壹拾伍億元整
利率	年利率 2.2%	年利率 2.3%
期限	7 年期；到期日：2030.9.27	7 年期；到期日：2031.3.27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	-
承銷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主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李冠豪會計師	李冠豪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	-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臺幣柒億元整	新臺幣壹拾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30,330,063 仟元	新台幣 30,330,06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台幣 36,557,199 仟元	新台幣 36,557,199 仟元
履約情形	-	-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計算贖回後本行 BIS 比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比率，經核准得提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	次順位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授信業務	中、長期授信業務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5.42%	39.53%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資本	是；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發行(辦理)日期		2018年11月29日
面額		新臺幣10元
發行價格		每股10元
股數		300,000,000股
總額		3,000,000,000元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	<p>本特別股年利率【4.25%】(定價基準日(2018年10月29日)之五年期IRS利率【0.94375%】+固定加碼利率【3.306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又五年期IRS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為利率重設日之前二個台北金融業營業日,利率指標五年期IRS為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台北金融業營業日上午十一時依英商路透社(Reuter)「TAIFXIRS」與「COSMOS3」五年期利率交換報價上午十一時定價之算術平均數。若於利率重設定價基準日無法取得前述報價,則由本行依誠信原則與合理之市場行情決定。</p> <p>本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本行對於本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本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本特別股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所分配股息將認列於股利憑單。</p> <p>本特別股除依前述所定之股息率領取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p>
	剩餘財產之分派	<p>本特別股股東分派本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本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本特別股分派本行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p>
	表決權之行使	<p>本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p>
	其他	<p>本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p>
流通在外特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新臺幣59,860,000元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新臺幣2,940,140,000元
	收回或轉換條款	<p>1.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日,但本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本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p> <p>2.本行發行之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p>

項目		發行(辦理)日期	2018年11月29日
每股市價	2021年	最高	10.25元
		最低	9.89元
		平均	10.09元
	2022年	最高	10.85元
		最低	9.76元
		平均	10.15元
	2023年	最高	10.65元
		最低	9.96元
		平均	10.26元
	當年度截至4月16日	最高	10.55元
最低		10.25元	
平均		10.39元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新臺幣 59,860,000 元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本行發行之本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本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發行當日)		本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雖無到期日，且投資人不具賣回權利，惟可於發行滿一年後以 1:1 方式轉換為普通股股票，預期特別股持有人之執行轉換權時點不一，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不致對公司經營權及每股盈餘立即產生衝擊。	
		若假設甲種特別股持有人皆行使轉換權轉換為本行普通股，其最大之稀釋比率為：	
		=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	目前之流通在外股數 +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	300,000 仟股
		=	2,413,006 仟股 + 300,000 仟股
		=	11.06%
		由上可知，假設甲種特別股持有人皆行使轉換權轉換為本行普通股，其最大之稀釋比率為 11.06%，稀釋效果應可接受，加上在甲種特別股持有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因此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特別股股東行使轉換權之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對現有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甲種特別股於轉換前因發放之特別股股息而使普通股股東之可分配盈餘減少，但隨著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時，應發放之特別股股息亦隨之減少。雖特別股持有人得轉換為普通股股票，但因轉換時點不一，其對每股盈餘稀釋並非產生立即效果，且本次募集資金為合格之自有資本，將立即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且可投入其放款業務，將有助於提升本行中長期獲利動能，故對本行現有股東權益應具正面效益。	
贖回特別股對自有資本與風險性產比率之影響		不適用	

註：本甲種特別股增資基準日(發行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29 日，開始發放暨上市買賣日為 2019 年 1 月 9 日。

四、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辦理情形：無。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前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公司債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二)執行情形：無。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本行主要業務範圍如下：

- 收受各種存款。
- 發行金融債券。
- 辦理放款、貼現及承兌業務。
- 辦理國內外匯兌業務。
- 辦理國內外保證業務。
- 簽發國內外信用狀。
- 代理收付款項。
- 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
- 辦理各種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辦理與融資及非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
- 財富管理業務。
- 辦理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 辦理簽帳金融卡(Debit Card)業務。
-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主要業務別	主要經營業務
企業金融業務 (企金)	提供企業/法人金融商品與服務；包含授信及存款、企業外匯及國際金融、專案、企業財務顧問服務、企業現金管理暨電子金融服務等。
個人金融業務 (個金)	提供個人金融商品與服務；包含授信及存款、個人金融數位服務、支付、保險及財富管理等。
信託業務	包含信託商品、證券化、信託資產管理及地上權等。
投資業務	包含金融商品交易及證券投資業務、生產事業投資業務。
權益法轉投資業務	詳本年報「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之轉投資等相關說明。

本行各項收益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額	%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2,304,508	34	2,767,888	31
手續費淨收益	914,467	13	816,035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237,276	32	3,232,746	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358,185	5	247,534	3
兌換淨損益	121,655	2	(2,371,000)	(26)
資產減損損失	(5,710)	-	(15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69,268	13	4,290,855	47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66,864	1	80,076	1
淨收益	6,866,513	100	9,063,976	100

主要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比重 (%)(註 1)	較前一年度 變動(%)	2022 年度	比重 (%)(註 1)
放款業務-企業金融	173,712,730	44	8	160,349,812	45
放款業務-個人金融	32,838,381	8	15	28,509,997	8
存款業務-企業金融 (註 2)	266,975,933	76	4	256,828,405	81
存款業務-個人金融 (註 2)	35,155,554	10	55	22,656,022	7
投資業務	131,816,356	34	9	121,210,475	34
權益法轉投資業務	21,521,147	6	4	20,609,844	6

註 1：為各主要營業項目占總資產或總負債之比重。

註 2：存款包括：活期性存款、定期性存款及中華郵政轉存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收入	2023 年度	比重 (%)	較前一年度 變動(%)	2022 年度	比重 (%)
企業金融業務	4,058,983	59	30	3,112,891	34
投資業務	1,299,973	19	22	1,067,518	12
消費金融業務	718,389	10	28	560,915	6
財管業務	68,912	1	10	62,730	1
權益法轉投資業務及其他	720,256	11	(83)	4,259,922	47
淨收益合計	6,866,513	100	(24)	9,063,976	100

外匯承作量：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比重(%)	較前一年變動(%)	2022 年度	比重(%)
進口(開狀/DA/DP)	313,149	1.34	(38.70)	510,879	2.05
出口(押匯/託收/DA/DP)	200,767	0.86	28.22	156,580	0.63
匯兌(匯出/匯入)	22,843,993	97.80	(5.70)	24,225,100	97.32
合計	23,357,909	100.00	(6.17)	24,892,559	100.00

信託資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12.31	比重(%)	較前一年度變動(%)	2022.12.31	比重(%)
金錢	9,143,083	74.84	2.58	8,913,046	67.89
不動產	3,055,102	25.01	(27.54)	4,216,242	32.11
地上權	18,077	0.15	-	-	-
合計	12,216,262	100	(6.95)	13,129,288	100

註:依信託業法第 16 條分類。

(一) 營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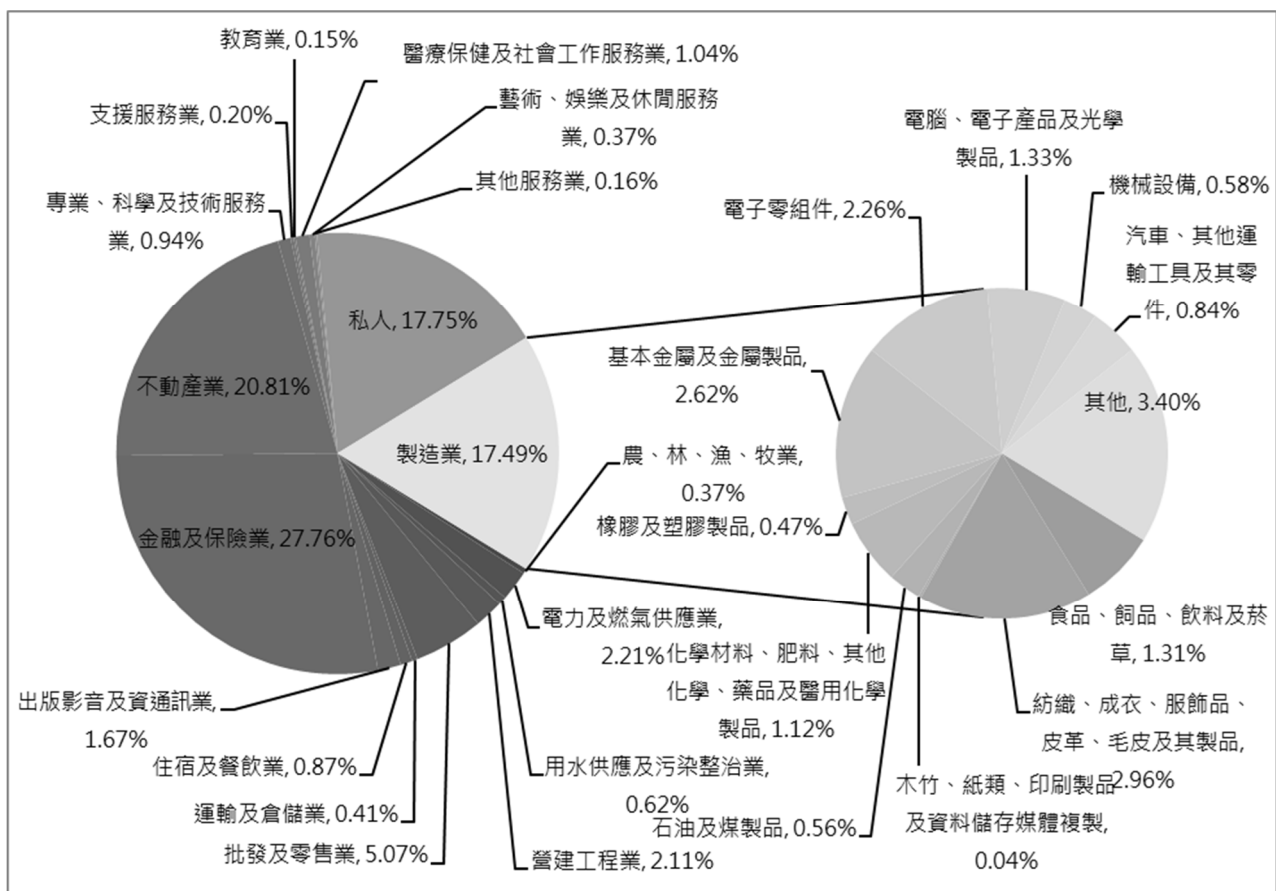
本行在國內之營業據點包含總行營業部、台北南京復興分行、桃園分行、新竹分行、台中分行及高雄分行，另經主管機關核准於台北、桃園、台中、台南及高雄設置企業金融(企金)及商業金融(商金)業務之區域服務單位，除負責推展本行金融商品，亦為北中南各地區客戶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本行首家海外分行－香港分行於 2009 年 4 月開業，另於 2012 年 4 月設立天津代表處，使本行得延伸金融服務及商品平台至香港及大中華地區，並就近服務產業客戶與台商企業，在彼此互信與互惠的長期合作中，共創雙贏。

1. 授信業務

回顧 2023 年，本行除持續積極深耕海內外企業客戶，並積極拓展個人金融(個金)業務；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多元貸款產品供客戶選擇以滿足不同客群需求，行銷面持續優化數位獲客經營成效並深耕行內既有客戶資金需求，使業務持續成長，房貸放款餘額較 2022 年增加 15%。同時配合政府政策，持續提供受疫情影響導致無薪假或其他特殊情況而還款困難者，提供寬緩繳款之協處措施，展現金融機構應承擔之社會責任。

本行 2023 年度面對全球政經不穩定之外部環境下，採審慎態度發展企金業務，不以追求授信規模大幅成長為目標，而以信用風險控制前提下，穩健經營獲取利差及手續費收入。

依主計總處行業標準分類區分，本行 2023 年整體授信(含放款、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保證及應收信用狀)新台幣 2,356 億元暴險，於扣除本行定存單十足擔保後為新台幣 2,258 億元，以金融及保險業所占之比例 27.76%為最高，不動產業 20.81%次之，餘為私人 17.75%，製造業 17.49%，批發及零售業 5.07%，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2.21%，營建工程業 2.11%，出版影音及資通訊業 1.67%，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04%，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0.94%，住宿及餐飲業 0.87%，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0.62%，運輸及倉儲業 0.41%，農、林、漁、牧業 0.37%，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0.37%，支援服務業 0.20%，其他服務業 0.16%，教育業 0.15%；其中製造業又以紡織、成衣、服飾品、皮革、毛皮及其製品占總授信暴險 2.96%為最高，基本金屬及金屬製品 2.62%次之，餘為電子零組件 2.26%，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 1.33%，食品、飼品、飲料及菸草 1.31%，化學材料、肥料、其他化學、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 1.12%，汽車、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 0.84%，機械設備 0.58%，石油及煤製品 0.56%，橡膠及塑膠製品 0.47%，木竹、紙類、印刷製品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 0.04%，其他 3.40%。



本行積極深耕海內外客戶，為求穩定成長，並分散經營風險，除固守客戶基盤外，並致力於切入具利基之中堅企業市場，作為推展各項協銷業務之重要基礎。

推展企業聯貸一向為本行授信業務主軸，本行設有企業理財部，善於為客戶量身訂做、提供快速精準的融資方案，成功為客戶籌措資金並協助客戶解決關鍵問題。本行目標客戶主要坐落於大中華區(台灣及香港)，涵蓋各種產業。除提供多元性資金用途之客製化方案，攜手國內外企業進步茁壯外，本行細膩專業的服務更協助企業持續成長，並提升其市場競爭力。

2023 年美國聯準會雖緩步停止持續升息，然全球主要貨幣仍維持高利率水平，另後疫情影響各國的產業調整及貿易政策均仍在持續中。企業經營面臨融資成本維持高檔與訂單能見度不定，營運及投資策略保守謹慎，市場上一般型態的聯貸案件數因被單貸取代而遞減，主辦爭取不易。幸得本行深耕客戶有成，以精品型銀行自詡，不流於低利競爭之方式，並聚焦於具成長前景之企業戶及集團引介機制，針對企業本身財務規劃提供適切融資策略，亦朝未來國內外趨勢，如綠能、環保相關產業發展，並持續設計發展 ESG 永續發展相關融資。

2.存款業務

截至 2023 年底，本行台、外幣存款(不含匯出匯款、應解匯款)總餘額合計共約達新台幣 3,021 億元，較前一年度之 2,795 億元，增加 226 億元。本行基於流動性及安全性考量，持續加強爭取穩定存款，除定期存款著重考量各天期分布佈局外，並加強吸收活期存款及中小企業存款，以降低資金成本。本行持續推出支援 B 型與社會企業的優惠存款方案，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協助相關企業發展。

本行各項個人金融存匯產品的開發均衍生自客戶需求，包含：免臨櫃線上開立台幣及外幣數位帳戶、台外幣活期性存款、台外幣定期性存款、證券存款帳戶、親子帳戶、換匯、各種生活繳費、手機號碼即可轉帳等，滿足客戶在數位及臨櫃通路現金管理及資金調度的需求。

3.外匯及國際金融業務

本行持續開展貿易融資業務，外匯融資業務則採取維持利差之業務策略；國際金融業務授信方面，除審慎評估國家及產業風險，在風險可控下穩健擴張國際金融業務之基盤，逐步深耕東南亞、紐澳金融業務，以強化對客戶之服務品質，藉拓展業務發展，帶來更多商機。

此外，本行亦積極透過海外分支機構延伸集團金融服務，業務版圖遍及三岸四地，包括香港分行、天津代表處、美國商業銀行子公司，以及權益法轉投資中國大陸融資租賃公司、消費金融公司等關聯企業，持續擴大營運規模，推動全球金融布局。

4.生產事業投資業務

本行於 2015 年 3 月取得金管會同意改制成商銀後，即積極處分原有投資組合，截至 2023 年底，除二家投資案件外，其餘已全數處分完畢。

5.金融商品交易及證券投資業務

本行金融商品交易業務包括金融商品自營交易與金融商品行銷。金融商品自營交易業務包括外匯、固定收益、衍生性商品及股權交易等項目。金融商品行銷業務則以提供客戶多元化的金融商品服務與金融避險工具為主，除於 2021 年度獲准開辦「外幣本金連結外幣股權選擇權、外幣利率交換及外幣利率交換選擇權之結構型商品(不保本型)」業務及 DBU/OBU 兼營證券商自行買賣各種債券業務外，並於 2022 年獲准開辦「外幣本金連結外幣利率選擇權、外幣利率交換及外幣利率交換選擇權之可贖回結構型商品(保本型)」及「外幣本金連結外幣利率交換及外幣利率交換選擇權之可贖回結構型商品(保本型)」。

2023 年主要國家央行雖停止升息力道，但仍持續採行高利率政策抑制通膨，其效果逐漸顯現，即使未達目標，供應鏈失序造成的通膨壓力逐步緩解，升息循環畫上句點。然而歐美央行皆考慮降息需要更多通膨降溫證據，在經濟成長和物價穩定性之間面臨權衡。地緣政治風險猶存，市場對降息預期分歧，導致債券殖利率大幅波動，本行持續加強整體固定收益部位之風險控管，所持有部位皆以高品質固定收益產品為主，但由於之前所持有之部位收益率偏低，高利率政策持續，固定收益部位受到市場跌價與負利差影響所產生之損失不易回升。本行證券投資業務目前仍主要集中在國內上市櫃公司為主，由於 2023 年台股在美股強勢以及 AI 族群的帶領下，儘管預期整體上市櫃公司獲利較前一年衰退近兩成，且地緣政治風險險峻，但台股依舊在資金的簇擁下，震盪走高至前波高點附近，年終收盤指數為 17,930.81 點，全年上漲 26.83%，帶動本行股權投資於 2023 年超越預算目標，整體達成率為 109.03%，而其中領息金額達到新台幣 3.85 億元，達成率 213.94%。

6.專案業務

專案業務涵蓋專案融資及財務顧問兩大部分，專案融資業務主要提供企業多元之專案融資及專案開發服務，本行提供全方位的專案財務規劃、投資金流可行性評估及專案收入配合之還款時程規劃。從專案初始之資金需求安排過渡性融資到後續聯貸架構設計、信託受益權轉讓、議約談判策略制定及協助引進資金參與股權投資等服務，使企業執行專案時擁有更靈活適切之資金配置規劃。財務

顧問業務則針對客戶需求量身訂作解決方案，提供客戶包括企業合併與收購、債務安排、重整、募資、購併融資及租稅規劃等諮詢服務。

7.信託業務

本行信託部主要為經營信託業務商品、資產證券化與信託資產管理業務，其中信託業務商品主要以金錢(含預收款性質)信託、不動產信託為重點，2022年並獲准開辦地上權信託業務；資產證券化業務則致力於發展各種不同型態之證券化商品，而信託資產管理業務則以協助客戶依信託目的完成資產組合、配置為主軸。

投資理財業務方面，持續擴增產品線之齊備度，並推廣機器人理財，透過大數據分析，協助客戶最適化投資組合，以利投資人資產配置之靈活度與保護性皆更加完備。

截至 2023 年底整體信託財產餘額為新台幣 122 億元，較前一年度減少約 9 億。

8.現金管理暨電子金融業務

本行持續不斷地提升行內軟、硬體通路，優化轉帳與匯款服務功能，幫助客戶在短時間內透過企業網路銀行與其他相關產品完成大量交易；並依據客戶客製化彈性需求，降低企業客戶財務與人工成本，提高交易效率，進而滿足客戶多元需求與增加客戶忠誠度；至 2023 年全年度線上交易為 564,779 筆，與前一年度之 524,532 筆相較，增加 40,247 筆。

因應數位化發展，本行於 2022 年起開始進行各項電子化升級建設，包括企網銀通路升級，支援多元作業系統，提供不同的客層多種作業方式。同時進一步優化收款服務，協助客戶進行銷帳資料自動化。透過本行企金數位化平台，作為企金 CRM，加強行內營業銷售、管理與效率。此外，本行函證業務已自動化，使本行能提升回覆效率，降低作業風險。收款業務亦整合便利超商代收與虛擬帳號服務，強化代收業務服務水準。

存款產品面，2023 年配合業務發展，承繼原有利率專案外，亦推出多樣化存款優惠方案，例如「B 型企業新台幣階梯式活期存款優惠利率」、「社會企業新台幣階梯式活期存款優惠利率」、「金融同業定期存款優惠利率」，提供相關企業優惠活定存專案，客戶資金配置可進行多樣化選擇。

9.個人金融數位服務業務

- 電子銀行業務：提供安全且便捷之網路/行動銀行服務，不論查帳務、轉帳、買賣外匯、繳費、基金交易、機器人理財及其他各類申請，介面友善、功能便利；並有全功能 24 小時視訊客服，提供客戶不受時間、空間限制的金融服務。
- 數位理財業務：提供多元理財商品，包含：一般基金理財、後收型基金、機器人理財等，並提供台、外幣不同幣別選擇，滿足不同客戶的理財需求。同時提供客戶線上完成投資風險屬性評估，以協助客戶投資適合自身需求之商品。

10.支付業務

- 刷卡業務：目前除提供超過百種簽帳金融卡卡面供用戶選擇外，並持續結合生活消費會員、連鎖餐飲業者、運動領域、公益團體、學校團體、電子票證等合作發行聯名卡及認同卡，搭配特定刷卡優惠、現金回饋機制及刷卡零風險，讓客戶安心使用本行卡片。
- 電子支付業務：已完成多家支付平台「帳戶即時扣款」功能之串接，包含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悠遊付及 iCash Pay 等，擴大本行客戶消費應用場域及支援各項支付工具應用之需求。

11.保險業務

與保誠人壽策略合作，推出包括保障型壽險、醫療險、意外險、台/外幣儲蓄險、投資型保單等產品，透過面銷方式依據客戶人生不同的階段及需求，提供客戶合適且多元化的商品及服務。除發揮保險的保障精神外，並透過專業，建立及增加銀行與客戶間的信賴與忠誠度。

12.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透過理財顧問針對個人及企業主分群經營，提供量身訂做的金融商品及理財諮詢服務，包含存款、投資商品及保險規劃等，並搭配稅務規劃與資產配置，提供客戶全方位的理財服務，積極提升高端客戶與本行往來深度與廣度。

(二) 2024 年經營計畫

1.授信業務

面對競爭態勢激烈的金融市場，本行在企金業務部份持續採取“精品銀行”(Boutique Bank)的策略定位，在現有穩定的客戶基礎與制度下，採取下列行動方案：

- (1)深耕客群經營：除持續提供專業服務深耕集團企業既有客群，另積極開拓中

型企業客群及綠能產業客群，並由企金客戶延伸至相關高資產家族客群，提供財富管理等多元產品，成為客戶主要往來銀行。

- (2)加強貿融及外匯交易：推展交易性貿易融資等業務，帶動客戶金流存款業務，期與手續費收入、活存之成長相輔相成，藉由既有大型客戶延伸，發展其上、下游廠商融資商機。
- (3)開發各類型專案融資商機及爭取國內外聯貸案：除配合政府政策，推動專案政策性貸款外，另針對客戶需求，深入發掘 **structure deal** 商機，並積極爭取優質的國內外聯貸主辦及參貸案件，滿足客戶籌資及資金運用需求，增加手續費及利差收入。
- (4)提供整合性服務：加強跨部門合作，強化企個金產品整合推廣，發揮業務綜效，並提供客戶完整產品服務。
- (5)調整存放結構，提升 ROE：擴大企業戶存款規模，持續調整授信案件期間結構，並聚焦推展各項手續費收入產品，以提高 ROE 為目標，期在一定授信資產規模下，達成獲利極大化。

本行在個金業務部分，持續提高量利動能，並透過四個面向朝穩健成長與積極創新發展：

- (1)獲客面：持續 **one bank** 共營策略，開發企金及撥薪公司員工資金需求，並運用大數據優化資金需求模型精準獲客。
- (2)風控面：透過第三方數據精準辨識客戶，提升風險辨識能力並兼顧風險與報酬，藉由最適化風險區隔組成，提升獲利能力。
- (3)產品面：秉持創新精神服務普惠金融客戶，發展適合普惠金融客群小額度短期數新產品，完整提供各類型之貸款商品。
- (4)流程面：客戶體驗向來是本行關注重點，因應法規開放及金融科技發展，本行將持續提供客戶最佳化之數位申貸服務。

2.存款業務

為拓展穩定資金來源，降低流動性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本行 2024 年度企業戶存款業務仍以提高活期存款金額及加強吸收中小企業存款為經營重點。

在本行轉型為商業銀行後，存戶對象不再受到工業銀行法限制，企業存款客戶基盤可望擴大。另本行延續優化企業網路銀行服務，增進現金管理代收付服務，提高吸收存款誘因，持續降低對價格具高度敏感性的大型企業存款，加強吸收中小企業存款，並尋找長天期穩定的資金來源，以降低資金成本、維持

存放款利差。另本行將依經營目標，針對不同客群提出不同之存款專案，藉由推出階梯式活期存款利率等各項專案，以提高客戶於本行之活期存款比重，期進而成為客戶主要往來銀行。

本行持續針對新舊客戶推出各類台外幣優惠存款專案滿足客戶長短天期儲蓄及資金運用需求，同時關注經濟弱勢、職場性別薪資差異，提供扶助型優惠存款專案。精進帳戶功能以增加往來深度，並提供親子帳戶多項創新功能，藉由數位金融服務培養子女的理財習慣，使客戶將本行作為資金進出之主帳戶；延續既有客戶推薦新戶(MGM)並整合集團資源開拓薪轉戶以快速增加客戶數，同時透過異業合作，爭取合作夥伴既有客戶滲透。另配合網路媒體的傳播運用及社群口碑的經營，擴大本行的曝光度與知名度，俾利提高獲客數；運用可信賴之數位認證機制辨識文件簽署人身分，推行作業流程數位化，強化建立安全及可信賴之電子交易環境。

3.外匯及國際金融業務

本行 2024 年在外匯及國際金融業務方面，除將持續因應客戶跨境營運模式，提供相關外幣融資服務以滿足客戶資金需求外，另為滿足客戶跨國收付幣別需求，提供匯率避險等金融服務。藉由本行金融業務平台，提供客戶多樣化的金融服務及一次購足金融產品，滿足台灣企業佈局全球的資金調度與財務需求，發揮競爭優勢。

本行現行已布局美國、香港及中國大陸市場，為分散區域集中度風險，以集團綜合效益為考量，規劃擴增海外市場布局。

本行於 2007 年併購美國華信商業銀行(EverTrust Bank)，成功切入美國金融市場，在大洛杉磯及舊金山區合計設有八處營業據點，致力服務當地華人市場，提供各類存款、放款、現金管理、貿易金融與消費金融等服務，整體財務業務穩健發展，未來將持續加強業務開拓，拓展 SBA (Small Business Administration)、聯貸等業務，擴增放款基盤及分散風險。在香港及中國大陸地區經營方面，於 2009 年設立香港分行，開業以來積極經營當地企業，將掌握粵港澳大灣區商機，並提高集團業務跨境合作緊密度，在兼顧資產品質之前提下穩健拓展業務。於 2012 年在陸設立天津代表處，協助蒐集在地訊息，並協助集團在陸業務。租賃事業部分，隨著本行子公司台灣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公司於 2022 年 12 月合併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公司，成為本行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後，未來租賃事業將結合多元業務種類與營業據點，發揮高度互補效益，順應中國大陸經濟情勢，除穩固耕耘中國大陸融資租賃市場外，為分散區域風險，同時拓展東南亞商機與逐步跨足消費金融領域。本行與中國光大銀行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之北

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0 年 8 月正式開業，作為銀行主導之持牌消金公司，具有資金來源及成本上的優勢，在業務發展上依託銀行客戶資源以及數位風控與科技能力，發展以線上通路為主之輕資本經營模式，審慎拓展中國大陸消金市場。

近年來亞太地區經濟發展活絡，具人口紅利。在評估發展潛力與本行優劣勢，以澳洲及新加坡作為下一階段海外發展的目標。並結合集團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國際聯貸業務以及投資業務布局澳洲、東南亞及印度市場，積極打造完整之全球化布局。

4. 生產事業投資業務

因應本行由工業銀行改制商業銀行，2024 年本行對生產事業投資業務之工作重點為處分原有投資組合，並預計於 2024 年處分完成。

5. 金融商品交易及證券投資業務

全球製造業因庫存調整近尾聲，新訂單與全球貿易量亦見回升，製造業 PMI 於 2024 年 1 月起已回升至 50 以上，服務業 PMI 自谷底續升。全球通膨雖緩降，但降幅不如預期。為抑制通膨，美、歐等主要央行持續維持高利率政策，降息步伐易慢難快，經濟成長動能受到抑制。此外，俄烏戰爭持續、中東戰事又起，加上氣候極端變化加劇，皆為影響全球經濟表現的不確定因素。

台灣央行於 2024 年 3 月 21 日理監事會議中決議調升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各調升 0.125 個百分點，分別由年息 1.875%、2.25% 及 4.125% 調整為 2%、2.375% 及 4.25%，並上修 2024 年 CPI 及核心 CPI 年增率預測值分別至 2.16%、2.03%。雖然央行預期國內通膨將逐季放緩，但因 2021 年以來物價漲幅較高，加上今年 4 月國內電費調漲，通膨預期高漲。本次升息主要為抑制通膨預期心理，以促進物價穩定，健全經濟金融穩定發展。展望未來，美、歐、中等主要央行將轉向降息；日本則可能再度升息。主要經濟體央行貨幣政策動向，與供應鏈重組等發展，均增添國際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此外，地緣政治風險與氣候變遷等，亦將影響全球通膨降溫進程。

(1) 固定收益商品交易及投資

本行除強化資產負債管理的功能、嚴格控制資產品質與相關投資比率外，今年將因應雙率管理，持續控管高品質資產之投資，以有效運用資金，提升獲利，並充實流動準備。為因應金融環境的詭譎多變，將加強投資後管理，持續追蹤及監控投資標的之利率及信用風險。

(2) 金融商品行銷

金融商品行銷主要負責維護法人企業客戶，提供客戶外匯和利率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和資產面理財商品。金融行銷團隊將深耕客戶關係，掌握市場變動與客戶之特性及需求，並審慎評估客戶風險承擔能力，以專業市場分析與多元金融商品，協助客戶進行避險及投資。

(3)證券業務

展望 2024 年，在高利率環境與地緣政治風險影響下，儘管美國聯邦利率將進入降息循環，且美國經濟軟著陸機率升高，但在中國與歐洲消費市場展望仍不明朗，加上全球股市估值過高的前提下，估計 2024 年的股市將是機會與危機並存，估計台股走勢研判可能為大箱型區間波動，唯有掌握股市脈動與穩健的操作步調，才有助於在 2024 年股權投資上能有進一步獲利成長的空間。目前規劃除以高殖利率與價值股外，搭配成長股的布局，預期才較有利於全年的績效表現。

6.專案業務

本行將以廣大的大中華地區(台灣及香港)客戶群為基礎，持續深耕集團戶及拓展本行利基客群，提供精品型銀行之客製化服務，在兼顧風險控管的同時，為企業量身規劃最佳方案，協助客戶包括綠色融資、企業合併與收購、債務安排、重整、募資、購併融資、再生能源融資、及租稅規劃等諮詢服務；同時，就各類開發專案規劃符合專案特性之可行方案，並提供多樣化產品設計及客製化融資安排，創造潛在商機與客我雙贏之局面。

7.信託業務

為期許深耕本行現有客戶及服務金融市場廣大之消費者，持續支持「信託 2.0」及「ESG 永續目標」政策，除將積極推展信託業務，增加多樣化信託商品，提供客戶多樣化投資理財新選擇外，就既有信託業務商品層面如不動產開發信託、地上權信託、交易安全價金信託、預收款信託及個人信託業務等，持續以客戶需求、服務及符合法令規範為核心導向，客製化設計信託契約以滿足市場不同信託目的需求。

8.現金管理暨電子金融業務

本行自 2018 年推出 O-Bank 企金數位平台，提供行內營業單位零時差且便利經營管理服務，於 2023 年進行平台優化，進一步因應新業務的開展，整併相關資訊，提供更圓融的客戶 360 度資訊。持續升級安控元件增加交易安全，以及增加與因應多元作業系統應用，服務更廣大的客戶。同時，將持續擴大與提升本行企業金流之代收代付服務，例如持續與超商進行代收新業務合作，增加票交所 eACH 等代收付服務。此外，本行於 2024 年持續開發更多元的企業客戶存款專

案，目標於台幣存款之外，增加美元活期存款的資金部位，提升本行的流動性資產，降低本行資金成本，深化與客戶的合作關係，創造雙贏。

9.個人金融數位服務業務

2024 年之經營策略上，聚焦於尋找優質客戶、深化既有客戶與本行往來之持續性，並進一步規劃創新數位交易流程以提升交易安全及便利性。

- 電子銀行業務：持續優化平台操作動線與版面呈現方式，精進客戶使用體驗，升級服務內容。另將持續優化電子銀行底層系統，提供客戶更穩定與安全的交易服務。
- 數位理財業務：以基金優惠行銷方案搭配「機器人理財」服務，讓客戶除了享有手續費優惠，還有客製化投資組合建議的服務，提供客戶多元的理財服務，響應普惠金融政策。

10.支付業務

- 刷卡業務：2024 年將持續發行符合客戶需求且具特色的卡片，以數位銀行擅長之數據分析，洞悉客戶消費偏好，透過線上線下虛實整合能力，並連結王道集團資源，持續提升發卡量、增加實動率及提升簽帳金額。另外，本行仍維持長久以來之企業文化，持續與公益團體共同合作認同卡業務發行卡片，透過刷卡消費同時做公益之模式，回饋並捐贈社會及弱勢團體，落實王道企業集團之利他圓己精神。
- 電子支付業務：2024 年亦將發揮數位銀行之優勢，積極開發與年輕客群需求相結合之新產品，包含評估與新的電子支付平台的功能串接，透過前進校園及異業合作方式，擴展年輕客群，深化與數位金融的往來。並持續與電商、新創夥伴及電子支付業者結盟，滿足客戶多樣化支付需求。

11.保險業務

2024 年將開放銷售多家壽險公司產品及增加產險合作業者，提供既有客戶及潛在客戶更多元保險商品選擇及便利的保險服務，與更全面的保障，滿足客戶需求並提升黏著度。

12.財富管理業務

2024 年重點發展：

- (1)持續提供多元化及客製化的理財商品，並強化線上之理財知識與金融市場信息，結合資產配置深耕高資產客戶及普惠客群。
- (2)深化本行及集團子公司的企金客戶企業主跨售商機，為客戶及本行創造最大效益。

(3)強化業務團隊專業性，為客戶打造全方位的財富管理服務。

(4)增強風險管理機制，針對業務人員銷售流程、作業等面向，強化各項風險控管機制，落實法令遵循保障客戶權益。

(三)市場分析

1.銀行業經營環境與未來展望

回顧2023年，全球經濟展現出了韌性，且通膨自2022年達到峰值後已有所下降，但經濟活動仍不及疫情前水準。原因主要為烏俄戰爭膠著、因應通膨的緊縮貨幣政策、在高債務環境下降低財政支出，以及情勢日益加劇的地緣政治導致全球經濟碎片化的影響。國內市場內需服務業在疫後呈現擴張態勢，零售、觀光等產業較2022年改善。不過受到全球需求疲弱，衝擊台灣出口與外銷表現，連帶也使得投資表現受到影響。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2023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為1.31%，較2022年2.59%顯著下滑。

2023年本國銀行稅前淨利為新台幣4,724億元、ROE10.4%，分別優於2022年3,919億、9.2%。主要在金融市場股債回穩下，拉抬國銀投資及其他淨收益，手續費淨收益同步成長，另處於高利率環境，利息淨收益穩定成長。逾放比率維持0.14%，略低於2022年，整體市場資產品質穩健。

展望2024年全球經濟情勢，IMF預估全球經濟陷入衰退的風險仍高。當前全球經濟面臨的諸多風險變數，如：中國房地產危機及其可能波及全球之溢出效應、地緣政治及氣候變遷惡化所衍生之大宗商品價格波動加劇、以及疫情後主要經濟體財政資源普遍匱乏等。台灣經濟主要仰賴投資與消費支撐，受益全球景氣因經濟疲軟而可能降息，各國製造業活動復甦，有利台灣對外貿易與民間投資延續成長態勢。依據主計總處最新預估，2024年GDP成長率為正成長3.43%。

就國內銀行業經營環境而言，市場預期2024年台灣經濟表現將維持穩健，通膨相較歐美國家溫和，台灣利率在2024年3月升息半碼，將有助台幣存放利差的維持。惟主要經濟體緊縮貨幣政策短期難以大幅反轉，且存有中國及地緣政治之不確定因素，加上主管機關對資本及流動性規範要求日益趨嚴，整體國銀獲利前景仍需謹慎以對。

2.新興金融及跨領域業者分食金融版圖

因應金融數位化服務發展趨勢及滿足消費者需求，金管會於2019年7月開放三張純網路銀行執照，分別由連線商業銀行、將來商業銀行及樂天國際商業銀行三家純網銀獲得。另於2021年7月上路電支電票整合，同時擴大電支機構業務範圍，吸引更多場景業者申設進軍，包含全家便利商店(全盈支付)以及全聯實業(全支付)。第三方支付廠商LINE Pay結合支付場景與結盟金融機構，建立完整的支付生態圈。由於前述新興業者皆為跨領域團隊，其經營思維與傳統銀行截然

不同，主打業務創新，將金融服務串連至多元的消費平台，發展新型態商業模式，提供差異化、具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此外，這些跨領域經營者，能將掌握的資訊及數據，與原本的事業相互結合，提升消費者黏著度，促進生態圈更加完整。在數位金融趨勢下，隨著新興業者的快速成長以及業務潛在的鬆綁開放，將持續對國內金融市場帶來衝擊。

3.科技發展帶動銀行業數位轉型

隨著金融科技(FinTech)快速發展，不僅改變了銀行和客戶連繫的方法，也革新了傳統銀行的營運模式，同時非金融公司藉由科技專長跨足金融業版圖，更使得銀行業者面臨數位化轉型的壓力。有鑑於此，金管會 2020 年發布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1.0)，透過 8 大面向共計 60 項推動措施，形塑友善的金融科技發展生態系，並且提升金融服務的效率、可及性及品質。發布後各項措施已按計畫逐步推動並有多項具體成果，於 2023 年 8 月屆滿。

延續前一階段之政策，金管會於 2023 年 8 月研訂「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2.0)」，透過四大推動面向、15 項推動措施，共 65 項具體推動事項，以 3 年期分階段推動。其中四大面向分別為「優化金融科技法制與政策」、「深化輔導資源及人才培育」、「推廣金融科技技術與應用」、「提升金融包容性及數位金融普及」。可以觀察出隨國內外發展趨勢，法規因時俱進修正及放寬，公民營機構及新創業者的陸續投入、技術發展，數位金融將使更多普羅大眾得以享受便利的金融服務。本行有別於傳統銀行仰賴龐大實體通路為主，掌握數位金融的發展趨勢，採虛實並進的營運策略，以創新的營運模式來提供銀行服務。此外，本行亦積極尋求異業合作機會，藉以吸取科技公司或平台業者的高技術或客戶能量，以差異化模式尋求藍海市場。

4.本行發展策略及有利因素與不利因素

(1)發展策略：

本行個金業務以數位為發展核心，運用先進且彈性的資訊系統與技術，結合社群行銷互動模式，輔以大數據分析及策盟合作，打造虛實整合的通路服務，並持續增加產品多元性與優化交易流程。此外，善用改制商銀以來累積的客戶基礎，持續加強客群經營深度及廣度，除發展高利基授信業務，也透過專業理財團隊及集團橫向協作，打造完善的精緻型理財服務平台。基於本行為市場後進者，藉由特色宣傳及商品行銷，擴大客戶基盤。企金業務方面，則持續以「精耕」為策略主軸，在現有客戶基礎下再擴及客戶上下游產業鏈之客戶，並積極拓展MME、國際金融業務客群，同時加強風險控管機制及深化業務間引介機制與產品滲透率，精進資產品質並有效提升客戶利潤貢獻度，極大化資本使用效益。在數位金融業務方面，本行積

極透過B2B2C、FinTech以及租賃公司策盟方式，拓展連鎖通路微型企業及個人數位小貸，同時優化數位通路體驗，滿足客戶簡便的金融服務需求、提升黏著度。相較一般銀行同業採企、個金區分事業群經營，本行以「One Bank」為主軸，去除內部組織藩籬，以single customer view，整合企、個金產品及客群共同經營。

此外，本行積極布局國內外金融相關事業，透過多元化轉投資事業發展，提升獲利穩定性及經營綜效，創造最佳化經營績效。在主要轉投資事業中，中華票券公司之票券業務穩居市場的領導地位，長年維持優異資產品質，穩健貢獻獲利；美國華信商業銀行，致力服務加州華人市場，財務業務發展健全；租賃事業部分，為提升經營規模，掌握區域經濟發展商機，於2022年，本行子公司台灣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公司合併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公司，成為本行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將運用合併之高度互補效益，發展兩岸租賃發展。另著眼東協市場，建構區域租賃平台，規劃於泰國設立租賃事業，以推進租賃事業成長，同時著眼於租賃業務在消費金融的發展前景，尋求透過策略投資的方式，逐步跨足消費金融領域；本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公司，持續藉由線上通路為主之輕資本經營模式，擴展大陸個人消費金融市場的龐大商機；創投事業方面，則持續挖掘具潛力新興產業，精進投資報酬；同時，持續深化集團資源整合，充分發揮轉投資綜效。

為持續朝「台灣第一的精品數位銀行」的經營願景邁進，善用自身敏捷優勢，提高資源運用效率，從追求EPS成長的道路，往穩定提升ROE至雙位數的下一個里程碑前進。

(2)有利因素：

本行的優勢在於沒有舊系統之包袱、組織靈活度高，可以採用先進的資訊系統、組織架構彈性可塑性高、業務決策快速，並透過數位虛擬通路，輔以實體據點，以更靈活、快速、便捷的經營模式，提供客戶平價優質之金融服務。

本行所累積堅實的企金及集團客戶資源，亦是拓展個金客戶的強力後盾。未來集團將持續採全方位的整合服務策略，由集團成員既有之法人客戶及個人客戶，延伸為發展MME、財富管理與國際金融業務之客源，以及數位策盟之優質夥伴。

(3)不利因素：

本行於2017年甫開始經營個人金融市場業務，知名度及客戶數尚無法與其他銀行相提並論，本行將持續透過社群、媒體等多重管道力求曝光，搭配優惠專案，拓展客戶來源，輔以實體據點吸引客戶目光、宣傳品牌形象

象，並建構全方位虛實整合的服務網絡，藉由增加虛擬通路與實體據點之互補性，讓客戶感受到本行時刻在側之金融服務。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最近二年內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與其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企金業務：

本行近年來不斷地提升本行軟、硬體通路，陸續優化本行現金管理服務。如傳真交易正本不回補業務、企業網路銀行分流、FXML匯款與便利超商代收的建置，積極擴展本行服務項目。2022年度進一步優化企業網路銀行，進行專案提升軟硬體效率，使服務能夠支援多元作業系統，吸納使用微軟Windows系統以外的客群。2023年度更持續發展eACH服務，提供客戶更即時、更有彈性的服務。

此外，持續推出新台幣活期存款各項優惠利率專案，有助於拓展新客源。如2022年至今持續開展「社會企業新台幣階梯式活期存款優惠利率」與「B型企業新台幣階梯式活期存款優惠利率」，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為了支持台灣中小企業發展，亦提供「中小企業專屬活期存款優惠利率」及小型企業優惠定存專案專案，提供商業金融族群客戶資金配置多樣化選擇。

■個金業務：

本行近年來致力於財富管理業務之建置與擴展，持續增加理財商品的種類，分別於2022年新增海外股票商品及ETF商品等；及於2023年新增上架多家基金系列，以完善財富管理平台，提高客戶滿意度、增加客戶黏著度。

■數位金融業務：

為加速數位轉型、強化數位競爭力，本行於2022年1月1日新設置「數位創新部」，建置專職團隊：

- (1) 建置B2B2C金融業務交易，輔以運營數據管理平台，用以對接相關交易數據，進行帳務勾稽與報表分析管理。
- (2) 全面推動線上SME小微型企業新型態業務，藉以第三方數據輔助，快速審核與放貸以期滿足企業主融資需求、協助小微企業產業發展。
- (3) 延續並擴大與合作通路策略聯盟，導入信貸流程，包括線上串接網頁/APP申請數位貸款，並與智能餐飲平台合作透過Line申辦頭家貸，搭建全自動化數位個人信貸流程，提升服務效率及客戶往來體驗。

■信託業務：

為期許深耕本行現有客戶及服務金融市場廣大之消費者，持續支持「信託

2.0」及「ESG永續目標」政策，除既有的金錢信託、不動產信託及保管業務外，將積極推展規劃理財及信託業務，例如：家族(高資產族群資產傳承)信託、地上權信託等業務，以提供客戶多樣化投資理財新選擇。

本行近二年內信託金融商品及其規模：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	3,167	2,797
其他金錢信託	2,334	2,347
不動產投資信託	3,217	3,226
預收款信託	425	543
小計	9,143	8,913
不動產之信託	3,055	4,216
其他-地上權信託	18	-
小計	3,073	4,216

※本行主要金融商品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請詳本章節一、業務內容：主要營業比重。

2.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以及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企金業務：

本行企業網路銀行因應時代環境快速變異，不斷地再強化網路銀行之安控安全性，擁有端點對端點加密機制，不斷進行企業網路銀行安控元件升級，提供支援多元瀏覽器的金融解決方案。2022年本行開發多元作業系統服務供企業用戶選用；2023年持續優化企網銀產品，例如薪轉新功能優化機制。2024年將著重於簡易版網銀之建置。

本行提供動態保安驗證機制於傳真交易，改善紙本遞送風險、增加交易安全，減少客戶與行內的作業成本。力行企業社會責任，朝向台灣企業永續經營之路邁進。代收付方面，本行增加多項收款管道，例如開發超商代收，於2022年全面商轉。2023年持續新增與優化代收付產品，例如加入票交所eACH發動行業務和超商新業務等。2024年將著重於增強eACH功能及本行內部基礎建設之系統建置。

近二年度及預計投入研究發展支出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4 年(預計數)	2023 年(實際數)	2022 年(實際數)
金額	25,129	3,000	3,217
成長率(%)	737.63%	(6.7%)	824.43%

■個金業務：

本行最近二年度之研究發展支出係在既有基礎上優化本行所提供之功能與服務。

- (1)電子銀行：本行於 2023 年建置 C3 憑證基礎建設，藉由運用 C3 憑證，提供更便利快速的服務。客戶於行動銀行進行信用貸款申請時，即可使用軟體 C3 憑證行使電子授權，可直接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公部門資料，讓客戶可免額外提供財力證明，大幅提升客戶體驗。
- (2)機器人理財：提供客戶在投資理財上輕鬆且理性的選擇，由系統演算法提供適合客戶風險屬性的投資組合，依據市場變動提供客戶投資組合變更的契機。且針對不同需求，提供配息機器人及品牌機器人選擇；並於 2023 年開始，針對投資組合的基金挑選，加重 ESG 項目的計分權重，以響應全球對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越發重視的潮流。
- (3)影響力貸款專案：影響力專案除以專款專用形式，將影響力存款資金貸放給合作機構所聘用的經濟弱勢員工或輔導個案，並擴大適用對象至全台持有特殊境遇家庭證明者、扶養持有政府核發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之親屬者，只要符合上述條件並有固定收入幫助他們用於生活緊急狀況，透過結合消費者的力量，共同幫助弱勢族群，以符合王道「利他圓己」的企業精神。

a.最近二年度及預計投入研究發展支出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4 年(預計數)	2023 年(實際數)	2022 年(實際數)
金額	128,345	46,464	33,270
成長率(%)	176.22%	39.65%	89.59%

b. 2023 年度完成之研究發展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專案名稱	投入成本
電子銀行功能強化	8,038
T24 系統功能強化	3,998
理財投資系統(含海外股票)	7,058
貸款業務暨其週邊系統功能強化	27,370

c.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年度計劃/專案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導入 AI 行銷機器人	進行中	13,350	2024.3.31	業務規劃之完整度與系統開發人力上之配合
基金業務系統功能強化	進行中	4,682	2024.9.30	
電子銀行功能強化	進行中	33,134	2024.12.31	
雲端服務平台功能強化	進行中	61,419	2024.12.31	
貸款業務暨其週邊系統功能強化	進行中	15,760	2024.12.31	

展望未來，面對快速變化的市場及純網銀的競爭挑戰，客戶需求永遠是本行首要關注焦點，集中資源於開發及提供更貼近客戶需求的功能與服務，成為客戶首選銀行。

■數位金融業務：

本行因應數位趨勢下的發展與變化，建置 B2B2C 金融業務交易之運營數據管理平台，並投入資源發展個人數位貸款與中小微企業的放款業務：

(1)法人金融

為有效經營管理策略合作夥伴B2B2C金融業務交易，於2020年起建立運營數據管理平台，用以對接戰略合作企業之相關交易數據，並進行帳務勾稽與報表分析管理，輔助使用者完成各類業務狀況彙整及分析。運營平台於後續的迭代優化，主要方向為逾期管理及帳務勾稽功能。2022年王道企網銀系統完成功能新增，對B2B2C業務而言，C端客戶繳款資訊流則由企網銀收集後，對接運營平台完成報表彙整，強化此類商業模式的帳務勾稽，並進一步確保交易真實性。

數金業務同時致力發展全線上數位化金融產品，用以解決中小/微型企業申辦貸款紙本往返或實體分行申辦之不便與耗時。建置線上申貸流程並不斷優化朝向全流程數位化目標發展，未來期透過與第三方服務提供商(TSP)合作，串接及對外發查之相關數據，交叉驗證中小/微型企業營運資料，完成以營業數據為授信主要依據之一的評分機制；除提升客戶體驗外，也滿足綠能環保與覆蓋更多普惠金融族群之企業責任與永續目標。

(2)個人金融

配合數位金融政策開放，透過與合作通路策略聯盟，導入信貸流程，包括：

- 線上數位貸款：從合作夥伴 APP 或網頁點擊進入數位信貸申貸頁面，全流程不落人完成申請、核貸與撥款，大幅降低申貸時間提升客戶滿意度。
- 智能餐飲平台頭家貸：經歷疫情洗禮，餐飲店家逐漸建立數位能力，透過智能餐飲平台串接線上訂位、點餐、外帶外送、金流服務、會員管理甚至供應鏈採購食材等功能，也讓營業數據透明化。因應此趨勢，本行也與平台系統商合作，掌握店家開店年資、營業額與訂單數的穩定性，提供頭家貸線上申貸，為餐飲頭家帶來更方便快速的申貸服務。

最近二年度及預計投入研究發展支出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4 年(預計數)	2023 年(實際數)	2022 年(實際數)
金額	15,760	14,692	4,625
成長率(%)	7%	218%	339%

■風險管理業務：

本行為落實風險導向內控管理機制，期以更有效暨全方位的內控整合系統，協助本行迅速地分析與管理風險，並確實符合內控管理之法令要求，於2018年與顧問團隊合作建置風險管理、法令遵循、與稽核三合一之整合系統平台GRC，該平台係為公司治理(Governance)、風險管理(Risk Management)與法令遵循(Compliance)三大構面組成，藉以強化本行公司治理與風險管理之能力。

GRC平台於2019年初正式上線使用作業風險管理模組、至2023年底完成法令遵循與稽核功能管理模組建置上線，本平台已完成全案建置。GRC平台建置費用共計為13,963仟元，各年度支出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3 年(實際數)	2022 年(實際數)	2021 年(實際數)
金額	1,980	0	0
成長率(%)	100%	-	-

依據國際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修正市場風險架構」(FRTB-Fundamental Review of the Trading Book)，對於交易簿市場風險資本計提提出更具風險敏感性的標準法方法論，提升了運算複雜度，並將各風險因子的相關性納入計算。主管

機關已公告FRTB將延後於2025年起正式實施，本行已於2022年啟動相關之研究與試算作業，將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時程內完成全案評估與建置工作，以確實符合資本計提之法令規定。

另遵循政府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香港金融管理局(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HKMA)發布之「《監管政策手冊》單元 GS-1氣候風險管理」及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FSB)公布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TCFD)」等規範，訂定本行「氣候風險管理政策」，作為本行氣候風險管理方針。藉由氣候風險管理之導入，進行碳排放及高氣候風險地區盤查作業，以瞭解並逐步降低氣候風險對本行各項業務及營運之影響，達成低碳經濟及永續經營之目標。

(五) 短、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衡量當前國內外政經情勢、產業展望，及本行發展之各項有利及不利因素，本行將本著積極之態度，追求業務持續成長，擬定下列短、中、長期營運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優化存款結構，提升營運效能

本行自改制為商業銀行以來，為推動業務穩定發展，存款業務致力於開拓非大型客戶客源及分散集中度。小企存款及零售存款具小額且分散之特性，2024年將持續著重此類存款推廣，藉由差異化產品設計及經營、流暢的電子化平台及流程、深耕客戶提升產品維度等方式，拓增客群及強化往來關係。企金客戶開拓具貿易融資與理財需求之企業主，結合金流往來，除可降低授信風險外，亦可協助客戶資金運用，深化往來關係，成為其主力往來銀行。個人零售拓展客群來源與渠道，包括薪轉、證券帳戶、數位客群等，擴大使用場景，提高客戶帳戶使用頻率及黏著度，留存穩定資金。

內部營運管理部分，精進資產負債管理，透過內部計價制度、量化指標制定及滾動式調整，引導資源有效分配，以兼顧法定流動性風險管理及資金運用效益。

(2) 資本有效運用，發展輕資本業務

在巴賽爾資本協定三(Basel III)實施後，核心資本的珍貴性愈形顯著，為最佳化資本使用，由檢視資本耗用及提升資本使用效率著手。盤點企金授

信客戶資本耗用及收益貢獻，持續執行騰籠換鳥。加強企業金融服務平台，配合客戶需求結合輕資本業務，如：貿融業務、TMU、財富管理及信託等業務，藉由提供客戶解決方案的服務，取代授信價格的競爭。隨本行規模及客戶成長，擴建經驗理財團隊，完善個人理財服務平台，因應外在經濟情勢提供商品整合性配置及客製化服務，滿足客戶金融商品及資金配置需求。

(3)完善數位轉型三大支柱，成就精品數位銀行

面對金融科技浪潮，落實「場景業務化」、「數據治理」與「應用及科技賦能營運」三大支柱進行數位轉型，以科技賦能建構營運基礎工程，以數據探勘客戶金融需求，進而運用至金融使用場景。

優化與整合資訊系統，運用流程自動化(RPA)及雲端環境強化建置等技術導入，提升基礎營運穩定度及效率。強化銀行自身數位基礎建設及資料探勘技能，並透過擴增外部數據源與數據技術，加強與第三方合作夥伴串接。隨數位金融外部法規逐漸鬆綁，加上客戶對於線上申辦的需求提升，本行善用線上申辦流程的優勢，提高申辦效率及降低營運成本。面對現今金融服務金融機構與科技業者之藩籬漸消，與策略夥伴擴大場景業務化應用，導入實體通路無法觸及之客群，擴增業務觸角。

(4)永續轉型思維，結合綠色金融

在外部環境變化、監理標準發展以及低碳轉型的趨勢下，本行持續將永續思維納入業務的決策考量中，包括：將ESG風險因子納入授信與投資、決策流程、拓展永續連結貸款、提升環境與社會友善產業之授信佔比、提升永續相關債券之投資佔比、降低高碳排產業投融資佔比等等，以落實責任授信與投資；此外，本行亦致力於降低自身碳排放量與投融資碳排放量，相關舉措包括逐年提升本行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制定和落實內部碳定價、提升投融資組合碳盤查比例等，以實踐永續轉型。

(5)分散區域風險，加速海外布局

面對未來國際區域經濟發展及地緣政治情勢，搭配海外拓展配套措施，加速布局海外市場，藉以分散區域風險。評估外在區域經濟發展及內在本行經營優劣勢，以澳洲及新加坡作為下一階段海外發展的起點。首先，澳洲市場政經環境及金融市場健全，聯貸市場活絡且具經濟規模，適合本行切入快速累積資產及獲利，減緩短期財務壓力，同時符合中長期策略發展。其次，新加坡為東南亞地區最發達經濟體，將以集團整體策略發展考量，前進新加坡為基地，掌握東南亞新興市場商機。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強化基礎建設，深耕客戶關係

設定「Dig Deep」策略計畫，策略主軸從強化基礎建設，到深化改革，向下扎根不斷正向循環，藉此完成轉型。修建銀行軟硬體基礎建設，調整內部營運結構及制度，結合科技、數據、服務及多元產品，維繫客戶關係。整合銀行企個金One Bank平台及善用集團資源，以「精緻化」及「數位化」模式營運，藉以與一般同業作為區隔，成為台灣第一的精品數位銀行。

(2)透過併購或策盟提升經營綜效

為落實集團資源整合並提升營運規模，創造更佳之經營綜效，本行將持續依據營運策略積極評估各項可強化業務互補或增進營運績效之海內外合併或轉投資等計畫或機會，精進集團金融服務的廣度與深度，提升獲利品質及穩定性，因此無論是現有轉投資事業的調整、新轉投資金融科技相關事業或是異業策盟都是積極評估的重點。

(3)持續推動王道精神

長久以來，本行深信企業文化為企業根本，不僅在內部強調「利他圓己」的王道精神，更希望推廣至所有利害關係人。在內部，隨著業務不斷成長，本行將以王道精神吸引更多志同道合的人才加入，在組織擴張之際，透過王道精神的實踐，提升溝通與營運效率。在外部，本行創多項業界之先，除了以支持台灣B型企業發展的方式體現王道精神，更推出各式創新影響力金融專案，未來，期盼結合企業社會責任、ESG永續目標及金融專業，持續發展更多有益於社會大眾的金融服務。

二、人力資源概況

(一) 本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學歷分布比率、以及員工持有之專業證照：

年 度		2024年4月16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員 工 人 數	行 員	1,183	1,169	1,067
	工 員	16	17	18
	合 計	1,199	1,186	1,085
平均年齡		41.81 歲	45.5 歲	41.4 歲
平均服務年資		4.4 年	4.4 年	4.3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例	博 士	0.17%	0.08%	0.0%
	碩 士	27.86%	28.84%	28.9%
	大 專	65.80%	64.67%	64.2%
	高 中	6.17%	6.41%	6.9%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464	465	423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446	451	423
	信託業務專業測驗	400	402	371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133	137	129
	衍生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資格測驗	112	104	80
	證券商業務員資格測驗	81	85	76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資格測驗	124	126	117
	人身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266	272	225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190	189	165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89	86	67
	初階授信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26	232	186
	初階外匯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169	168	157
	債券人員專業能力測驗	21	21	23
	外匯交易專業能力測驗	8	8	10
	票券商業務人員資格測驗	35	37	38
	證券投信投顧業務員資格測驗	75	74	68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資格測驗	6	7	6	
國際反洗錢師證照(ACAMS)	8	8	6	
國際電腦稽核師(CISA)	2	2	2	
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5	5	5	

(二) 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為因應金融數位化與銀行經營模式轉變之需要，根據組織營運策略、目標，並接軌公司核心價值與職能要求，規劃完整的訓練發展計畫與職涯發展藍圖。每年以管理職能及專業技術職能為核心主軸，依員工不同層級規劃各類訓練課程，提升員工的競爭力。

2023 年舉辦之內部教育訓練共計 825 班次，外部機構研習共計 754 班次，總計參訓達 65,682 人次。全行員工之教育訓練時數總計 104,538.4 小時，平均每位員工受訓時數為 89.4 小時，每人平均訓練費用逾新台幣 6,227 元。

除了內、外部實體課程，王道商業銀行之數位學習平台「王道 e 學苑」，提供自製或外購之多元主題課程，內容包含各種金融專業、法令遵循、專業與管理職能等，2023 年共計開辦 1,088 班次，員工線上訓練時數總計達 56,717 小時。另外，本行 2023 年度持續進行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以跟進國際趨勢，並加深員工個人資料保護意識。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行成立以來即以永續發展為經營理念，在公司治理、員工照顧、客戶關係、環境保護、社會參與以及綠色金融六大面向之企業社會責任的耕耘及付出不遺餘力。2015 年 1 月，本行成立永續推展工作委員會（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各相關部門之最高主管擔任委員，將本行誠信經營理念以及永續發展思維落實在每一個面向，善盡對員工、客戶、股東、供應商及社會大眾等所有利害關係人的責任，並定期向永續委員會以及董事會報告 CSR/ESG 年度計畫以及執行成果。此外，本行自 2016 年起每年出版永續報告書，揭露過去一年企業社會責任的執行成果，至今已連續八年獲得台灣永續能源基金會頒發之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企業永續報告獎」。

■企業社會責任六大面向概述

在公司治理方面，本行積極落實誠信經營、資訊透明與公開揭露，董事會除了設有獨立董事，轄下更建立多元的功能性委員會，有效監督公司營運，此外，本行亦設有內部舉報機制「吹哨人制度」，並制訂反貪腐、防舞弊等政策，持續進行員工教育訓練及宣導，落實誠信經營；在員工照顧方面，本行每年持續提供金融專業課程，並設有數位學習平台「王道 e 學苑」(e-learning)讓員工便利學習，同時，本行亦提供多元福利和照顧措施，注重員工工作和生活的平衡，打造平等平權、多元包容的工作環境；在客戶服務方面，除了確實遵守與落實各項主管機關規定，有效保護客戶隱私並落實交易安全，本行更秉持「利他圓己」的企業精神，打造公益認同卡平台，將客戶每一筆刷卡消費的部分回饋金捐贈給合作的公

益組織，截至 2023 年底合作公益組織與學校共 18 家，讓每一位客戶都能選擇自己想要支持的社會議題，刷卡消費的同時也能做好事。

在環境保護方面，本行積極實施節能減碳、水資源管理以及垃圾減量，亦承諾全球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量於 2030 年達 50%、2050 年達 100% 之目標，同時持續推廣綠色採購以及促進供應商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並已完成導入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盤查以及 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系統，更於 2023 年 12 月取得總部大樓之綠建築標章認證，多方面實踐與環境共生的願景；在社會參與方面，本行秉持人性關懷之信念，多年來持續關懷偏鄉學校，將不同的資源和體驗帶給偏鄉學童，此外，亦長期採購社會企業和 B 型企業的產品，舉辦多元活動支持共好企業的發展；在綠色金融方面，本行於 2021 年簽署「赤道原則」，檢視專案融資業務的環境與社會面向潛在風險，並於 2022 年簽署加入「碳核算金融聯盟」(Partnership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 PCAF)，檢視投融資部位的碳排放情形，2023 年投融資碳盤查範圍涵蓋中長期投資餘額 100% 以及企業放款餘額 100%。此外，面對日益嚴峻的氣候變遷，王道銀行亦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成為 TCFD 支持者的一員，以評估及鑑別銀行本身以及投融資組合可能面臨的氣候機會與風險；從 2022 年初開始，王道銀行更將所有的投融資決策納入 ESG 風險檢核，有效落實責任授信與責任投資，實踐永續金融。

在多面向且系統化地推動企業永續之下，本行於 2017 年獲得「B 型企業認證」，並於 2021 年再次通過認證。此外，王道銀行亦連年獲得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的肯定，2023 年獲「台灣永續企業績優獎」、「社會共榮領袖獎」、「性別平等領袖獎」、「職場福祉領袖獎」、「創意溝通領袖獎」以及「永續報告類金融及保險業-銀獎」等獎項。在國際永續評鑑部分，本行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子公司 FTSE Russell 推出的 ESG Score 獲得 4.3 分（滿分為 5 分），亦於國際永續評鑑機構 Sustainalytics 的 ESG 風險評等獲得 7.6 分（分數越低越佳），根據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司投資人關係整合平台」資訊，截至 2024 年 4 月底，本行 FTSE Russell ESG Score 位列台灣金融同業排名第一、全體上市櫃公司排名第四；Sustainalytics 分數於台灣金融同業排名第一、全體上市櫃公司排名第二，表彰本行實踐永續之成果。

■社會參與實績

為支持對環境和社會好的企業，本行多年來皆採購社會企業和 B 型企業的產品，作為員工和媒體的節慶禮品，2023 年採購社會企業和 B 型企業產品之金額逾新台幣 142.6 萬元。此外，本行除了舉辦社企市集，攜手員工支持社會企業，

更針對社會企業和 B 型企業推出專屬的「企業優惠活存利率專案」、「薪轉戶優惠專案」，以及「B 型企業貸款專案」，運用金融力量支持共好企業的發展。為了鼓勵更多消費者支持社會企業和 B 型企業，王道銀行率先業界提倡意識消費，已累計串聯 29 家社會企業和 B 型企業成為綠色消費力合作品牌，由本行提供額外加碼 4.22%現金回饋，鼓勵客戶選擇購買綠色產品，以消費的力量產生改變。

為了進一步運用金融力量照顧社會弱勢，本行於 2020 年底推出業界首創的「影響力專案」，首創結合三方的永續商業模式，設立一般客戶皆可參與的影響力存款，並承諾將此資金專款專用，專門提供給經濟弱勢者低利小額申貸，包括合作機構的經濟弱勢員工和輔導就業個案、持有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家庭、中低收入戶家庭、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以及扶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親屬且所得符合資格者。本行影響力專案將客戶的定儲資金轉變成扶貧救急的資源，讓客戶選擇行善的同時，也讓經濟弱勢者獲得救急資金，充分發揮金融中介者的力量，創造金融善循環。此外，王道銀行亦積極鼓勵和引導個人消費者的減碳行為，於 2022 年 3 月與萬事達卡合作推出「消費碳排放明細」功能，首創讓消費者可於 APP 上看到每一筆刷卡消費的碳排放量，進而產生減碳消費意識；此外，本行更於全台首創推出由消費碳排放量決定現金回饋的「低碳生活卡」，以消費碳排放量越少，王道銀行提供越高的現金回饋比率的方式，鼓勵個人消費者做出對地球更好的消費行為。

■藝術文化教育

2000 年 7 月，本行成立「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結合企業專長、政府力量與民間資源，積極推動各項產學合作計畫、科技管理研討會、創業講習會及系列藝文活動等，為社會大眾與年輕世代開拓新視野，激發創新精神，並培養藝術欣賞能力，進而提昇國家的產業競爭力與人文素養。本行教育基金會曾以藝術公益、創新創業及社會關懷等贊助與服務之事蹟，於 2010、2023 年榮獲文化部「文馨獎」，2011 年榮獲內政部頒發的「第九屆國家公益獎」，在在彰顯本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努力。

為推廣藝術教育，本行教育基金會於 2008 年起舉辦一系列藝術文化活動，包括：「堤頂之星 2.0 藝文共賞」、「堤頂之星 2.0 藝術展」、「堤頂之星 2.0 徵件補助計畫」、「藝術私塾」、「創意再現·體驗活動」等，為藝術新秀提供展演舞台，並輔導藝術新秀跨領域學習，促進藝術產業的發展，同時亦協助開發國小三至六年級弱勢學童的藝術創意潛能。

2023 年，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總計舉辦 55 場藝文活動，共包含 5 場音樂會、3 場跨域表演、7 場藝文講座、4 場藝術展與 23 場推廣活動、4 場工作坊、2 場耶誕活動、3 場外部合辦活動以及 4 場弱勢學童藝文體驗活動，總投入費用 120

萬元，共計吸引近 3,400 人次參與實體活動。在深耕培育藝術人才部分，2023 年「堤頂之星 2.0」徵件補助計畫扶植表演及藝術新秀共 37 位，總投入費用共 128 萬元，提供其創作資源與展演舞台，期能為社區注入藝術活力，提升國人藝術鑑賞之美感。

在擴大藝術欣賞人口年齡層方面，共舉辦 4 場學齡之「創意再現·體驗活動」，由「堤頂之星 2.0」徵件補助計畫中脫穎而出的青年藝術家以展覽主題延伸，為學童量身設計教案，期能藉此激發其藝術創造力及想像力，參與此系列活動受惠之弱勢學童近 70 人次。在建立藝文共賞平台方面，整合外部豐富藝文資源，邀請藝術領域專家進行專題「藝術私塾」講座，提供雙向深度交流機會，此系列共計近 480 人次參與。

除深化藝術人才的培育、推廣藝文活動，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更以藝企合作模式，贊助 130 萬元支持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舉辦「2023 台北國際合唱大唱暨音樂節」推動國際合唱交流活動、提升國內合唱風氣；贊助明華園戲劇總團之《散戲》公演 100 萬元，鼓勵臺灣優秀傳統戲曲團隊。

此外，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亦啟動與由前故宮博物院院長林曼麗教授擔任計畫主持人之「太平國小博物館營運與建置」產學合作案，邀請國家文藝獎得主黃聲遠建築師擔任空間規劃，將臺灣第一位留日雕塑家黃土水的珍貴作品《少女胸像》妥善典藏於其母校。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於第一期產學合作案贊助 246 萬元，更著手規劃教育推廣活動及展覽計畫，2023 年針對校內舉辦植物染及建築結構工作坊共計 29 場，參與學生近 630 人次。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差異(%)
非主管職人數	875 人	800 人	9.38%
員工薪資平均數 (新台幣千元)	1,317	1,279	2.97%
員工薪資中位數 (新台幣千元)	1,081	1,032	4.75%

註：以上資料人數不含國外分支機構員工。

五、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軟硬體配置及維護

主要資訊系統包含前台交易之系統、中台管理之系統、後台作業之系統、辦公室自動化之系統；硬體以 IBM RS6000、Oracle SPARC、HP ProLiant、Lenovo xServer 為主；軟體以 IBM AIX、RedHat Linux、Oracle Solaris、Windows Server、VMware、Oracle DB、Windows SQL DB 為主。主要軟硬體設備除自行監控維護外，另與設備廠商簽訂定期保養及緊急維修契約，以確保資訊設備之正常運作，未來將配合業務擴展及系統效能之需要，逐年擴充建置。

(二) 系統開發或購置

1. 2023 年度重要專案：

- (1) MUREX 系統升級專案：優化 MUREX 系統功能及因應新產品建置需要，進行 MUREX 升級，於 2023 年 9 月上線。
- (2) 大數據資料庫升級專案：因應資料倉儲系統 EOS，提升系統資安防護與系統效能，執行資料倉儲系統升級專案，於 2023 年 9 月上線。
- (3) 網銀 24 小時換匯業務專案：延長網銀交易時間(24H/365D)，可望增加換匯收入並擴大本行客戶群，於 2024 年 1 月上線。
- (4) 證券交割專案：提供證券交割戶服務，進行客戶線上授權及證券交割款項入扣服務，拓展獲客來源，增加自然人存款，差異化活儲利率，降低資金成本，已於 2023 年 10 月上線
- (5) 客服視訊系統升級：因應行內視訊系統無法相容於 APPLE 公司 XCODE 14 所包版的 APP，進行視訊系統升級作業。已於 2023 年 9 月上線
- (6) 集保清算平台建置于 2023 年上線，大幅提升款項交割作業效率
- (7) 配合 Linux 系統 EOS，完成 ROBOT、WMS 系統軟體升級更新，以符合資安需求，確保各項交易安全。
- (8) 企網銀 eACH 發動行專案：配合票交所即時授權暨交易系統，企網銀新增主動發送入扣款功能，提供客戶本行\他行代繳代發交易，並可進行跨行帳戶授權，提供企業客戶新項交易功能，優化企業網路銀行功能。
- (9) C3 憑證管理平台：提供客戶在使用 C3 憑證的基礎建設，以利後續開辦網銀 24 小時換匯功能與介接 JCIC 查詢公部門資料的功能，於 2023 年 9 月上線。

- (10)企網銀系統薪資明細優化：企網銀配合撥薪公司接收薪資明細資料，透過個人網銀提供薪資出缺勤明細，給客戶閱覽及 PDF 下載，透過多元的網銀服務，擴增存款戶的來源，已於 2023 年 10 月上線。
- (11)配合國際組織 VISA 規範，更新本行交易演算法，提升刷卡安全，已於 2023 年 10 月上線。
- (12)信用卡代償：調整本行信貸可代償客戶他行信用卡額度，提供符合潛在客群需求的產品。針對現行代償信用卡的客戶，透過貸後回查聯徵資訊簡化前述作業，已於 2023 年 5 月上線。
- (13)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參考美國 FFIEC 量測工具(CAT)，藉由自我評估資安風險，並持續強化資安管理，於 2023 年 8 月完成。
- (14)建置網路偵測與回應系統，以即時掌握並察知網路流量，快速回應與處理威脅於 2023 年 2 月完成。
- (15)建置網路隔離安全防護，有效阻隔網路惡意軟體威脅以保護網頁瀏覽安全於 2023 年 3 月完成。
- (16)建置金融資安聯防監控系統 (F-SOC)，介接 FISAC 平台已達成金融業資安訊息共享機制於 2023 年 9 月完成。
- (17)全行虛擬伺服器整併案：強化資訊中心及異地備援端虛擬伺服器架構基礎，降低授權數，以節省費用，已於 2023 年 8 月上線。
- (18)香港網路設備 EOS 汰換專案：香港分行汰換設備已停止服務(EOS)的網路設備，強化網路通訊安全、提升網路連線速度與穩定性，已於 2023 年 10 月全部上線。
- (19)企業網路銀行系統、金融交易系統及資料庫優化升級暨整併案：分別於 2023 年 8 月上線及 2023 年 9 月上線。

2.2024 年度及後續重要專案規畫：

- (1)香港 SWIFT MT 轉 MX 專案：預計 2024 年 4 月起全面發送 MX 電文，進行香港核心系統及香港企網銀開發調整，預計 2024 年 4 月上線。
- (2)台幣公債系統轉換：為提升資訊系統營運作業效率，將台幣政府公債產品整合至 MUREX 系統，既有台幣公債系統下線，預計於 2024 年底前完成。
- (3)授信利害關係人維護系統建置：配合作業流程調整，優化利害關係人系統，包含維護、自動建立、聯徵發查轉入、電文查詢…等功能，增加作業效率、提高資料正確性及即時性。

- (4) 官網 Sitecore 版本升級：為提升系統效率，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加強資訊安全保障，將進行系統升級作業，預計 2024 年第四季上線。
- (5) AI 智能客服系統：為提升線上客服量能與客戶體驗，優化金融友善服務，建置 AI 智能客服系統。第一階段預計 2024 年 6 月底上線
- (6) 企網銀中台軟體升級專案：為加強系統效率及執行速度，提升服務品質，並符合資安相關規範與新時代業務需求，預計於 2024 年 12 月底前上線。
- (7) 保險生態圈串接專案：為拓展多元化保險商品，擴大與保險公司串接包含全球人壽、法巴人壽、兆豐產險、中信產險，預計 2024 年第四季完成。
- (8) 應用系統軟體升級：為提供更穩定及先進的客戶服務，確保各項交易安全，同時 Windows 系統升級，進行保經代系統、投資交易系統軟體升級更新，保經代系統預計於 2024 年 6 月底完成，投資交易系統預計於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
- (9) 新版法報系統建置案：因應原法報系統 EOS，將調整各項報表及資料處理邏輯，加強業務資料與財務資料檢核以確保最終報表的正確性，第一階段預計 2024 年 12 月底上線，全案預計 2025 年 7 月底完成。
- (10) 個網銀的辨識功能升級：進行 OCR 辨識功能升級更新，達成要求辨識高正確率，免除證件審查人工介入，以利後續貸款免開戶 E2E 流程專案的開辦，預計於 2024 年 9 月底前上線。
- (11) 警政署告誡戶洗錢防制機制：配合警政署告誡戶機制，進行告誡名單處理管控處理，以達到洗錢防治的目的，預計於 2024 年第一季上線。
- (12) 定存大額牌告階層擴充專案，使本行可針對大額定存利率製訂更加準確，有效控制利息費用支出，本案預計 2024 年 8 月上線。
- (13) 貸款免開戶 ETE 流程：貸款核准後免開戶即可成立契約，透過 eACH 自動扣款作業，包含客戶於 IBMB 同意自扣、透過票交所取得授權、每月扣款作業，本案預計 2024 年 9 月上線。
- (14) 因應 IBMB 系統使用 MFP 8 底層平台 EOS，進行平台升級規劃，並將對原有系統架構進行優化調整，規劃作業預計 2024 年底前完成，
- (15) 新增主力客群與普惠客群之循環信貸產品：第一階段開發資金需求者功能：額度內可分次動撥、重複動用、分期攤還。第二階段開發投資需求者/短期週轉：隨借隨還型。本案預計 2024 年 12 月上線
- (16) ISO27001:2022 新版及驗證作業，以維持國際資安標準有效性，預計 2024 年 7 月完成。
- (17) 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提升成熟度等級，預計於 2024 年 11 月完成
- (18) 情資可視與次世代即時資安檢測(Breach and Attack Simulation, BAS)，以攻擊方思維，檢驗資安監控防禦部署之有效性，預計 2024 年 10 月完成。
- (19) 推動金融資安行動方案 2.0 版-零信任網路「身分鑑別」進行評估與逐步導入

身分鑑別，強化本行連線驗證與授權管控，預計 2024 年 12 月第一階段導入完成。

- (20)應用程式管理設備架構(SDW)優化專案：強化應用程式管理管制設備架構，以提高全行對網際網路的可用性，降低設備故障導致對外服務中斷的風險
- (21)行動化辦公專案：於總行各樓層會議室建置 Intranet WiFi 無線網路環境，提升行內會議室機動連上內網的便利性。
- (22)虛擬平台專案：運用新興技術及市場主流，規劃虛擬平台三年發展藍圖，確保虛擬平台運行之穩定性，提升成本效益。
- (23)新特權帳號管理系統專案：更換特權帳號管理系統，確保本行系統帳密管理安全。分二階段進行，整個專案預計 2024 年第四季上線完成。

(三) 資訊安全演練

本行為確保遭受天災、人為因素或惡意攻擊等意外事故，即時進行通報及處理，並將災害衝擊降至最低，每年舉行「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惡意程式攻擊」及「個資外洩」之資安情境演練，提升緊急應變能力。

- 1.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演練:每年與電信業者共同辦理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演練，透過演練作業熟悉應變作業程序，並適時修正「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緊急應變計畫」。
- 2.惡意程式攻擊演練:每年模擬惡意攻擊情境演練，使資訊人員熟練個人電腦或伺服器遭受惡意攻擊時之判斷、通知、隔離、處理及復原等程序。
- 3.個資外洩演練:每年模擬不同之個資外洩情境，並依影響範圍及程度擴大參與單位，演練後進行改進檢討，以利事件發生時迅速地因應。

(四) 資訊安全防護措施

本行為保護資訊作業環境之安全，建置資安設備及資安管控機制，已建置電腦防毒、雙層防火牆管制、入侵防禦系統、檔案及主機存取管制、網路流量異常監測、修正程式自動更新、網站連結管制、即時通訊管制、電子郵件過濾管制、電腦外接儲存裝置管制、資料外洩防護、資料庫活動監視、行動裝置管控、特權帳號管理、雙因子認證、筆電硬碟加密、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防護、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防護、端點偵測與回應、端點上網隔離、網路偵測與回應系統、弱點追蹤管理系統等措施；應用系統安全部分，已建置原始碼、黑箱及開源碼工具、上線檢核機制，並每年委託專業資安機構辦理行動應用 APP 資安檢測。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資通安全管理係以營運管理之角度規劃與管理資訊安全風險，以提昇整體資安維護能量，由資安長統籌資訊安全政策之推動及協調資源調度，推動強化資安治理能力並督導資訊安全之規劃、監控管理事宜；由編制專職人數 10 人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規劃資訊安全制度、資訊安全監控與防護機制及會同相關部門進行資訊安全議題之風險評估與管控措施。

本行為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執行，落實資訊安全作業，於 2016 年 11 月成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資訊安全執行及查核小組。由科技金融處主管擔任資訊安全推動小組召集人，督導及裁決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相關事項，每半年召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會議，審視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執行狀況及提供所需資源。

本行資安長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業於 2024 年 1 月 31 日提報董事會 2023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完善監督治理之責，並將 2023 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揭露及公告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由董事長、總經理、總稽核、法令遵循主管及資安長聯名出具。

(二)資通安全政策

本行為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適法性，並避免遭受內、外部蓄意或意外之威脅，爰衡酌本行之業務需求，由董事會核定「資訊安全政策」，訂定資訊安全相關作業要點，從建立資訊安全政策與目標，實作及維運各項控制措施，並定期執行政策、規範檢視與調整以及風險評鑑，依循 PDCA(Plan-Do-Check-Act)循環，不斷持續進行改善與強化，於 2017 年 1 月 20 日取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於 2022 年 12 月通過三年重審驗證作業(認證效期已展延為 2023 年 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並每年辦理公正第三方覆查作業，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有效運作。

本行資訊安全目標如下：

- 1.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落實資料存取控制，資訊需經授權人員方可存取。
- 2.確保資訊作業管理之完整性，避免未經授權之修改。
- 3.確保資訊作業之持續運作。
- 4.確保資訊作業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要求。

(三)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源

本行持續投入資訊安全管理資源，包含：完善資安治理面及技術面之基礎架構、增添資安防禦設備、加入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聯防組織、外部情資納入監控、成立資訊安全專責人員與舉辦全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等，以強化及提升資訊安全能力。

2023 年度投入資安經費(包括軟硬體及授權相關費用)占全部資訊預算費用 9%；截至 2023 年 12 月，資訊單位人員取得國際資安證照數量為 24 張。

從應用系統、伺服器及網路設備等面向，由外到內，採行縱深防禦機制，設置資安防護系統 (如：防火牆系統、應用網站系統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惡意流量清洗等)，以降低外部之惡意攻擊行為。建立資安監控系統，落實各項日常記錄檢視與預警作業，針對異常資訊系統行為與潛在資安事件進行處理，以有效地因應與預防資訊環境上之安全，降低資料外洩與外部惡意入侵威脅之風險。

1. 本行資訊安全提升措施

2023 年新增端點上網隔離系統、網路偵測與回應系統以強化資安防護措施，參與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F-ISAC) 之金融資安聯防監控(F-SOC)以達金融機構情資分享及資安聯防機制，並持續納入外部情資於資安監控系統強化資安防禦機制。

配合金管會發布之「金融資安行動方案」導入美國聯邦金融機構檢查委員會 (FFIEC)訂定的 CAT(Cybersecurity Assessment Tool) 持續進行資安成熟度評估，並依評估結果定期檢討及改善作業。

2. 提升客戶交易穩定資訊安全服務

- (1) 網際網路對本行之掃描、漏洞探測、攻擊及入侵等惡意行為相較去年度上升了 68%，本行均有進行監控、分析及攔阻，並無對本行造成影響及危害。
- (2) 本行委請資安專業廠商針對本行所提供給客戶使用之網站及 APP 進行滲透測試作業，以檢視及提升本行應用系統之安全性。
- (3) 投保電子設備損失險，以預防因突發而不可預料之意外事故所致之毀損或滅失，以保障電子設備損失之風險。

3.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與宣導

2023 年針對全體同仁施行 3 小時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每月進行資訊安全電子郵件宣導，使同仁瞭解資訊安全之重要性、威脅及法規趨勢，並不定期進行資訊安全注意事項宣導，以提高資訊安全意識與警覺性；此外，資安專責人員皆受 15 小時以上資安專業課程或資安職能訓練。

(四)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本行無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2023 年度共發生 1 件資訊安全相關但非重大資訊安全事件，經調查與確認為軟體異常所致，非駭客入侵或病毒感染，故未發生影響客戶之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因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本行已訂立資訊安全事件通報及處理流程，並訂定資安事件等級，資訊安全事件處理單位接獲資訊安全事件通報後，並於規定處理時間內排除及解決資訊安全事件，並在事件處理完畢後進行根因分析與採取矯正措施，以預防資訊安全事件重複發生。

七、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 員工保險：本行除依法提供員工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另為員工及其眷屬規劃團體綜合保險，提升員工在定期壽險、意外傷害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醫療險、因公出國意外險、職業災害險等之保障，妥善的保險福利制度讓員工無後顧之憂。
- (2) 健康檢查：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提供優於法規要求的檢查項目，並依據員工檢查結果安排臨場醫師諮詢，針對諮詢結果持續追蹤關懷，確保員工的身心健康獲得照護。
- (3) 進修補助：提供員工外部課程補助、學位進修補助、國外研修補助及證照報名費補助等。
- (4) 員工優惠貸款：提供員工購置房屋與消費性用途等個人資金需求，或為紓解員工急難以安定其生活之優惠貸款方案。
- (5) 員工持股信託：培養同仁長期儲蓄及累積個人退休財富，同時增進員工對公司的參與感，使員工能夠持有公司股票，共享經營成果。
- (6) 員工諮詢服務：重視員工紓壓議題，與「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合作，提供員工家庭關係、人際關係、兩性情感及職場適應等心理諮詢服務，讓員工直接向張老師基金會預約諮詢。
- (7) 紓壓按摩服務：聘僱視障按摩師，除提供視障人士工作機會之外，亦提供員工紓壓按摩服務，緩解員工上班時的緊繃情緒。

- (8) 健康小站：提供多樣化健身器材及休閒設施供員工使用，例如跑步機、飛輪、滑步機、健身腳踏車、飛鏢機及高爾夫球練習設備等，讓員工在辦公期間有更多元的紓壓方式可選擇，以提振工作精神及效率。
- (9) 圖書室：提供多元的書籍、期刊及雜誌，讓員工能隨時借閱，充實新知與調劑身心。
- (10) 其他津貼措施與凝聚活動：為增進員工福祉，提供三節禮金、生日禮券、托育優惠方案、舉辦家庭日、年終晚會聚餐、各類社團活動，以及員工婚喪喜慶育病等津貼補助。
- (11) 為考量員工家庭照顧需求，實施感心假、男性員工陪產檢假、榮譽假及彈性上下班時間制度等；領先業界推動跨性別人權關懷制度，員工檢附戶政事務所核發之「同性伴侶證」或相關證明文件，即享有員工之同性伴侶婚假、陪產檢假、陪產假、喪假及感心假。
- (12) 不定期舉辦藝文表演、音樂導聆以及美術導覽等多元人文藝術活動。
- (13) 王道生活圈：與多家商家簽訂企業合作提供員工優惠方案或價格。
- (14) 法律諮詢服務：與三家律師事務所簽訂合作，提供員工法律諮詢優惠。
- (15) 其它福利措施：每月健康餐盒補助、每月水果、每週洗車、公司駐點洗衣店送洗服務。

2.員工退休制度：

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本行員工退休制度係依據「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並訂定「員工退休辦法」辦理員工退休給與事宜，臺灣地區之全體員工皆享有以下之員工退休制度：

- (1) 勞基法退休制度：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由公司按員工薪資總額之 2% 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 2023 年度依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費用為新台幣 9,695 仟元。
- (2) 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並自「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之日起，針對適用該條例退休金制度之員工，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依月提繳工資分級表之標準辦理提繳存於勞保局設置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自願提繳退休金之員工，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行 2023 年度依確定提撥計畫認列費用為新台幣 64,994 仟元。

(3) 本行員工申請退休之條件：

a. 自請退休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工作廿五年以上者。
- 三、年滿六十歲者。
- 四、擔任司機、警衛等工員職務年滿五十五歲者。

b. 強制退休

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行應通知其強制退休：

- 一、年滿六十五歲者。
- 二、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4) 本行員工退休金給與標準：

a. 於 2005 年 6 月 30 日前到職，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者：

- 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強制退休之員工，其身心障礙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b. 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規定者：

- 2005 年 6 月 30 日前到職員工，於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予以保留，其員工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前項各款規定辦理。
- 自 2005 年 7 月 1 日起，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本行應依勞動部公告之「勞工退休金月提繳工資分級表」，依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

3.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行為促進勞資和諧、傾聽員工心聲，建立多元溝通管道：

- (1) 定期辦理勞資會議：每年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討論勞動法令保障相關項目，例如：正常工時外加班、女性夜間工作等規定，並經勞資會議決議通過後，明訂於工作規則並公告全體員工。同時，亦持續向全行員工加強宣導出勤及加班重要規定，以確保員工之勞動權益。

- (2) 定期舉辦員工大會及「WeCare 2.0⁺」活動：為增進員工與高階主管互動機會，本行定期舉辦「員工大會」，亦每個月舉辦一次「WeCare 2.0⁺」活動，員工能於指定時段，直接前往高階主管辦公室進行交流，促進公司與員工的雙向溝通。
- (3) 設置員工溝通與關懷信箱：為保障員工權利及確保溝通無礙，本行設有「員工申訴信箱」、「性騷擾申訴信箱」，申訴文件及信函皆以密件方式處理，以保障申訴人權益；此外，為聽取員工意見，設有「WeCare信箱」，鼓勵員工提出員工照顧方案建議，打造開放溝通的工作環境。
- (4) 「O-Bank 員工園地」社團：本行於臉書設置員工園地內部社團，不定時公告各項活動訊息，讓員工能即時瞭解公司資訊。此外，更透過發行員工溝通刊物「TOUCH News」，以及不定時舉辦員工滿意度及需求調查，主動發掘員工需求及建議。

任何有關勞資關係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份溝通，協調取得共識，員工亦可透過內部溝通管道或直接向主管反應個人意見，以達雙方溝通之效，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4.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本行訂有完善的內部規範及作業流程，並依據相關法令及內部控制規範，落實各項員工應有權益及應盡責任；於工作規則中規範工作時間、休假、請假、薪資及獎金、獎懲、退休及安全衛生等相關規定並公開揭示；另為提供員工免於被性騷擾之工作環境，並維護性別工作權平等，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規範，並設置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負責有關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決議等相關事宜。

(二)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本行無發生勞資糾紛或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而導致損失之情形。

八、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時間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本行核心系統軟體授權及維護契約	本行與資拓宏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15.11.09~ 2030.11.08	改制商業銀行主機系統建置	依契約規定
本行系統使用授權與專案服務契約	本行與精誠軟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22.02.15~ 2025.01.31	本行使用美商微軟公司相關產品的授權	依契約規定
本行硬體及儲存設備維護契約	本行與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2.09.01~ 2025.08.31	本行主要系統及儲存設備維護服務	依契約規定
本行委外製卡遞送契約	本行與台灣達利思數位安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2.10.06~ 2024.10.05	金融卡/Debit 卡委外製作暨遞送服務	依契約規定
本行委外製卡遞送契約	本行與台灣銘板股份有限公司	2021.06.05~ 2024.06.04	金融卡/Debit 卡委外製作暨遞送服務	依契約規定
本行現金運送服務契約	本行與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3.07.01~ 2025.06.30	現金運送服務	依契約規定
本行現金運送服務契約	本行與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3.01.01~ 2024.12.31	現金運送服務	依契約規定
本行客戶管理平台系統使用授權契約(理專管理與客戶管理平台)	本行與 Salesforce.com Singapore Pte Ltd	2024.02.01~ 2025.01.31	本行使用 Salesforce.com SaaS 產品的授權	依契約規定
本行客戶管理平台系統使用授權契約(行銷管理平台)	本行與 Salesforce.com Singapore Pte Ltd	2024.02.01~ 2026.01.31	本行使用 Salesforce.com SaaS 產品的授權	依契約規定

九、辦理證券化商品情形：

2018年6月21日由本行主導並擔任受託機構的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圓滿一號 REITs)已成功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台灣第9檔公開發行的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這是不動產證券化沉寂近11年後，再有金融業投入發行。基金資產標的目前持有商辦及商場兩種型態，合計總規模約新臺幣30億元，並經2022年12月26日受益人大會決議，同意管理機構由信義全球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改為新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希望透過豐富之管理經驗提升基金資產規模、管理效率。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9,076,159	24,200,768	24,760,696	27,746,758	25,881,76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882,250	144,850,687	151,899,447	162,494,696	172,913,1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682,918	155,223,551	191,156,680	172,509,235	142,112,7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5,859,398	25,665,306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865,025	3,951,999	5,364,108	4,732,882	100,013
應收款項 - 淨額	4,605,691	3,691,557	20,076,514	14,952,859	16,483,174
本期所得稅資產	625,032	299,379	324,529	362,328	422,886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222,933,448	204,312,972	172,727,589	183,710,973	194,246,22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6,994,838	7,241,771	880,879	789,863	-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1,059,166	785,669	875,733	858,462	1,229,503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2,389,637	2,405,135	2,545,050	2,672,567	2,854,194
使用權資產 - 淨額	446,591	420,124	332,938	429,678	485,426
無形資產 - 淨額	1,675,179	1,809,664	1,946,051	2,207,244	2,319,5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959,517	1,125,574	900,743	895,887	734,542
其他資產	1,694,152	1,358,976	1,289,712	1,050,198	916,774
資產總額	626,749,001	577,343,132	575,080,669	575,413,630	560,700,01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0,339,249	23,427,644	27,876,301	28,479,755	43,439,3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401,705	1,008,165	441,337	790,298	533,58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4,087,268	180,156,757	187,952,616	181,165,826	159,553,385
應付款項	5,232,200	3,272,901	2,467,406	2,740,642	3,687,621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2,271	112,306	238,572	172,428	46,361
存款及匯款	316,562,298	293,164,986	259,379,425	267,719,672	265,731,824
應付金融債券	12,950,000	13,600,000	15,000,000	16,400,000	18,7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736,137	5,156,808	20,580,832	18,102,763	12,909,259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負 債 準 備		1,979,779	1,872,637	2,076,334	2,102,012	1,915,054
租 賃 負 債		463,732	432,826	350,370	444,659	498,832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715,671	628,178	830,510	793,255	451,572
其 他 負 債		460,945	500,360	2,719,579	2,249,555	2,416,851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568,231,255	523,333,568	519,913,282	521,160,865	509,883,739
	分 配 後	註 2	524,498,608	520,859,927	521,833,819	510,976,44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40,102,035	37,722,239	36,380,906	35,555,895	33,259,203
股 本	分 配 前	30,330,063	30,330,063	30,330,063	30,330,063	27,130,063
	分 配 後	註 2	30,330,063	30,330,063	30,330,063	27,130,063
資 本 公 積		19,624	13,652	6,734	5,966	9,750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1,742,262	10,445,863	6,567,892	5,200,426	6,186,867
	分 配 後	註 2	9,280,823	5,621,247	4,527,472	5,094,164
其 他 權 益		(1,828,393)	(3,050,502)	(485,479)	57,744	(67,477)
庫 藏 股 票		(161,521)	(16,837)	(38,304)	(38,304)	-
非 控 制 權 益		18,415,711	16,287,325	18,786,481	18,696,870	17,557,074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58,517,746	54,009,564	55,167,387	54,252,765	50,816,277
	分 配 後	註 2	52,844,524	54,220,742	53,579,811	49,723,574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2024 年股東會決議。

(二)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利 息 收 入	13,939,144	9,347,757	6,830,219	7,733,670	9,559,209
減：利息費用	11,812,867	4,766,262	2,170,292	3,709,021	5,674,337
利息淨收益	2,126,277	4,581,495	4,659,927	4,024,649	3,884,872
利息以外淨收益	7,417,668	7,539,324	4,654,885	4,031,842	4,427,079
淨 收 益	9,543,945	12,120,819	9,314,812	8,056,491	8,311,951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	(897,034)	(608,103)	(553,924)	(599,286)	(1,002,491)
營 業 費 用	(4,618,171)	(4,895,490)	(4,521,920)	(4,357,908)	(4,597,225)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損益	4,028,740	6,617,226	4,238,968	3,099,297	2,712,235
所得稅(費用)利益	(602,681)	(808,871)	(1,034,348)	(785,791)	(681,60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淨損)	3,426,059	5,808,355	3,204,620	2,313,506	2,030,634
停業單位損益	-	-	(4,697)	(12,577)	(4,033)
本期淨利(淨損)	3,426,059	5,808,355	3,199,923	2,300,929	2,026,6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865,588	(5,182,417)	(777,217)	915,112	438,9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91,647	625,938	2,422,706	3,216,041	2,465,520
本期損益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492,420	5,034,471	1,840,842	1,147,403	1,100,433
本期損益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933,639	773,884	1,359,081	1,153,526	926,1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3,683,548	2,259,593	1,497,197	1,384,692	1,280,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2,608,099	(1,633,655)	925,509	1,831,349	1,185,165
每 股 盈 餘	0.87	1.80	0.63	0.41	0.45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6,408,987	21,253,673	16,067,776	20,693,345	21,821,4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10,367	32,835,125	37,056,448	56,042,294	80,623,8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10,546	63,579,072	80,744,358	65,178,855	35,244,7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3,672,845	24,181,824	-	-	-
應收款項 - 淨額	2,862,234	2,954,768	2,098,288	1,413,105	3,233,348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8,401	68,713	143,645	74,418	89,717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203,604,557	185,976,501	156,748,321	163,916,864	173,981,1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21,521,147	20,609,844	17,335,412	16,542,108	14,920,171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922,598	614,454	771,094	219,108	517,198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2,278,118	2,281,372	2,365,867	2,489,958	2,661,050
使用權資產 - 淨額	235,245	186,327	182,470	246,147	309,517
無形資產 - 淨額	499,648	636,363	853,597	1,084,891	1,163,11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360,075	388,985	422,953	367,617	288,087
其他資產	719,016	387,305	273,322	584,938	399,430
資產總額	390,583,784	355,954,326	315,063,551	328,853,648	335,252,833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435,739	13,920,429	18,780,176	22,339,755	28,938,5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67,475	785,585	316,245	637,659	519,8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819,251	8,285,988	895,966	1,439,016	2,863,548
應付款項	4,472,804	2,741,713	1,617,652	1,925,339	2,681,645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6,570	90,074	100,670	23,946	46,360
存款及匯款	297,141,118	274,503,978	238,194,464	246,420,823	243,645,080
應付金融債券	12,950,000	13,600,000	15,000,000	16,400,000	18,7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380,674	2,870,224	2,314,610	2,848,008	3,468,649
負債準備	469,238	354,875	509,495	512,847	370,856
租賃負債	242,211	195,008	190,235	253,261	313,4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9,521	628,175	517,450	435,263	400,449
其他負債	237,148	256,038	245,682	61,836	45,188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350,481,749	318,232,087	278,682,645	293,297,753	301,993,630
	分 配 後	註 2	319,397,127	279,629,290	293,970,707	303,086,333
股 本	分 配 前	30,330,063	30,330,063	30,330,063	30,330,063	27,130,063
	分 配 後	註 2	30,330,063	30,330,063	30,330,063	27,130,063
資 本 公 積		19,624	13,652	6,734	5,966	9,750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11,742,262	10,445,863	6,567,892	5,200,426	6,186,867
	分 配 後	註 2	9,280,823	5,621,247	4,527,472	5,094,164
其 他 權 益		(1,828,393)	(3,050,502)	(485,479)	57,744	(67,477)
庫 藏 股 票		(161,521)	(16,837)	(38,304)	(38,304)	-
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40,102,035	37,722,239	36,380,906	35,555,895	33,259,203
	分 配 後	註 2	36,557,199	35,434,261	34,882,941	32,166,500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202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2024 年股東會決議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利 息 收 入	10,748,737	5,812,033	3,471,339	4,359,827	5,763,585
減：利息費用	8,444,229	3,044,145	1,261,044	2,445,244	3,806,134
利息淨收益	2,304,508	2,767,888	2,210,295	1,914,583	1,957,45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562,005	6,296,088	3,301,005	2,736,893	3,347,764
淨 收 益	6,866,513	9,063,976	5,511,300	4,651,476	5,305,215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44,271)	(482,416)	(474,298)	(429,960)	(921,016)
營業費用	(3,621,290)	(3,339,734)	(3,021,932)	(2,985,225)	(3,174,10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2,800,952	5,241,826	2,015,070	1,236,291	1,210,092
所得稅(費用)利益	(308,532)	(207,355)	(174,228)	(88,888)	(109,65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2,492,420	5,034,471	1,840,842	1,147,403	1,100,433
本期淨利(淨損)	2,492,420	5,034,471	1,840,842	1,147,403	1,100,43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91,128	(2,774,878)	(343,645)	237,289	179,9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83,548	2,259,593	1,497,197	1,384,692	1,280,355
本期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0.87	1.80	0.63	0.41	0.45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 簽證會計師：2023 年度簽證會計師為李冠豪、馬偉峻。

2022 及 2021 年度簽證會計師為李冠豪、林旺生。

2020 及 2019 年度簽證會計師為陳盈州、林旺生。

簽證會計師之查核意見：2023、2022、2021、2020 及 2019 年度簽發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1.59	70.78	67.62	69.55	74.14
	逾放比率(%)	0.09	0.35	0.41	0.42	0.75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2.57	0.92	0.39	0.80	1.2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4.40	2.95	2.16	2.50	2.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1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	6,774	7,790	6,285	5,472	5,571
	員工平均獲利額	2,432	3,733	2,159	1,563	1,358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3.63	23.44	15.48	8.47	6.00
	資產報酬率(%)	0.57	1.01	0.56	0.41	0.36
	權益報酬率(%)	6.09	10.64	5.85	4.38	4.06
	純益率(%)	35.90	47.92	34.35	28.56	24.38
	每股盈餘(元)	0.87	1.80	0.63	0.41	0.45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0.39	90.37	90.10	90.27	90.66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4.08	4.45	4.61	4.93	5.62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8.56	0.39	(0.06)	2.62	(0.20)
	獲利成長率(%)	(39.12)	56.28	37.18	13.98	1.3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2	2.77	註8	註8	註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1.12	132.38	173.44	203.93	55.65
	現金流量滿足率(%)	1,453.64	204.45	註8	註8	註8
流動準備比率(個體)(%)		45.46	46.54	46.81	46.39	45.89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個體)		256,710	883,911	2,835,864	769,742	836,24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個體)(%)		0.11	0.42	1.45	0.38	0.42
營運規模(個體)	資產市占率(%)	0.58	0.55	0.52	0.57	0.64
	淨值市占率(%)	0.79	0.83	0.83	0.84	0.81
	存款市占率(%)	0.57	0.56	0.52	0.58	0.64
	放款市占率(%)	0.54	0.52	0.47	0.54	0.61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逾放比率：主要係因逾期放款較前一年度減少及放款總額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主要係存款金額增加且利率上升，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主要係放款總額增加且利率上升，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員工平均獲利額：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員工平均獲利額較前一年度減少。
5.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第一類資本報酬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 6.資產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資產報酬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 7.權益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權益報酬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 8.純益率：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純益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 9.每股盈餘：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減少。
- 10.資產成長率：主要係本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增加，致總資產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 11.獲利成長率：主要係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 12.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最近五年度(2019~202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金額較前期(2018~2022 年度)減少所致。
- 14.現金流量滿足率：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前一年度增加及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 15.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主要係本年度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部份清償，致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較前一年度減少。
- 16.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主要係本年度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減少而授信總餘額卻較前一年度增加，故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減少。

註 1：上表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報表各項目之計算公式：

1.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註 6)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4)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5)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3.財務結構

- (1)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 權益淨額。

4.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現金流量(註 7)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 (3)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 5)
- (2)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 3：負債總額係扣除保證責任準備及意外損失準備。

註 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 5.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陸銀在台分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 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 7：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註 8：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時則不予計算，另現金流量滿足率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或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正值時不予計算。

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資本適足率					
			2023年(註3)	2022年(註3)	2021年(註3)	2020年(註3)	2019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29,970,378	27,276,219	27,505,405	26,668,441	43,690,516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437,750	1,437,626	235,115	300,001	2,223,697	
	第二類資本		3,478,357	3,979,520	2,194,638	2,843,868	7,492,885	
	自有資本		33,886,485	32,693,365	29,935,158	29,812,310	53,407,098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23,784,585	210,297,034	184,900,099	204,697,317	305,810,019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403,825	9,922,725	9,483,113	9,020,363	9,966,55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343,600	5,461,463	9,171,150	21,536,500	86,130,688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42,532,010	225,681,222	203,554,362	235,254,180	401,907,257
	資本適足率			13.97%	14.49%	14.71%	12.67%	13.29%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4%	12.72%	13.63%	11.46%	11.42%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6%	12.09%	13.51%	11.34%	10.87%	
槓桿比率			7.56%	7.80%	7.99%	7.49%	7.07%	

註 1：上表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資本適足性各項目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總額。

註 3：自 2020 年起，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三條之規定，原計提合併資本適足率之個體，改採自自有資本扣除之。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69.52	68.81	66.81	67.42	72.42
	逾放比率(%)	0.09	0.35	0.41	0.42	0.75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2.54	0.93	0.38	0.79	1.21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4.15	2.62	1.89	2.15	2.6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3	0.02	0.01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6,007	8,724	5,939	4,917	5,486
	員工平均獲利額	2,181	4,845	1,984	1,213	1,138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9.48	18.57	7.37	4.70	4.81
	資產報酬率(%)	0.67	1.50	0.57	0.35	0.33
	權益報酬率(%)	6.41	13.59	5.12	3.33	3.37
	純益率(%)	36.30	55.54	33.40	24.67	20.74
	每股盈餘(元)	0.87	1.80	0.63	0.41	0.45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89.65	89.34	88.34	89.08	90.02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5.68	6.05	6.50	7.00	8.00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9.73	12.98	(4.19)	(1.91)	0.27
	獲利成長率(%)	(46.57)	160.13	62.99	2.17	7.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04	27.39	註3	註3	註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7.07	341.72	128.13	90.14	101.07
	現金流量滿足率(%)	1,029.89	註3	註3	註3	註3
流動準備比率(%)		45.46	46.54	46.81	46.39	45.89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256,710	883,911	2,835,864	769,742	836,24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11	0.42	1.45	0.38	0.42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58	0.55	0.52	0.57	0.64
	淨值市占率(%)	0.79	0.83	0.83	0.84	0.81
	存款市占率(%)	0.57	0.56	0.52	0.58	0.64
	放款市占率(1)	0.54	0.52	0.47	0.54	0.61

請說明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逾放比率：主要係因逾期放款較前一年度減少及放款總額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主要係存款金額增加且利率上升，致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3.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主要係放款總額增加且利率上升，致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員工平均收益額：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收益較前一年度減少，致員工平均收益額較前一年度減少。
5. 員工平均獲利額：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員工平均獲利額較前一年度減少。
6.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第一類資本報酬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7.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資產報酬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8.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權益報酬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 9.純益率：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純益率較前一年度減少。
- 10.每股盈餘：主要係本年度本期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致每股盈餘較前一年度減少。
- 11.資產成長率：主要係本年度放款增加，致總資產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 12.獲利成長率：主要係本年度稅前淨利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 13.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 1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最近五年度(2019~2023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金額較前期(2018~2022 年度)減少所致。
- 15.現金流量滿足率：主要係前一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正值則不予計算，而本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值所致。
- 16.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主要係本年度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部份清償，致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較前一年度減少。
- 17.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主要係本年度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減少而授信總餘額卻較前一年度增加，故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減少。

註 1：上表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表各項目之計算公式請參閱合併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註 3：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時則不予計算，另現金流量滿足率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或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正值時不予計算。

個體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資本適足率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29,970,378	27,276,219	27,505,405	26,668,441	25,023,843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437,750	1,437,626	235,115	300,001	639,356	
	第二類資本		3,478,357	3,979,520	2,194,638	2,843,868	4,212,975	
	自有資本		33,886,485	32,693,365	29,935,158	29,812,310	29,876,174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23,784,585	210,297,034	184,900,099	204,697,317	188,883,844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	-	-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403,825	9,922,725	9,483,113	9,020,363	8,785,45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	-	-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343,600	5,461,463	9,171,150	21,536,500	15,774,738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42,532,010	225,681,222	203,554,362	235,254,180	213,444,032
	資本適足率			13.97%	14.49%	14.71%	12.67%	14.0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4%	12.72%	13.63%	11.46%	12.02%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6%	12.09%	13.51%	11.34%	11.72%	
槓桿比率			7.56%	7.8%	7.99%	7.49%	7.31%	

註 1：上表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上表各項目之計算公式請參閱合併資本適足性之計算公式。

三、2023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行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合併及個體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馬偉峻二位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案等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等相關規定出具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致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林鴻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四 月 八 日

-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錄一。
-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錄二。
-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者：無。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11,226	\$ 4,113,060	(301,834)	(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597,761	17,140,613	5,457,148	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10,367	32,835,125	3,075,242	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310,546	63,579,072	7,731,474	1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3,672,845	24,181,824	(508,979)	(2)
應收款項－淨額	2,862,234	2,954,768	(92,534)	(3)
當期所得稅資產	278,401	68,713	209,688	305
貼現及放款－淨額	203,604,557	185,976,501	17,628,056	9
採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21,521,147	20,609,844	911,303	4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22,598	614,454	308,144	5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278,118	2,281,372	(3,254)	-
使用權資產-淨額	235,245	186,327	48,918	26
無形資產-淨額	499,648	636,363	(136,715)	(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0,075	388,985	(28,910)	(7)
其他資產-淨額	719,016	387,305	331,711	86
資產總計	390,583,784	355,954,326	34,629,458	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435,739	13,920,429	(1,484,690)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67,475	785,585	581,890	7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819,251	8,285,988	8,533,263	103
應付款項	4,472,804	2,741,713	1,731,091	63
當期所得稅負債	286,570	90,074	196,496	218
存款及匯款	297,141,118	274,503,978	22,637,140	8
應付金融債券	12,950,000	13,600,000	(650,000)	(5)
其他金融負債	3,380,674	2,870,224	510,450	18
負債準備	469,238	354,875	114,363	32
租賃負債	242,211	195,008	47,203	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679,521	628,175	51,346	8
其他負債	237,148	256,038	(18,890)	(7)
負債總計	350,481,749	318,232,087	32,249,662	10
股本	30,330,063	30,330,063	-	-
資本公積	19,624	13,652	5,972	44
保留盈餘	11,742,262	10,445,863	1,296,399	12
其他權益	(1,828,393)	(3,050,502)	1,222,109	(40)

項 目	年 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庫藏股票		(161,521)	(16,837)	(144,684)	859
權益總計		40,102,035	37,722,239	2,379,796	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拆放同業增加所致。
- 2.當期所得稅資產增加主要係應收所得稅退稅款增加所致。
- 3.其他金融資產-淨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拆放證券公司增加所致。
- 4.使用權資產-淨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增添使用權資產所致。
- 5.無形資產-淨額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認列攤銷費用所致。
- 6.其他資產-淨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存出保證金增加所致。
- 7.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 8.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附買回債券交易增加所致。
- 9.應付款項增加主要係應付利息及應付待交換票據增加所致。
- 10.當期所得稅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所得稅款增加所致。
- 11.負債準備增加主要係本年度保證責任增加所致。
- 12.租賃負債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租賃負債-房屋增加所致。
- 13.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之變動數增加所致。
- 14.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減少所致。
- 15.庫藏股票增加主要係本年度買入庫藏股票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利息收入			\$10,748,737		\$ 5,812,033		\$4,936,704	85
減：利息費用			8,444,229		3,044,145		5,400,084	177
利息淨收益			2,304,508		2,767,888		(463,380)	(17)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 914,467				\$ 816,0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 債損益		2,237,276				3,232,7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已實現利益		358,185				247,534		
兌換淨損益		121,655				(2,371,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869,268				4,290,855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61,154				79,918		
利息以外淨利益合計		4,562,005			6,296,088		(1,734,083)	(28)
淨收益		6,866,513			9,063,976		(2,197,463)	(24)
減：呆帳費用、承諾及保 證責任準備提存		444,271			482,416		(38,145)	(8)
營業費用								
員工福利費用		2,020,094			1,920,746			

年 度 項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折舊及攤銷費用	510,346		520,908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90,850		898,080			
減：營業費用合計		3,621,290		3,339,734	281,556	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800,952		5,241,826	(2,440,874)	(47)
減：所得稅費用		308,532		207,355	101,177	49
本期淨利		<u>\$ 2,492,420</u>		<u>\$ 5,034,471</u>	<u>\$ (2,542,051)</u>	(5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利息收入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放款總額且利率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利息費用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存款金額且利率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3.利息以外淨收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採用權益法之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營業活動：主要係存款及匯款業務增加金額少於放款業務增加金額，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較上一年度減少 1,074,150 仟元。
- 投資活動：主要係存出保證金增加、上一年度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及收到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致本年度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一年度增加 719,640 仟元。
- 籌資活動：主要係本年度發行金融債增加、償還金融債金額減少，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一年度減少 291,943 仟元。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及 約當現金 餘 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及 融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及約當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及約當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16,100,227	1,446,458	(1,305,447)	16,241,23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不適用。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因應國內及區域金融環境之潮流與變化，本行以「提高獲利多元性及穩定性」及「平衡投資組合之風險與報酬」作為轉投資策略主軸，透過布局國內外金融相關事業，降低投資組合價值之波動性，以符合金融業風險管理之主流思維。目前本行國內外轉投資事業涵蓋票券金融、融資租賃、美國商業銀行、大陸消費金融、創業投資及創投管理顧問等事業，以期處於各生命週期、各地區之客戶，皆可獲得本行多元之金融服務。

本行 2023 年權益法轉投資收益為新台幣 10.9 億元(不含處分子公司應攤銷差額)，較前一年(不含處分子公司利益)衰退 14%。在主要轉投資事業中，中華票券公司在美國聯準會升息循環已近尾聲，除積極提高債券投資組合收益率，將債券評價及已實現損失控制於一定程度外，並提升票券業務點差，2023 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2.89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24%；IBT Holdings Corp.(控股美國華信商業銀行)在美國利率處於高檔的環境下，管控資金成本及提升放款利率，業務穩定成長，惟因單一商用不動產授信逾放個案，依保守及審慎原則提列足額備抵呆帳，2023 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19 億元，較前一年度衰退 63%；創投事業部分，因中長期投資標的評價獲利佳，2023 年稅後淨利達新台幣 2.23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60%。

租賃事業方面，本行原子公司台灣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公司於 2022 年 12 月正式合併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公司」(以下簡稱「日盛台駿租賃」)，成為台灣資產規模第四大之租賃公司，合併後租賃事業成為本行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結合二家公司多元業務種類與營業據點，發揮高度互補效益，加速擴大營運規模。2023 年大陸經濟環境在年初解封後未如預期成長，加上房地產危機及地方債務疑慮，經濟復甦低於預期。鑑此，日盛台駿租賃於審慎業務推廣及嚴控資產品質下，2023 年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5.16 億元。此外，本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的北京陽光消費金融公司於 2020 年正式開業，營運維持穩定發展，2023 年本行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達新台幣 1.55 億元，較去年度成長 34%。

展望 2024 年，在全球經濟成長放緩、面臨的諸多風險變數情勢下，本行轉投資事業將秉持審慎態度面對，關注美國聯準會降息時機提前部署，並積極強化資產品質與加速海外布局，尋求業務成長機會、達成穩健成長的目標。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2023 年度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獨立的信用風險管理組織。 2.訂立明確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規章。 3.建立信用風險之衡量、辨識、管理系統。 4.完整陳報揭露信用風險之監控情形。 5.以資訊系統管控徵、授信及評等評分標準作業流程。 <p>■ 信用風險管理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透過適宜之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落實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以使潛在財務損失降至最低，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 2.健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流程，強化資訊整合、分析及預警效度，發揮授信管理與監控功能，以確保符合法令規定、集團控管，俾以維護高信用標準與資產品質。 <p>■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建立本行風險管理制度，確保本行之健全經營與發展，作為業務風險管理及執行遵守之依據，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範，訂定本行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制定「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作為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之原則性規定，以建立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在維持適足資本下，穩健管理本行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2.本行亦訂有「授信政策」作為徵、授信作業之指導方針及執行指標，內容包括授信原則及授信資產組合管理。同時亦編訂徵、授信業務相關作業手冊，規範徵授信流程及相關作業細節，確保政策能持續有效地執行，以維持嚴謹的核貸標準、監控信用風險、評估可能商機、辨認並管理不良債權。 <p>■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風險辨識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始於辨識現有及潛在之風險，包含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資產負債表外所涵括之所有交易，隨著金融創新，新種授信業務日趨複雜，業務單位於承作現有、新種業務前，須充分了解複雜的業務中所涉及的信用風險，再行承作業務；或由授信案件或交易中，辨識任何具有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2.風險衡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信用風險等評分機制，作為本行管理全行資產組合之重要工具。 (2)資產組合管理(Portfolio Management)，其目標有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建構且監控全行的授信資產組合以確保在可容忍的風險範圍內。 b.將「集中風險」加以限額管理(Concentration Limit)，亦即避免風險過於集中，以達到風險分散之目的。

項 目	內 容
	<p>c.達成最適盈餘目標。</p> <p>3.風險溝通</p> <p>(1)對內陳報：風險管理單位應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報告機制，定期提供高階主管正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資訊，以確保超限與例外狀況能即時陳報，並作為其決策之參考。其內容包括：資產品質、資產組合狀況、評等分級狀況、各式例外報告等。</p> <p>(2)對外揭露：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與市場紀律原則，各信用風險管理單位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行信用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信用風險管理制度、應計提資本等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p> <p>4.風險監控</p> <p>(1)本行建立監控制度對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變化加以評估，俾及時發現問題資產或交易，即刻採取行動，以因應可能發生違約情事。</p> <p>(2)除監控個別信用風險外，亦對授信組合進行監控管理。</p> <p>(3)建立嚴謹之徵信流程與授信規章辦法，項目包括應考量之授信因素、對新授信與授信轉期、已承作授信之貸後管理、以及徵、授信紀錄之保存，同時注意授信組合中各類貸款所佔比例。</p> <p>(4)建立限額管理制度，以避免就國家風險、產業別風險、同一集團風險、同一關係人風險等之信用風險過度集中。</p> <p>(5)建立擔保品管理制度，以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p>
2.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董事會：係本行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核准及檢討銀行的信用風險策略與重大的信用風險政策，並核定全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重要信用風險管理規章。該策略應能反應本行可以承受之風險程度及在各種信用風險下本行所期望達成之獲利水準。</p> <p>■審計委員會：</p> <p>1.成 員：由本行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p> <p>2.主要職掌：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風險管理委員會：</p> <p>1.成 員：董事長為主席，委員會委員包括經董事會指派具風險管理或財務業務專長之董事至少兩名、總經理、營運管理處主管、法務暨法遵處主管、策略發展處主管、風險控管處主管、科技金融處主管、金融業務處主管、金融市場處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p> <p>2.主要職掌：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年度風險胃納、限</p>

項 目	內 容
	<p>額、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暨各項風險管理機制，審議新種業務申請或開辦之風險管理機制，監督檢討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資訊安全、洗錢防制(AML)、個人資料保護、氣候暨自然及緊急事件等各項風險管理，健全本行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全行風險管理程序有效執行。</p> <p>■授信評估小組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 員：總經理為召集人，指定授信、風險管理相關部門主管為小組委員。原則每週召開一次，必要時得視業務需要召開臨時會。 2.主要職掌：評估審議企金授信管理部與個金授信管理部轉呈之授信案件，通過後仍應依規定提報權限層級審議。 <p>■授信資產品質評估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成 員：由風險控管處主管或企金授信管理部主管為召集人，並為會議之主席，召集各相關單位人員出席，總經理並得視情況出席之。 2.主要職掌：評估授信資產品質現況並決定/審議應採取之策略及行動方針、評估授信資產可能遭受之損失，並檢討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提列是否適足、對前項之授信資產，經決議增提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者，應陳報總經理同意後提列之。 <p>■風險管理單位：本行之風險控管單位以業務性質區分為風險管理部、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風險管理部：為本行專責風險控管單位，職司整體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風險管理事宜，並就各項風險管理決議及交付事項，監督及追蹤相關單位後續執行情形。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業務狀況者，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適時提出報告。 2.企金授信管理部：掌理企業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授信審查規範擬定、契據書表之研議與增修、授信契據及擔保品額度控管放行等相關事項。 3.個金授信管理部：掌理個人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國內不動產鑑估作業、管理及備抵呆帳提列、損失評估與貸放後管理等相關事項。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對隱含於所有商品與業務活動之信用風險，及推出新商品及從事新種業務之前，均有妥善之風險措施及控管，並經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同意。</p> <p>信用風險衡量及控管程序包含徵信審查、評等評分、額度控管、貸後管理及催收作業等流程，風險管理單位除確實執行前述作業流程外，亦定期提供各類信用風險及資產品質分析報告為管理指標；此外對於國家、集團、產業、同一關係人及關係企業風險，亦積極控管並定期將監控結果陳報董事會以掌握各面向之暴險狀況。</p> <p>為了解經濟景氣及金融環境發生變化時之風險承擔能力及對資本適足性之影響，本行依金管會「本國銀行辦理壓力測試作業規劃」及「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等規定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為信用風險管理重要依據，並藉以持續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授信政策及信用評估程序之內容。</p>

項 目	內 容
4. 信用風險 避險或風 險抵減之 政策，以 及監控規 避與風險 抵減工具 持續有效 性之策略 與流程	<p>本行主要運用以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由交易對手或第三人提供之擔保品； 2.資產負債表內淨額結算：如以交易對手在融資銀行的存款，進行抵減(on-balance sheet netting)； 3.第三人之保證。 <p>信用風險抵減工具雖可以降低或移轉信用風險，但其亦可能會同時增加其他殘餘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市場風險等。本行採取必要之嚴格程序以控制上述風險，如訂定政策、研擬作業程序、進行信用審查及評價、系統建置、合約之控管等。</p> <p>本行已訂立擔保品管理相關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進行全行各項擔保品資料之確認，及建置擔保品管理系統。為採複雜法之風險抵減，已完成擔保品沖抵所需之資料欄位蒐集與分析，連結徵、授信系統及擔保品管理系統資訊，建置資本計提計算平台。</p>
5. 法定資本 計提所採 行之方法	標準法。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2024.3.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59,511,773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0	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及集中結算交易對手）	34,469,989	872,849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08,084,485	7,713,519
零售債權	35,702,458	2,523,962
不動產暴險	112,496,252	6,551,869
權益證券投資	4,368,123	808,343
基金及創業投資事業之權益證券投資	1,039,222	151,869
其他資產	4,962,547	299,286
合計	360,634,849	18,921,697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2023 年度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資產證券化之管理策略在於提高資金的使用效率與資產的流動性，藉以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及轉化資產風險。因此，本行除審慎評估所持有之授信資產，分析其曝險狀況外，並積極運用資產證券化此項管道與工具，讓銀行在追求利潤的過程中不致承擔超額的風險。而每一個證券化專案均經內部管理階層核准及報請董事會通過，再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發行。
2.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擔任創始機構所發行之證券化案，其資產池中之授信資產均須經本行營業及審查單位事先審核，就資產池標的資產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分析。相關之市場風險則由風控單位負責市場風險之控管及評價。
3.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證券化案於發行前，本行相關單位就資產池標的資產，依照本行一般徵、授信流程辦理，篩選資產品質，評估風險，逐步建置證券化系統，並於發行後視資產池標的資產之狀況，定時重新評量，適時反映資產品質。針對本行因應信用增強而持有之部位或是新購入之證券化部位，則持續進行後續風險控管、評價模型建置、資產組合限額監控、資產品質控管、會計入帳、資訊彙整等作業，以防資產品質惡化，並能採取因應對策以確保債權。
4.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證券化交易均為傳統型，其避險方針係考量資產池之主要信用風險是否已經移轉至第三者，以及是否有法律上隔離效果等因素。且發行後應計提之資本要求，應以不高於未使用風險抵減技術為主要原則，將風險降低並維持收益。對於後續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的監控，基本上要求相關文件應對所有關係人具有約束力，並具有法律強制性，以取得法律強制力，同時應持續進行必要之審查，以確保強制力之繼續存在。本行在上述程序包括訂定策略、研擬作業程序、進行信用審查及評價、系統建置、合約終止風險之控制，悉依本行內部制定之相關辦法、規則及業務手冊之規定辦理。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

2018年6月21日由本行主導並擔任受託機構的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圓滿一號 REITs)已成功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成為台灣第9檔公開發行的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這是不動產證券化沉寂近11年後，再有金融業投入發行。基金資產標的有商辦及商場兩種型態，合計總規模約新臺幣30億元，並經2022年12月26日受益人大會決議，同意管理機構由信義全球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改為新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希望透過豐富之管理經驗提升基金資產規模、管理效率。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無。

證券化商品資訊：

(1)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無。

(2)a.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者(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應揭露資訊：無。

b.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應揭露資訊：無。

c.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應揭露資訊：無。

(3)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應揭露資訊：無。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2023 年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環境，亦即建構包括董事會在內之全行各階層人員之作業風險管理意識，進而內化成本行風險管理文化。 2. 設立權責分明的風險管理組織，以促成全行作業風險管理工作之落實。 3. 制定明確、符合主管機關規定的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及執行辦法、要點等指導原則，以增進作業風險管理之效益。 4. 設置獨立、專業之內部稽核，以查驗作業風險管理機制運作之有效性。 <p>■ 作業風險管理流程</p> <p>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流程含：流程盤點、風險分析、風險辨識、風險評估/衡量、風險監控及風險報告等管理程序，並以風險控制自我評估(RCSA)、損失資料收集(LDC)、關鍵風險指標(KRI)、及整理好您的辦公桌 (CD) 等為管理工具。</p>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組織包括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全行各單位與稽核處。各階層人員於作業風險管理之角色與責任如下：</p> <p>■ 董事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層級。

項 目	內 容
	<p>2.確保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體系與文化。</p> <p>3.核准全行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及策略，包括作業風險政策、組織、職掌等，並定期檢視之。</p> <p>4.監督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p> <p>5.針對作業風險之辨識、衡量、溝通及監督方面提供明確之指導原則。</p> <p>6.檢視作業風險管理報告及其他攸關風險之資訊，以瞭解本行內部所承擔之風險，並將內部資源做妥善運用與配置。</p> <p>7.確保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係已經由獨立、接受適當訓練及具備相關能力之員工進行內部稽核。</p> <p>■審計委員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由本行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2.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p>■風險管理委員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審議全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各項作業風險管理規章、年度作業風險胃納及董事會核決層級之作業風險管理議案。 2.審議新種(含新創或策盟)業務申請或開辦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 3.監督作業風險管理。 4.監督各項作業風險預警、例外管理及因應措施。 5.監督本行所屬美國營運機構之作業風險管理。 6.監督各部門作業風險管理之機制建置及執行成效。 7.檢討各項作業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8.規劃及研擬因應環境、法規或市場變遷所衍生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 <p>■風險管理部：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第二道防線主管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定全行之作業風險管理與控管之策略、政策及程序。 2.擬定全行一致性之作業風險辨識、衡量、監控與沖抵標準。 3.執行經董事會核准獨立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與決策，並負責全行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系統之建立。 4.擬定全行各管理階層與作業風險管理部間之權責及分層陳報關係。 5.協調、溝通各單位間有關作業風險管理事宜，並持續監督其落實執行之績效。 6.彙整全行作業風險資訊，並視作業風險資訊之重要性，分別報告董事會、總經理或風險控管處主管。 7.進行作業風險教育訓練。 <p>■全行各單位：</p>

項 目	內 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單位，負責訂定及管理所轄業務暨事務與作業風險相關之規章及工作手冊，並指定一人為單位作業風險主管，配合風險管理部執行該單位作業風險管理第一道防線工作。 2.遵循並落實執行本行作業風險管理規定，對所屬職掌與營運之作業風險應積極掌握及控管，並依規定逐級陳報。 3.辨識單位內各項作業風險、風險來源及風險成因。 4.依規定定期評估所屬流程風險發生之頻率及嚴重性，並持續監督及追蹤改善風險控制不足之部分。 5.依規定定期報告作業風險議題，包括重大的作業風險暴險及損失、控制或流程的改善等。 <p>■稽核處： 依據本行「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實務準則」第三道防線之權責，查核與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是否有效運作。</p>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作業風險採風險控制自我評估(RCSA)、損失資料收集(LDC)、關鍵風險指標(KRI)及整理好您的辦公桌(CD)等作為衡量、評估及監控工具，其結果將予以彙總作為組織與相關作業項目之定性或定量風險資訊，並由風險管理部出具獨立分析報告，定期向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陳報，並將執行結果分發至相關部門與資深主管，協助其擬定政策、分配資源，以將資本做最有效率之利用。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採以適當的作業委外及控制以為作業風險抵減政策，委外項目例如本行之現金運送等。 本行對於部分作業風險亦以適當之保險作為避險策略。 不論委外或保險，皆訂定明確的合作關係及法律協議，以確保雙方合作品質、服務之穩定性及有效之風險轉移。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BIA)。 本行作業風險資本係根據金管會「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作業風險計算內容」有關基本指標法之規定辦理計提，即以前三年中為正值之年營業毛利乘上 15%之平均值為作業風險資本計提額。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2021年度	5,436,625	
2022年度	5,907,487	
2023年度	6,902,007	
合計	18,246,119	912,306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2023 年度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行對於市場風險採取積極面對、嚴格管理之態度。 2. 交易業務為本行重要獲利來源之一，係透過正確掌握市場風險因子(股價、匯率、利率等)之波動，有效控制所承擔之暴險以獲取合理之報酬。藉由參酌本行及同業之總體經濟及產業分析，經總經理、交易部門及負責市場風險管理部門充分討論後訂定交易業務年度預算目標，再併同年損失限額及產品部位限額之規劃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後，陳報董事會核定。 3. 本行對不同交易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交易紀律之風氣，將市場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p>■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年度市場風險交易額度之規劃，係配合每年度業務及財務預算目標之編製，每年由交易部門向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提出申請。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經參酌各交易業務與全行預算目標之編列金額及銀行資本適足率之資本耗用估算後，規劃全行交易產品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之提案，提交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核定。 2. 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董事會核定生效之全行交易產品年損失限額，規劃分配予各項交易產品之月損失限額、VaR 限額、MAT 限額(Management Action Trigger)等限額之提案，經總經理核准後，即為市場風險控管之依據。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 董事會為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行交易業務市場風險控管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每年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市場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董事會授權總經理於董事會核定之年損失限額總額度之範圍內，依據產品別分配訂定各項產品之年損失限額。 2. 董事會並每年定期評估各項交易業務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本行容許承受之範圍內。如交易業務發生重大異常或例外管理，亦需提報董事會審議或追認。 <p>■ 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本行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2.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資訊安全制度有效性之考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

項 目	內 容
	<p>供保證、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市場風險管理方針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p> <p>1.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委員會委員包括經董事會指派具風險管理或財務業務專長之董事至少二名、總經理、營運管理處主管、法務暨法遵處主管、策略發展處主管、風險控管處主管、科技金融處主管、金融業務處主管、金融市場處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擔任之。</p> <p>2.定期每月召集相關部門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討論與報告各項風險管理議題，並每年審議市場風險管理方針及預備向董事會提報次一年度交易業務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提案。</p> <p>■風險管理部為負責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p> <p>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行組織規程，負責市場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市場風險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p>
<p>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p>	<p>依據內部管理辦法、控管限額架構、風險控管通報流程三方面說明如下：</p> <p>■內部管理辦法</p> <p>本行依據股權、利率及匯率三大類產品及其風險屬性訂有管理辦法及要點，明確規範風險管理指標、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通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等控管程序。</p> <p>■控管限額架構</p> <p>1.風險管理部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個別交易業務除訂有部位及損失限額外，另訂定 VaR 限額、MAT 限額、20 日均量流動性限額、敏感度限額(例如:DV01、Delta 等)等輔助控管，以強化市場風險控管架構。上述各項輔助控管限額之分配及訂定經總經理核定後生效，即為市場風險控管之依據。</p> <p>2.交易部門之年損失限額總額度及產品部位限額經董事會核定生效後，授權總經理分配予各交易單位，並核准訂定其月損失限額；交易部門主管於權限範圍內分配予各交易員，並以書面通知風險管理部為控管之依據。</p> <p>■風險控管通報流程</p> <p>風險管理部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p>
<p>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p>	<p>■本行交易部門之交易部位皆設立部位限額、損失限額及相關控管機制，由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逐日評價及監控暴險情形，以管理市場風險。</p> <p>■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避險交易，係依據商品之暴險情形與風險敏感度，評</p>

項 目	內 容
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估避險工具及被避險商品間之避險有效性。 定期衡量本行市場風險敏感性及壓力測試結果，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5.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基準日：2024.3.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風 險 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220,914
權益證券風險	59,568
外匯風險	360,443
商品風險	0
選擇權(簡易法)	39,711
合計	680,636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對於本行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本行除訂有「流動性及利率敏感性風險管理辦法」分別由負責單位控管資金流量與定期編製「流動性風險報告」陳報管理階層外，本行並訂定流動性緊急應變計畫，以彌平資金缺口，降低流動性風險，維持全行正常營運。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基準日：2024.3.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97,459,980	49,117,187	33,436,665	33,385,740	19,647,604	22,088,238	139,784,54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45,776,242	21,231,135	34,315,445	62,379,078	80,225,088	58,237,707	89,387,789
期距缺口	(48,316,262)	27,886,052	(878,780)	(28,993,338)	(60,577,484)	(36,149,469)	50,396,757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基準日：2024.3.31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6,222,459	3,571,619	839,138	325,199	392,568	1,093,935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6,388,302	3,405,410	1,144,778	562,670	507,217	768,227
期距缺口	(165,843)	166,209	(305,640)	(237,471)	(114,649)	325,708

註：1、銀行部份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未列帳部分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2、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2024/3 分行資產占全行資產 16.74%）

【補充性揭露資訊】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香港分行

基準日：2024.3.31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1,931,325	1,502,363	300,781	24,243	4,118	99,820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1,870,995	882,403	415,238	220,359	98,836	254,159
期距缺口	60,330	619,960	(114,457)	(196,116)	(94,718)	(154,339)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023 年 2 月 24 日修正「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 11202703341 號令)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4 月 13 日修正「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金管會金管銀國字第 11201318981 號令)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6 月 13 日修正「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自律規範」(金管會金管銀

外字第 1120139908 號函准予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6 月 28 日修正「銀行法」(總統華總一經字第 11200053951 號令)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7 月 12 日修正「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金管銀國字第 1120137861 號函准予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8 月 23 日修正「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47912 號函同意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8 月 25 日修正「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金管會金管銀外字第 11202726731 號令)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12 月 6 日修正「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總統華總一經字第 11200105811 號令)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12 月 7 日修正「銀行經營信託業務風險管理規範」(金管會金管銀票字第 1120149327 號函核定)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3 年 12 月 12 日修正「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金管會金管銀外字第 11202740971 號令)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1 月 3 日修正「銀行經營證券業務風險管理規範」(金管會金管銀票字第 1120152651 號函准予備查)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1 月 12 日修正「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金管會金管證審字第 1120363854 號函同意照辦)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1 月 16 日修正「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 11202745811 號令)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1 月 19 日修正「銀行業導入責任地圖制度自律規範」(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 1120152563 號函同意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1 月 26 日修正「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30330523 號函准予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2 月 5 日修正「銀行公會會員銀行與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合作之自律規範」(金管會金管銀國字第 11202239051 號函准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3 月 11 日修正「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自律規範」(金管會金管銀法字第 1120153869 號函准予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3 月 29 日修正「銀行業公平對待高齡客戶自律規範」(金管會金管銀合字第 1130134303 號函同意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2024 年 4 月 15 日修正「公開發行公司網路申報公開資訊應注意事項」(金管會金管證審字第 1130337070 號函同意備查)

- 1.已轉知本行相關單位且要求依規辦理，並配合檢視本行相關規章及納入法令

遵循作業，俾利遵守。

2.對本行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三)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法規開放、科技發展及非金融公司進入金融產業，金融產業快速變化，金融服務創新、融合交易場景及異業合作為近來金融業發展重點，如:開放銀行(Open Banking)邁入第三階段「交易面資料」之應用、「鷹眼識詐聯盟」公私部門共同提升防詐效能、電子支付與第三方支付的应用場景...等。本行向來致力於提供客戶最優質的服務，改制商銀跨足個人金融業務時，即掌握金融業變動趨勢，因應客戶與銀行往來交易模式延伸至數位平台。2019年 COVID-19 疫情改變國內外使用者交易習性，加速線上交易比例。本行持續以數位金融新思維，運用先進科技及配合法規掌握網路金融商機，在各業務上建立線上交易機制及優化數位體驗。並與策略夥伴合作，串連本行與他業(B2B2C、FinTech 及租賃公司)，共同打造數位品牌生態圈，使本行逐步發展具競爭力之普惠金融數位服務。

而伴隨著新興金融科技發展，資通安全亦為需特別注重的風險管理議題，新興科技運用有助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及推動金融市場發展，促使衍生潛在風險如資訊正確性與完整性、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以及供應商服務安全等議題。尤其軟硬體供應商成為駭客組織鎖定搜尋資安防護脆弱點，駭客利用以其為跳板攻擊，進而取得客戶資料或機密資料進行商業勒索，進而造成財務損失或影響商譽。本行營運系統可能因駭客入侵，影響系統服務，對營運活動造成影響或中斷服務、客訴、財務損失及裁罰等風險。

未來，本行仍將持續關注新興金融科技發展，在導入新興科技應用前，透過：(1)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訂定為委外作業前分析規劃、選商過程、簽定契約、風險評估與管理、契約終止及服務變更與終止；(2)供應商須確保所交付的資通系統的服務組件，未有惡意程式跟後門程式；(3)24小時監控、分析網路流量及鑑別惡意程式活動，偵測與防護外部未知惡意威脅；(4)新興科技及新型態資安攻擊樣態滾動檢討修正自律規範或作業；等資通安全審查，於合規、資料保護及技術運用等面向之減緩措施控管資通安全風險，為客戶提供安全、簡單、方便、有趣的創新金融服務。

此外，為掌握技術變革及降低產業劇烈變動的風險因素，本行每年會配合國內外經濟情勢擬定經營策略，並針對各產業進行景氣調查及發展趨勢分析，落實在授信、存款及投資等各項風險分散政策，控管承作產業最高限額。另藉

由員工教育訓練及講座舉辦，提供員工產業景氣變化、趨勢及展望。透過定期覆審，強化貸後管理，嚴控資產品質，恪遵風險控管紀律，以降低風險，提升整體銀行財務業務穩定性。隨著主管機關對綠色金融 3.0 的強力推動，綠色金融將會是未來永續發展的重點項目，氣候風險及投融資組合的減碳將是 ESG 的重點課題。因應國際永續金融及減碳趨勢，持續深化綠色金融，並引導產業之永續發展及低碳轉型。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自改制商銀之後，加入多元化的品牌曝光管道以及線上社群媒體互動模式，為規範社群媒體的應用及落實本行對外溝通政策，訂有「社群媒體控管程序」，管理公司訊息與品牌形象在新興媒體的妥適性與風險。此外，為確保本行對外訊息傳播的正確性、一致性與妥適性，訂有「對外發言管理機制」，明確授權可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之人士，對外傳達正確訊息，維護公司正面形象。同時，本行企業永續暨溝通處下設有公共關係科，協助公司管理對外的品牌形象及有效溝通，每日追蹤公司相關報導以及監測社群媒體訊息，即時掌握媒體訊息與消費者觀感，於最短的時間內維護公司之信譽及品牌形象，降低因誤會或不當之資訊而損害品牌形象之風險；此外，亦建立完善的跨部門聯繫與溝通機制，得以快速、即時地回應各類利害關係人的不同訴求。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併購」為企業擴大事業版圖之途徑之一，藉由併購活動提升自身業務規模與範圍、分散營運風險、市場分布、豐富金融產品線、提升營運效率，提高整體競爭力，因此，本行不排除於適當時機評估可能之併購計畫，藉以快速提升市場地位與競爭力。

本行未來任何可能之併購計畫，必考量所有利害關係人權益，在不損害員工、客戶及股東權益前提下，審慎評估有利於公司長遠發展之合作對象。

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行並無任何具體併購計畫。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改制為商業銀行後，以數位金融為發展主軸，業務開發著重於網路銀行、行動銀行等虛擬通路，輔以實體營業據點作為品牌形象宣傳及提供完善金融服務之通路，透過建構全方位虛實整合的服務網絡，藉此滿足客戶的多元需求。擴增營業據點可提高業務覆蓋率、增加通路及客源，並達分散風險及培養人才之效。由於本行國內營業據點較少，且於據點申設前，皆須經過專業且縝密的成本效益分析，使每個據點發揮最大效能，故擴增營業據點之風險有限。

本行現行已布局美國、香港及中國大陸市場，為分散區域集中度風險，以集團綜合效益為考量，規劃擴增海外市場布局。在評估發展潛力與本行優劣勢，以澳洲及新加坡作為下一階段海外發展的目標。澳洲及新加坡皆為高度法治國家，金融監理嚴謹，增設營業據點需面對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目前規劃之海外據點以集團整體策略發展考量，先以辦事處申設為起點，並運用本行現行海外據點管理經驗、內控及法令遵循機制予以有效控管。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於 2017 年改制為商業銀行，跨足個人金融業務，目前經營領域涵蓋企業金融、個人金融、金融交易業務及證券投資業務，並轉投資票券金融、融資租賃、美國商業銀行、大陸消費金融、創業投資及創投管理顧問等業務，業務多元且版圖遍及三岸四地，各事業經營穩健，下一階段海外發展以澳洲及新加坡為目標，有利於整體業務集中度風險進一步分散。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九)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董事及大股東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少數持股超過百分之一股東部份持股異動，對本行之經營無影響。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資訊安全風險

本行針對資訊安全風險進行以下二項評估作業：

1. 資訊資產風險評鑑

每半年執行資訊資產風險評鑑作業，考量資訊資產價值、弱點、威脅、內部議題、外部議題(含法令法規、重大資安事件、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等)及利害相關團體之要求等因素，瞭解該項資訊資產所面臨之風險程度，並採取適當安全防護控制措施，以降低資安風險。

2023 年執行結果無高風險及重大營運風險事項。

2. 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

每年依據「金融機構辦理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辦法」，委託專業資安機構辦理各項資訊安全評估作業，檢視確認各項資安威脅與弱點，實施技術面與管理

面相關控制措施，以提升及強化網路與資訊系統安全防護能力，評估作業項目包含：

- (1) 資訊架構檢視：檢視網路架構之配置、資訊設備安全管理規則之妥適性、單點故障最大衝擊與風險承擔能力、持續營運等項目。
- (2) 網路活動檢視：檢視網路設備及伺服器之存取紀錄及帳號權限、資安設備之監控紀錄、惡意連線或異常網域名稱解析伺服器查詢等項目。
- (3) 網路設備、伺服器、端末設備及物聯網等設備檢測：辦理設備弱點掃描與修補、檢測是否存在惡意程式、檢測帳號密碼複雜度等項目。
- (4) 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物聯網等設備且連線至 Internet 檢測：進行滲透測試、網頁弱點掃描、伺服器之目錄及網頁之存取權限、資料庫安全設定檢視等項目。
- (5) 客戶端應用程式：針對交付給客戶之應用程式進行檢測。
- (6) 安全設定檢視：檢視伺服器密碼設定原則與帳號鎖定原則、防火牆設定妥適性、作業系統及防毒軟體等之更新設定及更新狀態、金鑰儲存保護機制與存取等項目。
- (7) 合規檢視：檢視電腦系統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所制定之規範。
- (8) 社交工程演練：每年進行全體同仁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並舉行社交工程攻擊宣導及教育訓練。

2023 年度執行結果無高風險及重大營運風險事項。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強化本行因應重大危機及災害之應變能力，本行已訂定「重大事故緊急應變及復原計劃施行辦法」，針對天然或人為災害、重大疫情、資訊系統中斷、個人資料侵害事故及流動性危機等訂定相關緊急應變措施與通報處理原則，並加強防災之模擬、演練或測試，期於最短時間內消除或降低對本行的損害，維護業務正常運作，並確保客戶權益不受影響。另本行亦訂定「緊急應變委員會組織要點」，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確保本行發生重大事故時，能即時通報相關人員並整合跨部門危機處理應變措施。

本行持續透過各項危機事件演練，以有效控管營運風險，如每年進行增撥跨行業務結算擔保專戶資金作業演練，用以避免本行跨行結算專戶於非營業時間的留存餘額不足，導致本行客戶跨行提領、跨行轉帳交易失敗之情事，進而影響客戶權益及本行信譽。此外，本行每年進行資訊及業務作業營運持續演練，透過

情境模擬演練，驗證當總行及資訊大樓系統遭遇重大災害無法正常運作時，異地備援之資訊環境仍得以正常啟動，並於異地備援演練時納入業務及作業單位進行實際業務運作演練，以驗證模擬機制於關鍵時刻確實能有效運作，主要業務交易流程仍得以正常運行。面對重大危機及災害除前述事前防備及演練措施，倘若市場上出現不實言論，得視情勢，由本行發言人適時發布重大訊息或出面說明財務及業務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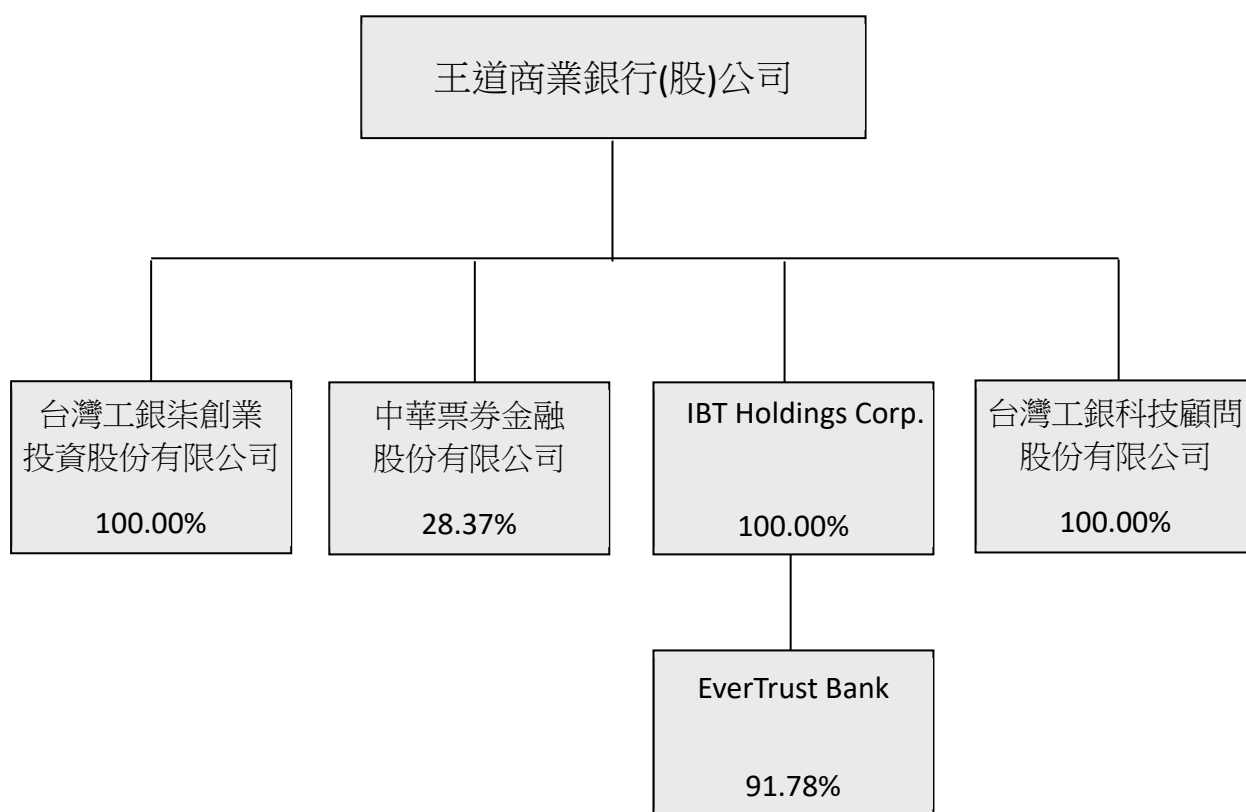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2023.12.31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美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00.7.31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99 號 8 樓	134,000	1.投資顧問業 2.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3.創業投資事業管理顧問業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4.8.12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99 號 6 樓	650,000	創業投資業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978.10.19	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 99 號 4 樓	13,429,600	1.票券金融業 2.證券商
IBT Holdings Corp.	2006.5.30	13191 Crossroads Pkwy N., Suite 505,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6.	USD 110,209	Bank Holding Company
EverTrust Bank	1994.9.19	13191 Crossroads Pkwy N., Suite 505,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6	USD 118,402	Commercial Bank

註：1.2023.12.31 USD 匯率為 30.75327。

(三) 推定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董事、監察人及 總經理姓名/公司名稱	代表人姓名	董事、監察人及 總經理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葉瑞義	13,4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湯維慎	13,4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維軒	13,4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鄭又瑋	13,400,000	100.00
	監察人：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趙秋玲	13,400,000	100.00	
	總經理：			
	湯維慎		0	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林坤正	65,0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湯維慎	65,0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維軒	65,0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陳俊仁	65,000,000	100.00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鄭又瑋	65,000,000	100.00
	監察人：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趙秋玲	65,000,000	100.00	10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政權	380,981,600	28.37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魏政祥	380,981,600	28.37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許智淵	380,981,600	28.37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蕭至佑	380,981,600	28.37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駱怡如	1,509,600	0.11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鄭斯聰	77,084,000	5.73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彭子厚	77,084,000	5.73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黃堂軒	77,084,000	5.73
	獨立董事：			
	吳文雅			
郭宗銘				
林鴻達				
總經理：				
魏政祥				
IBT Holdings Corp. (註 1)	董事：			
	Jesse C.K. Kung		0	0.00
	Tina Y. Lo		0	0.00
	Charles Hsieh		0	0.00
	總經理：			
Charles Hsieh		0	0.00	

企業名稱	董事、監察人及 總經理姓名/公司名稱	代表人姓名	董事、監察人及 總經理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EverTrust Bank (註 2)	董事：	Daine Wang Hsu		
	Jesse C.K. Kung		0	0.00
	Tina Y. Lo		0	0.00
	Charles Hsieh		0	0.00
	Steven N. Bloom		0	0.00
	Joanna Ho		0	0.00
	Elton Fang Yuan Lee		0	0.00
	John Thomas Ross		0	0.00
	Steven Hsin-Chien Chen		0	0.00
	Wang & Wang, LLC		960,095	8.22
總經理：				
Charles Hsieh	0	0.00		

註：1.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 IBT Holdings Corp. 持股狀況：10,869,286 股；佔 100%。

2. IBT Holdings Corp. 對 EverTrust Bank 持股狀況：10,713,699 股；佔 91.78%。

(五)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2023.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美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330,063	390,583,784	350,481,749	40,102,035	6,866,513	2,800,952	2,492,420	0.87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34,000	475,591	157,844	317,747	74,959	38,653	40,124	2.99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	1,152,148	223,514	928,634	217,070	136,114	134,781	2.07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429,600	222,355,859	197,422,635	24,933,224	2,019,127	1,522,524	1,288,522	0.96
IBT Holdings Corp.	USD 110,209	USD 203,530	USD -	USD 203,530	USD 1	USD 5,731	USD 3,803	USD 0.35
EverTrust Bank	USD 118,402	USD 871,052	USD 650,320	USD 220,731	USD 36,304	USD 5,744	USD 4,158	USD 0.36

註：1. 2023.12.31 USD 匯率為 30.75327。

(六)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財務概況之合併財務報表。

(七)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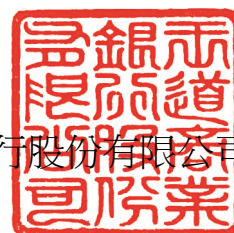
附錄一：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駱怡君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放款業務。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損失時，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減損損失外，另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放款減損有關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備抵呆帳明細請詳附註十四。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放款減損損失，應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備抵呆帳。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檢查授信資產之分類係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分類正確，並重新計算備抵呆帳是否達法定標準。

關鍵查核事項二：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財務保證合約發生擔保義務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保證責任準備有關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保證責任準備明細請詳附註十四。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財務保證合約，應依照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 瞭解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就財務保證合約所評估保證責任準備之估計減損攸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2. 覆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用以評估授信資產提列損失準備之評估表（以下簡稱損失準備評估表），確認損失準備評估表所載授信資產評估金額之完整性及評估分類之合理性，並重新核算損失準備評估表中保證責任準備金額是否符合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比例提列。

其他事項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李冠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年 3 月 1 3 日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555,800	1	\$ 6,414,978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23,520,359	4	17,785,790	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四三）	154,882,250	25	144,850,687	25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四三及四七）	170,682,918	27	155,223,551	27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十、四三及四七）	25,859,398	4	25,665,306	5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十一）	2,865,025	1	3,951,999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二及十四）	4,605,691	1	3,691,557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25,032	-	299,379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十三、十四、四二及四三）	222,933,448	36	204,312,972	35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十六）	6,994,838	1	7,241,771	1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十七）	1,059,166	-	785,66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八及四四）	2,389,637	-	2,405,135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十九）	446,591	-	420,124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二十）	1,675,179	-	1,809,664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九）	959,517	-	1,125,574	-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十九及二一）	<u>1,694,152</u>	<u>-</u>	<u>1,358,976</u>	<u>-</u>
10000	資 產 總 計	<u>\$626,749,001</u>	<u>100</u>	<u>\$ 577,343,132</u>	<u>100</u>

(接次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 30,339,249	5	\$ 23,427,644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八）	1,401,705	-	1,008,165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三）	194,087,268	31	180,156,757	3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四）	5,232,200	1	3,272,901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2,271	-	112,306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五及四二）	316,562,298	51	293,164,986	5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六）	12,950,000	2	13,600,000	3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七）	3,736,137	1	5,156,808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十四、二八及二九）	1,979,779	-	1,872,637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十九）	463,732	-	432,826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九）	715,671	-	628,178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十）	460,945	-	500,360	-
20000	負債總計	<u>568,231,255</u>	<u>91</u>	<u>523,333,568</u>	<u>91</u>
	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27,339,923	4	27,339,923	5
31103	特別股股本	<u>2,990,140</u>	<u>1</u>	<u>2,990,140</u>	<u>-</u>
31100	股本總計	<u>30,330,063</u>	<u>5</u>	<u>30,330,063</u>	<u>5</u>
31500	資本公積	<u>19,624</u>	<u>-</u>	<u>13,652</u>	<u>-</u>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5,789,200	1	4,341,816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3,197,011	1	634,610	-
32011	未分配盈餘	<u>2,756,051</u>	<u>-</u>	<u>5,469,437</u>	<u>1</u>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742,262</u>	<u>2</u>	<u>10,445,863</u>	<u>2</u>
32500	其他權益	(1,828,393)	(1)	(3,050,502)	(1)
32600	庫藏股票	(161,521)	-	(16,837)	-
31000	本銀行業主權益總計	40,102,035	6	37,722,239	6
38000	非控制權益	<u>18,415,711</u>	<u>3</u>	<u>16,287,325</u>	<u>3</u>
30000	權益（附註三一）	<u>58,517,746</u>	<u>9</u>	<u>54,009,564</u>	<u>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626,749,001</u>	<u>100</u>	<u>\$ 577,343,13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變 動

百分比

(%)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三二及四二）	\$13,939,144	146	\$ 9,347,757	77	49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三二及四二）	(11,812,867)	(124)	(4,766,262)	(39)	148
49010	利息淨收益	<u>2,126,277</u>	<u>22</u>	<u>4,581,495</u>	<u>38</u>	(5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三及四二）	2,243,871	23	2,349,341	19	(4)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三四）	4,481,784	47	3,899,414	32	15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三五）	374,340	4	153,972	1	143
49600	兌換淨損益	102,848	1	(2,402,766)	(20)	104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931)	-	7,909	-	(124)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六及四一）	161,741	2	3,334,489	28	(95)
480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二）	<u>55,015</u>	<u>1</u>	<u>196,965</u>	<u>2</u>	(72)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7,417,668</u>	<u>78</u>	<u>7,539,324</u>	<u>62</u>	(2)
4xxxx	淨 收 益	<u>9,543,945</u>	<u>100</u>	<u>12,120,819</u>	<u>100</u>	(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十四)	(897,034)	(10)	(608,103)	(5)	48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二九、三六及四二)	\$ 2,719,436	28	\$ 2,986,679	25	(9)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七)	569,103	6	623,209	5	(9)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八及四二)	1,329,632	14	1,285,602	10	3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4,618,171	48	4,895,490	40	(6)
61001	稅前淨利	4,028,740	42	6,617,226	55	(39)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九)	602,681	6	808,871	7	(25)
64000	本期淨利	3,426,059	36	5,808,355	48	(4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九)	(15,038)	-	55,366	-	(127)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1,539	2	(929,852)	(8)	120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494)	-	(19,864)	-	(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三九)	<u>1,303</u>	<u>-</u>	<u>(6,693)</u>	<u>-</u>	119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161,310</u>	<u>2</u>	<u>(901,043)</u>	<u>(8)</u>	11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59,405)</u>	<u>(1)</u>	<u>\$ 1,284,555</u>	<u>11</u>	<u>(105)</u>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u>2,955,661</u>	<u>31</u>	<u>(5,918,474)</u>	<u>(49)</u>	<u>150</u>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三九)	<u>(191,978)</u>	<u>(2)</u>	<u>352,545</u>	<u>3</u>	<u>(154)</u>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u>2,704,278</u>	<u>28</u>	<u>(4,281,374)</u>	<u>(35)</u>	<u>163</u>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865,588</u>	<u>30</u>	<u>(5,182,417)</u>	<u>(43)</u>	<u>155</u>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291,647</u>	<u>66</u>	<u>\$ 625,938</u>	<u>5</u>	<u>905</u>
	淨利歸屬予：					
67101	本銀行業主	<u>\$ 2,492,420</u>	<u>26</u>	<u>\$ 5,034,471</u>	<u>42</u>	<u>(50)</u>
67111	非控制權益	<u>933,639</u>	<u>10</u>	<u>773,884</u>	<u>6</u>	<u>21</u>
67100		<u>\$ 3,426,059</u>	<u>36</u>	<u>\$ 5,808,355</u>	<u>48</u>	<u>(4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予：					
67301	本銀行業主	\$ 3,683,548	39	\$ 2,259,593	19	63
67311	非控制權益	<u>2,608,099</u>	<u>27</u>	<u>(1,633,655)</u>	<u>(14)</u>	260
67300		<u>\$ 6,291,647</u>	<u>66</u>	<u>\$ 625,938</u>	<u>5</u>	905
	每股盈餘（附註四十）					
67501	基 本	<u>\$ 0.87</u>		<u>\$ 1.80</u>		
67701	稀 釋	<u>\$ 0.78</u>		<u>\$ 1.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歸 屬 於 本 銀 行 業

代碼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普 通 股	特 別 股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330,063	\$ 3,000,000	\$ 30,330,063	\$ 6,734	\$ 3,729,690	\$ 797,783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648,652)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12,126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485,479
B5	本銀行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B7	本銀行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
C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424	-	-
C17	行使歸入權	-	-	-	10	-	-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	616	-	-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J1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9,860	(9,860)	-	-	-	-
M7	子公司清算及退回股款	-	-	-	-	-	-
N1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5,868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339,923	2,990,140	30,330,063	13,652	4,341,816	634,610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622)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47,384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565,023
B5	本銀行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B7	本銀行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
C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5,257	-	-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	715	-	-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O1	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339,923	\$ 2,990,140	\$ 30,330,063	\$ 19,624	\$ 5,789,200	\$ 3,197,01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 之 權 益		(附 註 九 及 三 一)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本 銀 行					
		業 主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三 一)					
		權 益 總 額 合 計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本 銀 行 業 主 權 益 合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三 一)	權 益 總 額 合 計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 2,040,419	\$ 6,567,892	(\$ 946,067)	\$ 460,588	(\$ 38,304)	\$ 36,380,906	\$ 18,786,481	\$ 55,167,387
648,652	-	-	-	-	-	-	-
(612,126)	-	-	-	-	-	-	-
(485,479)	-	-	-	-	-	-	-
(819,145)	(819,145)	-	-	-	(819,145)	-	(819,145)
(127,500)	(127,500)	-	-	-	(127,500)	-	(127,500)
-	-	-	-	-	424	-	424
-	-	-	-	-	10	-	10
-	-	-	-	-	616	1,072	1,688
-	-	-	-	-	-	(865,780)	(865,780)
5,034,471	5,034,471	-	-	-	5,034,471	773,884	5,808,355
31,159	31,159	1,111,954	(3,917,991)	-	(2,774,878)	(2,407,539)	(5,182,417)
5,065,630	5,065,630	1,111,954	(3,917,991)	-	2,259,593	(1,633,655)	625,938
-	-	-	-	-	-	-	-
-	-	-	-	-	-	(793)	(793)
-	-	-	-	21,467	27,335	-	27,335
(241,014)	(241,014)	-	241,014	-	-	-	-
5,469,437	10,445,863	165,887	(3,216,389)	(16,837)	37,722,239	16,287,325	54,009,564
2,622	-	-	-	-	-	-	-
(1,447,384)	-	-	-	-	-	-	-
(2,565,023)	-	-	-	-	-	-	-
(1,037,959)	(1,037,959)	-	-	-	(1,037,959)	-	(1,037,959)
(127,081)	(127,081)	-	-	-	(127,081)	-	(127,081)
-	-	-	-	-	5,257	-	5,257
-	-	-	-	-	715	1,276	1,991
-	-	-	-	(144,684)	(144,684)	-	(144,684)
-	-	-	-	-	-	(480,989)	(480,989)
2,492,420	2,492,420	-	-	-	2,492,420	933,639	3,426,059
(12,933)	(12,933)	(56,477)	1,260,538	-	1,191,128	1,674,460	2,865,588
2,479,487	2,479,487	(56,477)	1,260,538	-	3,683,548	2,608,099	6,291,647
(18,048)	(18,048)	-	18,048	-	-	-	-
\$ 2,756,051	\$ 11,742,262	\$ 109,410	(\$ 1,937,803)	(\$ 161,521)	\$ 40,102,035	\$ 18,415,711	\$ 58,517,7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代 碼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12年度	111年度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028,740	\$ 6,617,2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8,265	343,952
A20200	攤銷費用	270,838	279,25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承諾及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898,965	600,19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8,4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淨利益	(4,481,784)	(3,899,414)
A20900	利息費用	11,812,867	4,766,262
A21200	利息收入	(13,939,144)	(9,347,757)
A21300	股利收入	(511,373)	(462,26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之份額	(161,741)	(3,334,48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損失	(798)	4,710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137,033	308,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41,292)	526,228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114,136)	10,254,007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118,430)	29,676,220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85,814)	(25,661,361)
A41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86,974	1,412,109
A41150	應收款項	(295,789)	(520,532)
A41160	貼現及放款	(19,386,660)	(32,198,962)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911,605	(4,448,657)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93,540	566,828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930,511	(7,795,859)
A42150	應付款項	1,326,470	(35,274)
A42160	存款及匯款	23,397,312	33,785,561
A42170	負債準備	(20,659)	4,01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35,500	1,448,71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3,248,448	\$ 8,775,22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97,408	497,7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972,748)	(4,118,2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675,122</u>)	(<u>795,67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133,486</u>	<u>5,807,78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657	-
B02300	處分子公司(附註四一)	-	(2,540,26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80,013)	(128,8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423	59,6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0,826)	(99,33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9,062)	(50,212)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	34,276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4,647	90,905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u>24,350</u>)	(<u>206,76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59,524</u>)	(<u>2,840,6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000	1,234,630
C00800	應付商業本票減少	(1,931,025)	(2,976,269)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600,000	1,1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250,000)	(2,5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6,113,68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010,824)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0,290)	(138,845)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497,521	568,543
C04400	其他負債減少	(39,415)	(432,016)
C04500	支付本銀行業主股利	(1,165,040)	(946,64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44,684)	-
C051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18,912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變動現金股利	(<u>480,989</u>)	(<u>865,78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41,922</u>)	(<u>3,834,60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203</u>	<u>894,464</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42,243	26,96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225,156</u>	<u>15,198,19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767,399</u>	<u>\$ 15,225,156</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55,800	\$ 6,414,978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2,289,001	8,195,724
E00240	其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項目	<u>922,598</u>	<u>614,45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767,399</u>	<u>\$ 15,225,1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87 年 3 月 2 日開始籌備，於 88 年 7 月 27 日經財政部核准設立，並於 88 年 9 月 2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為配合政府金融自由化政策並提升本行經營層面，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14 日通過本行申請變更登記為商業銀行，並定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王道銀行」（以下稱「本銀行」）。本銀行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經銀行局核准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得經營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同時核發王道商業銀行營業執照在案，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將名稱由「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改制為商業銀行後，營業項目主要為：(1)收受各種存款；(2)發行金融債券；(3)辦理放款、貼現及承兌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簽發國內外信用狀；(6)代理收付款項；(7)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8)辦理各種債券自行買賣業務；(9)應收帳款承購業務；(10)辦理與融資及非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11)財富管理業務；(12)辦理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13)辦理簽帳金融卡業務；(14)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15)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16)辦理衍生金融商品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設有金融業務處、金融市場處、風險控管處、營運管理處、科技金融處、法務暨法遵處、策略發展處、稽核處等處級單位，另設有營業部、南京復興、桃園、新竹、台中、高雄、國際金融業務及香港等分行暨天津代表處。

本銀行股票自 93 年 8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銀行於 105 年 11 月 28 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通過上市，並於 106 年 5 月 5 日由興櫃轉為上市。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銀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66 人及 1,374 人。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銀行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評估上述及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銀行及子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及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票券金融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七說明負債之到期分析。

(四)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銀行及由本銀行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銀行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銀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附表三及附表四。

(五)外幣

編製本銀行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者，除本銀行按原幣金額列帳外，係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銀行及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銀行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銀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銀行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於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銀行及子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

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銀行及子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銀行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金融工具

依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銀行及子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股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六。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貼現及放款及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及子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銀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針對上述正常授信（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此外，本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與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五。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日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規定評估應收款項之減損損失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外，如屬授信資產，將再參照主管機關發佈之「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減損損失，並以兩者中孰大之金額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銀行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銀行及子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銀行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非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六。

(2) 財務保證合約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下列孰高者衡量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 A.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
- B. 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認列累積收益金額。

財務保證合約後續衡量除依前述取孰高者外，再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取兩者中孰高之金額，提列適當之保證責任準備。

本銀行及子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銀行及子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金融工具之修改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銀行及子公司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本銀行及子公司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八)催收款項

依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根據金管會「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應收款項、積欠保證、背書授信應於清償期屆滿 6 個月內，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九)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應計基礎認列。

(十)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銀行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銀行及子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除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三) 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銀行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

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負債準備

本銀行及子公司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虧損性合約

當本銀行及子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銀行及子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六)租 賃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銀行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銀行及子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本銀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銀行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二十)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銀行及子公司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拆放證券同業。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放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放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銀行及子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銀行及子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882	\$ 137,007
待交換票據	1,353,302	198,196
存放銀行同業	<u>4,054,616</u>	<u>6,079,775</u>
	<u>\$ 5,555,800</u>	<u>\$ 6,414,978</u>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3,331,764	\$ 1,325,922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5,837,376	5,907,742
存放央行－財金	2,000,712	2,003,091
拆放同業	12,289,001	8,502,951
其他	61,506	46,084
	<u>\$ 23,520,359</u>	<u>\$ 17,785,790</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混合金融資產</u>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含資產交換合約）	\$ 6,157,388	\$ 8,493,617
<u>衍生工具</u>		
外匯換匯合約	717,198	764,815
遠期外匯合約	31,052	163,969
利率交換合約	36,605	18,252
買入外匯選擇權合約	23,461	19,851
期貨交易保證金	49,686	24,710
承諾購買契約	664	26,010
	<u>858,666</u>	<u>1,017,607</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商業本票	112,290,378	98,462,696
商業本票合約	236,866	9,781
可轉讓定存單	32,528,876	35,244,589
股票及受益憑證	1,389,794	1,622,397
政府公債	402,002	-
公司債	1,018,280	-
	<u>147,866,196</u>	<u>135,339,463</u>
	<u>\$ 154,882,250</u>	<u>\$ 144,850,687</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衍生工具</u>		
外匯換匯合約	\$ 1,116,259	\$ 622,379
遠期外匯合約	199,566	133,419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利率交換合約	36,755	18,375
賣出外匯選擇權合約	14,897	14,486
承諾購買契約	<u>12,826</u>	<u>-</u>
	<u>1,380,303</u>	<u>788,65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商業本票合約	<u>21,402</u>	<u>219,506</u>
	<u>\$ 1,401,705</u>	<u>\$ 1,008,165</u>

本銀行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及外匯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銀行及子公司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又本銀行及子公司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降低固定利率收益之債券及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或市場價格風險。本銀行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降低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原則上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本銀行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合 約</u>	<u>金 額</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利率交換合約	\$ 9,109,905	\$ 11,244,419
外匯換匯合約	136,153,362	114,694,781
遠期外匯合約	23,920,817	30,015,167
外匯選擇權		
買入選擇權	1,977,359	912,929
賣出選擇權	704,187	728,593
承諾購買契約	6,450,000	15,000,000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有 92,833,500 千元及 86,836,200 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三。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	\$ 2,910,766	\$ 1,968,1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		
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22,665,893	20,281,761
金融債	27,848,639	26,254,996
公司債	87,533,071	76,558,979
國外政府公債	2,352,438	2,091,497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3,447,154	6,249,812
可轉讓定存單	21,467,288	19,253,080
不動產抵押擔保債券	2,457,669	2,565,229
	<u>\$ 170,682,918</u>	<u>\$ 155,223,551</u>

(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管理股票投資部位而部分處分，處分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9,692,431 仟元及 6,740,837 仟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皆為損失 18,048 仟元及 241,01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上列指定為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511,373 仟元及 462,266 仟元，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94,473 仟元及 137,406 仟元。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2 年 6 月 30 日以前投資合約約定具存續期限且須經合夥人決議方得展延之有限合夥組織，依金管會問答集選擇不追溯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投資有限合夥之金融資產分類疑義」IFRS 問答集，而持續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三。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七。
3.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92,107,406 仟元及 87,026,300 仟元。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13,215,986	\$ 8,453,740
金融債	5,417,533	2,561,252
公司債	5,311,804	4,739,723
國外政府公債	918,376	913,609
可轉讓定期存單	<u>1,000,000</u>	<u>9,000,000</u>
	25,863,699	25,668,324
減：備抵損失	(4,301)	(3,018)
淨額	<u>\$ 25,859,398</u>	<u>\$ 25,665,30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四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七。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6,490,252 千元及 1,753,479 千元。

十一、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865,025 千元及 3,951,999 千元經約定分別於 113 年 2 月及 112 年 2 月前分別以 2,867,919 千元及 3,954,765 千元陸續賣回。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2,410,000 千元及 3,144,400 千元。

十二、應收款項－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承購帳款	\$ 837,215	\$ 1,477,269
應收利息	2,263,845	1,555,067
應收帳款	266,448	226,068
應收投資交割款	828,701	196,270
應收承兌票款	205,561	121,272
應收股利	5,203	429
其他	<u>218,326</u>	<u>161,733</u>
	4,625,299	3,738,108
減：備抵呆帳	<u>19,608</u>	<u>46,551</u>
淨 額	<u>\$ 4,605,691</u>	<u>\$ 3,691,557</u>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減除未實現利息收入）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非購入 或創始之信用減 損金融資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3,023,921	\$ 676,888	\$ 37,299	\$ 3,738,10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03	(403)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259)	19,259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57)	(2,130)	2,687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771,668	9,937	8,632	2,790,237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240,639)	(670,524)	(836)	(1,911,999)
轉銷呆帳	-	-	(43,892)	(43,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u>28,226</u>	<u>20,431</u>	<u>4,188</u>	<u>52,845</u>
年底餘額	<u>\$ 4,563,763</u>	<u>\$ 53,458</u>	<u>\$ 8,078</u>	<u>\$ 4,625,299</u>

111 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 20,194,073	\$ 135,829	\$ 251,818	\$ 20,581,720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595	(19,547)	(48)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51,121)	451,121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21)	(191,626)	191,947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9,391,228	666,774	1,492	20,059,494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8,704,708)	(102,245)	(50,679)	(18,857,632)
轉銷呆帳	-	(3,133)	(126,414)	(129,547)
匯兌及其他變動	(17,424,825)	(260,285)	(230,817)	(17,915,927)
年底餘額	<u>\$ 3,023,921</u>	<u>\$ 676,888</u>	<u>\$ 37,299</u>	<u>\$ 3,738,108</u>

本銀行及子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十三、貼現及放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 90,699,082	\$ 70,438,914
中期放款	107,744,707	111,528,492
長期放款	27,278,469	24,756,153
出口押匯	525,546	-
擔保透支	185,976	105,522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195,554</u>	<u>668,187</u>
小計	226,629,334	207,497,268
減：備抵呆帳	<u>3,695,886</u>	<u>3,184,296</u>
	<u>\$ 222,933,448</u>	<u>\$ 204,312,972</u>

本銀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 188,642,292	\$ 17,438,208	\$ 1,416,768	\$ 207,497,26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90,000	(390,000)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232,302)	2,232,302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25,857)	(600,005)	725,862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接次頁)	143,500,480	5,930,041	280,916	149,711,437

(承前頁)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14,829,559)	(14,511,597)	(908,130)	(130,249,286)
轉銷呆帳	-	-	(274,165)	(274,165)
匯兌及其他變動	(55,107)	(18,325)	17,512	(55,920)
年底餘額	<u>\$ 215,289,947</u>	<u>\$ 10,080,624</u>	<u>\$ 1,258,763</u>	<u>\$ 226,629,334</u>

111 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161,284,858	\$ 12,775,541	\$ 1,236,136	\$ 175,296,535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78,268	(433,204)	(45,064)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580,395)	2,580,395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62,692)	(78,158)	140,850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22,894,215	12,039,761	431,430	135,365,406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95,939,686)	(9,364,707)	(250,401)	(105,554,794)
轉銷呆帳	-	-	(107,784)	(107,784)
匯兌及其他變動	<u>2,567,724</u>	<u>(81,420)</u>	<u>11,601</u>	<u>2,497,905</u>
年底餘額	<u>\$ 188,642,292</u>	<u>\$ 17,438,208</u>	<u>\$ 1,416,768</u>	<u>\$ 207,497,268</u>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催收款餘額均已停止對內計息。112 及 111 年度本銀行及子公司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4,786 仟元及 13,843 仟元。本銀行及子公司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貼現及放款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三。

本銀行及子公司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本銀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七。

十四、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年初餘額	\$ 3,222	\$ 1,105	\$ 25,059	\$ 29,386	\$ 17,165	\$ 46,551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	(1)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1)	101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34)	(9)	343	-	-	-

(接次頁)

(承前頁)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計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957	67	20,177	23,201	-	-	-	23,20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118)	(1,092)	(260)	(3,470)	-	-	-	(3,470)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16	30	17	463	-	-	-	463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410)	(3,410)	-	(3,410)	
轉銷呆帳	-	-	(43,892)	(43,892)	-	-	-	(43,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164	164	1	165	-	165	
年底餘額	<u>\$ 4,043</u>	<u>\$ 201</u>	<u>\$ 1,608</u>	<u>\$ 5,852</u>	<u>\$ 13,756</u>	<u>\$ 19,608</u>	-	<u>\$ 19,608</u>	

貼現及放款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計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年初餘額	\$ 467,051	\$ 90,549	\$ 297,981	\$ 855,581	\$ 2,328,715	\$ 3,184,296	-	-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090	(16,090)	-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848)	24,848	-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71,167)	(4,759)	75,926	-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32,826	66,960	156,634	556,420	-	-	-	556,420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61,954)	(44,833)	(157,124)	(463,911)	-	-	-	(463,911)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98,296	83,288	166,548	348,132	-	-	-	348,132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25,543	325,543	-	325,543	
轉銷呆帳	-	-	(274,165)	(274,165)	-	-	-	(274,165)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23,928	23,928	-	-	-	23,928	
匯兌及其他變動	(39)	221	10	192	(4,549)	(4,357)	-	(4,357)	
年底餘額	<u>\$ 556,255</u>	<u>\$ 200,184</u>	<u>\$ 289,738</u>	<u>\$ 1,046,177</u>	<u>\$ 2,649,709</u>	<u>\$ 3,695,886</u>	-	<u>\$ 3,695,886</u>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額度準備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合計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年初餘額	\$ 103,759	\$ 8,528	\$ -	\$ 112,287	\$ 1,595,732	\$ 1,708,019	-	-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240	(5,240)	-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9)	19	-	-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76,639	15,502	-	92,141	-	-	-	92,14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65,104)	(3,112)	-	(68,216)	-	-	-	(68,216)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3,631)	77	-	(3,554)	-	-	-	(3,554)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93,695	93,695	-	93,695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	-	6,942	6,942	-	6,942	
匯兌及其他變動	64	6	-	70	(299)	(229)	-	(229)	
年底餘額	<u>\$ 116,948</u>	<u>\$ 15,780</u>	<u>\$ -</u>	<u>\$ 132,728</u>	<u>\$ 1,696,070</u>	<u>\$ 1,828,798</u>	-	<u>\$ 1,828,798</u>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1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應收款項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270,996	\$ 28,036	\$ 190,494	\$ 190,494	\$ 489,526	\$ 15,680	\$ 505,20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976	(976)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536)	9,536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7)	(62,509)	62,706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46,606	1,034	495	248,135	-	-	248,135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44,700)	(23,763)	(31,494)	(299,957)	-	-	(299,957)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269	112,806	90,933	204,008	-	-	204,008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377	1,377	
轉銷呆帳	-	(3,133)	(126,414)	(129,547)	-	-	(129,547)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5,762	5,762	-	-	5,762	
匯兌及其他變動	(261,192)	(59,926)	(167,423)	(488,541)	108	-	(488,433)	
年底餘額	\$ 3,222	\$ 1,105	\$ 25,059	\$ 25,059	\$ 29,386	\$ 17,165	\$ 46,551	

貼現及放款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382,077	\$ 108,320	\$ 238,363	\$ 238,363	\$ 728,760	\$ 1,840,186	\$ 2,568,94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687	(13,660)	(27)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0,826)	20,826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5,235)	(1,342)	36,577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88,894	23,191	105,279	417,364	-	-	417,364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17,132)	(46,515)	(70,763)	(334,410)	-	-	(334,410)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4,343	(4,022)	77,494	117,815	-	-	117,815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412,809	412,809	
轉銷呆帳	-	-	(107,784)	(107,784)	-	-	(107,784)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18,468	18,468	-	-	18,468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243	3,751	374	15,368	75,720	-	91,088	
年底餘額	\$ 467,051	\$ 90,549	\$ 297,981	\$ 297,981	\$ 855,581	\$ 2,328,715	\$ 3,184,296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額度準備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121,611	\$ 15,461	\$ -	\$ -	\$ 137,072	\$ 1,705,435	\$ 1,842,507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414	(2,414)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60)	360	-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70,116	3,914	-	74,030	-	-	74,030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77,003)	(7,946)	-	(84,949)	-	-	(84,949)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4,414)	(881)	-	(15,295)	-	-	(15,295)	

(接次頁)

(承前頁)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 提列之減損		合 計
					差 異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32,825)	(132,825)	
轉銷呆帳後收回	-	-	-	-	22,783	22,78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395	34	-	1,429	339	1,768	
年底餘額	<u>\$ 103,759</u>	<u>\$ 8,528</u>	<u>\$ -</u>	<u>\$ 112,287</u>	<u>\$ 1,595,732</u>	<u>\$ 1,708,019</u>	

十五、子 公 司

(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財 務 報 表 經 會 計 師 明 查 核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銀 行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票債券經紀、自營 及承銷業務	28.37%	28.37%	係 67 年成立	是
本 銀 行	IBT Holdings Corp.	控股公司	100%	100%	係 95 年成立於美國加州	是
本 銀 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顧問業務	100%	100%	係 89 年成立	是
本 銀 行	駿騰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	一般投資(原綜合 證券商)	99.75%	99.75%	係 50 年成立(註 1)	否
本 銀 行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100%	100%	係 103 年成立(註 2)	是
駿騰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原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 限公司)	IBTS Holdings B.V.I.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於 92 年成立於英屬維京 群島	否
IBTS Holdings B.V.I. Limited	IBTS Financial (HK)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	100%	係 92 年成立於香港	否
IBTS Holdings B.V.I. Limited	IBTS Asia (HK) Limited	證券及投資業務	100%	100%	係 93 年成立於香港	否
IBT Holdings Corp	EverTrust Bank	商業銀行	91.78%	91.78%	係 83 年成立於美國加州	是

註 1：於 105 年 11 月 11 日進行清算解算，自 112 年起非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註 2：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原子公司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工銀租賃公司)辦理實物減資，並以工銀租賃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抵充退還予本銀行，以工銀租賃公司盈餘轉增資基準日後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減資比例為 20.98%，減資金額為 710,614 仟元，減資後工銀租賃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2,677,290 仟元，減資基準日為 111 年 10 月 19 日。

(二)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 控 制 權 益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71.63%	71.63%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權益歸屬於：		
本銀行業主	\$ 7,073,256	\$ 6,234,894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7,859,968</u>	<u>15,743,106</u>
	<u>\$ 24,933,224</u>	<u>\$ 21,978,000</u>
淨收益	<u>\$ 2,019,127</u>	<u>\$ 1,645,023</u>
本期淨利	\$ 1,288,522	\$ 1,040,282
其他綜合損益	<u>2,336,400</u>	<u>(3,412,299)</u>
綜合損益總額	<u>\$ 3,624,922</u>	<u>(\$ 2,372,017)</u>
淨利歸屬於：		
本銀行業主	\$ 365,538	\$ 295,115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922,984</u>	<u>745,167</u>
	<u>\$ 1,288,522</u>	<u>\$ 1,040,28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銀行業主	\$ 1,028,347	(\$ 672,913)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2,596,575</u>	<u>(1,699,104)</u>
	<u>\$ 3,624,922</u>	<u>(\$ 2,372,01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5,985,602)	\$ 3,322,693
投資活動	(12,490)	(6,678)
籌資活動	<u>5,708,278</u>	<u>(3,313,055)</u>
淨現金流（出）入	<u>(\$ 289,814)</u>	<u>\$ 2,96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中華票券 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 480,989</u>	<u>\$ 865,780</u>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投資關聯企業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5,850,311	\$ 6,230,729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144,527</u>	<u>1,011,042</u>
合 計	<u>\$ 6,994,838</u>	<u>\$ 7,241,771</u>

本銀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銀行持股比率為 20%，投資額為人民幣 20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8 月 17 日開業。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盛租賃公司）辦理合併，以日盛租賃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由日盛租賃公司按工銀租賃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日盛租賃公司 0.5834 股普通股之比例發行新股 156,193 仟股予本銀行，合併換股金額為 6,198,618 仟元，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1 日，合併後本銀行將持有存續公司 44.48% 之股權，並無控制力。處分工銀租賃公司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一。

本銀行於 112 年 6 月 19 日以 26,738 仟元處分日盛台駿 713 仟股，處分後持股比列為 44.27%。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有關本銀行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總資產	<u>\$ 86,800,301</u>	<u>\$ 76,183,506</u>
總負債	<u>\$ 77,516,069</u>	<u>\$ 66,645,549</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期淨利	<u>\$ 516,300</u>	<u>\$ 609,305</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36,645</u>	<u>\$ 630,781</u>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總資產	<u>\$ 50,616,039</u>	<u>\$ 55,118,326</u>
總負債	<u>\$ 44,900,174</u>	<u>\$ 50,049,146</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本期淨利	<u>\$ 752,643</u>	<u>\$ 598,89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52,643</u>	<u>\$ 598,891</u>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77,190	\$ 76,807
拆放證券公司	922,598	614,454
附條件交易保證金	<u>59,378</u>	<u>94,408</u>
合計	<u>\$ 1,059,166</u>	<u>\$ 785,669</u>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土地	\$ 781,970	\$ 781,970
房屋及建築	1,153,883	1,193,110
機械及電腦設備	259,555	252,00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0,645	25,146
雜項設備	28,756	37,471
租賃權益改良	68,671	85,50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76,157	29,930
	<u>\$ 2,389,637</u>	<u>\$ 2,405,135</u>

本銀行及子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請參閱下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交 通 及 電 腦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781,970	\$ 1,906,456	\$ 804,110	\$ 68,166	\$ 284,522	\$ 384,711	\$ 29,930	\$ 4,259,865
增 添	-	7,032	64,788	64	6,359	4,019	97,751	180,013
處分及報廢	-	-	(67,400)	(14,323)	(3,598)	(1,622)	-	(86,943)
重分類及其他	-	294	13,026	2,980	242	8,828	(51,524)	(26,154)
淨兌換差額	-	-	(8)	-	61	114	-	16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913,782</u>	<u>\$ 814,516</u>	<u>\$ 56,887</u>	<u>\$ 287,586</u>	<u>\$ 396,050</u>	<u>\$ 76,157</u>	<u>\$ 4,326,94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713,346	\$ 552,103	\$ 43,020	\$ 247,051	\$ 299,210	\$ -	\$ 1,854,730
處分及報廢	-	-	(64,999)	(14,237)	(3,460)	(1,622)	-	(84,318)
折舊費用	-	46,553	67,856	7,458	15,210	29,821	-	166,898
其 他	-	-	-	-	-	-	-	-
淨兌換差額	-	-	1	1	29	(30)	-	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59,899</u>	<u>\$ 554,961</u>	<u>\$ 36,242</u>	<u>\$ 258,830</u>	<u>\$ 327,379</u>	<u>\$ -</u>	<u>\$ 1,937,311</u>
淨 額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153,883</u>	<u>\$ 259,555</u>	<u>\$ 20,645</u>	<u>\$ 28,756</u>	<u>\$ 68,671</u>	<u>\$ 76,157</u>	<u>\$ 2,389,637</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781,970	\$ 1,906,173	\$ 856,234	\$ 76,998	\$ 283,582	\$ 407,191	\$ 20,190	\$ 4,332,338
增 添	-	283	36,297	16,765	10,590	20,579	44,376	128,890
處分及報廢	-	-	(84,016)	(26,487)	(18,318)	(70,211)	(7,445)	(206,477)
重分類及其他	-	-	(6,112)	50	3,283	11,910	(27,191)	(18,060)
淨兌換差額	-	-	1,707	840	5,385	15,242	-	23,1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906,456</u>	<u>\$ 804,110</u>	<u>\$ 68,166</u>	<u>\$ 284,522</u>	<u>\$ 384,711</u>	<u>\$ 29,930</u>	<u>\$ 4,259,86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666,951	\$ 552,227	\$ 52,112	\$ 233,950	\$ 282,048	\$ -	\$ 1,787,288
處分及報廢	-	-	(66,189)	(18,998)	(12,970)	(44,010)	-	(142,167)
折舊費用	-	46,395	71,009	9,394	21,860	50,286	-	198,944
其 他	-	-	(6,367)	-	(415)	-	-	(6,782)
淨兌換差額	-	-	1,423	512	4,626	10,886	-	17,44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13,346</u>	<u>\$ 552,103</u>	<u>\$ 43,020</u>	<u>\$ 247,051</u>	<u>\$ 299,210</u>	<u>\$ -</u>	<u>\$ 1,854,730</u>
淨 額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81,970</u>	<u>\$ 1,193,110</u>	<u>\$ 252,007</u>	<u>\$ 25,146</u>	<u>\$ 37,471</u>	<u>\$ 85,501</u>	<u>\$ 29,930</u>	<u>\$ 2,405,135</u>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5~55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2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5年
雜項設備	3~15年
租賃權益改良	5~8年

十九、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431,604	\$416,289
機器設備	294	588
運輸設備	12,672	1,457
辦公設備	<u>2,021</u>	<u>1,790</u>
	<u>\$446,591</u>	<u>\$420,124</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57,327</u>	<u>\$234,11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125,975	\$131,665
機器設備	294	294
運輸設備	4,063	11,998
辦公設備	<u>1,035</u>	<u>1,051</u>
	<u>\$131,367</u>	<u>\$145,008</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463,732</u>	<u>\$432,82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35%~5.63%	0.67%~5.13%
機器設備	1.36%	1.36%
運輸設備	1.85%~2.62%	2.05%~2.17%
辦公設備	1.08%~4.48%	0.63%~4.42%

(三)本銀行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租用行舍等而與他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租期至 122 年 3 月前陸續到期。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及子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

保證金分別為 32,198 仟元及 24,849 仟元。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820</u>	<u>\$ 29,616</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653</u>	<u>\$ 6,64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47,763)</u>	<u>(\$175,104)</u>

二十、無形資產－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 508,134	\$ 643,769
商 譽	<u>1,167,045</u>	<u>1,165,895</u>
	<u>\$ 1,675,179</u>	<u>\$ 1,809,664</u>

本銀行及子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請參閱下表：

	電 腦 軟 體	商 譽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2,410,275	\$ 1,165,895	\$ 7,500	\$ 3,583,670
本期增添	109,062	-	-	109,062
處分及報廢	(7,214)	-	-	(7,214)
重 分 類	26,154	-	-	26,154
淨兌換差額	(33)	1,150	8	1,12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538,244</u>	<u>\$ 1,167,045</u>	<u>\$ 7,508</u>	<u>\$ 3,712,797</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766,506	\$ -	\$ 7,500	\$ 1,774,006
攤銷費用	270,838	-	-	270,838
處分及報廢	(7,214)	-	-	(7,214)
重 分 類	-	-	-	-
淨兌換差額	(20)	-	8	(1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30,110</u>	<u>\$ -</u>	<u>\$ 7,508</u>	<u>\$ 2,037,618</u>
淨 額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08,134</u>	<u>\$ 1,167,045</u>	<u>\$ -</u>	<u>\$ 1,675,179</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427,072	\$ 1,051,756	\$ 6,760	\$ 3,485,588
本期增添	50,212	-	-	50,212
處分及報廢	(85,748)	-	-	(85,748)
重 分 類	11,207	-	-	11,207
淨兌換差額	7,532	114,139	740	122,41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10,275</u>	<u>\$ 1,165,895</u>	<u>\$ 7,500</u>	<u>\$ 3,583,670</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1,532,777	\$ -	\$ 6,760	\$ 1,539,537
攤銷費用	279,257	-	-	279,257
處分及報廢	(51,472)	-	-	(51,472)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商 譽	其 他 無 形 資 產	合 計
重 分 類	-	-	-	-
淨 兌 換 差 額	5,944	-	740	6,684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766,506</u>	<u>\$ -</u>	<u>\$ 7,500</u>	<u>\$ 1,774,006</u>

淨 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643,769</u>	<u>\$ 1,165,895</u>	<u>\$ -</u>	<u>\$ 1,809,664</u>
---------------------	-------------------	---------------------	-------------	---------------------

商譽係 IBT Holdings Corp.於 96 年 3 月 30 日收購 EverTrust Bank 100%股權，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部分。

本銀行及子公司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以 EverTrust Bank 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現金產生單位之實際獲利情形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折現計算出使用價值。經本銀行及子公司評估後，並無減損情事發生。

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係以直線法基礎分別按 1 年到 15 年計提攤提費用。

二一、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069,832	\$ 759,006
人身保險權益	339,929	339,879
預付款項	98,378	72,679
其 他	186,013	187,412
	<u>\$ 1,694,152</u>	<u>\$ 1,358,976</u>

二二、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22,571,455	\$ 15,355,374
中華郵政轉存款	5,000,000	5,000,000
央行拆放	2,767,794	3,072,270
	<u>\$ 30,339,249</u>	<u>\$ 23,427,644</u>

二三、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票 券	\$ 90,136,887	\$ 85,784,753
政府公債	17,107,445	15,869,712
公 司 債	64,867,239	59,111,195
金 融 債	21,975,697	18,841,944
受益證券	-	549,153
	<u>\$ 194,087,268</u>	<u>\$ 180,156,757</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約定到期日	113年12月以前	112年12月以前
約定買回價格	\$ 189,761,652	\$ 180,489,847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約定到期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面額為 5,358,766 仟元。

二四、應付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投資交割款	\$ 73,344	\$ 153,613
承兌匯票	205,561	121,272
應付帳款	66,196	48,380
應付利息	1,819,835	993,372
應付費用	1,324,896	1,347,725
應付代收款	144,514	109,902
應付承購帳款	141,338	179,931
應付待交換票據	1,353,302	198,196
其他應付款	103,214	120,510
	<u>\$ 5,232,200</u>	<u>\$ 3,272,901</u>

二五、存款及匯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	\$ 5,051,462	\$ 5,717,211
活期存款	48,807,145	43,666,389
定期存款	245,022,291	226,765,043
儲蓄存款	17,671,769	16,996,792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9,631	19,551
	<u>\$ 316,562,298</u>	<u>\$ 293,164,986</u>

二六、應付金融債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105 年第一次 7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 固定利率 1.70%，到期日 112 年 6 月 29 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	\$ 1,500,000
105 年第一次 8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 固定利率 1.80%，到期日 113 年 6 月 29 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1,500,000
106 年第一次 10 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 定利率 1.97%，到期日 116 年 9 月 5 日， 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000,000	2,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106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 4.00%，無到期日，每年計息一次	-	750,000
106年第二次 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 1.82%，到期日 116年 12月 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07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 4.00%，無到期日，每年計息一次	700,000	700,000
107年第一次 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 1.75%，到期日 117年 6月 29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50,000	1,050,000
108年第一次 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 1.50%，到期日 115年 6月 6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2,500,000	\$ 2,500,000
110年第一次 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 0.90%，到期日 117年 6月 25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10年第二次 3年期一般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 0.65%，到期日 113年 12月 22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500,000	500,000
111年第一次 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 2.30%，到期日 118年 9月 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100,000	1,100,000
112年第一次 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 2.00%，到期日 119年 4月 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900,000	-
112年第二次 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 2.20%，到期日 119年 9月 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700,000	-
	<u>\$ 12,950,000</u>	<u>\$ 13,600,000</u>

二七、其他金融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	\$ 64,000	\$ 52,000
應付商業本票	291,463	2,221,655
結構型商品本金	1,664,753	962,184
撥入放款基金	1,715,921	1,908,040
附條件交易保證金	-	12,929
	<u>\$ 3,736,137</u>	<u>\$ 5,156,808</u>

(一)銀行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u>\$ 64,000</u>	<u>\$ 52,000</u>
借款利率區間(%)		
新台幣	1.95%-2.07%	2.14%

(二)應付商業本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292,000</u>	<u>\$ 2,223,000</u>
減：未攤銷折價	<u>(537)</u>	<u>(1,345)</u>
	<u>\$ 291,463</u>	<u>\$ 2,221,655</u>
借款利率區間(%)	2.08%-2.14%	1.50%-2.09%

(三)撥入放款基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u>\$ 1,715,921</u>	<u>\$ 1,908,040</u>

撥入放款基金為行政院為促進金融市場經濟發展所成立之開發基金，由本銀行申請額度並委請中國輸出入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台灣企銀擔任經理銀行撥貸額度供使用。

二八、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 150,981</u>	<u>\$ 164,618</u>
保證責任準備	<u>1,720,577</u>	<u>1,615,298</u>
融資承諾準備	<u>108,221</u>	<u>92,721</u>
	<u>\$ 1,979,779</u>	<u>\$ 1,872,637</u>

本銀行及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二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銀行及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除 Ever Trust Bank 係依不超過員工年薪 10%提撥退休金外，其餘皆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112 及 111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81,554 千元及 76,175 千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銀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

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銀行及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64,509	\$ 477,5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13,528)	(312,94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0,981</u>	<u>\$ 164,618</u>

本銀行及子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1年1月1日餘額	<u>\$ 541,439</u>	<u>(\$ 307,612)</u>	<u>\$ 233,82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088	-	8,088
利息費用(收入)	<u>2,309</u>	<u>(1,777)</u>	<u>532</u>
認列於損益	<u>10,397</u>	<u>(1,777)</u>	<u>8,62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976)	(22,97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28,680)	-	(28,68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710)</u>	<u>-</u>	<u>(3,71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2,390)</u>	<u>(22,976)</u>	<u>(55,366)</u>
雇主提撥	-	(12,824)	(12,824)
福利支付	(32,248)	32,248	-
其他	<u>(9,639)</u>	<u>-</u>	<u>(9,63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559</u>	<u>(\$ 312,941)</u>	<u>\$ 164,618</u>
112年1月1日餘額	<u>\$ 477,559</u>	<u>(\$ 312,941)</u>	<u>\$ 164,61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9,790	-	9,790
利息費用(收入)	<u>4,883</u>	<u>(4,377)</u>	<u>506</u>
認列於損益	<u>14,673</u>	<u>(4,377)</u>	<u>10,29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179)	(2,17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0,703	-	10,70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514</u>	<u>-</u>	<u>6,514</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217</u>	<u>(2,179)</u>	<u>15,038</u>
雇主提撥	-	(12,410)	(12,410)
福利支付	(18,379)	18,379	-
公司帳上支付數	(9,060)	-	(9,060)
其他	<u>(17,501)</u>	<u>-</u>	<u>(17,501)</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64,509</u>	<u>(\$ 313,528)</u>	<u>\$ 150,981</u>

本銀行及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銀行及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2.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13%	1.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6,563)	(\$ 7,165)
減少 0.25%	<u>\$ 6,756</u>	<u>\$ 7,38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6,543</u>	<u>\$ 7,167</u>
減少 0.25%	(\$ 6,390)	(\$ 6,99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2,711</u>	<u>\$ 13,05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8~8年	7.9~8.5年

三十、其他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存入保證金	\$ 179,345	\$ 179,781
預收款項	51,076	53,746
應付保管款	8,137	27,482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19,241	116,753
遞延收入	95,976	114,343
其他	<u>7,170</u>	<u>8,255</u>
	<u>\$ 460,945</u>	<u>\$ 500,360</u>

三一、權 益

(一)股 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0</u>	<u>3,50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普通 股	<u>2,733,992</u>	<u>2,733,992</u>
特 別 股	<u>299,014</u>	<u>299,014</u>
已發行股本	<u>\$ 30,330,063</u>	<u>\$ 30,330,06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銀行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甲種記名式特別股 3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基準日為 107 年 11 月 29 日且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發行條件摘要說明如下：

1. 本特別股年利率以定價基準日之五年期 IRS 利率 0.94375%+3.30625%（合計 4.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銀行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3.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5. 本銀行發行之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6. 本銀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7.本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已申請轉換為本銀行普通股之股數皆為 986 仟股。

(二)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註)		
庫藏股票交易	\$ 9,061	\$ 9,06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10	1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2,672	1,957
小計	2,682	1,967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881	2,624
	<u>\$ 19,624</u>	<u>\$ 13,65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買賣損失及違約損失準備提列	\$ 133,955	\$ 133,955
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提列	12,554	15,176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3,050,502	485,479
	<u>\$ 3,197,011</u>	<u>\$ 634,610</u>

本銀行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函之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至 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上述函令自 108 年 5 月 15 日廢止，及依金管會 108 年 5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自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權益之用，且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 1.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包括協助員工於部門間或集團間轉調之相關支出，以及員工退離職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付之退休、離職金。
- 2.為因應金融科技或銀行業務發展需要，提升或培養員工職能所辦之教育訓練支出。

本銀行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減項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四)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本銀行已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如下：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即為年度未分派盈餘，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銀行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 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前述所指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係第一項之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及依法令規定 當年度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前項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銀行已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修訂前規定如下：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 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 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時，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 議分派股東股利。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後餘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 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有關本銀行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六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銀行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銀行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 15%。

本銀行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47,384	\$ 612,12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562,401	(163,173)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37,959	819,145
特別股股息	127,081	127,500

(五)其他權益項目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65,887	(\$ 946,06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9,795)	1,235,0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所得稅	<u>3,318</u>	(<u>123,116</u>)
年底餘額	<u>\$ 109,410</u>	<u>\$ 165,887</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u>\$ 3,216,389</u>)	<u>\$ 460,588</u>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366,086	(3,234,967)
權益工具	(39,429)	(878,191)
所得稅影響數	(69,477)	199,694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u>3,358</u>	(<u>4,52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60,538</u>	(<u>3,917,991</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18,048</u>	<u>241,014</u>
年底餘額	(<u>\$ 1,937,803</u>)	(<u>\$ 3,216,389</u>)

(六)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6,287,325	\$ 18,786,48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933,639	773,884
資本公積變動	1,276	1,0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0	53,3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債務工具	1,586,217	(2,678,980)
權益工具	217,405	(73,189)

所得稅影響數	(125,819)	272,127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733)	19,179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793)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480,989)	(865,780)
年底餘額	<u>\$ 18,415,711</u>	<u>\$ 16,287,325</u>

(七)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股數	2,522	5,737
本期增加（減少）	<u>15,000</u>	(3,215)
年底股數	<u>17,522</u>	<u>2,522</u>

本銀行董事會於 109 年 3 月 19 日決議於 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5 月 19 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 109 年 5 月 19 日止，本銀行已以 38,304 仟元買回庫藏股 5,737 仟股。本銀行於 111 年 2 月以每股 5.90 元轉讓予員工 3,215 仟股，因而減少庫藏股票成本 21,467 仟元。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2 年 8 月 21 日決議於 112 年 8 月 22 日至 112 年 10 月 21 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止，本銀行已以 144,684 仟元買回庫藏股 15,000 仟股。本銀行於 113 年 2 月分別以每股 9.65 元及每股 5.90 元轉讓予員工 7,061 仟股及 2,522 仟股，因而減少庫藏股票成本 88,338 仟元。

本銀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三二、利息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息	\$ 9,540,590	\$ 5,657,787
投資有價證券息	3,422,287	2,098,279
分期銷貨及租賃息	-	1,175,802
存放及拆放同業息	802,521	231,985
其他	<u>173,746</u>	<u>183,904</u>
小計	<u>13,939,144</u>	<u>9,347,757</u>
利息費用		
存款息	7,827,712	2,553,367
央行及同業融資息	621,355	311,396
應付金融債券息	246,917	272,57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息	3,084,827	1,167,635
其他	<u>32,056</u>	<u>461,290</u>
小計	<u>11,812,867</u>	<u>4,766,262</u>
合計	<u>\$ 2,126,277</u>	<u>\$ 4,581,495</u>

三三、手續費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保證業務手續費收入	\$ 958,318	\$ 991,594
放款業務手續費收入	491,959	375,866
承銷業務手續費收入	565,578	465,949
信託業務手續費收入	58,545	56,042
租賃業務手續費收入	-	351,496
額度審理手續費收入	128,138	119,155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21,061	20,749
承購業務手續費收入	17,031	20,023
保代業務手續費收入	37,797	30,535
其他手續費收入	91,365	75,995
小計	2,369,792	2,507,404
手續費費用		
其他手續費費用	125,921	158,063
合計	\$ 2,243,871	\$ 2,349,341

三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實現損益		
票券	(\$ 28,142)	(\$ 63,007)
股票及受益憑證	125,385	(41,202)
債券	118,868	64,236
衍生工具	2,376,206	2,898,072
小計	2,592,317	2,858,099
評價損益		
票券	448,631	(276,140)
股票及受益憑證	155,695	36,567
債券	40,241	(85,480)
衍生工具	(681,208)	283,375
小計	(36,641)	(41,678)
利息收入	1,926,108	1,082,993
合計	\$ 4,481,784	\$ 3,899,414

三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 137,033)	(\$ 308,294)
股利收入	511,373	462,266
合計	\$ 374,340	\$ 153,972

三六、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238,097	\$ 2,452,751
勞健保費用	151,686	152,772
其 他	237,738	296,651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91,850	84,478
退職金福利	65	27
合 計	<u>\$ 2,719,436</u>	<u>\$ 2,986,679</u>

本銀行已於 112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關於員工酬勞提撥比率之條文，修訂後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修訂前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2.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銀行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50%	1.00%
董事酬勞	1.50%	1.25%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u>\$ 43,314</u>	<u>\$ 53,625</u>
董事酬勞	<u>\$ 43,314</u>	<u>\$ 67,031</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銀行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53,625	\$ -	\$ 26,170	\$ -
董事酬勞	67,031	-	52,339	-

本銀行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銀行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七、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166,898	\$ 198,944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31,367	145,00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270,838</u>	<u>279,257</u>
合 計	<u>\$ 569,103</u>	<u>\$ 623,209</u>

三八、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 捐	\$ 334,403	\$ 270,595
租 金	7,473	21,339
管 理 費	42,702	40,975
電腦作業及顧問費	388,139	342,033
交 際 費	43,187	36,475
勞 務 費	83,757	122,582
廣 告 費	65,810	57,613
郵 電 費	82,725	78,053
其 他	<u>281,436</u>	<u>315,937</u>
合 計	<u>\$ 1,329,632</u>	<u>\$ 1,285,602</u>

三九、所 得 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29,449	\$ 932,6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67	13,38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833</u>	(<u>21,896</u>)
	539,649	924,11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63,032</u>	(<u>115,2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2,681</u>	<u>\$ 808,87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平均有效稅率與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4,028,740</u>	<u>\$ 6,617,22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951,280	\$ 1,753,8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利益	(63,373)	(33,04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及免稅所得	(317,812)	(910,041)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繳納之所得稅可扣抵之稅額	(203,972)	(163,968)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523	(82,977)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5,628)	89,600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311	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67	13,385
海外所得稅	221,152	163,96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3,833</u>	<u>(21,89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02,681</u>	<u>\$ 808,871</u>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3,318	(\$ 119,277)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303	(6,6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5,296)	471,82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90,675)</u>	<u>\$ 345,852</u>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90,631	(\$ 90,108)	\$ -	\$ -	\$ 5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99	1,944	-	(16)	13,32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6,561	-	-	-	6,56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0,334	(6,607)	1,303	94	25,124
備抵呆帳	452,012	141,219	-	(1,935)	591,296
負債準備	86,438	(19,386)	-	-	67,052
其他	448,199	717	(195,296)	2,014	255,634
	<u>\$ 1,125,574</u>	<u>\$ 27,779</u>	<u>(\$ 193,993)</u>	<u>\$ 157</u>	<u>\$ 959,517</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604,891	\$ 54,664	\$ -	\$ -	\$ 659,55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3,379	-	(3,318)	-	20,061
其他	(92)	36,147	-	-	36,055
	<u>\$ 628,178</u>	<u>\$ 90,811</u>	<u>(\$ 3,318)</u>	<u>\$ -</u>	<u>\$ 715,671</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其他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59,700	\$ 17,926	\$ -	\$ 13,005	\$ 90,6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38	(3,609)	-	770	11,399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41,621	-	(95,898)	(39,162)	6,56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0,656	(6,800)	(6,693)	3,171	30,334
備抵呆帳	472,771	98,945	-	(119,704)	452,012
負債準備	51,068	35,370	-	-	86,438
資產減損	460	(497)	-	37	-
其他	23,530	(5,549)	428,800	1,418	448,199
虧損扣抵	96,699	(96,699)	-	-	-
	<u>\$ 900,743</u>	<u>\$ 39,087</u>	<u>\$ 326,209</u>	<u>(\$ 140,465)</u>	<u>\$ 1,125,5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787,574	(\$ 79,918)	\$ -	(\$ 102,765)	\$ 604,89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23,379	-	23,379
其他	42,936	(6)	(43,022)	-	(92)
	<u>\$ 830,510</u>	<u>(\$ 79,924)</u>	<u>(\$ 19,643)</u>	<u>(\$ 102,765)</u>	<u>\$ 628,178</u>

(四)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至 108 年度，子公司中華票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至 109 年度，子公司工銀科顧公司及工銀柒創公司核定至 110 年度。

四十、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7</u>	<u>\$ 1.8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78</u>	<u>\$ 1.6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期淨利		
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淨利	\$ 2,492,420	\$ 5,034,471
減：已宣告之特別股股利	<u>127,081</u>	<u>127,5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65,339</u>	<u>\$ 4,906,971</u>
<u>股數 (仟股)</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2,727,193</u>	<u>2,730,82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428	6,982
可轉換特別股	<u>299,014</u>	<u>299,265</u>
	<u>304,442</u>	<u>306,24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3,031,635</u>	<u>3,037,069</u>

若本銀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一、處分子公司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租賃公司辦理合併，以日盛租賃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並已於合併基準日 111 年 12 月 1 日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一)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工 銀 租 賃 公 司 及 子 公 司</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40,2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8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92,036
應收款項－淨額	17,290,60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55,406
其他金融資產	59,8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372
其他資產	181,426
<u>負 債</u>	
其他金融負債	(15,459,505)
應付款項	(387,676)
存入保證金	(1,686,8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764)
其他負債	(100,321)
處分之淨資產	<u>\$ 2,810,608</u>

(二)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工 銀 租 賃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併換股之對價	\$ 6,198,618
處分之淨資產	2,810,608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 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u>173,891</u>
處分利益	<u>\$ 3,214,119</u>

(三)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變動

	工 銀 租 賃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變動數	<u>(\$ 2,540,264)</u>

四二、關係人交易事項

本銀行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銀 行 之 關 係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台駿）	關聯企業
日盛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蘇州日盛）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及子公司法人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台泥再生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 他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主要管理階 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帳列存款及匯款）

	期 末 餘 額	利 息 費 用	年 利 率 (%)
<u>112年度</u>			
關聯企業	\$ 7,200	\$ 119	0.05~1.45
其 他	<u>7,396,742</u>	<u>198,909</u>	0.00~7.05
	<u>\$ 7,403,942</u>	<u>\$ 199,028</u>	
<u>111年度</u>			
關聯企業	\$ 32,061	\$ 41	0.00~1.05
其 他	<u>9,274,633</u>	<u>91,361</u>	0.00~6.93
	<u>\$ 9,306,694</u>	<u>\$ 91,402</u>	

2.放款

	最高餘額 (註1)	年底餘額	利息收入	年底利率 (%)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281,438	\$ 41,940	\$ 4,443	2.50~5.01
其他	<u>876,878</u>	<u>513,157</u>	<u>14,075</u>	1.84~2.52
	<u>\$ 1,158,316</u>	<u>\$ 555,097</u>	<u>\$ 18,518</u>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241,272	\$ 241,272	\$ 2,547	2.26~5.01
其他	<u>672,000</u>	<u>672,000</u>	<u>6,578</u>	1.95~2.29
	<u>\$ 913,272</u>	<u>\$ 913,272</u>	<u>\$ 9,125</u>	

112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 餘額(註1)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	<u>\$ 3,433</u>	<u>\$ 3,121</u>	<u>\$ 3,121</u>	<u>\$ -</u>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3	<u>\$ 81,645</u>	<u>\$ 80,036</u>	<u>\$ 80,036</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u>\$ 188,540</u>	<u>\$ 41,940</u>	<u>\$ 41,940</u>	<u>\$ -</u>	不動產及客票	無
其他放款	蘇州日盛	<u>\$ 92,898</u>	<u>\$ -</u>	<u>\$ -</u>	<u>\$ -</u>	無	無
其他放款	台泥再生資源	<u>\$ 430,000</u>	<u>\$ 430,000</u>	<u>\$ 430,000</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明山投資	<u>\$ 114,000</u>	<u>\$ -</u>	<u>\$ -</u>	<u>\$ -</u>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怡昌投資	<u>\$ 73,800</u>	<u>\$ -</u>	<u>\$ -</u>	<u>\$ -</u>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台軒投資	<u>\$ 174,000</u>	<u>\$ -</u>	<u>\$ -</u>	<u>\$ -</u>	定存單	無

111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 餘額(註1)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 內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u>\$146,600</u>	<u>\$146,600</u>	<u>\$146,600</u>	<u>\$ -</u>	不動產及客票	無
其他放款	蘇州日盛	<u>\$94,672</u>	<u>\$94,672</u>	<u>\$94,672</u>	<u>\$ -</u>	無	無
其他放款	台泥再生資源	<u>\$430,000</u>	<u>\$430,000</u>	<u>\$430,000</u>	<u>\$ -</u>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明山投資	<u>\$55,000</u>	<u>\$55,000</u>	<u>\$55,000</u>	<u>\$ -</u>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怡昌投資	<u>\$67,000</u>	<u>\$67,000</u>	<u>\$67,000</u>	<u>\$ -</u>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台軒投資	<u>\$120,000</u>	<u>\$120,000</u>	<u>\$120,000</u>	<u>\$ -</u>	定存單	無

註1：係各類別放款每日總計之最高餘額。

3.手續費收入(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	<u>\$ 11</u>	<u>\$ 5</u>

手續費收入係本銀行及子公司提供簽證及保管業務或基金申購所收取之收入。

4.其他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其 他	<u>\$ 11,012</u>	<u>\$ 5,600</u>

其他費用係本銀行之捐贈。

5.租金及其他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u>111年度</u>
其 他	<u>\$ 479</u>

上列收入係本銀行提供部分辦公場所及設備簽訂之租賃契約及管理服務契約所收取之收入。

6.買賣票券及債券－累積交易金額

	<u>111年度</u>			
	出售予關係人	向關係人購入	出售予關係人	向關係人購入
<u>關係人類別</u>	<u>票券及債券</u>	<u>票券及債券</u>	<u>票券及債券</u>	<u>票券及債券</u>
其 他	<u>\$ 48,754</u>	<u>\$ -</u>	<u>\$ -</u>	<u>\$ -</u>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325,243	\$391,262
退職後福利	5,041	6,021
股份基礎給付	<u>-</u>	<u>6,360</u>
	<u>\$330,284</u>	<u>\$403,64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同意或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

本銀行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本銀行行員存放款在限額內享有利率優惠外，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銀行及子公司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者，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四三、質押之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603,214	\$ 6,404,8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9,237,138	2,672,5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061,641	8,483,463
放 款	<u>6,922,749</u>	<u>7,032,245</u>
	<u>\$ 27,824,742</u>	<u>\$ 24,593,084</u>

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質押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債券，主要為信託賠償準備、債券交割結算準備、承作利率交換、申請透支及拆款額度、質押放款係 EverTrust Bank 在美國加州發行定存單之擔保品，另為承作外幣拆款業務，故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質權設定予中央銀行外匯局；質抵押之放款係 EverTrust Bank 為向美國舊金山房貸銀行（Federal Home Loan Bank of San Francisco）申請信用額度所提供之擔保品。

四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辦公室裝潢工程及電腦系統軟體合約		
合約價格	\$137,893	\$ 60,613
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之已		
支付金額	76,157	29,930

四五、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信託資產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1,783,562	2,100,051
金融資產	4,335,703	4,009,473
應收款項	53	64
預付款項	1,278	9,409
不動產	5,935,723	6,947,042
無形資產	18,078	-
結構型商品	141,605	62,781
其他資產	160	368
信託資產總額	<u>\$ 12,216,262</u>	<u>\$ 13,129,288</u>
信託負債及資本		
應付款項	\$ 2,695	\$ 2,754
預收款項	1,171	1,268
應付稅捐	4,086	4,150
存入保證金	18,421	27,608
其他負債	879	984
信託資本	11,998,878	12,903,294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190,132	189,230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12,216,262</u>	<u>\$ 13,129,288</u>

信託帳損益表
112 及 111 年度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35,710	\$ 9,078
租金收入	110,878	116,862
其他收入	<u>2,108</u>	<u>1,929</u>
	<u>148,696</u>	<u>127,869</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3,511)	(3,598)
手續費	(4,996)	(10,245)
稅捐	(14,072)	(14,131)
其他費用	(13,855)	(12,808)
所得稅費用	<u>(3,365)</u>	<u>(709)</u>
	<u>(39,799)</u>	<u>(41,491)</u>
	<u>\$ 108,897</u>	<u>\$ 86,378</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及子公司損益之中。

信託帳財產目錄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1,783,562	2,100,051
股票	532,777	257,680
基金	2,575,975	2,824,681
債券	1,226,951	927,112
土地	5,124,240	6,134,471
房屋及建築物	811,483	812,571
地上權	18,078	-
應收款項	53	64
預付款項	1,278	9,409
結構型商品	141,605	62,781
其他	<u>160</u>	<u>368</u>
	<u>\$ 12,216,262</u>	<u>\$ 13,129,288</u>

四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本銀行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5,859,398	\$25,864,895	\$25,665,306	\$25,561,220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2,950,000	13,037,986	13,600,000	13,770,715

2.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5,864,895	\$ 8,835,398	\$ 17,029,497	\$ -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3,037,986	-	13,037,986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5,561,220	\$ 5,510,591	\$ 20,050,629	\$ -
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13,770,715	-	13,770,715	-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	\$ 1,389,794	\$ 618,482	\$ 496,030	\$ 275,282
債券投資	1,420,282	-	1,420,282	-
票券投資	112,527,244	-	112,527,244	-
混合金融資產	6,157,388	373,088	796,312	4,987,988
可轉讓定存單	32,528,876	-	32,528,87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910,766	1,901,962	129,437	879,367
票券投資	3,447,154	-	3,447,154	-
債券投資	142,857,710	17,995,040	124,862,670	-
可轉讓定存單	21,467,288	-	21,467,288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402	-	21,402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8,666	49,686	808,980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80,303	-	1,380,303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	\$ 1,622,397	\$ 438,582	\$ 991,071	\$ 192,744
票券投資	98,472,477	-	98,472,477	-
混合金融資產	8,493,617	227,462	757,778	7,508,377
可轉讓定存單	35,244,589	-	35,244,58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1,968,197	977,353	147,570	843,274
票券投資	6,249,812	-	6,249,812	-
債券投資	127,752,462	16,015,145	111,737,317	-
可轉讓定存單	19,253,080	-	19,253,080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9,506	-	219,506	-
衍生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7,607	24,710	992,897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8,659	-	788,659	-

2.本銀行及子公司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如下：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1)市價評價法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 A.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 B.每日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 C.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 D.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2)模型評價法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為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本銀行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所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銀行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銀行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 Murex 資訊系統自路透社報價系統擷取所需之係數，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

值。另衍生工具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則採用市場上常用之選擇權評價模型（如：BLACK-SCHOLES model）計算公允價值。

A.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B.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C.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混合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7,508,377	\$ 192,744	\$ 843,274	\$ 8,544,395
認列於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90,211	25,497	-	115,70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0,093	30,093
購 買	2,425,900	90,277	6,000	2,522,177
處 分	(5,036,500)	-	-	(5,036,500)
轉出至第 1 等級（註）	-	(33,236)	-	(33,236)
年底餘額	\$ 4,987,988	\$ 275,282	\$ 879,367	\$ 6,142,637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混合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9,979,347	\$ 193,667	\$ 835,903	\$ 11,008,917
認列於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78,869)	(52,260)	-	(131,1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48,939	148,939
購 買	2,450,800	226,341	6,000	2,683,141
處 分	(4,842,901)	-	(147,568)	(4,990,469)
轉出至第 1 等級（註）	-	(175,004)	-	(175,004)
年底餘額	\$ 7,508,377	\$ 192,744	\$ 843,274	\$ 8,544,395

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有資產中，其包含於損益中之 112 及 111 年度未實現損益分別為利益 24,903 仟元及損失 69,305 仟元。

註：因該等股票已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轉出至第 1 等級。

4.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間之移轉

本銀行及子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間無重大移轉。

5.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中，無公開市場報價之證券係採用評價模型，債券及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則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模型。若交易對手報價上下變動或折現之利率曲線上下平移 10%或 1BP，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期及去年同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 年度

項 目	向 上 或 向 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可 轉 債	1BP	\$ 664	(\$ 664)	\$ -	\$ -
權 益 工 具	10%	27,528	(27,528)	96,207	(96,207)

111 年度

項 目	向 上 或 向 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可 轉 債	1BP	\$ 972	(\$ 972)	\$ -	\$ -
權 益 工 具	10%	19,274	(19,274)	92,047	(92,047)

(三)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銀行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銀行及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銀行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銀行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票券	\$ 90,057,852	\$ 90,136,887
－附買回債券	2,550,201	2,533,4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附買回債券	91,546,140	93,306,462

(接次頁)

(承前頁)

<u>金 融 資 產 類 別</u>	<u>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價 值</u>	<u>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附買回債券	6,569,060	5,956,94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附買回債券	2,415,025	2,153,555

111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 類 別</u>	<u>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價 值</u>	<u>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票券	\$ 85,700,809	\$ 85,784,753
– 附買回債券	869,873	929,1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附買回債券	84,650,560	88,825,8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附買回債券	1,699,045	1,520,67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附買回債券	3,146,398	3,096,275

(四)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銀行及子公司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2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u>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u>	<u>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u>	<u>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u>	<u>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 (註)</u>	<u>現金擔保品</u>	<u>淨 額</u>
衍生工具	\$ 858,002	\$ -	\$ 858,002	(\$ 257,141)	(\$ 145,530)	\$ 455,331

<u>金 融 負 債</u>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u>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u>	<u>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u>	<u>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u>	<u>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 (註)</u>	<u>現金擔保品</u>	<u>淨 額</u>
衍生工具	\$ 1,367,477	\$ -	\$ 1,367,477	(\$ 257,141)	(\$ 294,050)	\$ 816,286
附買回協議	194,087,268	-	194,087,268	(191,912,910)	-	2,174,358
總 計	\$ 195,454,745	\$ -	\$ 195,454,745	(\$ 192,170,051)	(\$ 294,050)	\$ 2,990,644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淨額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資產淨額	金融負債淨額	
衍生工具	\$ 991,597	\$ -	\$ 991,597	(\$ 435,392)	(\$ 162,204)	\$ 394,001

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淨額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負債淨額	金融資產淨額	
衍生工具	\$ 788,659	\$ -	\$ 788,659	(\$ 435,392)	(\$ 17,175)	\$ 336,092
附買回協議	180,156,757	-	180,156,757	(175,476,820)	-	4,679,937
總計	\$ 180,945,416	\$ -	\$ 180,945,416	(\$ 175,912,212)	(\$ 17,175)	\$ 5,016,029

註：包含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七、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述

本銀行及子公司針對潛在之預期或非預期風險，建立全體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配置資源與提昇競爭力，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暨遵循主管機關監理法規以達到巴塞爾委員會之國際標準。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銀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以董事會為最高管理階層，下設置有稽核處、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亦授權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委員包括經董事會指派具風險管理或財務業務專長之董事至少兩名、總經理及各處級主管，負責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機制暨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監督各風險之風險管理及檢討執行成效，以及審議新種業務申請或開辦之風險管理機制；總經理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評估小組會，並由權責單位定期召開會議，各審議其相關風險提案。風險管理部則負責建立全行性風險管理機制，督導並監控全行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為風險架構決策之最後負責單位，並監督風險管理衡量之實施。業務風險管理最高主管由總經理擔任，其下設有金融資產與負債管理委員會、業務審議委員會及投資審議委員會共同執行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之控管，另設置稽核室監督各營業及管理單位之業務風險控管情形。中華票券為有效管理整體風險及統合相關風險資料、風險評估方式之定義及風險部位之彙總，於風險管理部下設置風控組，負責辦理各項風險整合管理作業。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銀行及子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2.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訂有相關規定作為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之原則性規定，以建立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在維持適足資本下，穩健管

理本銀行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2)信用風險管理目標：透過適宜之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落實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以使潛在財務損失降至最低，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健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流程，強化資訊整合、分析及預警效度，發揮授信管理與監控功能，以確保符合法令規定、集團標準，俾以維護高信用標準與資產品質。

(3)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本銀行風險管理制度，確保本銀行之健全經營與發展，作為業務風險管理及執行遵守之依據，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範，訂定本銀行之「風險管理政策」；在本銀行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

(4)信用風險管理流程：

A.風險辨識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始於辨識現有及潛在之風險，包含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資產負債表外所涵括之所有交易，隨著金融創新，新種授信業務日趨複雜，業務主管單位於承做現有、新種業務前，須充分了解複雜的業務中所涉及的信用風險，再行承作業務；或由授信案件或交易中，辨識任何具有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B.風險衡量

a.建立風險評等表（Risk Rating Scale）機制，作為本銀行管理全行資產組合之重要工具。

風險評等是對授信及投資戶的風險可信度指標，用以量化授信及投資戶未來一年內不會（能）行使債務承諾或出現營運重大困難的可能機率。本銀行及子公司風險評等需於個別授信及投資戶批覆時即確實評分，隨授信或投資戶信用狀況不斷改變，因應其信用變動調整風險評等。

b.資產組合管理（Portfolio Management），其目標有三：

(a)建構且監控全行的授信資產組合以確保在可容忍的風險範圍內。

(b)將「集中風險」加以限額管理（Concentration Limit），亦即避免風險過於集中，以達到風險分散之目的。

(c)達成最適盈餘目標。

C.風險溝通

a.對內陳報：風險管理單位應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報告機制，定期編製各種業務統計報表與風險管理報告，並陳報管理階層正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資訊，以確保超限與例外狀況能即時陳報，並作為其決策之參考。上述之溝通內容包括：資產品質、資產組合狀況、評等分級狀況、各式例外報告等。

b.對外揭露：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與市場紀律原則，各信用風險管理單位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銀行信用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信用風險管理制度、應計提資本等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D.風險監控

- a.本銀行建立監控制度對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變化加以評估，俾及時發現問題資產或交易，即刻採取行動，以因應可能發生違約之情事。
- b.除監控個別信用風險外，亦對授信資產組合進行監控管理。
- c.建立嚴謹之徵信流程、授信準則及貸後管理，項目包括應考量之授信因素、對新授信與授信轉期、已承作授信之定期覆審以及徵授信紀錄之保存，同時應注意授信資產組合中各類貸款所佔比例。
- d.建立限額管理制度，以避免國家、產業別、同一集團及同一關係人等之信用風險過度集中。
- e.建立擔保品管理制度，以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

3.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董事會：董事會為本銀行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核准及檢討銀行的信用風險策略與重大的信用風險政策，並核定全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重要信用風險管理規章。該策略反應本銀行可以承受之風險程度及在各種信用風險下本銀行所期望達成之獲利水準。
- (2)審計委員會：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審核募集及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及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本銀行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3)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年度風險胃納、限額及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暨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監督檢討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資訊安全、洗錢防制(AML)、個人資料保護、氣候變遷及緊急事件等各項風險管理，健全本銀行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全行風險管理程序有效執行。
- (4)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會議，統合掌理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利率敏感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資本適足管理及檢討資產負債之配置等有關之重大議題與方針、政策之訂定。
- (5)授信評估小組會：評估審議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轉陳之授信案件，通過後仍應依規定提報權限層級審議。
- (6)授信資產品質評估會：負責檢討授信資產品質現況並決定應採取之策略及行動方針，並評估授信資產可能遭受之損失，檢討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適足。
- (7)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 BASEL 信用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及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及規劃建置信用風險衡量監控工具。
- (8)企金授信管理部：掌理企業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授信審查規範擬定、契據書表之研議與增修、授信契據及擔保品額度控管放行等相關事項。
- (9)個金授信管理部：掌理個人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及備抵呆帳提列、損失評

估與貸放後管理等相關事項。

4.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對隱含於所有商品與業務活動之信用風險，及推出新商品及從事新種業務之前，均有妥善之風險措施及控管，並經董事會或適當的委員會同意。

信用風險衡量及控管程序包含徵信審查、評等評分、額度控管、貸後管理及催收作業等流程，風險管理單位除確實執行前述作業流程外，亦定期提供各類信用風險及資產品質分析報告為管理指標；此外對於國家、集團、產業、同一關係人及關係企業風險，亦積極控管並定期將監控結果陳報董事會以掌握各面向之暴險狀況。

為瞭解經濟景氣及金融環境發生變化時之風險承擔能力及對資本適足性之影響，本銀行依金管會「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等規定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為信用風險管理重要依據，並藉以持續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授信政策及信用評估程序之內容。

5.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主要運用以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1)由交易對手或第三人提供之擔保品，(2)資產負債表內淨額結算：如以交易對手在融資銀行的存款，進行抵減（on-balance sheet netting），(3)第三人之保證。

信用風險抵減工具雖可以降低或移轉信用風險，但其亦可能會同時增加其他殘餘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市場風險等。本銀行採取必要之嚴格程序以控制上述風險，如訂定政策、研擬作業程序、進行信用審查及評價、系統建置及合約之控管等。

本銀行已訂立擔保品管理相關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進行全行各項擔保品資料之確認。為採複雜法之風險抵減，已完成擔保品沖抵所需之資料欄位蒐集與分析，連結徵授信系統及擔保品管理系統資訊，建置資本計提計算平台。

6.本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銀行及子公司帳列各種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另就本銀行及子公司所持有之各種表外金融工具，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訂約金額	\$ 131,572,860	\$ 116,144,464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131,572,860	116,144,464
約定融資	60,940,557	62,895,729

7.本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銀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就授信業務（包括放款承諾、保證及承做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業務）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銀行及子公司授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本金餘額如下（僅列示前三大者）：

(1)產業別

產 業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融保險業	\$ 95,367,896	29	\$ 85,682,579	28
不動產業	68,325,909	21	58,474,313	19
製 造 業	53,601,696	16	54,424,241	18

(2)對象別

產 業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180,798,779	80	\$ 168,018,883	81
自 然 人	45,830,555	20	39,478,385	19

(3)地區別

產 業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國 內	\$ 135,046,203	60	\$ 129,677,253	62
其他亞洲地區	48,829,054	22	36,705,337	18
美 洲	37,474,918	17	35,659,183	17

8.本銀行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銀行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本銀行及子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1)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銀行及子公司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授信客戶之授信資產逾期天數、徵信結果、其他金融機構公告債信不良債權協商及重整等資訊以判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銀行及子公司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銀行及子公司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

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或參照聯徵中心提供之全體同業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經濟成長率及失業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分別以漸進式單因子模型（ASRF）方式計算。

考量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各項總體經濟資訊有較明顯之趨勢變化，本銀行已調整前瞻性因子，以適時反映經濟指標變化對違約率之影響。

本銀行及子公司依照攤還方式推估各期帳上金額，並考慮可能存活機率以計算每期EAD方式評估放款違約暴險額。另本銀行及子公司於估計放款承諾之12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係分別依據銀行公會及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規定，考量該放款承諾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暴險額。

本銀行及子公司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逾期天數90天以上或聯徵授信異常等因素之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銀行及子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及信用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銀行及子公司訂有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2)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銀行及子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銀行及子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及子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及子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違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本銀行及子公司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正常	\$ 196,265,696	\$ 184,108,502
異常	-	400,000
違約	-	-

關於本銀行及子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信用等級		總計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38,906	\$ 1,481	\$ 40,387
購入新債務工具	12,230	-	12,230
除列	(9,811)	(1,481)	(11,292)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984	-	984
匯率及其他變動	<u>12</u>	<u>-</u>	<u>12</u>
112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42,321</u>	<u>\$ -</u>	<u>\$ 42,321</u>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信用等級		總計
	正常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且未信用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42,456	\$ 5,218	\$ 47,674
購入新債務工具	11,625	-	11,625
除列	(11,094)	(2,284)	(13,378)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5,946)	(1,453)	(7,399)
匯率及其他變動	<u>1,865</u>	<u>-</u>	<u>1,865</u>
111年12月31日備抵損失	<u>\$ 38,906</u>	<u>\$ 1,481</u>	<u>\$ 40,387</u>

除上述之外，本銀行及子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12年12月31日

	Stage1		Stage2		Stage3		依法令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總	計	
	1	2	個	月	存	續				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應收款項	\$	4,563,763	\$	53,458	\$	8,078	\$	-	\$ 4,625,299	
備抵減損	(4,043)	(201)	(1,608)	-	(5,852)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13,756)	(13,756)
淨 額	\$	<u>4,559,720</u>	\$	<u>53,257</u>	\$	<u>6,470</u>	(<u>13,756</u>)	\$ <u>4,605,691</u>	

	Stage1		Stage2		Stage3		依法令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總	計	
	1	2	個	月	存	續				期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貼現及放款	\$	215,289,947	\$	10,080,624	\$	1,258,763	\$	-	\$ 226,629,334	
備抵減損	(556,255)	(200,184)	(289,738)	-	(1,046,177)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649,709)	(2,649,709)
淨 額	\$	<u>214,733,692</u>	\$	<u>9,880,440</u>	\$	<u>969,025</u>	(<u>2,649,709</u>)	\$ <u>222,933,448</u>	

111年12月31日

	Stage1 1 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Stage2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Stage3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依法令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總計
應收款項	\$ 3,023,921	\$ 676,888	\$ 37,299	\$ -	\$ 3,738,108
備抵減損	(3,222)	(1,105)	(25,059)	-	(29,386)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17,165)	(17,165)
淨 額	<u>\$ 3,020,699</u>	<u>\$ 675,783</u>	<u>\$ 12,240</u>	<u>(\$ 17,165)</u>	<u>\$ 3,691,557</u>

	Stage1 1 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Stage2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Stage3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依法令規定提 列之減損差異	總計
貼現及放款	\$ 188,642,292	\$ 17,438,208	\$ 1,416,768	\$ -	\$ 207,497,268
備抵減損	(467,051)	(90,549)	(297,981)	-	(855,581)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2,328,715)	(2,328,715)
淨 額	<u>\$ 188,175,241</u>	<u>\$ 17,347,659</u>	<u>\$ 1,118,787</u>	<u>(\$ 2,328,715)</u>	<u>\$ 204,312,972</u>

(2)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70,401,997	\$ 25,863,699	\$ 196,265,696
備抵損失	(38,020)	(4,301)	(42,321)
攤銷後成本	170,363,977	\$ 25,859,398	196,223,375
公允價值調整	(2,591,825)		(2,591,825)
	<u>\$ 167,772,152</u>		<u>\$ 193,631,550</u>

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58,840,178	\$ 25,668,324	\$ 184,508,502
備抵損失	(37,369)	(3,018)	(40,387)
攤銷後成本	158,802,809	\$ 25,665,306	184,468,115
公允價值調整	(5,547,455)		(5,547,455)
	<u>\$ 153,255,354</u>		<u>\$ 178,920,660</u>

本銀行及子公司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無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四)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是指本銀行及子公司隨時得將資產變現、獲得融資或持有足夠的資金以因應所有到期負債的償還要求，包括活期存款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諾。因此，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銀行及子公司整體調度不當或失靈，無法依約履行債務的風險。

2.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 (1)流動性風險管理流程應能充分辨識、有效衡量、持續監視及適當控制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確保銀行無論在正常經營環境中或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
- (2)應進行流動性資產之管理，以使本銀行及子公司備有足以應付流動性風險之可即時變現資產。
- (3)資金管理應定期檢視資產負債結構，進行適當的資產負債配置，且應兼顧資產的變現性和融資來源的穩定性來規劃資金來源組合，以確保本銀行及子公司資金流動性無虞。
- (4)應建置適當的資訊系統以衡量、監控及報告流動性風險。
- (5)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所建置的衡量系統／模型應涵蓋所有影響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的重要因素（包含將引進之新產品或業務），以協助銀行能夠評估及監督在正常以及壓力情況下的資金流動性風險。
- (6)應透過預警工具持續監控及陳報流動性風險概況，並設定有助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限額，各項流動性風險限額的訂立應考量本銀行及子公司經營策略、業務特性及風險偏好等因素。
- (7)除了監控本身在正常業務情況下的資金淨額需求外，亦應定期進行壓力測試評估在各項假設情況下之資金流動狀況，確保銀行具備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承受壓力情境，並據以檢視評估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及限額之合理性。
- (8)擬定適當之行動計劃以因應流動性危機的產生，且應定期檢視以確保行動計劃符合銀行之經營環境及狀況，並能持續發揮其作用。

本銀行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45.46%及 46.54%。

3.按財務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及子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4,768,214	\$ 571,036	\$ -	\$ 2,000,000	\$ 2,999,999	\$ 30,339,2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117	12	-	21,273	21,40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7,036,014	40,412,203	2,150,158	460,049	4,440,931	194,499,355
應付款項	2,449,471	739,768	528,173	1,198,899	41,069	4,957,380
存款及匯款	79,109,128	69,216,208	52,502,375	63,049,571	52,685,016	316,562,298
應付金融債券	-	-	-	2,700,000	10,250,000	12,9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27,678	326,078	174,444	22,508	3,185,429	3,736,137
租賃負債	11,999	24,886	33,441	65,011	368,056	503,393
合 計	<u>\$ 253,402,504</u>	<u>\$ 111,290,296</u>	<u>\$ 55,388,603</u>	<u>\$ 69,496,038</u>	<u>\$ 73,991,773</u>	<u>\$ 563,569,214</u>

111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 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7,690,434	\$ 737,213	\$ -	\$ 3,000,000	\$ 1,999,997	\$ 23,427,6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	362	2,714	216,430	219,50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2,445,936	44,832,681	2,076,989	1,134,241	-	180,489,847
應付款項	1,224,709	369,422	369,031	1,116,792	46,432	3,126,386
存款及匯款	70,347,184	89,677,646	43,220,832	34,446,149	55,473,175	293,164,986
應付金融債券	-	-	2,250,000	700,000	10,650,000	13,600,000
其他金融負債	2,181,071	252,184	38,766	218,743	2,466,044	5,156,808
租賃負債	10,422	22,905	32,121	61,153	348,173	474,774
合 計	<u>\$ 223,899,756</u>	<u>\$ 135,892,051</u>	<u>\$ 47,988,101</u>	<u>\$ 40,679,792</u>	<u>\$ 71,200,251</u>	<u>\$ 519,659,951</u>

4. 本銀行及子公司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 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173,813	\$ 19,060	\$ 6,214	\$ 479	\$ -	\$ 199,566
外匯換匯合約	426,512	432,763	171,838	85,146	-	1,116,259
其 他	1,765	8,014	1,734	3,611	12,599	27,723
	602,090	459,837	179,786	89,236	12,599	1,343,548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82	58	-	-	36,615	36,755
合 計	<u>\$ 602,172</u>	<u>\$ 459,895</u>	<u>\$ 179,786</u>	<u>\$ 89,236</u>	<u>\$ 49,214</u>	<u>\$ 1,380,303</u>

111年12月31日						
	未超過1個月 期限者	超過1個月至 3個月期限者	超過3個月至 6個月期限者	超過6個月至 1年期限者	超過1年 期限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126,037	\$ 7,231	\$ -	\$ 151	\$ -	\$ 133,419
外匯換匯合約	217,763	296,908	50,188	57,520	-	622,379
其 他	7,119	1,499	1,927	3,941	-	14,486
	350,919	305,638	52,115	61,612	-	770,284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	80	-	110	18,185	18,375
合 計	<u>\$ 350,919</u>	<u>\$ 305,718</u>	<u>\$ 52,115</u>	<u>\$ 61,722</u>	<u>\$ 18,185</u>	<u>\$ 788,659</u>

5.本銀行及子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及子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2年12月31日					合 計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 339,802	\$ 1,530,567	\$ 134,495	\$ 91,857	\$ -	\$ 2,096,721
各類保證款項	48,007,188	75,775,900	4,201,539	585,975	905,537	129,476,139
約定融資額度	<u>5,685,754</u>	<u>11,371,508</u>	<u>17,057,262</u>	<u>26,826,033</u>	-	<u>60,940,557</u>
合 計	<u>\$ 54,032,744</u>	<u>\$ 88,677,975</u>	<u>\$ 21,393,296</u>	<u>\$ 27,503,865</u>	<u>\$ 905,537</u>	<u>\$ 192,513,417</u>

	111年12月31日					合 計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 355,703	\$ 630,828	\$ 137,152	\$ -	\$ -	\$ 1,123,683
各類保證款項	28,965,598	82,761,800	1,892,706	532,989	867,688	115,020,781
約定融資額度	<u>5,868,171</u>	<u>11,736,343</u>	<u>17,604,515</u>	<u>27,686,700</u>	-	<u>62,895,729</u>
合 計	<u>\$ 35,189,472</u>	<u>\$ 95,128,971</u>	<u>\$ 19,634,373</u>	<u>\$ 28,219,689</u>	<u>\$ 867,688</u>	<u>\$ 179,040,193</u>

(五)市場風險

1.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等）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對於市場風險採取積極面對與嚴格管理之態度。

交易業務為本銀行重要獲利來源之一，係透過正確掌握市場風險因子（股價、匯率及利率等）之波動而獲利。市場風險因子波動度愈大，隱含之獲利機會越大。本銀行於編製交易業務年度預算目標時，係參酌本銀行及同業之總體經濟及產業分析，經總經理、交易部門及負責市場風險管理部門充分討論後訂定，再併同年損失限額及產品部位限額之規劃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後，陳報董事會核定。避免訂出過高而不切實際的目標，使交易員在操作上過於冒險。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交易紀律之風氣，將市場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3.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董事會：為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業務市場風險控管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市場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2)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市場風險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各項市場風險額度控管情形及市場風險相關事宜。

(3)風險管理部：為負責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市場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市場風險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4.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銀行依據股權、利率及匯率三大類產品及其風險屬性訂有管理辦法及要點，明確規範風險管理指標、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通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等控管程序。

本銀行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個別交易業務除訂有部位及停損限額外，另訂定 VaR 限額、MAT 限額、20 日均量流動性限額及 FS 敏感度限額等輔助控管，以強化市場風險控管架構。

本銀行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建立金融產品風險評價模型，在債票券、外匯、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皆訂有停損、部位及風險值等控管指標，並隨時量化監控股市、匯率及利率波動所引起的可能損失。

5.市場風險之風險值

本銀行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評估交易簿產品，如匯率金融工具、台幣利率產品及交易資產上市櫃股票之市場風險。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銀行採蒙地卡羅分析法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為 99%，匯率及股權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1 年，利率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3 年，模擬次數 5,000 次，模擬路徑為 GBM。下表係顯示本銀行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根據信賴區間，以 1 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假設不利的利率、匯率或股價變動可以涵蓋 1 天中市場可能波動。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風險值在 100 天中有 1 天可能會由於利率、匯率或股價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年平均、最高及最低值金額係基於每日之風險值計算而得。本銀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值、匯率風險值及價格風險值之加總。

本 銀 行

市 場 風 險 類 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年平均	最高	最低	年平均	最高	最低
匯率風險	\$ 14,150	\$ 23,128	\$ 667	\$ 2,692	\$12,790	\$ 284
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1,478	3,643	574	2,038	5,147	444
股價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3,369	10,961	-	8,060	22,962	-

6.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本銀行及子公司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為非衍生金融資產，其連結之指標利率類型為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美元 LIBOR）。預期美國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將取代美元 LIBOR，惟兩者於本質上存有差異。LIBOR 係隱含市場對未來利率走勢預期之前瞻型利率指標，且包含銀行同業間信用貼水。SOFR 係參採實際交易資料計算之回溯型利率指標，且未含有信用貼水。因此，將既存合約由連結美元 LIBOR 修改為連結 SOFR 時，需就前述差異作額外調整，以確保修改前後之利率基礎係經濟上約當。

本銀行已完成美元 LIBOR 轉換計畫，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已改採 SOFR 報價。

子公司中華票券將依各期浮動計價外幣債券所訂連結之指標利率所訂之補充約定進行債券基本資料更新，以配合利率指標變革所需之風險管理政策調整、內部流程調整、資訊系統更新、金融工具評價模型調整與相關會計或稅務議題。

利率指標變革主要使本銀行及子公司面臨利率基礎風險。本銀行及子公司若未能於 LIBOR 退場前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完成修約協商，將使金融工具未來適用之利率基礎產生重大不確定性，而引發本銀行及子公司原未預期之利率暴險。

本銀行及子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且尚未轉換至替代利率指標之金融工具彙整如下：

項 目	尚未轉換至替代利率指標之帳面金額	轉 換 進 度
連結至美元 LIBOR 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3,827	子公司與金融工具交易對方協議採用合成美元 LIBOR 作為尚未完成利率指標轉換的過渡做法。

7.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286,167	30.7533	\$ 101,060,395
日 幣	8,301,798	0.2172	1,803,101
港 幣	11,977,009	3.9382	47,167,618
歐 元	26,300	34.0476	895,451
澳 幣	466,153	20.9960	9,787,331
人 民 幣	844,097	4.3347/ 4.3289	3,654,001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264,036	4.3347	1,144,52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761,685	30.7533	146,437,392
日 幣	2,927,936	0.2172	635,931
港 幣	6,077,037	3.9382	23,932,465
歐 元	10,437	34.0476	355,363
澳 幣	282,432	20.9960	5,929,928
人 民 幣	519,183	4.3289	2,247,480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913,414	30.7227		\$	89,507,925	
日 幣		3,591,733	0.2328			836,119	
港 幣		8,425,235	3.9397			33,192,899	
歐 元		25,304	32.7355			828,328	
澳 幣		254,334	20.8626			5,306,071	
人 民 幣		671,878	4.4175/ 4.4086			2,962,06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 民 幣		228,871	4.4175			1,011,04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212,842	30.7227		\$	129,429,880	
日 幣		4,997,441	0.2328			1,163,354	
港 幣		4,203,751	3.9397			16,561,516	
歐 元		9,213	32.7355			301,595	
澳 幣		154,383	20.8626			3,220,844	
人 民 幣		633,767	4.4175/ 4.4086			2,794,043	

(六)銀行簿利率風險

1.銀行簿利率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非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利率變動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本銀行對於銀行簿利率風險亦採取積極面對、嚴格管理之態度。希望能於流動性無虞條件下，追求盈餘之穩定與成長。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投資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投資紀律之風氣，將銀行簿利率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3.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董事會：為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投資業務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2)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銀行簿利率風險相關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之額度控管情形及利率壓力測試結果。

(3)風險管理部：為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

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4.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管理部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除訂有「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外，另訂定「FS 敏感度限額」、「Duration 限額」、「個別投資標的警示限額」及「個別投資標的停止買入限額」輔助控管；此外，還訂有「盈餘觀點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1 bp」及「第一類資本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25bps、50bps、75bps、100bps」，以強化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架構。

此外，本銀行並對銀行簿部位每季進行定量及特殊情境之壓力測試，評估對本銀行損益之影響，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檢討。

風險管理部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七)氣候風險

1.氣候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由於各種經濟活動持續排放溫室氣體，導致地球暖化產生極端氣候，形成氣候風險。氣候風險主要區分為：為達成低碳經濟目標，將面臨外部政策和法規、技術轉型、市場偏好及聲譽等影響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或極端氣候所造成衝擊之實體風險。

2.氣候風險管理策略及管理原則

本銀行已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指標，確保執行有效性及面對不同氣候情境之韌性，並於每年針對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進行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風險對業務及財務之影響。

(八)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本銀行及子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本 銀 行

	112年度		111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 1,909,110	1.21	\$ 888,612	1.15
拆放銀行同業	11,627,831	4.95	8,001,642	1.96
存放央行	5,879,246	1.13	5,491,954	0.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310,498	1.23	37,249,454	0.7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192	0.24
貼現及放款	197,369,221	4.17	178,470,922	2.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819,720	1.64	70,799,283	0.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26,926	2.56	11,716,184	1.56
應收承購款項	1,092,582	3.99	1,259,282	2.19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平均 值	平均 利率	平均 值	平均 利率
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881,598	2.71	19,258,679	1.09
活期存款	53,160,310	1.33	58,838,253	0.40
定期存款	234,558,373	2.80	202,186,468	1.0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541,376	3.50	6,159,864	1.68
應付金融債券	13,191,918	1.87	14,290,685	1.91
撥入放款基金	1,726,356	0.17	2,101,073	-

中華票券

	112年度		111年度	
	平均 值	平均 利率 %	平均 值	平均 利率 %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資產－存出保 證金	\$ 822,634	0.51	\$ 811,375	0.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6,740	1.05	264,192	0.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票債券投資	105,968,056	1.35	94,630,559	0.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91,461,385	1.70	96,349,592	1.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混合金融資產	5,584,855	1.48	9,076,850	1.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716,693	1.45	191,012	1.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963,770	0.76	4,674,231	0.37
負債				
銀行暨同業拆借	14,611,261	1.85	13,841,460	0.88
銀行暨同業透支	2,067	2.18	1,680	0.7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9,730,258	1.54	164,406,330	0.65
應付商業本票	594,521	1.42	2,556,493	0.85

四八、資本管理

(一)資本適足性維持策略

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各年度最低資本比率；槓桿比率須符合主管機關衡量基礎。前述比率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資本評估程序

定期對各項資本比率及槓桿比率進行計算、分析、監控及報告，每年分配各業務之資本適足率目標並定期追蹤目標達成率，於各項資本比率或槓桿比率有惡化之情形時採取因應措施。

(三)資本適足性

本銀行

分析項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9,970,378	\$ 29,970,378
	其他第一類資本		437,750	437,750
	第二類資本		3,478,357	3,478,357
	自有資本		33,886,485	33,886,485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23,784,585	223,784,585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403,825	11,403,8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343,600	7,343,600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42,532,010	242,532,010
資本適足率			13.97%	13.97%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6%	12.36%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4%	12.54%
槓桿比率			7.56%	7.56%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7,276,219	\$ 27,276,219
	其他第一類資本		1,437,626	1,437,626
	第二類資本		3,979,520	3,979,520
	自有資本		32,693,365	32,693,365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10,297,034	210,297,034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9,922,725	9,922,7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461,463	5,461,463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25,681,222	225,681,222
資本適足率			14.49%	14.49%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09%	12.09%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72%	12.72%
槓桿比率			7.80%	7.80%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本身及其合併後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 10.5%、第一類資本比率不得低於 8.5%、普通股權益比率不得低於 7.0%；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中華票券

分析項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格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 23,915,707	\$ 21,523,754
	第二類資本	240,710	333,339
	第三類資本	389,507	58,146
	合格自有資本	24,545,924	21,915,239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116,654,052	105,657,859
	作業風險	4,374,960	4,605,970
	市場風險	57,567,137	53,767,610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78,596,149	164,031,439
資本適足率(註)		13.74%	13.3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13.39%	13.12%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0.13%	0.20%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註)		0.22%	0.04%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註)		6.04%	6.47%

註一：1. 資本適足率 = 合格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 總資產係指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計金額。

3. 該項比率於每年 6 月底及 12 月底各計算 1 次，第 1 季或第 3 季則揭露最近一期（6 月底或 12 月底）之數據。

4. 本表合格自有資本及與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應依「票券金融公司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及「票券金融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並填列。

四九、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等行業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相關資訊

本銀行

(一)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二。

(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112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1	A 集團（無線電信業）	\$ 7,437,688	18.55
2	B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6,738,300	16.80
3	C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3,706,096	9.24
4	D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2,969,587	7.40
5	E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693,868	6.72
6	F 集團（信託、基金及類似金融實體）	2,649,386	6.61
7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450,000	6.11
8	H 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2,418,644	6.03
9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294,485	5.72
10	J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279,300	5.68

111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本年度 淨值比例 (%)
1	A 集團（無線電信業）	\$ 7,472,591	19.81
2	C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4,106,536	10.89
3	K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258,090	8.64
4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946,000	7.81
5	H 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2,509,837	6.65
6	L 集團（平板玻璃及其製品製造業）	2,495,115	6.61
7	F 集團（信託、基金及類似金融實體）	2,397,388	6.36
8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193,282	5.81
9	M 集團（非有害廢棄物處理業）	2,128,382	5.64
10	J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010,000	5.33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
-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76,020,763	\$ 8,991,645	\$ 15,715,912	\$ 45,707,970	\$ 246,436,290
利率敏感性負債	68,810,545	65,364,741	61,133,232	37,085,631	232,394,14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7,210,218	(56,373,096)	(45,417,320)	8,622,339	14,042,141
淨 值					36,421,36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0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55%

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61,086,901	\$ 19,727,518	\$ 17,766,308	\$ 36,239,475	\$ 234,820,202
利率敏感性負債	92,312,215	57,417,125	32,550,981	41,773,598	224,053,919
利率敏感性缺口	68,774,686	(37,689,607)	(14,784,673)	(5,534,123)	10,766,283
淨 值					34,148,98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8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1.53%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27,301	\$ 58,673	\$ 3,708	\$ 2,234,885	\$ 3,424,56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84,480	897,103	131,232	211	3,313,02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57,179)	(838,430)	(127,524)	2,234,674	111,541
淨 值					93,48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3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9.32%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72,542	\$ 26,403	\$ 21,613	\$ 1,900,035	\$ 3,120,59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35,135	674,590	75,064	1,108	2,985,8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62,593)	(648,187)	(53,451)	1,898,927	134,696
淨 值					104,98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8.30%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75	1.56
	稅 後	0.67	1.50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7.20	14.15
	稅 後	6.41	13.59
純 益 率	36.30	55.54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 (後) 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 (後) 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 (後) 損益係指當年度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87,492,091	\$ 50,510,499	\$ 26,915,989	\$ 31,792,220	\$ 24,976,980	\$ 18,792,650	\$ 134,503,75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2,843,538	22,589,378	33,855,166	55,001,648	50,510,106	88,637,789	82,249,451
期距缺口	(45,351,447)	27,921,121	(6,939,177)	(23,209,428)	(25,533,126)	(69,845,139)	52,254,302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73,295,197	\$ 50,934,431	\$ 23,848,323	\$ 31,301,922	\$ 29,335,816	\$ 17,512,260	\$ 120,362,4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0,137,975	21,909,078	35,212,611	69,786,020	50,936,725	63,573,718	78,719,823
期距缺口	(46,842,778)	29,025,353	(11,364,288)	(38,484,098)	(21,600,909)	(46,061,458)	41,642,622

說明：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552,487	\$ 2,652,564	\$ 1,288,129	\$ 370,007	\$ 212,399	\$ 1,029,3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717,178	2,439,318	1,664,786	488,022	373,069	751,983	
期距缺口	(164,691)	213,246	(376,657)	(118,015)	(160,670)	277,405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070,231	\$ 2,672,783	\$ 752,403	\$ 355,202	\$ 376,849	\$ 912,99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290,561	2,461,429	1,477,700	379,100	262,792	709,540	
期距缺口	(220,330)	211,354	(725,297)	(23,898)	114,057	203,454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 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海外分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77,724	\$ 1,357,804	\$ 302,454	\$ 22,352	\$ 15,023	\$ 80,09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7,550	783,412	489,857	111,811	66,596	255,874	
期距缺口	70,174	574,392	(187,403)	(89,459)	(51,573)	(175,783)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11,882	\$ 1,262,655	\$ 204,457	\$ 59,657	\$ 35,173	\$ 149,94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16,968	854,907	400,021	73,929	52,483	335,628	
期距缺口	(5,086)	407,748	(195,564)	(14,272)	(17,310)	(185,688)	

中華票券

(一)資產品質

項 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積欠保證、背書授信餘額未超過清償日3個月者	\$ -	\$ -
逾期授信(含轉列催收款部分)	-	-
應予觀察授信	-	-
催收款項	-	-
逾期授信比率	0.00%	0.00%
逾期授信比率加計應予觀察授信比率	0.00%	0.00%
依規定應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1,257,549	1,176,048
實際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1,371,077	1,382,077

(二)主要業務概況

項 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保證及背書票券總餘額	\$ 103,466,500	\$ 94,873,300
保證及背書票券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4.93 倍	3.96 倍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	\$ 177,617,009	\$ 172,142,580
短期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總餘額占上年度決算分配後淨值之倍數	8.47 倍	7.18 倍

(三)損失準備之提列政策及備抵呆帳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四)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

項 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		\$ -	
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	
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18.92		18.72	
特定行業授信集中度(該等行業授信金額占總授信金額比率之前三者)	行 業 別	比 率	行 業 別	比 率
	金融保險業	31.55	金融保險業	29.22
	不動產業	25.32	不動產業	27.69
	製 造 業	18.73	製 造 業	18.02

註一：利害關係人授信比率 = 對利害關係人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註二：股票質押授信比率 = 承作以股票為擔保品之授信金額 ÷ 授信總額

註三：授信總額包括應收保證及背書票據以及逾期授信墊款(含帳列催收款、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者)

(五)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表分析表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08,194	\$ 9,583	\$ 8,742	\$ 90,462	\$ 216,981
利率敏感性負債	192,879	2,129	164	-	195,172
利率敏感性缺口	(84,685)	7,454	8,578	90,462	21,809
淨 值					24,93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1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87.47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98,177	\$ 9,099	\$ 9,672	\$ 87,351	\$ 204,299
利率敏感性負債	180,224	2,071	1,082	-	183,377
利率敏感性缺口	(82,047)	7,028	8,590	87,351	20,922
淨 值					21,97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1.4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5.20

註：一、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六)資金來源運用表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期 距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1年以上	
資 金 運 用	票 券	\$ 49,298	\$ 53,017	\$ 6,077	\$ 2,495	\$ -
	債 券	1,745	1,001	3,506	6,247	90,462
	銀行存款	268	-	-	-	-
	拆出款	-	-	-	-	-
	附賣回交易餘額	2,285	580	-	-	-
	合 計	53,596	54,598	9,583	8,742	90,462
資 金 來 源	借入款	17,904	-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139,908	35,067	2,129	164	-
	自有資金	-	-	-	-	24,933
	合 計	157,812	35,067	2,129	164	24,933
淨 流 量	(104,216)	19,531	7,454	8,578	65,529	
累 積 淨 流 量	(104,216)	(84,685)	(77,231)	(68,653)	(3,124)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項 目	期 距	期 距				
		1 至 3 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1 年 以 上
資 金 運 用	票 券	\$ 34,119	\$ 58,322	\$ 6,370	\$ 3,753	\$ -
	債 券	424	802	2,729	5,919	87,351
	銀行存款	558	-	-	-	-
	拆出款	-	-	-	-	-
	附賣回交易餘額	2,852	1,100	-	-	-
	合 計	37,953	60,224	9,099	9,672	87,351
資 金 來 源	借入款	11,230	276	-	-	-
	附買回交易餘額	129,407	39,311	2,071	1,082	-
	自有資金	-	-	-	-	21,978
	合 計	140,637	39,587	2,071	1,082	21,978
淨 流 量	(102,684)	20,637	7,028	8,590	65,373	
累 積 淨 流 量	(102,684)	(82,047)	(75,019)	(66,429)	(1,056)	

(七)特殊記載事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最近 1 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違反票券金融管理法或其他法令經處以罰鍰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糾正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	無	無
其 他	無	無

註：最近 1 年度係指自揭露當季往前推算 1 年。

五十、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非 現金 之 變 動			112年12月31日
		(流出)	新 增 租 賃	其 他	
應付金融債券	\$ 13,600,000	(\$ 650,000)	\$ -	\$ -	\$ 12,950,000
租賃負債	432,826	(140,290)	157,327	13,869	463,732
其他金融負債	5,156,808	(1,421,504)	-	833	3,736,137
其他負債	500,360	(39,415)	-	-	460,945
	<u>\$ 19,689,994</u>	<u>(\$ 2,251,209)</u>	<u>\$ 157,327</u>	<u>\$ 14,702</u>	<u>\$ 17,610,814</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流出)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其他	111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 15,000,000	(\$ 1,400,000)	\$ -	\$ -	\$ 13,600,000
租賃負債	350,370	(138,845)	179,402	41,899	432,826
其他金融負債	20,580,832	(70,231)	-	(15,353,793)	5,156,808
其他負債	2,719,579	(432,016)	-	(1,787,203)	500,360
	<u>\$ 38,650,781</u>	<u>(\$ 2,041,092)</u>	<u>\$ 179,402</u>	<u>(\$ 17,099,097)</u>	<u>\$ 19,689,994</u>

五一、其他事項

本銀行及子公司已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在本銀行及子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與控管措施下，該疫情對本銀行及子公司營運狀況無重大影響。

五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銀行及金融業子公司不適用，其餘轉投資事業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三。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八。
-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四。
-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五。
- (五)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六。

五三、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銀行及子公司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營運性質、資產及損益。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本銀行及子公司之應報導之營運部門如下：

- (一)銀行部門：經營銀行法第七十一條規定之業務。
- (二)海外部門：經營海外相關銀行業務。
- (三)租賃部門：經營租賃業務。
- (四)票券部門：經營經主管機關核准之辦理之票券相關業務。
- (五)其他部門：其他非屬核心經營之業務

本銀行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營運結果與資產資訊如下：

	112年度						合 併
	銀 行 部 門	海 外 部 門	票 券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利息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2,304,590	\$ 1,085,363	(\$ 1,257,037)	(\$ 6,689)	\$ 320	\$ 2,126,277	
部門間	(82)	-	-	82	-	-	
合 計	<u>\$ 2,304,508</u>	<u>\$ 1,085,363</u>	<u>(\$ 1,257,307)</u>	<u>(\$ 6,607)</u>	<u>\$ 320</u>	<u>\$ 2,126,277</u>	
利息以外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4,541,192	\$ 38,643	\$ 3,296,035	\$ 238,576	\$ -	\$ 8,114,446	
部門間	20,813	-	(19,601)	(706)	(697,284)	(696,778)	
合 計	<u>\$ 4,562,005</u>	<u>\$ 38,643</u>	<u>\$ 3,276,434</u>	<u>\$ 238,870</u>	<u>(\$ 697,284)</u>	<u>\$ 7,417,668</u>	
稅後淨利 (損)	<u>\$ 2,492,420</u>	<u>\$ 129,282</u>	<u>\$ 1,288,506</u>	<u>\$ 174,904</u>	<u>(\$ 659,053)</u>	<u>\$ 3,426,059</u>	
可辦認資產	<u>\$ 376,057,475</u>	<u>\$ 26,799,738</u>	<u>\$ 222,355,970</u>	<u>\$ 1,627,739</u>	<u>(\$ 91,921)</u>	<u>\$ 626,749,001</u>	
折舊及攤銷	<u>\$ 510,346</u>	<u>\$ 46,200</u>	<u>\$ 25,152</u>	<u>\$ 1,086</u>	<u>(\$ 13,681)</u>	<u>\$ 569,103</u>	
資本支出	<u>\$ 171,893</u>	<u>\$ 2,258</u>	<u>\$ 5,832</u>	<u>\$ 30</u>	<u>\$ -</u>	<u>\$ 180,013</u>	

	111年度						合 併
	銀 行 部 門	海 外 部 門	租 賃 部 門	票 券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調 整 及 沖 銷	
利息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2,768,822	\$ 955,614	\$ 849,482	\$ 9,157	(\$ 2,243)	\$ 663	\$ 4,581,495
部門間	(934)	-	192	-	742	-	-
合 計	<u>\$ 2,767,888</u>	<u>\$ 955,614</u>	<u>\$ 849,674</u>	<u>\$ 9,157</u>	<u>(\$ 1,501)</u>	<u>\$ 663</u>	<u>\$ 4,581,495</u>
利息以外淨收益							
部門間以外	\$ 6,257,260	\$ 30,507	\$ 457,951	\$ 1,666,374	\$ 160,421	\$ -	\$ 8,572,513
部門間	38,828	-	(6,619)	(30,507)	6,711	(1,041,602)	(1,033,189)
合 計	<u>\$ 6,296,088</u>	<u>\$ 30,507</u>	<u>\$ 451,332</u>	<u>\$ 1,635,867</u>	<u>\$ 167,132</u>	<u>(\$ 1,041,602)</u>	<u>\$ 7,539,324</u>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u>\$ 5,034,471</u>	<u>\$ 348,818</u>	<u>\$ 251,487</u>	<u>\$ 1,040,298</u>	<u>\$ 119,681</u>	<u>(\$ 986,400)</u>	<u>\$ 5,808,355</u>
可辦認資產	<u>\$ 342,586,253</u>	<u>\$ 25,819,384</u>	<u>\$ -</u>	<u>\$ 207,659,776</u>	<u>\$ 1,376,403</u>	<u>(\$ 98,684)</u>	<u>\$ 577,343,132</u>
折舊及攤銷	<u>\$ 520,908</u>	<u>\$ 34,725</u>	<u>\$ 60,339</u>	<u>\$ 24,862</u>	<u>\$ 2,936</u>	<u>(\$ 20,561)</u>	<u>\$ 623,209</u>
資本支出	<u>\$ 87,525</u>	<u>\$ 9,931</u>	<u>\$ 29,657</u>	<u>\$ 1,709</u>	<u>\$ 68</u>	<u>\$ -</u>	<u>\$ 128,890</u>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 股權淨值	
IBT Holdings	股票 Ever Trust Bank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 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4	US\$ 202,664	91.78	US\$ 202,664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 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059	24,564	1.02	24,564	
	股票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3	37,215	7.08	37,215	註 2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	11,392	0.48	11,392	註 2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82	126,190	0.46	126,190	註 1、2
	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4	24,409	2.41	24,409	註 2
	英屬開曼群島門品膳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5,909	2.17	5,909	註 2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	18,641	0.17	18,641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	36,764	0.36	36,764	
	鼎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28,280	0.38	28,280	
	鈦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	18,548	0.74	18,548	
	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0	31,512	2.82	31,512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	33,516	0.58	33,516	
	瑩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24,335	0.90	24,335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26,760	0.04	26,760	
	康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	4,972	0.02	4,972	
台灣工銀柒創業股份 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 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4,000	112,420	4.67	112,420	
	股票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5	90,414	3.12	90,414	註 2
	宣捷細胞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 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5,787	0.55	5,78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 股權淨值	
	股票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7	\$ 37,916	3.09	\$ 37,916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35	266,943	0.96	266,943	註 1、2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4	195,524	0.58	195,524	註 2
	BioResource International,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5	87,127	8.35	87,127	註 2
	創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	9,915	1.30	9,915	註 2
	生控基因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	434	0.98	434	註 2
	瑞寶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1	4,190	0.93	4,190	註 2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45	50,780	1.38	50,780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	42,857	0.11	42,857	
	三大未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	16,609	1.26	16,609	
	利百景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	5,711	0.34	5,711	
	晨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748	1.06	32,748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731	0.01	731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	18,352	0.17	18,352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	36,765	0.36	36,765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1,706	0.05	1,706	
	漢達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	23,030	0.09	23,030	
	華安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	1,510	0.03	1,510	
	康需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	5,737	0.02	5,737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7,820	0.08	7,820	
	Teclison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32,445	0.70	32,445	
	新光金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3,581	0.06	3,581	
	聚合創投有限合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0	24,995	2.46	24,995	

註 1：該公司為香港註冊登記之公司，其註冊股本及股數為港幣及港股。

註 2：該有價證券其中有部分或全部係集團內移轉，於合併表達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月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註一)		(註二)		覆蓋率(註三)	(註一)		(註二)		覆蓋率(註三)
企業擔保		\$ 143,281	\$ 99,071,715	0.14%	\$ 1,404,726	980.40%	\$ 394,638	\$ 86,004,278	0.46%	\$ 1,319,937	334.47%
金融無擔保		4,816	74,623,000	0.01%	1,040,741	21,610.07%	237,315	74,343,072	0.32%	1,162,592	489.89%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8,636	10,417,864	0.08%	156,548	1,812.74%	18,941	10,929,538	0.17%	165,683	874.73%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	3,095,856	-	43,979	-	-	2,511,881	-	31,202	-
	其他擔保(註六)	1,773	5,305,243	0.03%	53,615	3,023.97%	2,823	4,353,546	0.06%	44,052	1,560.47%
	無擔保	37,048	14,037,434	0.26%	246,946	666.56%	14,470	10,717,494	0.14%	159,842	1,104.64%
放款業務合計		195,554	206,551,112	0.09%	2,946,555	1,506.77%	668,187	188,859,809	0.35%	2,883,308	431.51%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率		覆蓋率			率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七)		-	837,215	-	8,695	-	-	1,477,269	-	15,239	-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八)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九)		127,123			-		114,712			-	
合計		127,123			-		114,712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銀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金融相關事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租賃業	44.27	\$ 5,850,311	\$ 13,167	155,480	-	155,480	44.27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融資業務	20.00	1,144,527	154,703	200,000	-	200,000	2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票債券經紀、自營及承銷	28.37	7,006,296	365,534	382,532	-	382,532	28.48	
IBT Holdings	美國加州	控股公司	100.00	6,273,602	118,615	10,869	-	10,869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顧問業	100.00	317,777	49,962	13,400	-	13,400	10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928,634	173,416	65,000	-	65,000	1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0.50	1,636	-	300	-	300	0.50	
非金融相關事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Dio Investment Ltd.	開曼	咖啡連鎖	8.82	33,609	-	6,997	-	6,997	8.82	
Shengzhuang Holdings Limited	開曼	化學材料製造業	2.18	-	-	244	-	244	2.18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仟元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 (註一)	期末 帳面 投資 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迪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咖啡連鎖	\$ 445,646 (USD 14,491)	註二(三)	\$ 61,507 (USD 2,000)	\$ -	\$ -	\$ 61,507 (USD 2,000)	2.60%	\$ -	\$ 26,887	\$ -
歐索米蘿餐飲服務有限公司	咖啡連鎖	43,347 (RMB 10,000)	註二(三)	15,377 (USD 500)	-	-	15,377 (USD 500)	2.09%	-	6,722	-
北京盛妝家化有限公司	化妝品加工	235,376 (RMB 54,300)	註二(三)	61,507 (USD 2,000)	-	-	61,507 (USD 2,000)	2.18%	-	-	-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融資業務	4,334,740 (RMB 1,000,000)	註二(四)	866,948 (RMB 200,000)	-	-	866,948 (RMB 200,000)	20.00%	154,703	1,144,52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註一)	會 審 金 額 (註一)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138,391 (USD 4,500) \$ 866,948 (RMB 200,000)	\$ 138,391 (USD 4,500) \$ 866,948 (RMB 200,000)		註三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 (註一)	期末 帳面 投資 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五)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上海門牛士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餐飲連鎖	\$ 146,386 (USD 4,760)	註二(三)	\$ 2,214 (USD 72)	\$ 277	\$ -	\$ 2,491 (USD 81)	2.17%	\$ -	\$ 846	\$ -
上海門品膳食品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批發	232,319 (USD 7,554)	註二(三)	13,039 (USD 424)	1,569	-	14,608 (USD 475)	2.17%	-	4,981	-
上海門茂商貿有限公司	貿易	6,151 (USD 200)	註二(三)	215 (USD 7)	-	-	215 (USD 7)	2.17%	-	82	-
牛爾美之本化妝品(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批發	92,260 (USD 3,000)	註二(三)	21,158 (USD 688)	-	-	21,158 (USD 688)	2.41%	-	23,422	-
每氣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信息技術	82,034 (USD 2,700)	註二(三)	892 (USD 29)	-	-	892 (USD 29)	0.44%	-	987	-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24,602,616 (USD 800,000)	註二(三)	83,003 (USD 2,699)	-	-	83,003 (USD 2,699)	0.40%	-	116,321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984,105 (USD 32,000)	註二(三)	7,042 (USD 229)	-	-	7,042 (USD 229)	0.46%	-	9,869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 造	842,197 (RMB 194,290)	註二(三)	16,391 (USD 533)	6,427	(USD 209)	9,964 (USD 324)	0.17%	-	18,64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註一)	會 審 金 額 (註一)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139,373 (USD 4,532)	\$145,800 (USD 4,741)		\$190,648 (註四)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五)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註一)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 帳面 投資 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 24,602,616 (USD 800,000)	註二(三)	\$ 143,095 (USD 4,653)	\$ -	\$ 143,095 (USD 4,653)	0.66%	\$ -	\$ 195,870	\$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984,105 (USD 32,000)	註二(三)	9,933 (USD 323)	-	9,933 (USD 323)	0.75%	-	12,502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 造	842,197 (RMB 194,290)	註二(三)	16,391 (USD 533)	- (USD 214)	9,810 (USD 319)	0.17%	-	18,35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投資審 會核准投資 金額(註一)	依經濟部投 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162,838 (USD 5,295)	\$ 169,419 (USD 5,509)	\$557,180 (註四)

註一、係 112 年 12 月底調整匯率換算後之金額。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 (Dio Investment, Ltd.、Shengzhuang Holdings Limited、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英屬開曼群島門品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Arizon RFID Technology(Cayman)CO.,Ltd.及 YFY RFID CO. LIMITED(HK)) 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三、本銀行於 112 年 3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四、原始投資符合限額規定。

註五、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投審會之核備函，其匯出金額以核備函為主。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1	存款	\$ 19,060	註三 -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1	利息費用	82	註三 -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0,813	註三 0.22%
0	王道商業銀行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1	應付款項	12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18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利息收入	36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36	註三 0.01%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租賃利息費用	48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應收款項	4	註三 -
1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3	顧問服務收入	17,398	註三 0.18%
2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9,777	註三 0.21%
2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租賃利息費用	272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7,242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利息收入	46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王道商業銀行	2	應收款項	8	註三 -
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公司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公司	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7,398	註三 0.18%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271,554	12.74%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997	9.64%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135,501	9.4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銀行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銀行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3：持有股數係普通股與特別股股數合計數。

註 4：持股比例（%）＝該股東持有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且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 2 位，百分比小數點第 3 位以後四捨五入。

附錄二：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做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放款業務。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損失時，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減損損失外，另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放款減損有關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備抵呆帳明細請詳附註十三。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放款減損損失，應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備抵呆帳。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1.瞭解及測試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提列備抵呆帳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

及執行情形。

2.檢查授信資產之分類係依照銀行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分類正確，並重新計算備抵呆帳是否達法定標準。

關鍵查核事項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財務保證合約發生擔保義務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依據「票券金融公司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授信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保證責任準備。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及十四。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財務保證合約，應依照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評估授信資產之分類，並據以提列保證責任準備。由於評估及提列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重大估計假設，故本會計師將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前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述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包括：

- 1.瞭解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就財務保證合約所評估保證責任準備之估計減損攸關內部控制並測試其運作之有效性。
- 2.覆核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用以評估授信資產提列損失準備之評估表（以下簡稱損失準備評估表），確認損失準備評估表所載授信資產評估金額之完整性及評估分類之合理性，並重新核算損失準備評估表中保證責任準備金額是否符合票券金融公司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比例提列。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李冠豪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年 3 月 1 3 日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811,226	1	\$ 4,113,060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22,597,761	6	17,140,613	5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及四十）	35,910,367	9	32,835,125	9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附註九、四十及四四）	71,310,546	18	63,579,072	18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十、四十及四四）	23,672,845	6	24,181,824	7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一及十三）	2,862,234	1	2,954,768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78,401	-	68,713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十二、十三 及三九）	203,604,557	52	185,976,501	52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十四）	21,521,147	6	20,609,844	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五及四 十）	922,598	-	614,454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六）	2,278,118	1	2,281,372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十七）	235,245	-	186,327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十八）	499,648	-	636,36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七）	360,075	-	388,985	-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十七及十九）	719,016	-	387,305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390,583,784</u>	<u>100</u>	<u>\$ 355,954,326</u>	<u>100</u>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十）	\$ 12,435,739	3	\$ 13,920,429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附註八）	1,367,475	1	785,585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 一）	16,819,251	4	8,285,988	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二）	4,472,804	1	2,741,713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86,570	-	90,074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三及三九）	297,141,118	76	274,503,978	77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四）	12,950,000	4	13,600,000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五）	3,380,674	1	2,870,224	1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十三、二六及二七）	469,238	-	354,875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十七）	242,211	-	195,008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七）	679,521	-	628,175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八）	237,148	-	256,038	-
20000	負債總計	<u>350,481,749</u>	<u>90</u>	<u>318,232,087</u>	<u>89</u>
	權益（附註二九）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27,339,923	7	27,339,923	8
31103	特別股股本	2,990,140	1	2,990,140	1
31100	股本總計	<u>30,330,063</u>	<u>8</u>	<u>30,330,063</u>	<u>9</u>
31500	資本公積	19,624	-	13,652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5,789,200	1	4,341,816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3,197,011	1	634,610	-
32005	未分配盈餘	2,756,051	1	5,469,437	2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742,262</u>	<u>3</u>	<u>10,445,863</u>	<u>3</u>
32500	其他權益	(1,828,393)	(1)	(3,050,502)	(1)
32600	庫藏股票	(161,521)	-	(16,837)	-
30000	權益總計	<u>40,102,035</u>	<u>10</u>	<u>37,722,239</u>	<u>1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90,583,784</u>	<u>100</u>	<u>\$ 355,954,32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變動
百分比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三十及三九）	\$ 10,748,737	157	\$ 5,812,033	64	85
51000	利息費用（附註三十及三九）	(8,444,229)	(123)	(3,044,145)	(33)	177
49010	利息淨收益	<u>2,304,508</u>	<u>34</u>	<u>2,767,888</u>	<u>31</u>	(1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一及三九）	914,467	13	816,035	9	12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三二）	2,237,276	32	3,232,746	35	(31)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三三）	358,185	5	247,534	3	45
49600	兌換淨損益	121,655	2	(2,371,000)	(26)	105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5,710)	-	(158)	-	3,514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四）	869,268	13	4,290,855	47	(80)
480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三九）	<u>66,864</u>	<u>1</u>	<u>80,076</u>	<u>1</u>	(16)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4,562,005</u>	<u>66</u>	<u>6,296,088</u>	<u>69</u>	(28)
4xxxx	淨 收 益	<u>6,866,513</u>	<u>100</u>	<u>9,063,976</u>	<u>100</u>	(24)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十三）	(444,271)	(6)	(482,416)	(5)	(8)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三四）	2,020,094	29	1,920,746	21	5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五）	510,346	8	520,908	6	(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六及三九）	<u>1,090,850</u>	<u>16</u>	<u>898,080</u>	<u>10</u>	21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21,290</u>	<u>53</u>	<u>3,339,734</u>	<u>37</u>	8
61001	稅前淨利	2,800,952	41	5,241,826	58	(47)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七）	<u>308,532</u>	<u>5</u>	<u>207,355</u>	<u>2</u>	49
64000	本期淨利	<u>2,492,420</u>	<u>36</u>	<u>5,034,471</u>	<u>56</u>	(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七)	(\$ 8,524)	-	\$ 21,899	-	(139)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211,721)	(3)	(804,981)	(9)	(74)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167,883</u>	<u>3</u>	<u>(63,951)</u>	<u>(1)</u>	363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合計	<u>(52,362)</u>	<u>-</u>	<u>(847,033)</u>	<u>(10)</u>	(9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795)	(1)	1,235,070	14	(105)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25,196	9	(1,172,254)	(13)	153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674,771	10	(1,867,545)	(21)	136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七)	<u>3,318</u>	<u>-</u>	<u>(123,116)</u>	<u>(1)</u>	103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合計	<u>1,243,490</u>	<u>18</u>	<u>(1,927,845)</u>	<u>(21)</u>	165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191,128</u>	<u>18</u>	<u>(2,774,878)</u>	<u>(31)</u>	143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683,548</u>	<u>54</u>	<u>\$ 2,259,593</u>	<u>25</u>	63
	每股盈餘(附註三八)					
67501	基 本	<u>\$ 0.87</u>		<u>\$ 1.80</u>		
67700	稀 釋	<u>\$ 0.78</u>		<u>\$ 1.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代碼		股本 (附註二九)			資本公積	保 留
		普 通 股	特 別 股	合 計	(附註二九)	法定盈餘公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330,063	\$3,000,000	\$ 30,330,063	\$ 6,734	\$ 3,729,690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12,126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B7	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C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424	-
C17	行使歸入權	-	-	-	10	-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	616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J1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9,860	(9,860)	-	-	-
N1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5,868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339,923	2,990,140	30,330,063	13,652	4,341,816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47,384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B7	特別股現金股息	-	-	-	-	-
C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5,257	-
C17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	-	-	715	-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339,923	\$2,990,140	\$ 30,330,063	\$ 19,624	\$ 5,789,2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盈餘（附註九及二九）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九及二九）			庫藏股 （附註二九）	權益總計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797,783	\$ 2,040,419	\$ 6,567,892	(\$ 946,067)	\$ 460,588	(\$ 38,304)	\$36,380,906	
(648,652)	648,652	-	-	-	-	-	
-	(612,126)	-	-	-	-	-	
485,479	(485,479)	-	-	-	-	-	
-	(819,145)	(819,145)	-	-	-	(819,145)	
-	(127,500)	(127,500)	-	-	-	(127,500)	
-	-	-	-	-	-	424	
-	-	-	-	-	-	10	
-	-	-	-	-	-	616	
-	5,034,471	5,034,471	-	-	-	5,034,471	
-	31,159	31,159	1,111,954	(3,917,991)	-	(2,774,878)	
-	5,065,630	5,065,630	1,111,954	(3,917,991)	-	2,259,593	
-	-	-	-	-	-	-	
-	-	-	-	-	21,467	27,335	
-	(241,014)	(241,014)	-	241,014	-	-	
634,610	5,469,437	10,445,863	165,887	(3,216,389)	(16,837)	37,722,239	
(2,622)	2,622	-	-	-	-	-	
-	(1,447,384)	-	-	-	-	-	
2,565,023	(2,565,023)	-	-	-	-	-	
-	(1,037,959)	(1,037,959)	-	-	-	(1,037,959)	
-	(127,081)	(127,081)	-	-	-	(127,081)	
-	-	-	-	-	-	5,257	
-	-	-	-	-	-	715	
-	-	-	-	-	(144,684)	(144,684)	
-	2,492,420	2,492,420	-	-	-	2,492,420	
-	(12,933)	(12,933)	(56,477)	1,260,538	-	1,191,128	
-	2,479,487	2,479,487	(56,477)	1,260,538	-	3,683,548	
-	(18,048)	(18,048)	-	18,048	-	-	
\$ 3,197,011	\$ 2,756,051	\$11,742,262	\$ 109,410	(\$ 1,937,803)	(\$ 161,521)	\$40,102,0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800,952	\$ 5,241,82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4,027	253,705
A20200	攤銷費用	266,319	267,20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呆帳費用承諾及 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49,981	482,57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負債之淨利益	(2,237,276)	(3,232,746)
A20900	利息費用	8,444,229	3,044,145
A21200	利息收入	(10,748,737)	(5,812,033)
A21300	股利收入	(385,101)	(302,79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8,42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69,268)	(4,290,85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3,322)	(113)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26,916	55,26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7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41,292)	526,228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6,076)	7,923,409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7,163,902)	14,396,533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17,257	(24,177,879)
A41150	應收款項	296,303	(393,952)
A41160	貼現及放款	(17,941,540)	(29,903,131)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484,690)	(4,859,747)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533,263	7,390,022
A42150	應付款項	1,334,798	665,100
A42160	存款及匯款	22,637,140	36,309,514
A42180	負債準備	(9,885)	(1,03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10,096	3,589,65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289,615	5,278,64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892,110	658,9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91,559)	(2,462,6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5,705)	(25,8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64,557</u>	<u>7,038,70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657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159,14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71,893)	(87,52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3,404	2,959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代 碼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6,632)	(108,22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5,601)	(37,395)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17,300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25,079)	(5,7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79,144)	140,4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600,000	1,1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250,000)	(2,500,000)
C01600	舉借撥入放款基金	771,667	211,533
C01700	償還撥入放款基金	(963,786)	(573,20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00,273)	(98,627)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702,569	917,284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	10,366
C04400	其他負債減少	(18,890)	-
C04500	支付股利	(1,165,040)	(946,64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44,684)	-
C05100	庫藏股轉讓員工	-	18,91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8,437)	(1,860,38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190	453,96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822,166	5,772,78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278,061	6,505,27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100,227	\$ 12,278,061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11,226	\$ 4,113,060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366,403	7,550,547
E00240	其他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項目	922,598	614,45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100,227	\$ 12,278,0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駱怡君



經理人：李芳遠



會計主管：戴欣怡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87 年 3 月 2 日開始籌備，於 88 年 7 月 27 日經財政部核准設立，並於 88 年 9 月 2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為配合政府金融自由化政策並提升本行經營層面，董事會於 104 年 8 月 14 日通過本行申請變更登記為商業銀行，並定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王道銀行」(以下稱「本銀行」)。本銀行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經銀行局核准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得經營商業銀行相關業務，同時核發王道商業銀行營業執照在案，本銀行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將名稱由「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改制為商業銀行後，營業項目主要為：(1)收受各種存款；(2)發行金融債券；(3)辦理放款、貼現及承兌業務；(4)辦理國內外匯兌及保證業務；(5)簽發國內外信用狀；(6)代理收付款項；(7)投資及承銷有價證券；(8)辦理各種債券自行買賣業務；(9)應收帳款承購業務；(10)辦理與融資及非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11)財富管理業務；(12)辦理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13)辦理簽帳金融卡業務；(14)辦理進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15)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16)辦理衍生金融商品業務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設有金融業務處、金融市場處、風險控管處、營運管理處、科技金融處、法務暨法遵處、策略發展處、稽核處等處級單位，另設有營業部、南京復興、桃園、新竹、台中、高雄、國際金融業務及香港等分行暨天津代表處。

本銀行股票自 93 年 8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銀行於 105 年 11 月 28 日經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通過上市，並於 106 年 5 月 5 日由興櫃轉為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銀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員工人數分別為 1,198 人及 1,099 人。

二、通過個體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未造成本銀行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註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評估上述及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適用於202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銀行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銀行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銀行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銀行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銀行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四四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四)外幣

編製本銀行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銀行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銀行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銀行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銀行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銀行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銀行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銀行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銀行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

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銀行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銀行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銀行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銀行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銀行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銀行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銀行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銀行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銀行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銀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銀行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銀行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銀行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銀行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銀行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金融工具

依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銀行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本銀行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銀行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股息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三。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銀行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銀行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銀行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銀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貼現及放款、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應收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銀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針對上述正常授信（扣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

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此外，本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與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五。

本銀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銀行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權益工具

本銀行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銀行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銀行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銀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銀行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除非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三。

(2)財務保證合約

本銀行依下列孰高者衡量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 A.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及
- B.原始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認列累積收益金額。

財務保證合約後續衡量除依前述取孰高者外，再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評估，取兩者中孰高之金額，提列適當之保證責任準備。

本銀行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銀行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金融工具之修改

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本銀行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若除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本銀行先適用實務權宜作法於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金融工具修改之規定於不適用實務權宜作法之任何額外變動。

(七)催收款項

依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八)附條件交易之票券及債券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應計基礎認列。

(九)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銀行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銀行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除本銀行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銀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銀行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負債準備

本銀行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虧損性合約

當本銀行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三)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銀行，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四)租 賃

本銀行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銀行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銀行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員工優惠存款

本銀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係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本銀行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且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銀行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十八)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銀行個體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就個體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及拆放證券同業。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銀行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放款之估計減損

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銀行對於違約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銀行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524	\$ 108,913
待交換票據	1,353,302	198,196
存放銀行同業	2,344,400	3,805,951
	<u>\$ 3,811,226</u>	<u>\$ 4,113,060</u>

個體現金流量表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請參閱個體現金流量表。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3,331,764	\$ 1,325,922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5,837,376	5,907,742
存放央行－財金	2,000,712	2,003,091
拆放同業	11,366,403	7,857,774
其他	61,506	46,084
	<u>\$ 22,597,761</u>	<u>\$ 17,140,613</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應提存法定準備金之各項存款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之金額不得動用。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混合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含資產交換合約)	\$ 796,312	\$ 757,778
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662,250	731,899
遠期外匯合約	31,052	163,969
利率交換合約	36,605	18,252
買入外匯選擇權合約	23,461	19,851
期貨交易保證金	26,924	-
	<u>780,292</u>	<u>933,971</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可轉讓定存單	23,229,675	27,443,843
商業本票	10,702,086	3,699,533
政府公債	402,002	-
	<u>34,333,763</u>	<u>31,143,376</u>
	<u>\$ 35,910,367</u>	<u>\$ 32,835,125</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外匯換匯合約	\$ 1,116,257	\$ 619,305
遠期外匯合約	199,566	133,419
利率交換合約	36,755	18,375
賣出外匯選擇權合約	14,897	14,486
	<u>\$ 1,367,475</u>	<u>\$ 785,585</u>

本銀行從事遠期外匯、外匯換匯及外匯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銀行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又本銀行訂定之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降低固定利率收益之債券及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或匯率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或市場價格風險。本銀行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降低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原則上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金融工具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本銀行尚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利率交換合約	\$ 4,122,505	\$ 3,646,419
外匯換匯合約	133,694,562	112,299,557
遠期外匯合約	23,920,817	30,015,167
外匯選擇權		
買入選擇權	1,977,359	912,929
賣出選擇權	704,187	728,5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十。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 35,245	\$ 39,5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投資		
政府公債	14,541,751	8,786,557
金融債	9,625,500	10,076,440
公司債	21,360,142	18,558,406
國外政府公債	833,466	615,182
商業本票	3,447,154	6,249,812
可轉讓定存單	<u>21,467,288</u>	<u>19,253,080</u>
	<u>\$ 71,310,546</u>	<u>\$ 63,579,072</u>

(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銀行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市（櫃）、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銀行於 112 及 111 年度因管理股票投資部位而部分處分，處分日之公允價值分別 8,011,475 千元及 6,095,620 千元，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45,526 千元及損失 194,575 千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銀行於 112 及 111 年度因上列指定為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85,101 千元及 302,794 千元，與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皆為 0 千元。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四。

本銀行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11,852,045 千元及 7,530,064 千元。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11,029,433	\$ 6,970,258
金融債	5,417,533	2,561,252
公司債	5,311,804	4,739,723
國外政府公債	918,376	913,609
可轉讓定期存單	<u>1,000,000</u>	<u>9,000,000</u>
	23,677,146	24,184,842
減：備抵損失	(4,301)	(3,018)
淨 額	<u>\$ 23,672,845</u>	<u>\$ 24,181,82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四十。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四。

本銀行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面額分別為 6,490,252 仟元及 1,753,479 仟元。

十一、應收款項－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66,448	\$ 226,068
應收投資交割款	29,964	172,524
應收收益	2,862	1,505
應收利息	1,330,252	853,047
應收股利	203	429
應收承兌票款	205,561	121,272
應收承購帳款	837,215	1,477,269
其他應收款	<u>209,337</u>	<u>149,205</u>
	2,881,842	3,001,319
減：備抵呆帳	<u>19,608</u>	<u>46,551</u>
淨 額	<u>\$ 2,862,234</u>	<u>\$ 2,954,768</u>

本銀行應收款項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 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299,072	\$ 664,950	\$ 37,297	\$ 3,001,31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03	(403)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307)	18,307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57)	(2,130)	2,687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725,739	9,937	8,631	1,744,307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211,785)	(658,842)	(836)	(1,871,463)
轉銷呆帳	-	-	(43,892)	(43,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u>28,459</u>	<u>18,923</u>	<u>4,189</u>	<u>51,571</u>
年底餘額	<u>\$ 2,823,024</u>	<u>\$ 50,742</u>	<u>\$ 8,076</u>	<u>\$ 2,881,842</u>

111 年度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用減損金融 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 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 2,066,781	\$ 38,762	\$ 34,989	\$ 2,140,532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77	(329)	(48)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0)	620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21)	(110)	431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915,349	661,862	1,492	2,578,703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719,425)	(35,892)	(1,718)	(1,757,035)	
匯兌及其他變動	<u>36,931</u>	<u>37</u>	<u>2,151</u>	<u>39,119</u>	
年底餘額	<u>\$ 2,299,072</u>	<u>\$ 664,950</u>	<u>\$ 37,297</u>	<u>\$ 3,001,319</u>	

本銀行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

本銀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四。

十二、貼現及放款－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短期放款	\$ 88,442,870	\$ 67,853,043
中期放款	96,559,313	99,885,289
長期放款	20,641,853	20,347,768
擔保透支	185,976	105,522
出口押匯	525,546	-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195,554</u>	<u>668,187</u>
小 計	206,551,112	188,859,809
減：備抵呆帳	<u>2,946,555</u>	<u>2,883,308</u>
	<u>\$ 203,604,557</u>	<u>\$ 185,976,501</u>

本銀行貼現及放款總帳面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用減損金融 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非購 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 產)	合 計
年初餘額	\$171,969,614	\$ 15,475,360	\$ 1,414,835	\$188,859,80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90,000	(390,000)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129,156)	2,129,156	-	-	

(接次頁)

(承前頁)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25,857)	(600,005)	725,862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36,532,204	5,921,894	280,916	142,735,014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10,316,818)	(13,463,374)	(907,996)	(124,688,188)
轉銷呆帳	-	-	(274,165)	(274,165)
匯兌及其他變動	(72,412)	(26,456)	17,510	(81,358)
年底餘額	<u>\$196,247,575</u>	<u>\$ 9,046,575</u>	<u>\$ 1,256,962</u>	<u>\$206,551,112</u>

111 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年初餘額	\$146,664,018	\$ 11,147,931	\$ 1,234,045	\$159,045,994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95,175	(350,111)	(45,064)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85,916)	1,485,916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62,692)	(78,158)	140,850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15,564,044	11,914,776	431,430	127,910,250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89,977,802)	(8,474,085)	(250,013)	(98,701,900)
轉銷呆帳	-	-	(107,784)	(107,784)
匯兌及其他變動	872,787	(170,909)	11,371	713,249
年底餘額	<u>\$171,969,614</u>	<u>\$ 15,475,360</u>	<u>\$ 1,414,835</u>	<u>\$188,859,809</u>

本銀行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催收款餘額均已停止對內計息。112及111年度本銀行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786仟元及13,843仟元。本銀行112及111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本銀行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

本銀行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四。

十三、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

本銀行 112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應收款項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3,222	\$ 1,105	\$ 25,059	\$ 29,386	\$ 17,165	\$ 46,551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	(1)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1)	101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34)	(9)	343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957	67	20,177	23,201	-	23,201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118)	(1,092)	(260)	(3,470)	-	(3,470)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16	30	17	463	-	463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410)	(3,410)
轉銷呆帳	-	-	(43,892)	(43,892)	-	(43,892)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164	164	1	165
年底餘額	\$ 4,043	\$ 201	\$ 1,608	\$ 5,852	\$ 13,756	\$ 19,608

貼現及放款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年初餘額	\$ 408,112	\$ 76,237	\$ 296,640	\$ 780,989	\$ 2,102,319	\$ 2,883,308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6,090	(16,090)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627)	24,627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71,167)	(4,760)	75,927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79,614	63,620	156,635	499,869	-	499,869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218,083)	(32,204)	(157,004)	(407,291)	-	(407,291)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98,296	83,288	166,548	348,132	-	348,13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28,949)	(128,949)
轉銷呆帳	-	-	(274,165)	(274,165)	-	(274,165)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23,928	23,928	-	23,928
匯兌及其他變動	27	84	7	118	1,605	1,723
年底餘額	\$ 488,262	\$ 194,802	\$ 288,516	\$ 971,580	\$ 1,974,975	\$ 2,946,555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依國際財務	依「銀行資產	合	計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年初餘額	\$ 86,897	\$ 8,068	\$ -	\$ 94,965	\$ 229,529	\$	\$ 324,49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240	(5,240)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8)	18	-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71,540	15,502	-	87,042	-	-	87,042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59,551)	(2,694)	-	(62,245)	-	((62,245)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79)	79	-	(400)	-	((40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91,329	-	91,329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	-	-	12	(14)	((2)
年底餘額	\$ 103,641	\$ 15,733	\$ -	\$ 119,374	\$ 320,844	\$	\$ 440,218

本銀行 111 年度備抵呆帳及負債準備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應收款項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間預期	依國際財務	依「銀行資產	合	計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年初餘額	\$ 4,002	\$ 116	\$ 22,446	\$ 26,564	\$ 15,680	\$	\$ 42,244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	(1)	-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9)	69	-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7)	(2)	199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340	1,034	494	3,868	-	-	3,868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3,124)	(103)	(357)	(3,584)	-	((3,584)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269	(8)	(3)	258	-	-	258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377	-	1,377
匯兌及其他變動	-	-	2,280	2,280	108	-	2,388
年底餘額	\$ 3,222	\$ 1,105	\$ 25,059	\$ 29,386	\$ 17,165	\$	\$ 46,551

貼現及放款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預期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年初餘額	\$ 324,263	\$ 78,499	\$ 237,243	\$ 640,005	\$ 1,657,668	\$ 2,297,673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2,568	(12,541)	(27)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887)	11,887	-	-	-	-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5,235)	(1,342)	36,577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47,405	19,151	105,183	371,739	-	371,739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176,067)	(18,638)	(70,763)	(265,468)	-	(265,468)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4,343	(4,022)	77,494	117,815	-	117,815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89,493	389,493	
轉銷呆帳	-	-	(107,784)	(107,784)	-	(107,784)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18,468	18,468	-	18,468	
匯兌及其他變動	2,722	3,243	249	6,214	55,158	61,372	
年底餘額	\$ 408,112	\$ 76,237	\$ 296,640	\$ 780,989	\$ 2,102,319	\$ 2,883,308	

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

	存續期間		存續期間預期		依「銀行資產 評估損失準備 提列及逾期 放款催收款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 計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 始之信用減損 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9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呆帳處理辦 法」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年初餘額	\$ 103,237	\$ 15,176	\$ -	\$ 118,413	\$ 337,768	\$ 456,181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371	(2,371)	-	-	-	-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09)	209	-	-	-	-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62,662	3,572	-	66,234	-	66,234	
於當年除列之金融資產	(70,175)	(7,727)	-	(77,902)	-	(77,902)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1,779)	(791)	-	(12,570)	-	(12,57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108,844)	(108,844)	
匯兌及其他變動	790	-	-	790	605	1,395	
年底餘額	\$ 86,897	\$ 8,068	\$ -	\$ 94,965	\$ 229,529	\$ 324,494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4,526,309	\$ 13,368,073
投資關聯企業	6,994,838	7,241,771
	\$ 21,521,147	\$ 20,609,844

(一)投資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公司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006,296	\$ 6,168,856
未上市櫃公司		
IBT Holdings	6,273,602	6,119,382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8,634	798,896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17,777	280,939
	<u>\$ 14,526,309</u>	<u>\$ 13,368,073</u>

本銀行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37%	28.37%
駿騰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99.75%	99.75%
IBT Holdings	100.00%	10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原子公司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工銀租賃公司）辦理實物減資，並以工銀租賃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抵充退還予本銀行，減資比例為 20.98%，減資金額為 710,614 仟元，減資後工銀租賃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2,677,290 仟元，減資基準日為 111 年 10 月 19 日。

(二)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5,850,311	\$ 6,230,729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4,527	1,011,042
	<u>\$ 6,994,838</u>	<u>\$ 7,241,771</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4.27%	44.48%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本銀行與中國光大銀行、中青旅控股合資成立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銀行持股比例為 20%，投資額為人民幣 200,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8 月 17 日開業。

本銀行董事會於 111 年 7 月 21 日決議通過，子公司工銀租賃公司與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盛租賃公司）辦理合併，以日盛租賃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更名為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由日盛租賃公司按工銀租賃公司每 1 股普通股換發日盛租賃公司 0.5834 股普通股之比例發行新股 156,193 仟股予本銀行，合併換股金額為 6,198,618 仟元，合

併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1 日，合併後本銀行將持有存續公司 44.48%之股權，並無控制力。處分工銀租賃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銀行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一。

本銀行於 112 年 6 月 19 日以 26,738 仟元處分日盛台駿 713 仟股，處分後持股比例為 44.27%。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表四「大陸投資資訊」。

有關本銀行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86,800,301</u>	<u>\$ 76,183,506</u>
總負債	<u>\$ 77,516,069</u>	<u>\$ 66,645,549</u>
	112年度	111年度
本期淨利	<u>\$ 516,300</u>	<u>\$ 609,305</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36,645</u>	<u>\$ 630,781</u>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50,616,039</u>	<u>\$ 55,118,326</u>
總負債	<u>\$ 44,900,174</u>	<u>\$ 50,049,146</u>
	112年度	111年度
本期淨利	<u>\$ 752,643</u>	<u>\$ 598,89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52,643</u>	<u>\$ 598,891</u>

(三)本銀行採權益法之投資，其投資利益（損失）及處分利益（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內上市公司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65,534	\$ 295,294
未上市櫃公司		
駿騰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5,668)
IBT Holdings	118,615	320,097
臺灣工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260,893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49,962	13,373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3,416	72,377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3,167	4,554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4,703	115,816
處分子公司工銀租賃利益	-	3,214,119
處分關聯企業損失	(6,129)	-
	<u>\$ 869,268</u>	<u>\$ 4,290,855</u>

本銀行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五、其他金融資產

拆放證券公司	112年12月31日 <u>\$ 922,598</u>	111年12月31日 <u>\$ 614,454</u>
--------	---------------------------------	---------------------------------

十六、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地	\$ 698,633	\$ 698,633
房屋及建築	1,183,468	1,221,019
機械及電腦設備	243,213	234,9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7,807	21,570
雜項設備	21,797	28,706
租賃權益改良	37,043	46,59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76,157</u>	<u>29,930</u>
	<u>\$ 2,278,118</u>	<u>\$ 2,281,372</u>
自用	\$ 2,048,501	\$ 2,047,174
營業租賃出租	<u>229,617</u>	<u>234,198</u>
	<u>\$ 2,278,118</u>	<u>\$ 2,281,372</u>

(一)自用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613,399	\$ 1,649,939	\$ 730,582	\$ 54,914	\$ 224,409	\$ 270,414	\$ 29,930	\$ 3,573,587
增 添	-	6,138	61,232	-	5,686	3,735	94,209	170,999
處 分	-	-	(48,620)	(14,248)	(644)	-	-	(63,512)
重 分 類	-	294	11,714	2,980	160	8,828	(47,982)	(24,006)
匯兌調整數	-	-	(4)	(3)	(5)	(16)	-	(2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13,399</u>	<u>\$ 1,656,371</u>	<u>\$ 754,904</u>	<u>\$ 43,643</u>	<u>\$ 229,606</u>	<u>\$ 282,961</u>	<u>\$ 76,157</u>	<u>\$ 3,657,04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577,884	\$ 495,658	\$ 33,344	\$ 195,703	\$ 223,824	\$ -	\$ 1,526,413
折 舊	-	39,402	64,644	6,674	12,752	22,109	-	145,580
處 分	-	-	(48,608)	(14,181)	(641)	-	-	(63,430)
匯兌調整數	-	-	(3)	(1)	(5)	(15)	-	(2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17,286</u>	<u>\$ 511,691</u>	<u>\$ 25,836</u>	<u>\$ 207,809</u>	<u>\$ 245,918</u>	<u>\$ -</u>	<u>\$ 1,608,539</u>
淨 額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613,399</u>	<u>\$ 1,039,085</u>	<u>\$ 243,213</u>	<u>\$ 17,807</u>	<u>\$ 21,797</u>	<u>\$ 37,043</u>	<u>\$ 76,157</u>	<u>\$ 2,048,501</u>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572,250	\$ 1,539,081	\$ 717,234	\$ 51,851	\$ 217,499	\$ 261,428	\$ 19,968	\$ 3,379,311
增 添	-	173	28,743	15,114	2,938	3,366	37,153	87,487
處 分	-	-	(16,679)	(12,678)	(992)	(10,353)	-	(40,702)
重 分 類	41,149	110,685	327	50	3,697	11,910	(27,191)	140,627
匯兌調整數	-	-	957	577	1,267	4,063	-	6,86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13,399</u>	<u>\$ 1,649,939</u>	<u>\$ 730,582</u>	<u>\$ 54,914</u>	<u>\$ 224,409</u>	<u>\$ 270,414</u>	<u>\$ 29,930</u>	<u>\$ 3,573,587</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未 完 工 程 及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502,479	\$ 454,143	\$ 38,197	\$ 177,756	\$ 196,188	\$ -	\$ 1,368,763
折 舊	-	-	36,858	57,368	6,791	17,899	32,447	-	151,363
處 分	-	-	-	(16,558)	(11,892)	(934)	(8,484)	-	(37,868)
重 分 類	-	-	38,547	-	-	-	-	-	38,547
匯兌調整數	-	-	-	705	248	982	3,673	-	5,60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577,884	\$ 495,658	\$ 33,344	\$ 195,703	\$ 223,824	\$ -	\$ 1,526,413
淨 額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613,399	\$ 1,072,055	\$ 234,924	\$ 21,570	\$ 28,706	\$ 46,590	\$ 29,930	\$ 2,047,174

本銀行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5~50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3~2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年
租賃權益改良	5~8年
雜項設備	5~15年

(二)營業租賃出租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85,234	\$ 229,262	\$ 314,496
增 添	-	-	894	89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85,234	\$ 230,156	\$ 315,3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80,298	\$ 80,298
折舊費用	-	-	5,475	5,47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85,773	\$ 85,773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85,234	\$ 144,383	\$ 229,617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26,383	\$ 339,909	\$ 466,292
增 添	-	-	38	38
重 分 類	(41,149)	(110,685)	(151,83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5,234	\$ 229,262	\$ 314,49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10,973	\$ 110,973
折舊費用	-	-	7,872	7,872
重 分 類	-	-	(38,547)	(38,54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80,298	\$ 80,298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85,234	\$ 148,964	\$ 234,198

本銀行以營業租賃出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物，租賃期間 1~5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房屋及建築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5 至 50 年計提。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14,154	\$ 14,154
第 2 年	938	14,154
第 3 年	938	938
第 4 年	604	938
第 5 年	<u>-</u>	<u>604</u>
	<u>\$ 16,634</u>	<u>\$ 30,788</u>

十七、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224,857	\$ 185,739
機器設備	294	588
運輸設備	<u>10,094</u>	<u>-</u>
	<u>\$ 235,245</u>	<u>\$ 186,327</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41,919</u>	<u>\$ 94,96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90,223	\$ 94,176
機器設備	294	294
運輸設備	<u>2,455</u>	<u>-</u>
	<u>\$ 92,972</u>	<u>\$ 94,470</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銀行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年及 111 年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租賃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242,211</u>	<u>\$ 195,00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35%~5.63%	1.35%~5.13%
機器設備	1.36%	1.36%
運輸設備	1.85%~1.98%	-

(三)重要承租活動

本銀行因租用行舍等而與他人分別簽訂若干租賃契約，租期至117年10月前陸續到期。本銀行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30,719仟元及23,371仟元。

(四)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2,854</u>	<u>\$ 5,550</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6</u>	<u>\$ 2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03,163)</u>	<u>(\$ 104,197)</u>

十八、無形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電腦軟體	<u>\$ 499,648</u>	<u>\$ 636,363</u>

本銀行無形資產之變動請參閱下表：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356,611
本期增添	105,601
重分類	24,006
本期處分	(3,920)
淨兌換差額	(2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2,27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720,248
攤銷費用	266,319
本期處分	(3,920)
淨兌換差額	(1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982,628</u>
<u>淨 額</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99,648</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308,902
本期增添	37,395
重分類	11,207
本期處分	(6,459)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淨兌換差額	<u>5,566</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56,611</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55,305
攤銷費用	267,203
本期處分	(6,447)
淨兌換差額	<u>4,18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0,248</u>
<u>淨 額</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36,363</u>
本銀行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電腦軟體	3~15年

十九、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金	\$ 502,754	\$ 196,122
預付費用	74,124	51,467
其 他	<u>142,138</u>	<u>139,716</u>
	<u>\$ 719,016</u>	<u>\$ 387,305</u>

二十、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同業拆放	\$ 4,667,945	\$ 5,848,159
中華郵政轉存款	5,000,000	5,000,000
央行拆放	<u>2,767,794</u>	<u>3,072,270</u>
	<u>\$ 12,435,739</u>	<u>\$ 13,920,429</u>

二一、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政府公債	\$ 7,224,084	\$ 1,981,834
公 司 債	2,401,198	1,529,269
金 融 債	<u>7,193,969</u>	<u>4,774,885</u>
	<u>\$ 16,819,251</u>	<u>\$ 8,285,988</u>

約定到期日	113年3月以前	112年3月以前
約定買回價格	\$ 12,144,643	\$ 8,347,267

本銀行112年12月31日尚未約定到期日之附買回票券及債券面額為5,358,766千元。

二二、應付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待交換票據	\$ 1,353,302	\$ 198,196
應付投資交割款	6,099	153,613
應付利息	1,489,733	842,650
應付費用	1,076,554	1,062,830
應付代收款	49,840	37,122
應付承購帳款	141,338	179,931
承兌匯票	205,561	121,272
其他	150,377	146,099
	<u>\$ 4,472,804</u>	<u>\$ 2,741,713</u>

二三、存款及匯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支票存款	\$ 1,660,749	\$ 2,257,126
活期存款	44,736,490	39,203,046
定期存款	233,062,479	216,027,463
儲蓄存款	17,671,769	16,996,792
匯出匯款及應解匯款	9,631	19,551
	<u>\$ 297,141,118</u>	<u>\$ 274,503,978</u>

二四、應付金融債券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105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1.70%，到期日112年6月29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	\$ 1,500,000
105年第一次8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1.80%，到期日113年6月29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500,000	1,500,000
106年第一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1.97%，到期日116年9月5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000,000	2,000,000
106年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4.00%，無到期日，每年計息一次	-	750,000
106年第二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1.82%，到期日116年12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07年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固定利率4.00%，無到期日，每年計息一次	700,000	7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107年第一次10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乙券，固定利率1.75%，到期日117年6月29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50,000	1,050,000
108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1.50%，到期日115年6月6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2,500,000	2,500,000
110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0.90%，到期日117年6月25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00,000	1,000,000
110年第二次3年期一般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0.65%，到期日113年12月22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500,000	500,000
111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30%，到期日118年9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 1,100,000	\$ 1,100,000
112年第一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00%，到期日119年4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900,000	-
112年第二次7年期次順位金融債券，固定利率2.20%，到期日119年9月27日，每年計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u>700,000</u>	<u>-</u>
	<u>\$ 12,950,000</u>	<u>\$ 13,600,000</u>

二五、其他金融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撥入放款基金	\$ 1,715,921	\$ 1,908,040
結構型商品本金	<u>1,664,753</u>	<u>962,184</u>
	<u>\$ 3,380,674</u>	<u>\$ 2,870,224</u>

撥入放款基金為行政院為促進金融市場經濟發展所成立之開發基金，由本銀行申請額度並委請中國輸出入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及台灣企銀擔任經理銀行撥貸額度供使用。

二六、負債準備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9,020	\$ 30,381
保證責任準備	331,997	231,773
融資承諾準備	<u>108,221</u>	<u>92,721</u>
	<u>\$ 469,238</u>	<u>\$ 354,875</u>

本銀行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銀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皆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銀行於 112 及 111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4,994 仟元及 49,766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銀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銀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銀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6,407	\$ 156,7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27,387</u>)	(<u>126,331</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9,020</u>	<u>\$ 30,381</u>

本銀行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70,953</u>	<u>(\$ 117,639)</u>	<u>\$ 53,31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88	-	788
利息費用（收入）	<u>855</u>	<u>(594)</u>	<u>261</u>
認列於損益	<u>1,643</u>	<u>(594)</u>	<u>1,0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	(\$ 9,360)	(\$ 9,360)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1,343)	-	(11,343)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196)</u>	<u>-</u>	<u>(1,19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539)</u>	<u>(9,360)</u>	<u>(21,899)</u>
雇主提撥	-	(2,083)	(2,083)
福利支付	<u>(3,345)</u>	<u>3,345</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712</u>	<u>(\$ 126,331)</u>	<u>\$ 30,381</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156,712</u>	<u>(\$ 126,331)</u>	<u>\$ 30,38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67	-	767
利息費用(收入)	<u>2,155</u>	<u>(1,751)</u>	<u>404</u>
認列於損益	<u>2,922</u>	<u>(1,751)</u>	<u>1,1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928)	(92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843	-	2,843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6,609</u>	<u>-</u>	<u>6,60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452</u>	<u>(928)</u>	<u>8,524</u>
雇主提撥	-	(1,996)	(1,996)
福利支付	(3,619)	3,619	-
公司帳上支付數	<u>(9,060)</u>	<u>-</u>	<u>(9,06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6,407</u>	<u>(\$ 127,387)</u>	<u>\$ 29,020</u>

本銀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銀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2.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銀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3%	1.38%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	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u>(\$ 2,843)</u>	<u>(\$ 3,024)</u>
減少0.25%	<u>\$ 2,926</u>	<u>\$ 3,11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 2,834</u>	<u>\$ 3,024</u>
減少0.25%	<u>(\$ 2,768)</u>	<u>(\$ 2,94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016</u>	<u>\$ 2,06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8年	7.9年

二八、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179,345	\$ 179,781
預收款項	47,545	53,714
其 他	<u>10,258</u>	<u>22,543</u>
	<u>\$ 237,148</u>	<u>\$ 256,038</u>

二九、權 益

(一)股 本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0</u>	<u>3,50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0</u>	<u>\$ 3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普通 股	<u>2,733,992</u>	<u>2,733,992</u>
特 別 股	<u>299,014</u>	<u>299,014</u>
已發行股本	<u>\$ 30,330,063</u>	<u>\$ 30,330,06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銀行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甲種記名式特別股 3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基準日為 107 年 11 月 29 日且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完成變更登記。發行條件摘要說明如下：

1. 本特別股年利率以定價基準日之五年期 IRS 利率 0.94375%+3.30625%（合計 4.25%），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五年期 IRS 利率將於發行日起滿五年六個月之次一營業日及其後每五年六個月重設。股息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2. 本銀行對於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倘因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或因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銀行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或基於其他必要之考量，本行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3. 特別股股東分派本銀行剩餘財產之順序，除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規定，銀行發生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勒令停業清理、清算時，甲種特別股股東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外，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銀行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

序相同，惟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4. 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得被選舉為董事，於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5. 本銀行發行之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屆滿一年之次日起，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於轉換期間內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6. 本銀行得於發行屆滿五年六個月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分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前開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於甲種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銀行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7. 本銀行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銀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已申請轉換為本銀行普通股之股數皆為 986 仟股。

(二)資本公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庫藏股票交易	\$ 9,061	\$ 9,061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行使歸入權	10	10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u>2,672</u>	<u>1,957</u>
小計	<u>2,682</u>	<u>1,967</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7,881</u>	<u>2,624</u>
	<u>\$ 19,624</u>	<u>\$ 13,652</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特別盈餘公積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買賣損失及違約損失準備提列	\$ 133,955	\$ 133,955
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提列	12,554	15,176
其他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u>3,050,502</u>	<u>485,479</u>
	<u>\$ 3,197,011</u>	<u>\$ 634,610</u>

本銀行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函之規定，將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至 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 106 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上述函令自 108 年 5 月 15 日廢止，及依金管會 108 年 5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802714560 號令規定，公開發行銀行自民國 108 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方式，作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權益之用，且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 1.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包括協助員工於部門間或集團間轉調之相關支出，以及員工退離職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付之退休、離職金。
- 2.為因應金融科技或銀行業務發展需要，提升或培養員工職能所辦之教育訓練支出。

本銀行依法令規定就其他權益減項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四)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 1.本銀行已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如下：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即為年度未分派盈餘，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本銀行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其他 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前述所指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係第一項之年度未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及依法令規定 當年度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前項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2.本銀行已於 111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修訂前規定如下：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銀行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時，就其餘額併同累計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利。

普通股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減除可分派但尚未分派予特別股股息後餘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普通股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另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普通股股利之分派，係依據本銀行未來資本預算之規劃，各項業務之資金需求及財務結構之穩健考量，採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為原則性規範，本銀行得視實際需要，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有關本銀行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四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銀行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銀行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另依銀行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 15%。

本銀行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及 111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447,384	\$ 612,126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562,401	(163,173)
普通股現金股利	1,037,959	819,145
特別股股息	127,081	127,500

(五)其他權益項目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65,887	(\$ 946,06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9,795)	1,235,0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損益之相關 所得稅	<u>3,318</u>	(<u>123,116</u>)
年底餘額	<u>\$ 109,410</u>	<u>\$ 165,887</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216,389)	\$ 460,58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債務工具	1,296,609	(3,035,273)
權益工具	(39,429)	(878,191)
債務工具備抵損失之調整	<u>3,358</u>	(<u>4,527</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260,538</u>	(<u>3,917,991</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18,048</u>	<u>241,014</u>
年底餘額	(\$ 1,937,803)	(\$ 3,216,389)

(六)庫藏股票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股數	2,522	5,737
本期增加(減少)	15,000	(3,215)
年底股數	17,522	2,522

本銀行董事會於109年3月19日決議於109年3月20日至109年5月19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109年5月19日止，本銀行已以38,304仟元買回庫藏股5,737仟股。本銀行於111年2月以每股5.90元轉讓予員工3,215仟股，因而減少庫藏股票成本21,467仟元。

本銀行董事會於112年8月21日決議於112年8月22日至112年10月21日間買回庫藏股票，以轉讓予員工。截至112年10月20日止，本銀行已以144,684仟元買回庫藏股15,000仟股。本銀行於113年2月分別以每股9.65元及每股5.90元轉讓予員工7,061仟股及2,522仟股，因而減少庫藏股票成本88,338仟元。

本銀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三十、利息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息	\$ 8,223,728	\$ 4,702,793
投資有價證券息	1,790,613	863,992
存放及拆放同業息	598,304	167,325
承購帳款息	43,577	27,553
其他利息	92,515	50,370
小計	10,748,737	5,812,033
利息費用		
存款息	7,363,187	2,460,89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息	473,682	103,622
應付金融債券息	246,917	272,574
央行及同業存款息	351,314	189,296
其他利息	9,129	17,759
小計	8,444,229	3,044,145
合計	\$ 2,304,508	\$ 2,767,888

三一、手續費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手續費收入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 21,061	\$ 20,749
放款手續費收入	473,883	361,755
保證手續費收入	234,493	267,217
額度審理費收入	128,138	119,155
承兌手續費收入	1,322	576
承購帳款手續費收入	17,031	20,023
信託業務收入	58,545	56,042
保代業務手續費收入	37,797	30,535
其他手續費收入	<u>51,358</u>	<u>49,516</u>
小計	<u>1,023,628</u>	<u>925,568</u>
手續費費用		
匯費支出	2,300	1,894
保管手續費費用	4,546	3,243
跨行手續費費用	20,444	17,582
刷卡回饋手續費費用	19,097	17,509
其他手續費費用	<u>62,774</u>	<u>69,305</u>
小計	<u>109,161</u>	<u>109,533</u>
合計	<u>\$ 914,467</u>	<u>\$ 816,035</u>

三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實現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13,115	(\$ 59,229)
債券	63,875	24,127
衍生工具	<u>2,496,417</u>	<u>2,862,591</u>
	<u>2,573,407</u>	<u>2,827,489</u>
評價損益		
股票及受益憑證	-	(27,611)
債券	(2,107)	(3,651)
衍生工具	(758,350)	188,233
其他	<u>473</u>	<u>(319)</u>
	<u>(759,984)</u>	<u>156,652</u>
利息收入	<u>423,853</u>	<u>248,605</u>
合計	<u>\$ 2,237,276</u>	<u>\$ 3,232,746</u>

三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實現損益－債務工具	(\$ 26,916)	(\$ 55,260)
股利收入	385,101	302,794
合 計	<u>\$ 358,185</u>	<u>\$ 247,534</u>

三四、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709,406	\$ 1,614,290
董事酬勞	83,548	103,869
勞健保費用	104,444	89,511
其 他	56,817	62,552
退職後福利		
退休金費用	65,814	50,497
退職金福利	65	27
合 計	<u>\$ 2,020,094</u>	<u>\$ 1,920,746</u>

本銀行已於 112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關於員工酬勞提撥比率之條文，修訂後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修訂前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至 2.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銀行 112 及 111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50%	1.00%
董事酬勞	1.50%	1.25%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u>\$ 43,314</u>	<u>\$ 53,625</u>
董事酬勞	<u>\$ 43,314</u>	<u>\$ 67,031</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銀行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6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53,625	\$ -	-	\$ 26,170	\$ -	-
董事酬勞	67,031	-	-	52,339	-	-

本銀行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銀行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五、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 151,055	\$ 159,23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266,319	267,203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92,972</u>	<u>94,470</u>
合 計	<u>\$ 510,346</u>	<u>\$ 520,908</u>

三六、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 捐	\$264,724	\$197,396
租 金	2,890	5,570
管 理 費	38,591	35,553
電腦作業及顧問費	363,618	312,057
交 際 費	38,674	27,762
勞 務 費	60,162	49,208
廣告行銷費	65,784	57,544
郵 電 費	63,503	55,880
其 他	<u>192,904</u>	<u>157,110</u>
合 計	<u>\$ 1,090,850</u>	<u>\$ 898,080</u>

三七、所 得 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1,152	\$ 204,36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806</u>	(<u>22,361</u>)
	<u>224,958</u>	<u>182,00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83,574</u>	<u>25,34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8,532</u>	<u>\$ 207,355</u>

本銀行 112 及 111 年度之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u>\$ 2,800,952</u>	<u>\$ 5,241,82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20%)	\$ 560,190	\$ 1,048,3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處分損益	(87,005)	(39,22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及免稅所得	(183,586)	(777,783)
依境外所得來源國稅法規定繳納之所得 稅可扣抵之稅額	(203,972)	(163,968)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053)	(1,643)
海外所得稅	221,152	163,968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3,806</u>	<u>(22,36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08,532</u>	<u>\$ 207,355</u>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3,318	(\$ 123,1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318</u>	<u>(\$ 123,116)</u>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工具	\$ 26,450	(\$ 25,928)	\$ -	\$ 522
備抵呆帳	<u>362,535</u>	<u>(2,982)</u>	-	<u>359,553</u>
	<u>\$ 388,985</u>	<u>(\$ 28,910)</u>	\$ -	<u>\$ 360,07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 604,796	\$ 54,664	\$ -	\$ 659,46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23,379</u>	<u>-</u>	<u>(3,318)</u>	<u>20,061</u>
	<u>\$ 628,175</u>	<u>\$ 54,664</u>	<u>(\$ 3,318)</u>	<u>\$ 679,521</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48,052	(\$ 21,602)	\$ -	\$ 26,450
備抵呆帳	275,164	87,371	-	362,53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99,737</u>	<u>-</u>	<u>(99,737)</u>	<u>-</u>
	<u>\$ 422,953</u>	<u>\$ 65,769</u>	<u>(\$ 99,737)</u>	<u>\$ 388,9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17,450	\$ 87,346	\$ -	\$ 604,79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u>	<u>-</u>	<u>23,379</u>	<u>23,379</u>
	<u>\$ 517,450</u>	<u>\$ 87,346</u>	<u>\$ 23,379</u>	<u>\$ 628,175</u>

(四)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銀行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核定至 108 年度。

三八、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7</u>	<u>\$ 1.80</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78</u>	<u>\$ 1.6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期淨利		
淨利	\$ 2,492,420	\$ 5,034,471
減：已宣告之特別股股利	<u>127,081</u>	<u>127,500</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365,339</u>	<u>\$ 4,906,971</u>
股數（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2,727,193</u>	<u>2,730,82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428	6,982
可轉換特別股	<u>299,014</u>	<u>299,265</u>
	<u>304,442</u>	<u>306,24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3,031,635</u>	<u>3,037,069</u>

若本銀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銀行之關係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工銀科技顧問）	本銀行之子公司
IBT Holdings Corp.（IBTH）	本銀行之子公司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票券）	本銀行之子公司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工銀柒創投）	本銀行之子公司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台駿）	關聯企業
日盛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蘇州日盛）	關聯企業之子公司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及子公司法人董事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銀行法人董事
台泥再生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其他	本銀行之主要管理階層及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存款（帳列存款及匯款）

	期末餘額	利息費用	年底利率 (%)
112年度			
子公司（含其控制個體）	\$ 19,060	\$ 82	0.00~1.45
關聯企業	7,200	119	0.05~1.45
其他	<u>7,396,742</u>	<u>198,909</u>	0.00~7.05
	<u>\$ 7,423,002</u>	<u>\$ 199,110</u>	
111年度			
子公司（含其控制個體）	\$ 115,784	\$ 1,437	0.00~4.23
關聯企業	32,061	41	0.00~1.05
其他	<u>9,274,633</u>	<u>91,361</u>	0.00~6.93
	<u>\$ 9,422,478</u>	<u>\$ 92,839</u>	

2.放款

	最高餘額			年底利率
	(註1)	年底餘額	利息收入	(%)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281,438	\$ 41,940	\$ 4,443	2.50~5.01
其他	<u>876,878</u>	<u>513,157</u>	<u>14,075</u>	1.84~2.52
	<u>\$ 1,158,316</u>	<u>\$ 555,097</u>	<u>\$ 18,518</u>	
111年度				
子公司(含其控制個體)	\$ 46,600	\$ -	\$ 6	2.26
關聯企業	241,272	241,272	2,547	2.26~5.01
其他	<u>672,000</u>	<u>672,000</u>	<u>6,578</u>	1.95~2.29
	<u>\$ 959,872</u>	<u>\$ 913,272</u>	<u>\$ 9,131</u>	

112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註1)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4	\$ 3,433	\$ 3,121	\$ 3,121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3	\$ 81,645	\$ 80,036	\$ 80,036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 188,540	\$ 41,940	\$ 41,940	\$ -	不動產及客票	無
其他放款	蘇州日盛	\$ 92,898	\$ -	\$ -	\$ -	無	無
其他放款	台泥再生資源	\$ 430,000	\$ 430,000	\$ 430,000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明山投資	\$ 114,000	\$ -	\$ -	\$ -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怡昌投資	\$ 73,800	\$ -	\$ -	\$ -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台軒投資	\$ 174,000	\$ -	\$ -	\$ -	定存單	無

111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註1)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其他放款	日盛台駿	\$ 146,600	\$ 146,600	\$ 146,600	\$ -	不動產及客票	無
其他放款	蘇州日盛	\$ 94,672	\$ 94,672	\$ 94,672	\$ -	無	無
其他放款	台泥再生資源	\$ 430,000	\$ 430,000	\$ 430,000	\$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明山投資	\$ 55,000	\$ 55,000	\$ 55,000	\$ -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怡昌投資	\$ 67,000	\$ 67,000	\$ 67,000	\$ -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台軒投資	\$ 120,000	\$ 120,000	\$ 120,000	\$ -	定存單	無

註1：係各類別放款每日總計之最高餘額。

3.手續費收入(帳列手續費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	<u>\$ 11</u>	<u>\$ 5</u>

手續費收入係本銀行提供簽證及保管業務或基金申購所收取之收入。

4.其他費用(帳列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	<u>\$ 11,012</u>	<u>\$ 5,600</u>

其他費用係本銀行之捐贈。

5.租金及其他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含其控制個體）	\$ 14,016	\$ 21,112
其他	-	479
	<u>\$ 14,016</u>	<u>\$ 21,591</u>

上列收入係本銀行提供部分辦公場所及設備而與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簽訂租賃契約及管理服務契約所收取之收入。

6.買賣票券及債券－累積交易金額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向關係人購買 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債 券予關係人	出售予關係人 附買回條件之 票券及債券	向關係人購入之 附賣回條件之 票券及債券
其他	<u>\$ 48,754</u>	<u>\$ -</u>	<u>\$ -</u>	<u>\$ -</u>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6,768	\$ 266,277
退職後福利	3,278	3,144
股份基礎給付	-	6,360
	<u>\$ 240,046</u>	<u>\$ 275,78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同意或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定。

本銀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在限額內享有利率優惠外，其他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銀行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者，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四十、質押之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00,598	\$ 5,001,6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765,297	1,366,7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00,000</u>	<u>7,000,000</u>
	<u>\$ 16,365,895</u>	<u>\$ 13,368,411</u>

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質押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債券，主要為信託賠償準備、債券交割結算準備、承作利率交換、申請透支及拆款額度，另為承作外幣拆款業務，故提供可轉讓定期存單質權設定予中央銀行外匯局。

四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銀行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辦公室裝潢工程及電腦系統軟體合約		
合約價格	\$ 137,893	\$ 60,613
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之已		
支付金額	76,157	29,930

四二、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信託資產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1,783,562	2,100,051
金融資產	4,335,703	4,009,473
應收款項	53	64
預付款項	1,278	9,409
不動產	5,935,723	6,947,042
無形資產	18,078	-
結構型商品	141,605	62,781
其他資產	160	368
信託資產總額	<u>\$ 12,216,262</u>	<u>\$ 13,129,288</u>
信託負債及資本		
應付款項	\$ 2,695	\$ 2,754
預收款項	1,171	1,268
應付稅捐	4,086	4,150
存入保證金	18,421	27,608
其他負債	879	984
信託資本	11,998,878	12,903,294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190,132	189,230
信託負債及資本總額	<u>\$ 12,216,262</u>	<u>\$ 13,129,288</u>

信託帳損益表
112 及 111 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35,710	\$ 9,078
租金收入	110,878	116,862
其他收入	<u>2,108</u>	<u>1,929</u>
	<u>148,696</u>	<u>127,869</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3,511)	(3,598)
手續費	(4,996)	(10,245)
稅捐	(14,072)	(14,131)
其他費用	(13,855)	(12,808)
所得稅費用	<u>(3,365)</u>	<u>(709)</u>
	<u>(39,799)</u>	<u>(41,491)</u>
	<u>\$ 108,897</u>	<u>\$ 86,378</u>

註：上列損益表係本銀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損益情形，並未包含於本銀行損益之中。

信託帳財產目錄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100	\$ 100
銀行存款	1,783,562	2,100,051
股票	532,777	257,680
基金	2,575,975	2,824,681
債券	1,226,951	927,112
土地	5,124,240	6,134,471
房屋及建築物	811,483	812,571
地上權	18,078	-
應收款項	53	64
預付款項	1,278	9,409
結構型商品	141,605	62,781
其他	<u>160</u>	<u>368</u>
	<u>\$ 12,216,262</u>	<u>\$ 13,129,288</u>

四三、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本銀行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3,672,845	\$ 23,656,776	\$ 24,181,824	\$ 24,054,376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2,950,000	13,037,986	13,600,000	13,770,715

2.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3,656,776	\$ 8,835,398	\$ 14,821,378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3,037,986	-	13,037,986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24,054,376	\$ 5,510,591	\$ 18,543,785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13,770,715	-	13,770,715	-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10,702,086	\$ -	\$ 10,702,086	\$ -
債券投資	402,002	-	402,002	-
混合金融資產	796,312	-	796,312	-
可轉讓定存單	23,229,675	-	23,229,67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35,245	-	-	35,245
票券投資	3,447,154	-	3,447,154	-
債券投資	46,360,859	17,995,040	28,365,819	-
可轉讓定存單	21,467,288	-	21,467,288	-
<u>衍生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0,292	26,924	753,368	-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367,475	-	1,367,475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項目	111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票券投資	\$ 3,699,533	\$ -	\$ 3,699,533	\$ -
混合金融資產	757,778	-	757,778	-
可轉讓定存單	27,443,843	-	27,443,84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39,595	-	-	39,595
票券投資	6,249,812	-	6,249,812	-
債券投資	38,036,585	16,015,145	22,021,440	-
可轉讓定存單	19,253,080	-	19,253,080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33,971	-	933,97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5,585	-	785,585	-

2.本銀行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如下：

公允價值係指在公平交易下，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雙方據以達成資產交換或負債清償之金額。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1)市價評價法

評價時以市價評價法為優先，並考量下列因素：

- A.確保市場資料收集之一致性及完整性；
- B.每日評價資訊採公開、易於取得且具獨立之資料來源；
- C.掛牌交易商品且流通性佳、其收盤價具市場代表性者，以收盤價進行評估；
- D.非掛牌交易商品如無收盤價者，得採用獨立報價經紀商所提供之中價進行評價主管機關有評價規範者，遵照主管機關相關規範辦理。

(2)模型評價法

若無法以市價評價時，則以模型評價法評估，模型評價即以市場參數作為評價基礎，計算部位之價值。本銀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所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銀行可取得者。

本銀行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 Murex 資訊系統自路透社報價系統擷取所需之係數，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另衍生工具之匯率選擇權交易則採用市場上常用之選擇權評價模型（如：BLACK-SCHOLES model）計算公允價值。

- A.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a)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b)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c)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 B.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
- C.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3.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變動明細表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39,595	\$ 39,5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4,350)	(4,350)
年底餘額	\$ -	\$ 35,245	\$ 35,245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	\$ 43,151	\$ 43,15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556)	(3,556)
年底餘額	\$ -	\$ 39,595	\$ 39,595

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有資產中，其包含於損益中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實現損益皆為 0 仟元。

4.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間之移轉

本銀行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第 1 等級及第 2 等級間無重大移轉。

5.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銀行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結果之不同。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中，無公開市場報價之證券係採用評價模型。若交易對手報價上下變動或折現之利率曲線上下平移 10%或 1BP，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期及去年同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 年度

項 目	向上或向 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有 利 變 動	損 益 不 利 變 動	其 他 綜 合 有 利 變 動	損 益 不 利 變 動
權益工具	10%	\$ -	\$ -	\$ 3,525	(\$ 3,525)

111 年度

項 目	向上或向 下 變 動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有 利 變 動	損 益 不 利 變 動	其 他 綜 合 有 利 變 動	損 益 不 利 變 動
權益工具	10%	\$ -	\$ -	\$ 3,960	(\$ 3,960)

(三)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銀行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銀行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銀行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銀行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附買回債券	\$ 11,475,559	\$ 10,862,3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債券	6,569,060	5,956,942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附買回債券	\$ 7,176,808	\$ 6,765,3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買回債券	1,699,045	1,520,674

(四)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銀行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12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 (註)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80,292	\$ -	\$ 780,292	(\$ 257,141)	(\$ 145,530)	\$ 377,621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 (註)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1,367,475	\$ -	\$ 1,367,475	(\$ 257,141)	(\$ 294,050)	\$ 816,284	
附買回協議	16,819,251	-	16,819,251	(16,819,251)	-	-	
總計	\$ 18,186,726	\$ -	\$ 18,186,726	(\$ 17,076,392)	(\$ 294,050)	\$ 816,284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負債總額	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 (註)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933,971	\$ -	\$ 933,971	(\$ 435,392)	(\$ 162,204)	\$ 336,375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設定質押之 (註)	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85,585	\$ -	\$ 785,585	(\$ 435,392)	(\$ 17,175)	\$ 333,018	
附買回協議	8,285,988	-	8,285,988	(8,285,988)	-	-	
總計	\$ 9,071,573	\$ -	\$ 9,071,573	(\$ 8,721,380)	(\$ 17,175)	\$ 333,018	

註：包含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四四、財務風險管理

(一) 概述

本銀行針對潛在之預期或非預期風險，建立全體風險管理制度，有效配置資源與提昇競爭力，確保各項營運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暨遵循主管機關監理法規以達到巴塞爾委員會之國際標準。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銀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以董事會為最高管理階層，下設置有稽核處、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亦授權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委員包括經董事會指派具風險管理或財務業務專長之董事至少兩名、總經理及各處級主管，負責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機制暨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監督各風險之風險管理及檢討執行成效，以及審議新種業務申請或開辦之風險管理機制；總經理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授信評估小組會，並由權責單位定期召開會議，各審議其相關風險提案。風險管理部則負責建立全行性風險管理機制，督導並監控全行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三)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銀行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

2.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訂有相關規定作為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之原則性規定，以建立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機制，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在維持適足資本下，穩健管理本銀行之信用風險，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

(2)信用風險管理目標：透過適宜之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及程序，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落實本銀行信用風險管理，以使潛在財務損失降至最低，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健全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控管流程，強化資訊整合、分析及預警效度，發揮授信管理與監控功能，以確保符合法令規定、集團標準，俾以維護高信用標準與資產品質。

(3)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本銀行風險管理制度，確保本銀行之健全經營與發展，作為業務風險管理及執行遵守之依據，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範，訂定本銀行之「風險管理政策」；在本銀行信用風險可接受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成信用風險策略之目標，並創造最大的風險調整後報酬。

(4)信用風險管理流程：

A.風險辨識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始於辨識現有及潛在之風險，包含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資產負債表外所涵括之所有交易，隨著金融創新，新種授信業務日趨複雜，業務主管單位於承做現有、新種業務前，須充分了解複雜的業務中所涉及的信用風險，再行承作業務；或由授信案件或交易中，辨識任何具有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B.風險衡量

a.建立風險評等表（Risk Rating Scale）機制，作為本銀行管理全行資產組合之重要工具。

風險評等是對授信及投資戶的風險可信度指標，用以量化授信及投資戶未來一年內不會（能）行使債務承諾或出現營運重大困難的可能機率。本銀行風險評等需於個別授信及投資戶批覆時即確實評分，隨授信或投資戶信用狀況不斷改變，因應其信用變動調整風險評等。

b.資產組合管理（Portfolio Management），其目標有三：

(a)建構且監控全行的授信資產組合以確保在可容忍的風險範圍內。

(b)將「集中風險」加以限額管理（Concentration Limit），亦即避免風險過於集中，以達到風險分散之目的。

(c)達成最適盈餘目標。

C.風險溝通

a.對內陳報：風險管理單位應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報告機制，定期編製各種業務統計報表與風險管理報告，並陳報管理階層正確、一致、即時的信用風險報告資訊，以

確保超限與例外狀況能即時陳報，並作為其決策之參考。上述之溝通內容包括：資產品質、資產組合狀況、評等分級狀況、各式例外報告等。

- b.對外揭露：為遵循資本適足性監理審查與市場紀律原則，各信用風險管理單位應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有關本銀行信用風險量化、質化指標辦理情形之自評說明及信用風險管理制度、應計提資本等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D.風險監控

- a.本銀行應建立監控制度對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變化加以評估，俾及時發現問題資產或交易，即刻採取行動，以因應可能發生違約之情事。
- b.除監控個別信用風險外，亦對授信資產組合進行監控管理。
- c.建立嚴謹之徵信流程、授信準則及貸後管理，項目包括應考量之授信因素、對新授信與授信轉期、已承作授信之定期覆審、以及徵授信紀錄之保存，同時應注意授信資產組合中各類貸款所佔比例。
- d.建立限額管理制度，以避免國家、產業別、同一集團、同一關係人等之信用風險過度集中。
- e.建立擔保品管理制度，以確保擔保品能得到有效管理。

3.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董事會：董事會為本銀行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之最高監督單位，負責核准及檢討銀行的信用風險策略與重大的信用風險政策，並核定全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重要信用風險管理規章。該策略反應本銀行可以承受之風險程度及在各種信用風險下本銀行所期望達成之獲利水準。
- (2)審計委員會：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審核本銀行訂定或修正之取得或處分資產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處理程序、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審核募集及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審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解任或報酬、審核財務及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審核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審核其他由本銀行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3)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全行風險管理政策、各項風險管理規章、年度風險胃納、限額、董事會核決層級之風險管理議案暨各項風險管理機制，監督檢討信用、市場、作業、流動性、資訊安全、洗錢防制（AML）、個人資料保護、氣候變遷及緊急事件等各項風險管理，健全本銀行風險管理機制，確保全行風險管理程序有效執行。
- (4)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資產負債管理會議，統合掌理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風險、利率敏感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資本適足管理、檢討資產負債之配置等有關之重大議題與方針、政策之訂定。
- (5)授信評估小組會：評估審議企金授信管理部及個金授信管理部轉陳之授信案件，通過後仍應依規定提報權限層級審議。
- (6)授信資產品質評估會：負責檢討授信資產品質現況並決定應採取之策略及行動方針，並評估授信資產可能遭受之損失，檢討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適足。

- (7)風險管理部：為獨立之專責風險管理單位，負責 BASEL 信用風險三大支柱相關作業及檢視各業務管理單位訂定之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及控管情形，編製風險控管報告陳報適當層級，及規劃建置信用風險衡量監控工具。
- (8)企金授信管理部：掌理企業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授信審查規範擬定、契據書表之研議與增修、授信契據及擔保品額度控管放行等相關事項。
- (9)個金授信管理部：掌理個人金融風險辨識、衡量、監控、管理及備抵呆帳提列、損失評估與貸放後管理等相關事項。

4.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對隱含於所有商品與業務活動之信用風險，及推出新商品及從事新種業務之前，均有妥善之風險措施及控管，並經董事會或適當的委員會同意。

信用風險衡量及控管程序包含徵信審查、評等評分、額度控管、貸後管理及催收作業等流程，風險管理單位除確實執行前述作業流程外，亦定期提供各類信用風險及資產品質分析報告為管理指標；此外對於國家、集團、產業、同一關係人及關係企業風險，亦積極控管並定期將監控結果陳報董事會以掌握各面向之暴險狀況。

為瞭解經濟景氣及金融環境發生變化時之風險承擔能力及對資本適足性之影響，本銀行依金管會「銀行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業指引」等規定辦理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作為信用風險管理重要依據，並藉以持續調整業務發展方向、授信政策及信用評估程序之內容。

5.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主要運用以下風險抵減工具，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程度：(1)由交易對手或第三人提供之擔保品，(2)資產負債表內淨額結算：如以交易對手在融資銀行的存款，進行抵減（on-balance sheet netting），(3)第三人之保證。

信用風險抵減工具雖可以降低或移轉信用風險，但其亦可能會同時增加其他殘餘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作業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市場風險等。本銀行採取必要之嚴格程序以控制上述風險，如訂定政策、研擬作業程序、進行信用審查及評價、系統建置、合約之控管等。

本銀行已訂立擔保品管理相關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進行全行各項擔保品資料之確認。為採複雜法之風險抵減，已完成擔保品沖抵所需之資料欄位蒐集與分析，連結徵授信系統及擔保品管理系統資訊，建置資本計提計算平台。

6.本銀行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本銀行帳列各種金融資產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另就本銀行所持有之各種表外金融工具，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訂約金額	\$ 27,974,736	\$ 21,179,610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7,974,736	21,179,610
約定融資	60,940,557	62,895,729

7.本銀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銀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就授信業務（包括放款承諾、保證及承做發行商業本票保證之業務）有類似之對象、產業型態和地方區域。

本銀行授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本金餘額如下（僅列示前三大者）：

(1)產業別

產業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融保險業	\$ 58,297,364	28	\$ 53,934,461	29
私人	44,000,828	21	37,745,778	20
製造業	34,220,696	17	37,332,241	20

(2)對象別

對象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162,550,284	79	\$ 151,114,031	80
自然人	44,000,828	21	37,745,778	20

(3)地區別

地區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國內	\$ 135,046,203	65	\$ 129,677,253	69
其他亞洲地區	48,829,054	24	36,705,337	19
美洲	17,396,696	8	17,021,724	9

8.本銀行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銀行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銀行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本銀行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1)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銀行比較報導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與原始認列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之風險，並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授信客戶之授信資產逾期天數、徵信結果、其他金融機構公告債信不良債權協商及重整等資訊以判斷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為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本銀行於考量借款人未來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納入違約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違約暴險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並考量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分別計算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違約機率為借款人發生違約之機率，違約損失率係借款人一旦違約造成之損失比率。本銀行授信業務相關減損評估所使用之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係依據各組合之內部歷史資訊（如信用損失經驗等）或參照聯徵中心提供之全體同業資訊，並根據現時可觀察之資料及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如經濟成長率及失業率等）調整歷史資料後，分別以漸進式單因子模型（ASRF）方式計算。

考量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各項總體經濟資訊有較明顯之趨勢變化，本銀行已調整前瞻性因子，以適時反映經濟指標變化對違約率之影響。

本銀行依照攤還方式推估各期帳上金額，並考慮可能存活機率以計算每期 EAD 方式評估放款違約暴險額。另本銀行於估計放款承諾之 12 個月及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時，係分別依據銀行公會及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規定，考量該放款承諾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及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會動用之部分，用以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之違約暴險額。

本銀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逾期天數 90 天以上或聯徵授信異常等因素之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銀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及信用減損。

本銀行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銀行訂有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2)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銀行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本銀行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銀行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本銀行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異常違約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本銀行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正常	\$ 96,364,417	\$ 89,806,632
異常	-	-
違約	-	-

關於本銀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112 年度

	信用等級 正 常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539
購入新債務工具	9,059
除 列	(4,794)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445
匯率及其他變動	<u>3</u>
112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	<u>\$ 24,252</u>

111 年度

	信用等級 正 常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758
購入新債務工具	6,596
除 列	(5,008)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430)
匯率及其他變動	<u>623</u>
111 年 12 月 31 日備抵損失	<u>\$ 18,539</u>

除上述之外，本銀行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112年12月31日

	Stage1		Stage2		Stage3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款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列之減損	總	計	
	1 預	2 期	個 信	月 用	存 信	續 用				期 損
應收款項	\$	2,823,024	\$	50,742	\$	8,076	\$	-	\$	2,881,842
備抵減損	(4,043)	(201)	(1,608)		-	(5,852)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13,756)	(13,756)
淨 額	\$	<u>2,818,981</u>	\$	<u>50,541</u>	\$	<u>6,468</u>	(<u>13,756</u>)	\$	<u>2,862,234</u>

	Stage1		Stage2		Stage3		依「銀行資產評估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 期放款催收款呆帳 處理辦法」規定 提列之減損	總	計	
	1 預	2 期	個 信	月 用	存 信	續 用				期 損
貼現及放款	\$	196,247,575	\$	9,046,575	\$	1,256,962	\$	-	\$	206,551,112
備抵減損	(488,262)	(194,802)	(288,516)		-	(971,580)
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 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 辦法」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1,974,975)	(1,974,975)
淨 額	\$	<u>195,759,313</u>	\$	<u>8,851,773</u>	\$	<u>968,446</u>	(<u>1,974,975</u>)	\$	<u>203,604,557</u>

(2)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72,687,271	\$ 23,677,146	\$ 96,364,417
備抵損失	(19,951)	(4,301)	(24,252)
攤銷後成本	72,667,320	\$ 23,672,845	96,340,165
公允價值調整	(1,392,019)		(1,392,019)
	<u>\$ 71,275,301</u>		<u>\$ 94,948,146</u>

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債務 工具投資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5,621,789	\$ 24,184,842	\$ 89,806,631
備抵損失	(15,521)	(3,018)	(18,539)
攤銷後成本	65,606,268	\$ 24,181,824	89,788,092
公允價值調整	(2,066,791)		(2,066,791)
	<u>\$ 63,539,477</u>		<u>\$ 87,721,301</u>

惟本銀行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皆無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

(四)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是指本銀行隨時得將資產變現、獲得融資或持有足夠的資金以因應所有到期負債的償還要求，包括活期存款及資產負債表外的承諾。因此，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銀行整體調度不當或失靈，無法依約履行債務的風險。

2.流動性風險策略及管理原則

- (1)流動性風險管理流程應能充分辨識、有效衡量、持續監視及適當控制本銀行之流動性風險，確保銀行無論在正常經營環境中或是在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
- (2)應進行流動性資產之管理，以使本銀行備有足以應付流動性風險之可即時變現資產。
- (3)資金管理應定期檢視資產負債結構，進行適當的資產負債配置，且應兼顧資產的變現性和融資來源的穩定性來規劃資金來源組合，以確保本銀行資金流動性無虞。
- (4)應建置適當的資訊系統以衡量、監控及報告流動性風險。
- (5)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所建置的衡量系統／模型應涵蓋所有影響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的重要因素（包含將引進之新產品或業務），以協助銀行能夠評估及監督在正常以及壓力情況下的資金流動性風險。

- (6)應透過預警工具持續監控及陳報流動性風險概況，並設定有助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限額，各項流動性風險限額的訂立應考量本銀行經營策略、業務特性及風險偏好等因素。
- (7)除了監控本身在正常業務情況下的資金淨額需求外，亦應定期進行壓力測試評估在各項假設情況下之資金流動狀況，確保銀行具備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承受壓力情境，並據以檢視評估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及限額之合理性。
- (8)擬定適當之行動計劃以因應流動性危機的產生，且應定期檢視以確保行動計劃符合銀行之經營環境及狀況，並能持續發揮其作用。

本銀行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45.46%及 46.54%。

3.按財務報導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期限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6,864,704	\$ 571,036	\$ -	\$ 2,000,000	\$ 2,999,999	\$ 12,435,73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6,917,662	5,230,860	-	292,893	4,440,931	16,882,346
應付款項	2,112,794	625,130	447,300	1,185,331	15,384	4,385,939
存款及匯款	75,640,168	67,307,537	43,072,131	63,049,571	48,071,711	297,141,118
應付金融債券	-	-	-	2,700,000	10,250,000	12,950,000
租賃負債	8,744	17,693	23,048	44,213	157,325	251,023
其他金融負債	27,678	20,615	124,444	22,508	3,185,429	3,380,674
合計	<u>\$ 91,571,750</u>	<u>\$ 73,772,871</u>	<u>\$ 43,666,923</u>	<u>\$ 69,294,516</u>	<u>\$ 69,120,779</u>	<u>\$ 347,426,839</u>

	111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期限者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8,459,591	\$ 460,841	\$ -	\$ 3,000,000	\$ 1,999,997	\$ 13,920,42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914,886	5,432,381	-	-	-	8,347,267
應付款項	961,705	347,422	301,477	1,091,865	10,750	2,713,219
存款及匯款	66,030,092	88,204,124	33,892,560	34,446,149	51,931,053	274,503,978
應付金融債券	-	-	2,250,000	700,000	10,650,000	13,600,000
租賃負債	7,277	14,846	22,125	41,790	116,121	202,159
其他金融負債	168,975	6,662	9,800	218,743	2,466,044	2,870,224
合計	<u>\$ 78,542,526</u>	<u>\$ 94,466,276</u>	<u>\$ 36,475,962</u>	<u>\$ 39,498,547</u>	<u>\$ 67,173,965</u>	<u>\$ 316,157,276</u>

4.本銀行經評估合約到期日係瞭解列示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所有衍生金融工具之最基本要素。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期限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期限者	超過 1 年期限者	合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	\$ 173,813	\$ 19,060	\$ 6,214	\$ 479	\$ -	\$ 199,566
外匯換匯	426,510	432,763	171,838	85,146	-	1,116,257
賣出外匯選擇權	1,765	8,014	1,507	3,611	-	14,897
小計	602,088	459,837	179,559	89,236	-	1,330,720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82	58	-	-	36,615	36,755
合計	<u>\$ 602,170</u>	<u>\$ 459,895</u>	<u>\$ 179,559</u>	<u>\$ 89,236</u>	<u>\$ 36,615</u>	<u>\$ 1,367,475</u>

111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涉及本金交割						
遠期外匯	\$ 126,037	\$ 7,231	\$ -	\$ 151	\$ -	\$ 133,419
外匯換匯	217,277	294,320	50,188	57,520	-	619,305
賣出外匯選擇權	7,119	1,499	1,927	3,941	-	14,486
小 計	350,433	303,050	52,115	61,612	-	767,210
不涉及本金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	80	-	110	18,185	18,375
合 計	\$ 350,433	\$ 303,130	\$ 52,115	\$ 61,722	\$ 18,185	\$ 785,585

5.本銀行亦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銀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個體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12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 208,178	\$ 1,530,567	\$ 134,495	\$ 91,857	\$ -	\$ 1,965,097
各類保證款項	18,431,488	4,820,300	1,355,939	496,375	905,537	26,009,639
約定融資額度	5,685,754	11,371,508	17,057,262	26,826,033	-	60,940,557
合 計	\$ 24,325,420	\$ 17,722,375	\$ 18,547,696	\$ 27,414,265	\$ 905,537	\$ 88,915,293

111年12月31日						
	未超過 1 個月 期 限 者	超過 1 個月至 3 個月期限者	超過 3 個月至 6 個月期限者	超過 6 個月至 1 年 期 限 者	超 過 1 年 期 限 者	合 計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 264,149	\$ 630,828	\$ 137,152	\$ -	\$ -	\$ 1,032,129
各類保證款項	12,468,798	5,184,100	1,187,006	439,889	867,688	20,147,481
約定融資額度	5,868,171	11,736,343	17,604,515	27,686,700	-	62,895,729
合 計	\$ 18,601,118	\$ 17,551,271	\$ 18,928,673	\$ 28,126,589	\$ 867,688	\$ 84,075,339

(五)市場風險

1.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等）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銀行對於市場風險採取積極面對與嚴格管理之態度。

交易業務為本銀行重要獲利來源之一，係透過正確掌握市場風險因子（股價、匯率及利率等）之波動而獲利。市場風險因子波動度愈大，隱含之獲利機會越大。本銀行於編製交易業務年度預算目標時，係參酌本銀行及同業之總體經濟及產業分析，經總經理、交易部門、及負責市場風險管理部門充分討論後訂定，再併同年損失限額及產品部位限額之規劃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核准後，提報董事會核定。避免訂出過高而不切實際的目標，使交易員在操作上過於冒險。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交易紀律之風氣，將市場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3.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董事會：為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業務市場風險控管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市場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 (2)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市場風險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各項市場風險額度控管情形及市場風險相關事宜。
- (3)風險管理部：為負責市場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市場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市場風險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4.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銀行依據股權、利率及匯率三大類產品及其風險屬性訂有管理辦法及要點，明確規範風險管理指標、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通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等控管程序。

本銀行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個別交易業務除訂有部位及停損限額外，另訂定 VaR 限額、MAT 限額、20 日均量流動性限額、FS 敏感度限額等輔助控管，以強化市場風險控管架構。

本銀行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建立金融產品風險評價模型，在債票券、外匯、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業務皆訂有停損、部位及風險值等控管指標，並隨時量化監控股市、匯率及利率波動所引起的可能損失。

5.市場風險之風險值

本銀行採用風險值（Value at Risk）評估交易簿產品，如匯率金融工具、台幣利率產品及交易資產上市櫃股票之市場風險。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銀行採蒙地卡羅分析法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為 99%，匯率及股權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1 年，利率類產品之樣本區間為過去 3 年，模擬次數 5,000 次，模擬路徑為 GBM。下表係顯示本銀行金融工具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根據信賴區間，以 1 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假設不利的利率、匯率或股價變動可以涵蓋 1 天中市場可能波動。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風險值在 100 天中有 1 天可能會由於利率、匯率或股價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年平均值、最高值及最低值金額係基於每日之風險值計算而得。本銀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值、匯率風險值及價格風險值之加總。

市場風險類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年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年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匯率風險	\$ 14,150	\$ 23,128	\$ 667	\$ 2,692	\$ 12,790	\$ 284
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1,478	3,643	574	2,038	5,147	444
股價變動之公允價值風險	3,369	10,961	-	8,060	22,962	-

6.利率指標變革之影響

本銀行已完成美元 LIBOR 轉換計畫，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金融工具已改採 SOFR 報價。

7.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本銀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700,786	30.7533		\$	52,304,734	
日 幣		8,301,798	0.2172			1,803,101	
港 幣		11,977,009	3.9382			47,167,618	
歐 元		26,300	34.0476			895,451	
澳 幣		466,153	20.9960			9,787,331	
人 民 幣		844,097	4.3347/			3,653,999	
			4.328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02,664	30.7533			6,232,570	
人 民 幣		264,036	4.3347			1,144,52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389,365	30.7533			104,234,055	
日 幣		2,927,936	0.2172			635,931	
港 幣		6,077,037	3.9382			23,932,465	
歐 元		10,437	34.0476			355,363	
澳 幣		282,432	20.9960			5,929,928	
人 民 幣		519,183	4.3289			2,247,480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28,447	30.7227		\$	50,030,273	
日 幣		3,591,733	0.2328			836,119	
港 幣		8,425,235	3.9397			33,192,899	
歐 元		25,304	32.7355			828,328	
澳 幣		254,334	20.8626			5,306,071	
人 民 幣		671,878	4.4175/			2,962,067	
			4.4086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	197,261	30.7227	6,060,385
人民幣	228,871	4.4175	1,011,04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034,763	30.7227	93,236,127
日幣	4,997,441	0.2328	1,163,354
港幣	4,203,751	3.9397	16,561,516
歐元	9,213	32.7355	301,595
澳幣	154,383	20.8626	3,220,844
人民幣	633,767	4.4086	2,794,043

(六)銀行簿利率風險

1.銀行簿利率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銀行簿利率風險的定義，係指針對非交易簿部位因市場利率變動造成對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

2.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

本銀行對於銀行簿利率風險亦採取積極面對、嚴格管理之態度。希望能於流動性無虞條件下，追求盈餘之穩定與成長。

本銀行對不同交易、投資業務及其風險屬性訂有明確的管理辦法及風險管理指標，規範暴險額及逾限狀況之陳報、核決層級及處置方式，確實執行，樹立交易部門嚴守投資紀律之風氣，將銀行簿利率風險暴險程度控制在安全範圍內。

3.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董事會：為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最高監督機構。本銀行交易投資業務之產品部位限額及年停損總限額，經董事會核定通過後，為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之最高準則。

(2)風險管理委員會：為負責訂定風險管理限額及監督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運作之監督機構。原則上每月召開一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銀行簿利率風險相關限額與規範之修訂、陳報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之額度控管情形及利率壓力測試結果。

(3)風險管理部：為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工作之作業部門。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科依據本銀行組織規程，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相關之各項作業。包括額度之規劃、統計、陳報及監控等作業。

4.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管理部依據產品之特有風險屬性，針對銀行簿利率投資業務除訂有「部位限額」及「年損失限額」外，另訂定「FS 敏感度限額」、「Duration 限額」、「個別投資標的警示限額」及「個別投資標的停止買入限額」輔助控管；此外，還訂有「盈餘觀點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降 1 bp」及「第一類資本利率敏感度警示限額：利率上升／下

降 25bps、50bps、75bps、100bps」，以強化銀行簿利率風險控管架構。

此外，本銀行並對銀行簿部位每季進行定量及特殊情境之壓力測試，評估對本銀行損益之影響，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檢討。

風險管理部依據授權額度，分別統計交易部門及交易員之暴險額，並依據內部管理辦法規定陳報風險報告書、監控逾限狀況及執行後續處置措施。

(七)氣候風險

1.氣候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由於各種經濟活動持續排放溫室氣體，導致地球暖化產生極端氣候，形成氣候風險。氣候風險主要區分為：為達成低碳經濟目標，將面臨外部政策和法規、技術轉型、市場偏好及聲譽等影響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或極端氣候所造成衝擊之實體風險。

2.氣候風險管理策略及管理原則

本銀行已建立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監控指標，確保執行有效性及面對不同氣候情境之韌性，並於每年針對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進行情境分析，以評估氣候風險對業務及財務之影響。

(八)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本銀行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112年度		111年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平 均 值	平 均 利率 %
資 產				
存放銀行同業（帳列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	\$ 1,909,110	1.21	\$ 888,612	1.15
拆放銀行同業	11,627,831	4.95	8,001,642	1.96
存放央行	5,879,246	1.13	5,491,954	0.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310,498	1.23	37,249,454	0.7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192	0.24
貼現及放款	197,369,221	4.17	178,470,922	2.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819,720	1.64	70,799,283	0.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26,926	2.56	11,716,184	1.56
應收承購款項	1,092,582	3.99	1,259,282	2.19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881,598	2.71	19,258,679	1.09
活期存款	53,160,310	1.33	58,838,253	0.40
定期存款	234,558,373	2.80	202,186,468	1.0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3,541,376	3.50	6,159,864	1.68
應付金融債券	13,191,918	1.87	14,290,685	1.91
撥入放款基金	1,726,356	0.17	2,101,073	-

四五、資本管理

(一)資本適足性維持策略

本銀行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須符合主管機關所規定之各年度最低資本比率；槓桿比率須符合主管機關衡量基礎。前述比率之計算方式係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二)資本評估程序

定期對各項資本比率及槓桿比率進行計算、分析、監控及報告，每年分配各業務之資本適足率目標並定期追蹤目標達成率，於各項資本比率或槓桿比率有惡化之情形時採取因應措施。

(三)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12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9,970,378	\$ 29,970,378
	其他第一類資本		437,750	437,750
	第二類資本		3,478,357	3,478,357
	自有資本		33,886,485	33,886,485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23,784,585	223,784,585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11,403,825	11,403,825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7,343,600	7,343,600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42,532,010
資本適足率			13.97%	13.97%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36%	12.36%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54%	12.54%
槓桿比率			7.56%	7.56%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27,276,219	\$ 27,276,219
	其他第一類資本		1,437,626	1,437,626
	第二類資本		3,979,520	3,979,520
	自有資本		32,693,365	32,693,365
加權風險	信用風險	標準法	210,297,034	210,297,034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作業	基本指標法	9,922,725	9,922,725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年12月31日	
			自行資本適足率	合併資本適足率
性 資 產 額	風險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標準法	5,461,463	5,461,463
	風險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225,681,222	225,681,222
資本適足率			14.49%	14.49%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09%	12.09%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2.72%	12.72%
槓桿比率			7.80%	7.80%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佔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暴險總額。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本身及其合併後資本適足率分別不得低於 10.5%、第一類資本比率分別不得低於 8.5%、普通股權益比率分別不得低於 7.0%；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四六、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等行業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相關資訊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二。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112年12月31日			
排 名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授 總 餘 信 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 (無線電信業)	\$ 7,437,688	18.55
2	B 集團 (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6,738,300	16.80
3	C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3,706,096	9.24
4	D 集團 (不動產租售業)	2,969,587	7.40

112年12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總餘信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5	E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693,868	6.72
6	F 集團(信託、基金及類似金融實體)	2,649,386	6.61
7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450,000	6.11
8	H 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2,418,644	6.03
9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294,485	5.72
10	J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279,300	5.68

111年12月31日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總餘信額	占本年度淨值比例(%)
1	A 集團(無線電信業)	\$ 7,472,591	19.81
2	C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4,106,536	10.89
3	K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3,258,090	8.64
4	G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946,000	7.81
5	H 集團(化學原材料製造業)	2,509,837	6.65
6	L 集團(平板玻璃及其製品製造業)	2,495,115	6.61
7	F 集團(信託、基金及類似金融實體)	2,397,388	6.36
8	I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193,282	5.81
9	M 集團(非有害廢棄物處理業)	2,128,382	5.64
10	J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010,000	5.33

- 註：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行政院主計總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12年12月31日

項 目	0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76,020,763	\$ 8,991,645	\$ 15,715,912	\$ 45,707,970	\$ 246,436,290
利率敏感性負債	68,810,545	65,364,741	61,133,232	37,085,631	232,394,14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7,210,218	(56,373,096)	(45,417,320)	8,622,339	14,042,141
淨 值					36,421,36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0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55%

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0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61,086,901	\$ 19,727,518	\$ 17,766,308	\$ 36,239,475	\$ 234,820,202
利率敏感性負債	92,312,215	57,417,125	32,550,981	41,773,598	224,053,919
利率敏感性缺口	68,774,686	(37,689,607)	(14,784,673)	(5,534,123)	10,766,283
淨 值					34,148,98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8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1.53%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12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27,301	\$ 58,673	\$ 3,708	\$ 2,234,885	\$ 3,424,56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84,480	897,103	131,232	211	3,313,026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57,179)	(838,430)	(127,524)	2,234,674	111,541
淨 值					93,48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3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9.32%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0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1,172,542	\$ 26,403	\$ 21,613	\$ 1,900,035	\$ 3,120,59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35,135	674,590	75,064	1,108	2,985,8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62,593)	(648,187)	(53,451)	1,898,927	134,696
淨 值					104,98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5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8.30%

說明：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稅 前	0.75
	稅 後	0.67
淨值報酬率	稅 前	7.20
	稅 後	6.41
純 益 率	36.30	55.54

說明：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度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87,492,091	\$ 50,510,499	\$ 26,915,989	\$ 31,792,220	\$ 24,976,980	\$ 18,792,650	\$134,503,75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32,843,538	22,589,378	33,855,166	55,001,648	50,510,106	88,637,789	82,249,451
期距缺口	(45,351,447)	27,921,121	(6,939,177)	(23,209,428)	(25,533,126)	(69,845,139)	52,254,302

111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73,295,197	\$50,934,431	\$23,848,323	\$31,301,922	\$29,335,816	\$ 17,512,260	\$ 120,362,4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20,137,975	21,909,078	35,212,611	69,786,020	50,936,725	63,573,718	78,719,823
期距缺口	(46,842,778)	29,025,353	(11,364,288)	(38,484,098)	(21,600,909)	(46,061,458)	41,642,622

說明：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552,487	\$ 2,652,564	\$ 1,288,129	\$ 370,007	\$ 212,399	\$ 1,029,38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717,178	2,439,318	1,664,786	488,022	373,069	751,983	
期距缺口	(164,691)	213,246	(376,657)	(118,015)	(160,670)	277,405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5,070,231	\$ 2,672,783	\$ 752,403	\$ 355,202	\$ 376,849	\$ 912,99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290,561	2,461,429	1,477,700	379,100	262,792	709,540	
期距缺口	(220,330)	211,354	(725,297)	(23,898)	114,057	203,454	

說明：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2.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海外分行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77,724	\$ 1,357,804	\$ 302,454	\$ 22,352	\$ 15,023	\$ 80,09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7,550	783,412	489,857	111,811	66,596	255,874	
期距缺口	70,174	574,392	(187,403)	(89,459)	(51,573)	(175,783)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711,882	\$ 1,262,655	\$ 204,457	\$ 59,657	\$ 35,173	\$ 149,94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16,968	854,907	400,021	73,929	52,483	335,628	
期距缺口	(5,086)	407,748	(195,564)	(14,272)	(17,310)	(185,688)	

四七、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現金流入		非現金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流出)	新增租賃	其 他	
應付金融債券	\$ 13,600,000	(\$ 650,000)	\$ -	\$ -	\$ 12,950,000
租賃負債	195,008	(100,273)	141,919	5,557	242,211
其他金融負債	2,870,224	510,450	-	-	3,380,674
其他負債	256,038	(18,890)	-	-	237,148
	<u>\$ 16,921,270</u>	<u>(\$ 258,713)</u>	<u>\$ 141,919</u>	<u>\$ 5,557</u>	<u>\$ 16,810,033</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入 (流出)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其他	111年12月31日
應付金融債券	\$ 15,000,000	(\$ 1,400,000)	\$ -	\$ -	\$ 13,600,000
租賃負債	190,235	(98,627)	94,964	8,436	195,008
其他金融負債	2,314,610	555,614	-	-	2,870,224
其他負債	245,682	10,366	-	(10)	256,038
	<u>\$ 17,750,527</u>	<u>(\$ 932,647)</u>	<u>\$ 94,964</u>	<u>\$ 8,426</u>	<u>\$ 16,921,270</u>

四八、其他事項

本銀行已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經濟影響進行評估，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在本銀行相關風險管理與控管措施下，該疫情對本銀行營運狀況無重大影響。

四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銀行及金融業子公司不適用，其餘轉投資事業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11. 其他足以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三。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四。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五。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美金及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 股權淨值	
IBT Holdings	股票 Ever Trust Bank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14	US\$ 202,664	91.78	US\$ 202,664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59	24,564	1.02	24,564	
	股票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3	37,215	7.08	37,215	註 2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3	11,392	0.48	11,392	註 2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682	126,190	0.46	126,190	註 1、2
	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974	24,409	2.41	24,409	註 2
	英屬開曼群島門品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5,909	2.17	5,909	註 2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	18,641	0.17	18,641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	36,764	0.36	36,764	
	鼎晉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28,280	0.38	28,280	
	欽隼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	18,548	0.74	18,548	
	仁大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0	31,512	2.82	31,512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	33,516	0.58	33,516	
	瑩碩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24,335	0.90	24,335	
	鴻華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26,760	0.04	26,760	
	康霈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	4,972	0.02	4,972	
台灣工銀柒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封閉型受益憑證 王道圓滿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00	112,420	4.67	112,420	
	股票 台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35	90,414	3.12	90,414	註 2
	宣捷細胞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5,787	0.55	5,78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仟股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或股權淨值	
	股票							
	啟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7	\$ 37,916	3.09	\$ 37,916	
	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635	266,943	0.96	266,943	註 1、2
	新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4	195,524	0.58	195,524	註 2
	BioResource International,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5	87,127	8.35	87,127	註 2
	創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8	9,915	1.30	9,915	註 2
	生控基因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	434	0.98	434	註 2
	瑞寶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1	4,190	0.93	4,190	註 2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45	50,780	1.38	50,780	
	長榮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5	42,857	0.11	42,857	
	三大未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1	16,609	1.26	16,609	
	利百景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2	5,711	0.34	5,711	
	晨豐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748	1.06	32,748	
	仁新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731	0.01	731	
	Arizon RFID Technology (Cayman)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7	18,352	0.17	18,352	
	國邑藥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	36,765	0.36	36,765	
	睿生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1,706	0.05	1,706	
	漢達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	23,030	0.09	23,030	
	華安醫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	1,510	0.03	1,510	
	康霽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	5,737	0.02	5,737	
	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7,820	0.08	7,820	
	Teclison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32,445	0.70	32,445	
	新光金 109 年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3,581	0.06	3,581	
	聚合創投有限合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0	24,995	2.46	24,995	

註 1：該公司為香港註冊登記之公司，其註冊股本及股數為港幣及港股。

註 2：該有價證券其中有部分或全部係集團內移轉，於合併表達時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年	月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逾期放款金額 (註一)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二)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三)
企業 金融	擔保	\$ 143,281	\$ 99,071,715	0.14%	\$ 1,404,726	980.40%	\$ 394,638	\$ 86,004,278	0.46%	\$ 1,319,937	334.47%
	無擔保	4,816	74,623,000	0.01%	1,040,741	21,610.07%	237,315	74,343,072	0.32%	1,162,592	489.89%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四)	8,636	10,417,864	0.08%	156,548	1,812.74%	18,941	10,929,538	0.17%	165,683	874.73%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五)	-	3,095,856	-	43,979	-	-	2,511,881	-	31,202	-
	其他擔保 (註六)	1,773	5,305,243	0.03%	53,615	3,023.97%	2,823	4,353,546	0.06%	44,052	1,560.47%
	無擔保	37,048	14,037,434	0.26%	246,946	666.56%	14,470	10,717,494	0.14%	159,842	1,104.64%
放款業務合計		195,554	206,551,112	0.09%	2,946,555	1,506.77%	668,187	188,859,809	0.35%	2,883,308	431.51%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 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	-	-	-	-	-	-	-	-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註七)		-	837,215	-	8,695	-	-	1,477,269	-	15,239	-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 報金額(註八)		-	-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 履行(註九)		127,123	-		-		114,712	-		-	
合計		127,123	-		-		114,712	-		-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銀行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 股數	合計 股數	持股比例	
金融相關事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盛台駿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租賃業	44.27	\$ 5,850,311	\$ 13,167	155,480	-	155,480	44.27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融資業務	20.00	1,144,527	154,703	200,000	-	200,000	20.00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票債券經紀、自營及承銷	28.37	7,006,296	365,534	382,532	-	382,532	28.48	
IBT Holdings	美國加州	控股公司	100.00	6,273,602	118,615	10,869	-	10,869	100.00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顧問業	100.00	317,777	49,962	13,400	-	13,400	100.00	
台灣工銀柒創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	100.00	928,634	173,416	65,000	-	65,000	1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0.50	1,636	-	300	-	300	0.50	
非金融相關事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Dio Investment Ltd.	開曼	咖啡連鎖	8.82	33,609	-	6,997	-	6,997	8.82	
Shengzhuang Holdings Limited	開曼	化學材料製造業	2.18	-	-	244	-	244	2.18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仟元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匯出	匯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迪歐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咖啡連鎖	\$ 445,646 (USD 14,491)	註二(三)	\$ 61,507 (USD 2,000)	\$ -	\$ -	\$ 61,507 (USD 2,000)	2.60%	\$ -	\$ 26,887	\$ -
歐索米蘿餐飲服務有限公司	咖啡連鎖	43,347 (RMB 10,000)	註二(三)	15,377 (USD 500)	-	-	15,377 (USD 500)	2.09%	-	6,722	-
北京盛妝家化有限公司	化妝品加工	235,376 (RMB 54,300)	註二(三)	61,507 (USD 2,000)	-	-	61,507 (USD 2,000)	2.18%	-	-	-
北京陽光消費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融資業務	4,334,740 (RMB 1,000,000)	註二(四)	866,948 (RMB 200,000)	-	-	866,948 (RMB 200,000)	20.00%	154,703	1,144,52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一)	審 會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 138,391 (USD 4,500) \$ 866,948 (RMB 200,000)	\$ 138,391 (USD 4,500) \$ 866,948 (RMB 200,000)	註三

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五)	匯出	匯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上海門牛士餐飲管理有 限公司	餐飲連鎖	\$ 146,386 (USD 4,760)	註二(三)	\$ 2,214 (USD 72)	\$ 277 (USD 9)	\$ -	\$ 2,491 (USD 81)	2.17%	\$ -	\$ 846	\$ -
上海門品膳食品管理有 限公司	食品批發	232,319 (USD 7,554)	註二(三)	13,039 (USD 424)	1,569 (USD 51)	-	14,608 (USD 475)	2.17%	-	4,981	-
上海門茂商貿有限公司	貿易	6,151 (USD 200)	註二(三)	215 (USD 7)	-	-	215 (USD 7)	2.17%	-	82	-
牛爾美之本化妝品(上 海)有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批發	92,260 (USD 3,000)	註二(三)	21,158 (USD 688)	-	-	21,158 (USD 688)	2.41%	-	23,422	-
每氬信息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化妝護膚品信息技術	82,034 (USD 2,700)	註二(三)	892 (USD 29)	-	-	892 (USD 29)	0.44%	-	987	-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 司	生產玻璃原料	24,602,616 (USD 800,000)	註二(三)	83,003 (USD 2,699)	-	-	83,003 (USD 2,699)	0.40%	-	116,321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984,105 (USD 32,000)	註二(三)	7,042 (USD 229)	-	-	7,042 (USD 229)	0.46%	-	9,869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 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造	842,197 (RMB 194,290)	註二(三)	16,391 (USD 533)	-	6,427 (USD 209)	9,964 (USD 324)	0.17%	-	18,64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 核准投資 金額 (註一)	審 會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 139,373 (USD 4,532)	\$ 145,800 (USD 4,741)	\$ 190,648 (註四)

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一)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灣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期末 帳面 投資 價值 (註一)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五)	匯出	匯入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一)				
實聯化工(江蘇)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 24,602,616 (USD 800,000)	註二(三)	\$ 143,095 (USD 4,653)	\$ -	\$ -	\$ 143,095 (USD 4,653)	0.66%	\$ -	\$ 195,870	\$ -
淮安實源采鹵有限公司	生產玻璃原料	984,105 (USD 32,000)	註二(三)	9,933 (USD 323)	-	-	9,933 (USD 323)	0.75%	-	12,502	-
永道射頻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RFID 天線設計與製造、 RFID 電子標籤封裝、 RFID 讀寫器設計與製造	842,197 (RMB 194,290)	註二(三)	16,391 (USD 533)	-	6,581 (USD 214)	9,810 (USD 319)	0.17%	-	18,35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一)	經濟部核准投資 金額(註一)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
\$ 162,838 (USD 5,295)	\$ 169,419 (USD 5,509)	\$ 557,180 (註四)

註一、係 112 年 12 月底調整匯率換算後之金額。

註二、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Dio Investment, Ltd.、Shengzhuang Holdings Limited、Shihlien China Holding Co., Limited、英屬開曼群島門品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Beauty essentials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Arizon RFID Technology(Cayman)CO.,Ltd.及 YFY RFID CO. LIMITED(HK))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 其他方式。

註三、本銀行於 112 年 3 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文件，故不受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四、原始投資符合限額規定。

註五、台灣工銀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工銀柒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投審會之核備函，其匯出金額以核備函為主。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明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271,554	12.74%
怡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340,997	9.64%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135,501	9.4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銀行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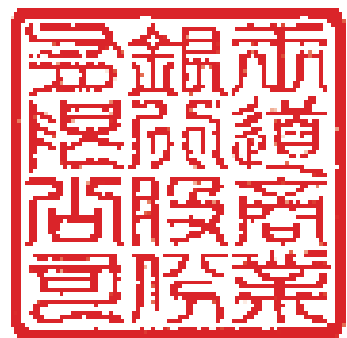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含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註 3：持有股數係普通股與特別股股數合計數。

註 4：持股比例（%）＝該股東持有總股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總股數，且計算至百分比小數點 2 位，百分比小數點第 3 位以後四捨五入。

王道商業銀行

董事長



ALL FOR YOU

www.o-bank.com

